

立法院公報

The Legislative Yuan Gazette

第 112 卷第 57 期



5142 3/3

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15 日(星期四)出版

目次

黨團協商紀錄

頁次

112 年 5 月 30 日（星期二）

院長召集協商

- 一、繼續研商「中華民國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二、研商「貨物稅條例第十一條之一及第三十一條條文修正草案」案（前接第二冊）……………（ 1 ～ 472 ）
- 附：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473 ）

附錄：

(前接第二冊)

修正本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協商提案

非營業部分(共 100 案)

甲、總統府主管

- 一、特別收入基金—中央研究院科學研究基金 2案 (1-2)

乙、行政院主管

- 一、特別收入基金—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3案 (3-5)

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主管

- 一、作業基金—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8案 (6-13)

丙、教育部主管(共 60 案)

- 一、作業基金—國立臺灣大學校務基金 1案 (14)
二、作業基金—國立政治大學校務基金 2案 (15-16)
九、作業基金—國立中正大學校務基金 1案 (17)
十二、作業基金—國立東華大學校務基金 2案 (18-19)
十四、作業基金—國立臺北大學校務基金 1案 (20)
十七、作業基金—國立臺東大學校務基金 1案 (21)
五十一、作業基金—教育部所屬機構作業基金 3案 (22-24)
五十三、作業基金—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7案 (25-31)
五十四、特別收入基金—學產基金 3案 (32-34)
五十五、特別收入基金—運動發展基金 35案 (35-69)
五十六、特別收入基金—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基金4案 (70-73)

戊、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 一、特別收入基金—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5案（74-78）

己、文化部主管

- 一、作業基金—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5案（79-83）

- 二、特別收入基金—文化發展基金 8案（84-91）

庚、國立故宮博物院主管

- 一、作業基金—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 9案（92-100）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編印

112.5.23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中央研究院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112.05.23

中央研究院科學研究基金					
基金用途：43 億 2,010 萬 8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1	培育科技菁英計畫	486 萬 3 千元	凍結 5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江啟臣)	
2	研發能量提升計畫 02 頂尖人才延攬計畫	500 萬元	凍結 5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江啟臣)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112.05.23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原列 431 億 3,828 萬 5 千元，凍結「基金用途」 2,000 萬元(書面)。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3	推動整體科技發展計畫(十三)創新及應用科技	4 億 0,956 萬 5 千元	凍結 20%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吳欣盈)	
4	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5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業務總支出：162 億 1,522 萬 3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6	業務成本與費用-出租資產成本-出租住宅成本	4 億 0,180 萬元	凍結 2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麗文)	
7	業務成本與費用-勞務成本-新竹科學園區-管理成本-環境保護	1 億 2,871 萬 2 千元	凍結 20%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吳欣盈)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400 億 1,996 萬 8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8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400 億 1,996 萬 8 千元	凍結 5,000 萬元 改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9	同上	400 億 1,996 萬 8 千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凍結 5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鄭麗文)	
10	同上	400 億 1,996 萬 8 千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江啟臣)	
11 撤案	同上	400 億 1,996 萬 8 千元	凍結 5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12	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13	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教育部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112.05.23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基金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14	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陳琬惠)	
國立政治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總支出：49 億 2,257 萬 3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15	業務成本與費用-教學成本-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	3 億 8,530 萬 9 千元	凍結 100 萬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吳欣盈)	
16	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陳琬惠)	
國立中正大學校務基金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17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台灣民眾黨黨團	
國立東華大學校務基金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18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廖國棟)	
19	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國立臺北大學校務基金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20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台灣民眾黨黨團	

國立臺東大學校務基金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21	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教育部所屬機構作業基金					
業務總支出：26 億 6,747 萬 6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22	業務成本與費用	26 億 5,600 萬 6 千元	凍結十分之一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游毓蘭)	
23	同上	26 億 5,600 萬 6 千元	凍結十分之一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麗文)	
24	國立臺灣圖書館作業基金-業務成本與費用-勞務成本	2 億 1,661 萬 7 千元	凍結十分之一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麗文)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業務總收入：327 億 7,122 萬 5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25	業務收入-教學收入	16 億 6,392 萬 2 千元	增列 8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業務總支出：368 億 8,457 萬 9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26	業務外費用-其他業務外費用-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319 萬 7 千元	凍結 5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27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民進黨黨團 (蔡培慧)	
28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29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30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31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學產基金

基金用途：7 億 7,622 萬 9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32 撤案	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33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台灣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34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運動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原列 43 億 5,477 萬 8 千元，**增列**「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運動彩券盈餘分配收入」**2 億元**。

基金用途：68 億 2,190 萬 2 千元，**凍結**「基金用途」**100 萬元**。(書面)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35	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60 萬元	凍結 2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王鴻薇)	
36	同上	60 萬元	凍結 10%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賴香伶)	
37	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1.服務費用-(6)代理(辦)費-〈2〉辦理運動禁藥教育檢	3,000 萬元	凍結 50 萬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陳琬惠)	

	測				
38	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1)捐助、補助與獎助-〈6〉輔導奧亞運單項運動協會健全組織並強化競賽成績	2 億 5,000 萬元	凍結 1,000 萬元	時代力量黨團	
39	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1)捐助、補助與獎助-〈7〉補助地方政府改善基層運動訓練場館及強化場館維護與經營管理、訓練環境改善事項	3 億 8,000 萬元	凍結 1/10 改凍結 1,0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鈴)	
40	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1)捐助、補助與獎助-〈11〉補助奧亞運單項運動協會辦理教練、裁判資格檢定及專	1,757 萬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鈴)	

	業進修				
41	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1.服務費用-(5)代理(辦)費-〈6〉辦理運動產業交流	200 萬元	凍結 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呂玉玲)	
42	同上	200 萬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鈴)	
43	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1.服務費用-(5)代理(辦)費-〈9〉輔導運動產業研發創新，鼓勵創新營運模式，帶動運動產業升級	950 萬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鈴)	
44	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1.服務費用-(6)專業服務費-〈3〉運動產業消費支出調查	500 萬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鈴)	
45	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1.服務費用-(6)專業服務費-〈4〉建置運動衛星帳、推估產值、完整描繪產業供需及產業關聯	600 萬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鈴)	
46	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1.服務費用-(6)專業服務費-〈5〉運動產	450 萬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鈴)	

	業政策法規策略研究				
47	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1. 服務費用-(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運動產業政策宣導	1,000 萬元	凍結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鈐)	
48	同上	1,000 萬元	凍結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49	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1)捐助、補助與獎助-〈3〉補助地方政府及運動產業創新研發、數位轉型等,協助跨域合作產業升級	3,000 萬元	凍結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鈐)	
50	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1)捐助、補助與獎助-〈5〉補助國際或重大賽事轉播	2,500 萬元	凍結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鈐)	
51	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3. 會費、捐助、補助、	1,000 萬元	凍結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鈐)	

	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捐助、補助與獎助-〈7〉結合公私部門資源共同推展體育運動文化及補助辦理打擊非法運動彩券及法治等工作費用				
52	辦理大型國際體育運動交流活動計畫	4 億 2,370 萬 4 千元	凍結 2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江啟臣)	
53	辦理大型國際體育運動交流活動計畫-1.服務費用-(9)公共關係費	40 萬 5 千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鈴)	
54	辦理大型國際體育運動交流活動計畫-4.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2)捐助、補助與獎助-〈3〉輔導邀請國際體育運動組織重要人士來臺訪問	300 萬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鈴)	
55	辦理大型國際體育運動交流活動計畫-4.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2)捐助、補助與獎助-〈5〉輔導申辦或	4,100 萬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鈴)	

	舉辦重要國際體育會議或活動				
56	補助各級學校運動人才培育計畫 -1.服務費用-(4)代理(辦)費-〈4〉委託辦理培育大專院校運動傳播人才	390 萬元	凍結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呂玉玲)	
57	同上	390 萬元	凍結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鈐)	
58	同上	390 萬元	凍結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59	補助各級學校運動人才培育計畫 -3.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7)補助大專校院培育運動傳播人才，鼓勵學生培養運動賞析能力	2,500 萬元	凍結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鈐)	
60	同上	2,500 萬元	凍結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61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推動菁英運動人才培育計畫	19 億 5,311 萬 6 千元	凍結500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麗文)	
62	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63	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陳琬惠)	
64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65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66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鈐)	
67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68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洪孟楷)	
69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基金					
基金用途：7,641 萬 5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70	協助學校停招或 停辦計畫	7,584 萬 3 千元	凍結 1/5	國民黨黨團	
71	同上	7,584 萬 3 千元	凍結 100 萬 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 黨團 (張其祿)	
72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73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萬美玲)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原子能委員會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112.05.23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9,446 萬 4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74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3,976 萬 6 千元	凍結 100 萬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75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電腦軟體服務費-一、全民原能會 APP 相關之軟體維護費	10 萬元	凍結 1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廖婉汝)	
76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服務費用-推展費	700 萬元	凍結 3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廖婉汝)	
77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3,015 萬元	凍結 3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廖婉汝)	
78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文化部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112.05.23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業務總收入：8 億 0,634 萬 4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79	國立中正紀念堂 管理處作業基金- 業務收入-教學收 入-推廣教育收入	2,675 萬元	增列100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張育美)	
業務總支出：9 億 5,198 萬 2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80	國立中正紀念堂 管理處作業基金- 勞務成本-服務費 用-專業服務費	2,001 萬 8 千元	凍結 1/5	國民黨黨團	
81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82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83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文化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2 億 2,910 萬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84	辦理公共藝術相關計畫	6,000 萬元	凍結 100 萬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陳琬惠)	
85	傳統工藝、美術等購藏計畫	1 億 4,030 萬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張育美)	
86	同上	1 億 4,030 萬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87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600 萬元	凍結 1/4	國民黨黨團	
88	同上	1,600 萬元	凍結 1/5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89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洪孟楷)	
90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91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國立故宮博物院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112.05.23

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					
業務總收入：原列 2 億 9,565 萬 8 千元， 增列 5000 萬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92	業務收入-銷貨收入	2 億 9,190 萬元	增列 2,000 萬元 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張育美)	
93	業務外收入-其他 業務外收入-資產 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3 萬 8 千元	增列 100 萬元 改增列 18 萬 7 千元	國民黨黨團 (張育美)	
業務總支出：2 億 8,948 萬 4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94	業務成本與費用	2 億 8,948 萬 4 千元	凍結十分之一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麗文)	
95	業務成本與費用- 業務費用	9,533 萬 8 千元	凍結 10%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 黨團 (賴香伶)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1,220 萬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96	一般建築及設備 計畫-一次性項目	1,220 萬元	凍結 2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張育美)	
97	一般建築及設備 計畫-文物收購	1,200 萬元	減列 1,200 萬元 改主決議		委員會保留 (吳怡玢等)
98	同上	1,200 萬元	凍結十分之一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麗文)	
99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江啟臣)	
100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歲別： 單位名稱： 中央研究院科學研究基金

款_項_目： 款 項 目 預算書頁次：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改主決議

案由：中央研究院科學研究基金112年度預算案「培育科技菁英計畫」編列486萬3千元，較111年度800萬元減少，歷年執行成果未達預期目標，原因為何，有待檢討。~~爰針對中央研究院科學研究基金112年度預算案「培育科技菁英計畫」編列486萬3千元，凍結50萬元，俟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書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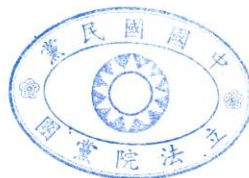
爰要求1個月內

提案人：

王世杰

建議改主決議

王世杰



謝花鳳



1.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歲別： 單位名稱：中央研究院科學研究基金

款_項_目： 款 項 目 預算書頁次：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改主決議

案由：中央研究院科學研究基金112年度預算案「頂尖人才延攬計畫」編列500萬元，歷年執行成果未達預期目標，原因為何，有待檢討。~~爰針對中央研究院科學研究基金112年度預算案「頂尖人才延攬計畫」編列500萬元，凍結50萬元，俟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爰要求1個月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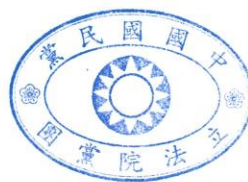
書面

提案人：

王成俊

王成俊

建議 改主決議



謝志鳳



2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83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 [v] 凍結數：20%~~

第 _____ 款 _____ 項 _____ 目 _____ 節-0-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推動整體科技發展計畫

用途別：創新及應用科技

本年度預算數：409,565 千元

案由：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於 110 年度推動應用科技研究，扣合我國精準健康戰略，並因應科研及產業發展需求，規劃智慧醫療創新實驗（沙盒）機制，辦理產業座談會，訪問資通訊、醫療器材、健康照護等業者，以及透過跨部會研商會議等，研議可行之方案，然於 111 年及 112 年均未有後續相關研究。

~~爰凍結推動整體科技發展計畫之創新及應用科技 20%~~

於一個月內提出「113 年度規劃智慧醫療創新實驗（沙盒）機制研究計畫」，並將書面報告送至立法院後始得動支。

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欣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國科會-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主決議

案由：

有鑑於科發基金持股數量及投資事業家數日益增多，惟多數未處分且逾 8 成為未公開發行公司，允宜強化投資管理，並適時獲取投資利益。請國家科學委員會就如何強化投資管理精進作為，於三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予立法院。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張其祿

邱夏凌

張其祿



4

9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主決議：

112 年度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推動整體科技發展計畫」項下「自然科學研究發展—自然科學策略專案研究」、「工程技術研究發展—工程技術策略專案研究」、「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發展—人文及社會科學策略專案研究」、「產學合作研究發展」及「綠色永續科技平台推動計畫」共編列 10 億 4,300 萬元，新增辦理「『淨零排放』基於 2050 淨零減碳之前瞻性科技開發與實踐規劃計畫」，該計畫預估總經費 55 億 2,100 萬元，辦理期程 112 至 115 年度。惟環保署對溫室氣體管制目標較國際能源總署設定標準較為寬鬆，國科會 103 至 107 年度聚焦開發 CCUS 技術，僅是淨零排放關鍵技術前期階段的成果，還需要介接至經濟部持續推動，而且技術推動尚有安全性疑慮，加上國內缺乏二氧化碳儲存地質之管理法規與政策誘因，後續計畫執行仍有一定變數，影響到該項預算之績效。爰此，要求國科會與環保署密切合作，視國際上科技進展成果，滾動調整淨零排放路徑，深化生產製程之碳捕捉、再利用及封存技術，隨時檢視計畫設定目標及分年度預算數編列之合理性，以避免計畫目標設定偏離趨勢或經費過度膨脹，俾利國家資源有效運用於可行且前瞻性的科研計畫。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一個月內向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花風

5



44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預算書頁次：31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 凍結數：200萬__千元~~
_____分之_(或_%)

第__款_項_目_節—出租住宅成本

科目(計畫)名稱：

1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4億180萬元

案由：

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112年度預算案「租金及權利金收入」項下「住宅租金收入」編列4億7,091萬2千元，及「出租資產成本」項下「出租住宅成本」編列4億180萬元，係辦理園區員工宿舍出租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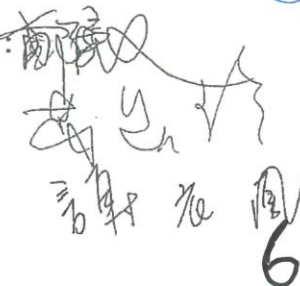
據查，為提供園區從業人員安全及完善之居住空間，科學園區管理局依科學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13條第2項規定：「園區得劃定一部分地區作為社區，並由管理局配合園區建設進度予以開發。」及同條例第18條第1項及第2項規定：「園區內之廠房及社區內之員工宿舍，得由園區內設立之機構請准自建或由管理局興建租售。」、「前項廠房以租售與園區內設立之機構，員工宿舍以租與園區從業人員為限…」，據以辦理各園區員工宿舍興建及出租事宜。

惟參據科學園區管理局統計，107至110年度僅有新竹園區有出租收益，金額介於7,721萬5千元至9,258萬1千元間，中部園區及南部園區則皆為虧損，虧損金額介於2,730萬2千元至6,056萬1千元間，又各園區管理局表示，新竹園區部分單身宿舍待修繕或加裝冷氣機及書桌椅等設備，且臺中園區及高雄園區因房型及配置不符廠商所需，與部分宿舍租金價格偏高等因素，出租較為不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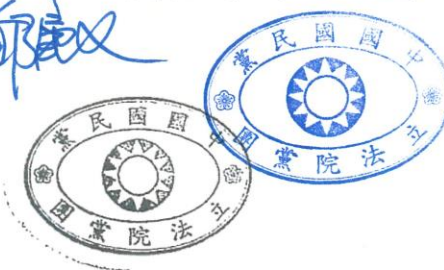
請

爰此，~~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112年預算「出租資產成本」項下「出租住宅成本」編列4億180萬元，凍結200萬~~，俟科學園區管理局配合園區廠商住宿需求調整設備配置，並檢討現行收費標準，以改善部分園區員工宿舍待租率偏高、出租收益欠佳，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預算書頁次：106 頁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歲出〔 〕減列數：_____〔V〕凍結數：2574.24 萬(20%)~~

第 款 項 目 節-0- 科目(計畫)名稱：新竹科學園區-管理成本

用途別：_____環境保護

本年度預算數：12,871.2 萬元

案由：

因應淨零碳排議題將是未來科學園區在國際產業競爭力關鍵，除依循我國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與相關子法，各園區應為園區企業建立淨零知能，不論是以實體巡迴、線上推廣方式等，辦理淨零排放觀念宣導及知能養成研習課程，提升園區企業淨零議題認知，協助園區企業認識碳盤查、政府相關資源與可運用之減碳工具。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

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爰提案凍結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新竹科學園區-管理成本-環境保護」~~2574.24 萬元~~，請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說明，針對受供應鏈要求減碳衝擊較大之園區企業，如何透過專家服務團，協助園區企業自主籌備內部盤查組織、估算內部碳訂價及完備排放清冊，並輔導園區企業擬訂減碳策略，建立減碳管理能力及降低能耗成本，提升綠色力。~~送至立法院會後始得動支。~~

、等時程規劃、KPI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欣盈

吳欣盈

邱臣遠

7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預算書頁次：26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__千元 [] 淨結數：5000元~~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科目(計畫)名稱：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40,019,968千元

案由：

有鑑於南臺灣水情吃緊，國科會保證三大科學園區用水無虞，但民眾擔心的是搶水問題，若只是開發再生水卻持續提高用水量，亦無助於對於農業用水與民生用水的搶水威脅，爰凍結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5000元，請國科會二個月內提出三大科學園區目前佔地方整體用水佔比、十年內提升節水率以及降低整體地方用水佔比之規劃書面報告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運用多元水源，降低自來水依賴度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改凍50萬元

修正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預算書頁次：5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萬__千元

[V] 凍結數：~~500~~⁵⁰萬____千元
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__款__項__目__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科目(計畫)名稱：

1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級科目用途別：_____本年度預算數：400億1,996萬8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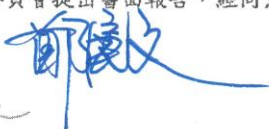
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112年度預算案「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編列400億1,996萬8千元，包括專案計畫部分377億4,535萬元(國庫撥款8億696萬8千元)，與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22億7,461萬8千元(國庫撥款4,021萬4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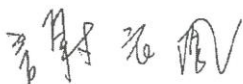
據查，截至111年7月底止，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下簡稱工程會)列管該基金辦理10項重大公共建設計畫中，曾辦理計畫修正之項數共7件，比率高達7成，修正次數1至3次者共4項，4次以上者計3項，其中新竹科學園區寶山用地及寶山用地第2期擴建計畫，皆因用地取得爭議辦理計畫修正，顯示部分計畫於籌設階段未能縝密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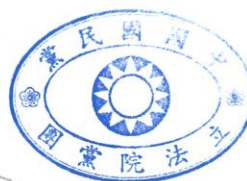
爰此，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112年預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編列400億1,996萬8千元，凍結~~500~~⁵⁰萬，俟科學園區管理局檢討強化重大公共建設計畫之規劃、設計及執行各階段作業完整性與合理性，並加強追蹤控管機制，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歲別： 單位名稱： 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款_項_目： 款 項 目 預算書頁次：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案由：科學園區基金112年度預算案於「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編列400億1996萬8千元，包括專案計畫377億4535萬元與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22億7461萬8千元。查公共工程委員會列管科學園區基金辦理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其中多項計畫曾辦理計畫修正，重大公共建設計畫之規劃、設計及執行各階段作業完整性與合理性，應予檢討。~~爰針對科學園區基金112年度預算案於「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編列400億1996萬8千元，凍結500萬元，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針對上開事項，於三個月內

教育及文化

書面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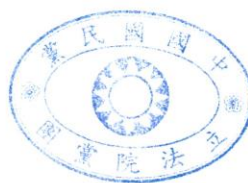
王政隆

王政隆

建議、改主決議

謝花鳳

10



已撤案

立法委員 曾銘宗 提案

☐ 院會臨提	☐ 委員會臨提	☒ 預算刪減
-------------------------------	--------------------------------	--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案由：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編列 40,019,968 千元，包括專案計畫 37,745,350 千元與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274,618 千元，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截至 111 年 7 月底止，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列管該基金辦理 10 項重大公共建設計畫中，曾辦理計畫修正之項數共 7 件，比率高達 7 成，修正次數 1 至 3 次者共 4 項，4 次以上者計 3 項，7 項修正計畫中淨增加經費逾 100 億元者，分別為「新竹科學園區建設計畫」淨增加經費 669.28 億元、「南部科學園區建設計畫」淨增加經費 642.36 億元及「中部科學園區建設計畫」淨增加經費 543.65 億元，另新竹科學園區寶山用地及寶山用地第 2 期擴建計畫，皆因用地取得爭議辦理計畫修正，顯示部分計畫於籌設階段未能縝密規劃及預算籌編未臻周妥，宜檢討強化重大公共建設計畫之規劃、設計及執行各階段作業完整性與合理性，並加強追蹤控管機制，俾如期達成計畫目標，爰凍結 5,000 千元，俟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准予動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曾銘宗

謝為國



第 1 頁

11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主管 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主決議

案由：

依科學園區管理局補助地方政府建設經費處理原則，於必要時得由各園區管理局於年度預算中，編列園區廠商營業額 0.03%以下之金額，作為地方建設補助經費。

查科學園區近 3 年補助地方政府經費，新竹科學園區 110 年至 112 年皆為 9,400 萬元；中部科學園區 110 年 1,500 萬元、111、112 年 2,000 萬元；南部科學園區 110 年 1,500 萬元、111 年 7,700 萬元、112 年 8,000 萬元。以新竹科學園區 111 年園區廠商營業額 1.61 兆為例，編列 9,400 萬元約為 0.0059%，僅上限之五分之一，惟隨科學園區產值增加，亦衍生如交通事故多、托育能量低等基礎建設缺乏問題。

為使科學園區周遭相關基礎建設跟上產值，爰提案請國科會研議於法規上限內，提高地方建設補助經費比例。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12

立法委員邱顯智國會辦公室 #6582

97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國科會-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主決議

案由：

鑒於電動車做為未來市場之主流，並在淨零碳排政策中扮演重要角色，考量電動車之相關設施為充電設備，惟現行充電樁之設立及布建數量仍有待提升，政府部門應積極規劃並布建於相關公共場域等，以達電動車發展之綜效。爰此，為提前因應電動車之推行需求，強化基礎設施，請國科會就園區內之電動車充電樁進行規劃，研議全台科學園區布建相關設施及實際需求情形，於六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予立法院。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印
發
造

張其祿



13

8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教育部主管-國立臺灣大學校務基金

主決議

案由：

長期以來，台灣大學學生面臨宿舍過於老舊、住宿空間狹窄、軟硬體設施不足和管理人員執行不力等等問題。同時，還面臨住宿空間不足，學生為了住宿需要候補等待許久。根據統計，110 學年度台灣大學學生人數為 32923 人，宿舍可住宿人數僅 8600 餘人，學生住宿權益嚴重受到侵害。

112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之專案計畫編列 44,882 千元，然臺灣大學學生宿舍新建工程自 111 年 8 月底尚未發包工程，卻已經調增總經費至 15.6 億元，恐是主責單位未審慎評估工程造價所致。

為保障加速保障學生住宿權益、監控工程進度並強化財務規劃，爰針對 112 年度預算「學生宿舍新建工程」，俟教育部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陳琬惠委員

陳琬惠



14

印

15

改主決議 建議改主決議

高教司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政治大學校務基金 預算書頁次：38 頁
〔☐〕歲入—〔☐〕增列〔☐〕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100 萬

第 款 項 目 節 第 510304-2700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服務費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385,309 千元

案由：

俄烏戰爭後，隨著少子化影響，應將科技、國際金融人才短缺視為「國安問題」，除培育台灣人才外，也可將國外學生納入考量之一，多吸引國外學生前來就讀提升台灣國際競爭力。

國發基金依《產學創新條例》，與政治大學成立「國際金融學院」，培養具國際觀的金融人才。爰提案凍結一班服務費 100 萬元，請政大校務基金於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就設立「國際金融學院」績效及如何結合金融產業與學用落差進行說明，送至立法院會後始得動支。爰請國立政治大學於一個月內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國際金融學院設立績效及如何結合金融產業與學用落差說明書。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欣盈

學用落差
之書面報告。

吳欣盈

吳欣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教育部主管-國立政治大學校務基金

主決議

案由：

長期以來，政治大學學生申請宿舍人數一向遠大於現有床位，許多學生被迫在外租屋或長距離通勤，校方亦未能提出妥善之解決方案。於 110 年時，政治大學莊外宿舍為因應捷運環狀線南環段工程而拆除，減少 1300 張可提供床位，更突顯學生宿舍不足，急需解決的窘境；住宿環境方面，因潮濕造成發霉壁癌與設備老舊造成居住隱憂，校方皆未能提出解決的根本之策。由此，面臨校舍不足與設備老舊的困擾，影響學生身心學習狀況甚鉅，急需增建新宿舍改善現況。

然根據政治大學之資料，專案計畫「指南山莊校區學生宿舍」工程於 111 年辦理第 3 次工程招標因無人投標而流標，時至今日尚未能發包工程作業，進度堪慮，亦影響學生權益。

爰此，要求教育部積極處理現況，提出加速計畫執行策略，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以維護學生權益。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陳琬惠委員



陳琬惠

16

邱
自
遠

14

修正文字

修正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國立中正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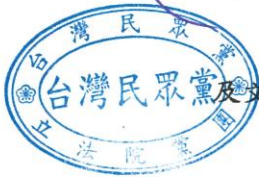
主決議

案由：

國立中正大學宿舍建設計畫已延宕許久，雖於今（112）
年正式施工，但先前該場地已荒廢 10 多年，雜草叢生，大片
積水，可能造成施工上危險，加上周圍便是學生的機車停車
場，造成師生安全上隱憂。

為保障師生權益，爰此要求國立中正大學向立法院教育
及文化委員會於 3 週內提出改善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部分）

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立東華大學

預算書頁次： 頁

〔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一〔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凍結數：_____分之_____（或_____）
萬_____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萬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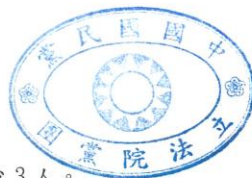
案由：查國立東華大學 109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有關「教學與學習」(五)指出，該校全方位學習歷程規劃：為協助成績優異的大學部學生精深學習並縮短修業年，訂有「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辦法」，近年來申請學生逐年增長，109 年度申請就讀學生為 206 人，五年取得學碩士學位者亦逐年增加。再查該校 110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該項目則寫「……近年來申請學生逐年增長，110 年度申請就讀學生為 203」，109 年度 206 人申請，110 年度 203 人申請，人數明顯就是減少何來增長之說？顯示校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所述與事實不符，該校校務基金績效報告編恐纂違反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相關規定，爰提案要情教育部督促該校重新檢視相關數據，並要求該校檢討相關編纂人員過失，並向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擬具書面檢討報告。

提案人：

$\frac{23}{3}$ 國棟

連署人：

謝花風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若未涉及（即主決議），則無須勾選或填列。

8/

50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東華大學校務基金

主決議

案由：

民國111年年底，東華大學社團同學至校園華湖周圍進行植物觀察時，發現管理學院周圍之華湖次森林有大範圍遭伐除之情況，經查為該校教師以樹木遮擋其研究室窗外風景為由，砍伐部分森林樹木。校園環境營造應正視校園環境生態與師生等使用者間之互動，落實環境永續。

爰要求東華大學強化校園棲地管理，避免生態資源遭不當對待，影響當地生態及教學用地。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王婉諭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3274

19

98

修正文字

修正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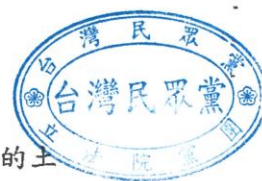
單位名稱：國立臺北大學

主決議

案由：

先前教育部授權同意國立臺北大學提供建國校區的土地，引入國泰產業研發中心的資金及營運管理，將以地上權限 50 年、投入約 ⁴⁰/~~45~~ 億元來開發，~~除了被質疑賤租校地~~，
近期更有該校學生反應該 BOT 案並未回饋至該校之學生，
反而壓縮到該校學生能使用的學校空間，爰此，要求國立
臺北大學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於 ^{於二週內}~~於一週內~~ 向立法院教育及文
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該 BOT 案細節內容及如何回
饋到該校學生。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國立台東大學

主決議

案由：

國立台東大學周圍環境清幽，僅只有少數的農舍以及店家，距離市區大約 20 分鐘車程，較不方便，因此校內學生仰賴學校內飲食，而今竟爆出校內自助餐收取高額費用，且並未標註價格，僅以成本上漲，逕行坐地起價，恐有誣騙校內學生之嫌，為保障校內學生飲食，國立台東大學應監督業者將價格標示出來，以免學生受害。

為保障校內師生權益，爰此，要求國立台東大學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於 1 週內提出改善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邱建富



21

建議改主決議

終身司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教育部所屬基金

預算書頁次 10 頁

【】主決議

☒ 歲出 ☐ 減列 ☒ 凍結 ☐ 十分之一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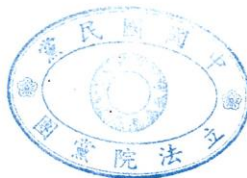
112 年度教育部所屬基金預算「業務成本與費用」編列 26 億 5,600 萬 6 千元，提案凍結預算數十分之一。

自 108 年疫情衝擊，各館區之參觀人次逐年遞減，110 年之參觀人次僅 60.91%，111 年 1 至 7 月更低至 47.74%。且雖 107 年度之特展場次從 40 次增加至 109 年度之 45 次，惟 110 年度減少至 33 次，111 年度 1 至 7 月只辦理了 30 次。然部分館所卻未舉辦任何特展，僅海生館於 110 年度之特展次數增至 9 次，且 110 年度之特展參觀人次甚至高達 112 萬 1,529 人次，顯示倘若充分運用展館之特色及硬體設備，並加強宣導，仍能增加民眾參觀之意願。爰此，凍結部分預算數，俟教育部提出強化各館區展覽之質與量計畫，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

楊毓蘭

楊毓蘭



謝花霞



22

建議改主決議 建議改主決議

終身司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教育部所屬基金

預算書頁次：10頁

()歲入—()增列()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歲出—{ }減列數：__萬__千元——{V}凍結數：__萬__千元
十分之一

~~十分之二~~

「第款項目節-業務成本與費用

科目(計畫)名稱：_____

1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級科目用途別：_____本年度預算數：26億5600萬6千元

案由：

自從108年12月新冠肺炎爆發以來，教育部所屬基金配合110年5月至7月全國第三級防疫警戒，各館全面暫停開放，導致110年度參觀人次大幅減少。總參觀人次從108年度的1,167萬1,058人次減少為110年度的710萬9,204人次；111年1至7月更僅有557萬2,055人次。

以108年度為基期計算，110年度的參觀人次僅佔60.91%，111年1至7月更低至47.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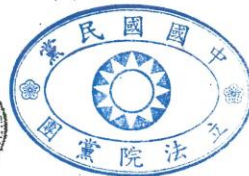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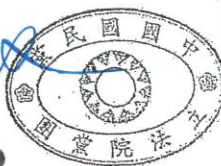
從各館的情況來看，除了海生館的參觀人次逆成長外，其他館所的參觀人次皆大幅減少，其中臺灣圖書館(中山樓)的參觀人次佔比最低，只有40.96%，科教館為41.63%，科工館為47.39%。

教育部所屬基金各館所除了常設展外，還會辦理特展(包含移展)以展示館藏的特色。從107至111年度辦理特展次數的情況來看，辦理次數由107年度的40次增加至109年度的45次，但110年度減少至33次，111年度1至7月只辦理了30次。從各館所的情況來看，除了海生館的特展次數在110年度增加至9次，海科館維持7次外，其他館所的特展次數皆減少，臺灣圖書館(中山樓)甚至未舉辦任何特展。然而，海生館110年度特展的參觀人次卻達到112萬1,529人次，高於其常設館的61萬9,877人次，顯示若能充分運用展館設施和館藏特色，並加強展覽的策劃和執行，仍然可以吸引民眾參觀。

綜上所述，爰提案凍結十分之一，俟教育部所屬基金於疫情趨緩後，應妥善運用展館設施及館藏特色，強化展覽之策劃，自策特展、運用館際合作辦理移展或引進外部收費特展，以提升館藏特色資源效用，並於二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三個月內

提案人：

書面報告



改主決議 建議改主決議

終身司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立臺灣圖書館

預算書頁次：14頁

{ } 歲入—{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V} 凍結數：_____萬_____千元
——十分之三

第 款 項 目 節-勞務成本 科目(計畫)名稱：_____

1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級科目用途別：_____本年度預算數：2億1,661萬7千元

案由：

國立臺灣圖書館112年度預算案中，在勞務成本編列了2億1,661萬7千元，用於擴充特色館藏、強化親子及多元族群閱讀、推動身心障礙者數位化圖書資源利用、建置臺灣數位圖書館、推廣臺灣學研究以及傳承圖書修復技術等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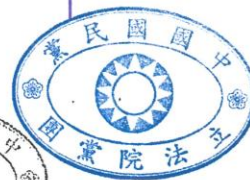
由於數位資訊科技的快速發展，數位出版、數位閱讀環境和數位閱讀載具已成熟技術和產品，使得數位閱讀逐漸普及。從國立臺灣圖書館108年度到111年度7月底的服務人次來看，實體服務人次從108年度的280萬5,215人次減少到110年度的110萬3,954人次，而數位服務人次則由470萬1,625人次增加到596萬5,642人次，且各年度的數位服務人次都是實體服務人次的數倍。

隨著資訊科技的發展，圖書館的服務模式已從傳統的實體借書服務擴展至數位資訊服務。且臺灣圖書館近年來的數位服務人次已是實體服務人次的數倍。雖該館每年辦理圖書館讀者滿意度調查以改進相關服務，但調查對象尚未包括數位使用者。綜上所述，爰提案凍結十分之一，俟國立臺灣圖書館納入數位使用者進行調查，以便改進各項數位服務，更貼近數位讀者的使用需求。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於112年8月底前

謝花國



24

15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25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名稱：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歲出科目：

預算書頁次：

預算數：16 億 6,392 萬 2 千元

增列金額：增加 8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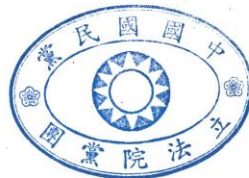
謝衣鳳

案由：

高中校務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編列「教學收入」16 億 6,392 萬 2 千元，較 111 年度預算案編列之 16 億 7,181 萬 9 千元減少 789 萬 7 千元，經查教育部前已針對主管國立高中（不含特教學校）分階段調降班級學生人數，並調減部分學校之班級數，期紓緩招生不足之困境，惟 110 學年度高中校務基金所轄學校中仍有多校註冊率未達 6 成，教育部應研擬輔導措施，協助改善辦學成效，避免招生情形持續惡化，故提案增列 800 萬元，由教育部公帑撥補。請教育部三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謝衣鳳



25

43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26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附屬單位預算名稱：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專業服務費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47

預算數：3,197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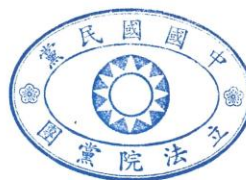
凍結金額：~~500 千元~~

謝衣鳳

根據主計總處之規定，專業服務費應與業務有關，限於專業知能與技術，須委託他人始能達成特定目的者，方得委託，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112 年度專業服務費編列 3,197 千元，相較 111 年度預算 2,336 千元，增編 861 千元，但預算書之內容，並未說明預算數增編之必要性，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專業服務費 50 萬元，^{請 三個月內}待教育部提出相關之書面報告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26

26

44

修正文字

修正

國教署

27

主決議

(教育部-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案由：

有鑒於我國國民中小學階段辦理及供應學校飲食，並未制定專法及相關配套措施，目前法源依據僅侷限於午餐，並散落在各法規及辦法中。現行學校午餐業務法源主要依據為《學校衛生法》及各相關行政規範供各地方政府參考。

然而，學校飲食長期存在午餐問題如收費基準、人力不足、業務負擔、偏鄉照顧、設施設備、食材採購與運輸、飲食文化與教育等情形，目前並無母法作為依據，並規範相關配套。

現行學校午餐供應有城鄉發展不均之情形，都市型與鄉村型學校於學校午餐菜色及食材內容有極大落差，偏遠或鄉村地區學校長期因人力與資源不足，每餐所收取費用，扣掉人事、設備、運送等各種成本後，用於食材費用往往不足，顯見學校午餐資源有顯著的城鄉差異。

教育部作為各學校之中央主管機關，曾於 2019 年初承諾將針對校園飲食相關內容提出專法，至今已過四年有餘，卻未見相關法案提出，爰提案要求教育部針對制定《學校飲食教育法》提出規劃報告，並於三個月內向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或學校午餐相關專法

提案人：

蔡正興

林錫山

民主進步黨
立法院黨團

蔡正興
林錫山
蔡正興

民主進步黨
立法院黨團

4/5

27

59

建議修正文字

修正

國教署

28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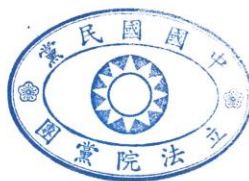
單位：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主決議：

112 年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編列收入總額 327 億 7,122 萬 5 千元、支出總額 368 億 8,457 萬 9 千元，收支相抵後預計發生短絀 41 億 1,335 萬 4 千元，較 111 年度增加短絀 6,096 萬 4 千元，增幅 1.5%，預估至 112 年底待填補短絀達 82 億餘元，顯見該基金財務經營管理能力仍有待加強。教育部允宜督促各校依據其特色或優勢加強推展建教合作及推廣教育，並提升租借學校設施場地之公益性及便利性，擴展多元收入增裕學校自籌財源能力，落實開源節流及改善財務措施。請教育部就上述事項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及精進書面報告。 三

謝花月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花月

28
28



10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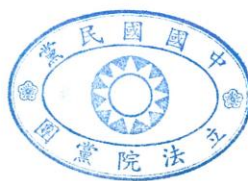
單位：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主決議：

112 年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所轄學校之專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人事費用各編列 6 億 6,228 萬 8 千元及 1,894 萬 9 千元。近年來青少年自傷事件頻繁發生，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110 年度「青少年健康行為調查報告」，約有四分之一之高中職學生 1 年內曾有自殺念頭。107 年至 108 年統計資料自殺身亡個案近 7 成未曾接觸校內輔導資源，顯見學校內相關輔導措施宣導不足，校園輔導資源及支持系統有待精進。110 學年度專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實際進用各為 540 人及 24 人，尚有部分學校尚未補足人力，教育現場輔導人力不足，亦是學生自傷案件攀升的原因之一。爰此，要求教育部應督促專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缺額儘速補足，依法辦理逐年增加專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配置，並且強化相關輔導人員之辨識自傷風險及關懷自傷個案能力之知能訓練。請教育部就上述事項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及精進書面報告。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花風
29



36

建議修正文字修正

學特司(主)
國教署(協)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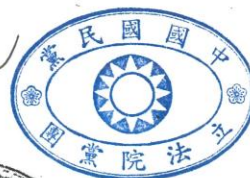
單位：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47 所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

主決議：

校園霸凌日趨嚴重，據教育部對各學制之統計，111 年「師對生」霸凌，通報 341 件，確認僅 21 件；「生對生」霸凌，通報 1601 件，確認僅 201 件。通報數增加，經過學校調查，確認件數卻下降、成案率偏低，通報案件多數不符合「校園霸凌防治準則」第三條霸凌是「持續性」行為的定義，各縣市認定標準也不同，再加上部分校方人員對於霸凌處理過程疑似球員兼裁判，校方通報件數只是冰山一角，仍然存在黑數，有可能是被霸凌者緘默隱忍不報，或者霸凌事件經媒體披露遭社會撻伐，校方才於案發後通報，顯見霸凌通報難呈現真實樣貌，校園安全環境堪慮。爰此，要求教育部儘速釐清界定霸凌「持續性」行為，全國一致性清楚定義供各校有所依循進行防制工作；教育部與其主管國立高中、國立各大學主動透過校園普查即問卷方式，了解潛在霸凌問題及預防發生；教育部主管國立高中、國立各大學研議增加專聘輔導人力配置，以及提升教師和專輔人力對於學生生活及課業輔導工作量能。請教育部就上述事項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及精進書面報告。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花鳳



謝花鳳

30
30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主決議

機關名稱：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112 年度高中校務基金所轄學校之專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人事費用各編列 6 億 6,228 萬 8 千元及 1,894 萬 9 千元，經查高中校務基金所轄學校之專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缺額應儘速補足，並落實「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各項策略，以提升學生自傷事件之輔導效能。

提案人：

謝衣鳳



3/

96

撤案 已撤案

高教司(主)

技職司(協)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教育部

主決議

案由：

有鑑於我國國立大學被批評教育逐漸趨同化、沒有特色，台灣僅有一所「教育部大學」，各界多有提倡公立大學應朝向法人化，賦予一定彈性，除了尊重各校教育自主及差異，更能實質提升我國大學在國際間的競爭力。

教育部於 107 年重新啟動國立大學法人化政策，然而實質今日，仍未看見教育部提出相關計畫期程或是法制研擬，爰此，請教育部應於一個月內就過去推動失敗經驗及未來相關規劃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張其祿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ng Qilü (張其祿) and a circular official stamp of the Legislative Yuan.

32

48

修正文字

修正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教育部-學產基金

主決議

案由：

學產基金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止，^{經管}~~閒置~~資產仍未出租或活化使用
~~之~~土地 4,961 筆、建物 42 棟，未來五年參與開發案建物僅活化
2 筆、土地開發 5 筆。相關基金運作顯未能有效協調辦理撥用，
恐將減低學產基金財務效益，影響補助教育經費之財源。綜上，
爰請教育部就如何加強閒置學產土地出租措施以提升土地使用
效益，並於三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張其祿



印
夏
造



33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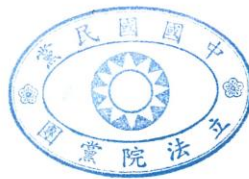
單位：學產基金

主決議：

學產基金辦理獎補助學生事宜，包括辦理低收入戶助學金、急難慰問金、補助民間團體輔導高關懷學生、補助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等項目。據統計，近三年獎助教育支出計畫及運用金額之決算數呈逐年下降趨勢，108 年度 625,512 千元、109 年度 589,017 千元，110 年度 544,579 千元，降幅 12.93%。112 年度預算數僅編列 589,392 千元，較 111 年度 667,075 千元，減編 77,683 千元，降幅 11.64%。112 年度編列數考量少子女化因素減編獎助教育支出計畫而產生預算賸餘，學產基金對於扶助弱勢生在編列數及行政作為仍有改善及精進空間。爰此，要求教育部督促學產基金妥慎檢討獎補助項目之適當性，以及相關補助資格及補助程序之合宜性，俾能及時協助弱勢學生就學及培養技能。請教育部於二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及精進書面報告。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花風
34



38

建議改主決議改主決議

體育署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3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凍結數：20%~~

科目(計畫)名稱：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600 千元

案由：

根據運動發展基金提供之資料顯示，105 至 110 年度，規避藥檢人次略增且有選手誤觸禁藥而受停賽、禁賽或取消成績處分。近期又有我國林郁婷選手於世界拳擊錦標賽中，因藥檢問題遭剝奪銅牌資格，目前仍由體育署申訴中，恐影響我國舉辦國際賽事及選手參與各項國際賽事之權利與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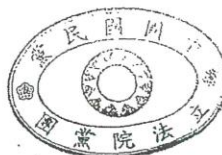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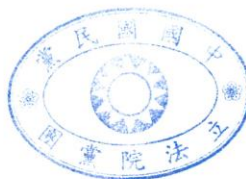
爰此，~~擬提案凍結「運動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 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專業服務費 20%」~~，待教育部體育署提出如何強化運動禁藥管制作業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由 於 3 個月內

提案人：王鴻薇

連署人：

謝花鳳

35



38

建議改主決議改主決議 體育署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3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600 千元

案由：

根據運動發展基金提供之資料顯示，105 至 110 年度，規避藥檢人次略增且有選手誤觸禁藥而受停賽、禁賽或取消成績處分。近期又有我國林郁婷選手於世界拳擊錦標賽中，因藥檢問題遭剝奪銅牌資格，目前仍由體育署申訴中，恐影響我國舉辦國際賽事及選手參與各項國際賽事之權利與形象。

爰此，擬提案凍結「運動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專業服務費 10%」，待教育部體育署提出如何強化運動禁藥管制作業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書面 於3個月內

提案人：賴香伶

連署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appearing to be '賴香伶' (Lai Xiangling).



36

建議改主決議

競技組

體育署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30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 千 ☒ 凍結數：500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科目(計畫)名稱：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

用途別：運動禁藥教育檢測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30,000 千元

案由：

自 2000 年以來，我國各項體育賽事選手在參與國際賽事時，曾多次發生藥檢未通過，導致失去參賽資格的事件。重創我國在國際體育界的形象，更影響選手運動生涯、聲譽和權益甚鉅。

現今國內運動禁藥管制工作已委由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辦理，辦理運動禁藥教育檢測預算從 107 年度的 1,684 萬逐年遞增至本年度的 3,000 萬。然規避藥檢的人次卻也逐年遞增，規避藥檢者由 107 年度的 0 人次遞增至 111 年度 7 月底的 9 人次。此外，近年亦仍有因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而受停賽、禁賽或取消成績者。

為保障我國體育界形象與運動選手之權益，教育部體育署應強化預算上升與藥檢成效之連結，爰針對 112 年度預算「運動禁藥教育檢測費用」，擬凍結 5,00 千元，俟教育部體育署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強化運動禁藥防制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陳琬惠委員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衛環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30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輔導奧亞運單項運動協會健全組織並強化競賽成績

本年度預算數:250,000千元

☐ 歲入;☒ 歲出:

☐ 減列;☒ 凍結:10,000千元

案由:

運動發展基金第112年預算案所編列之「輔導奧亞運單項運動協會健全組織並強化競賽成績」預算250,000元,係用於辦理單項協會之相關運作輔導作業。

去年(2022)足協以「性別平權」、「擴大參與」、「良善治理」、「民主深化」等為主軸,推動章程修正案,其中更包含國體法修正後所規範之「個人會員」,然而最終卻因未達同意票門檻而未過關,導致足協章程至今仍不符合國體法精神,而新任足協理事長亦未見推動章程修正之積極作為。

爰此,為使足協章程符合我國法規,並推動足協之健全發展,爰提案凍結10,000千元,俟體育署針對輔導足協章程修訂之具體作為,於兩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與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王婉諭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38

王婉諭(品)

91

修正文字

修正

改凍結 1,000 萬元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 30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 凍結數： ~~110~~ 1000 萬

第 _____ 款 _____ 項 _____ 目 _____ 節—0—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補助地方政府改善基層運動訓練場館及強化場館維護與經營管理、訓練環境改善事項經費

用途別： 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80,000 千元 (必填欄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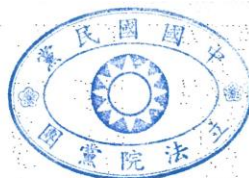
案由：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項下 3.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85,570 千元其中(7)補助地方政府改善基層運動訓練場館及強化場館維護與經營管理、訓練環境改善事項經費 380,000 千元，八德羽球館和新竹市棒球場至今無法使用，及楠梓文中足球場未能申請國際足總 FIFA 國際認證，引起譁然，避免預算濫用虛擲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 ~~110~~ 1000 萬，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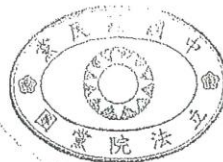
提案人：

鄭正鈞

鄭正鈞



謝花鳳
39



70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體育署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30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凍結數：1/1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科目(計畫)名稱：補助奧亞運單項運動協會辦理教練、裁判資格檢定及專業進修

用途別：_____本年度預算數：17,570 千元 (必填欄位)

案由：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項下 3.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85,570 千元其中(11)補助奧亞運單項運動協會辦理教練、裁判資格檢定及專業進修 17,570 千元，為健全運動產業人才職能認證，允宜強化運動教練管理及篩檢機制，C 級教練資格即可從事運動指導、訓練工作，據 110 年度運動統計，奧亞運單項運動協會 109 年度核發 C 級教練證照數量最多之前 15 個協會，避免預算濫用虛擲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 1/10，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應 書面

奧亞運單項運動協會 109 年度核發 C 級教練證照數量

單位：人

運動種類	男	女	合計	運動種類	男	女	合計
跆拳道	287	175	462	游泳	101	63	164
棒球	347	22	369	網球	119	31	150
羽球	216	88	304	射箭	87	50	137
桌球	189	74	263	體操	74	61	135
排球	179	84	263	籃球	93	37	130
田徑	133	70	203	壘球	73	36	109
拳擊	136	42	178	足球	85	19	104
滑輪溜冰	112	53	165	總計	2,231	905	3,136

說明：運動統計僅列出核發張數最多之前 15 個協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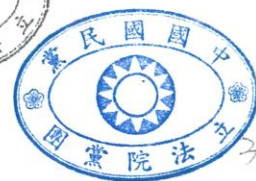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110 年運動統計(110 年 10 月出版)之表 3-6。

提案人：

鄭正鈞

謝石周

40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體育署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p. 32 頁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辦理運動產業交流

本年度預算數：200 萬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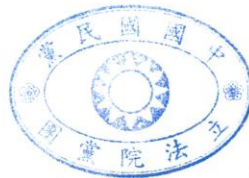
運動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辦理運動產業交流」編列 200 萬辦理運動交流活動，以促進整體產業發展。

惟體育署應評估整體計畫效益，以達預期推展業務之目的。爰此
提案凍結運動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辦理運動產業交流」預算 10%，待體育署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評估報告後始得動支。
請教育部 於三個月內

提案人：



立法委員 呂 玲



謝花風

41

4

建議改主決議 體育署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 32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 凍結數： 1/10

第 _____ 款 _____ 項 _____ 目 _____ 節 - 0 -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運動產業交流 (必填欄位)

用途別： _____ 本年度預算數： 2,000 千元 (必填欄位)

案由：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

體育運動發展計畫，項下辦理運動產業交流 2,000 千元

未說明完整，並無計畫成果與效益，難以審認與推展業務

與計畫無關聯性。避免遭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請教育部體育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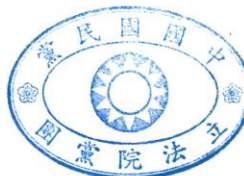
凍結 1/10，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

得動支。於三個月內書面送

提案人：

謝為良

40677



謝為良

42



24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體育署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 32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凍結數：1/10

第 _____ 款 _____ 項 _____ 目 _____ 節-0-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輔導運動產業研發創新
用途別： _____ 本年度預算數：9,500 千元 (必填欄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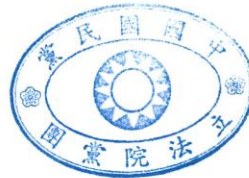
案由：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項下輔導運動產業研發創新，鼓勵創新營運模式，帶動運動產業升級 9,500 千元，未說明完整，無計畫成果與效益，難以審認與推展業務具關聯性。

避免遭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 1/10，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於 3 個月內 書面 送

提案人：

鄭正鈞



謝在國

43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體育署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 32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 凍結數：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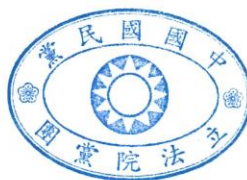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運動產業消費支出調查
用途別： _____ 本年度預算數：5,000 千元 (必填欄位)

案由：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項下專業服務費 24,000 千元，委託辦理運動產業相關調查及研究，運動產業消費支出調查 5,000 千元未說明完整，並無計畫成果與效益，難以審認與推展

業務具關聯性。避免遭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請教育部體育署於提案凍結 1/10 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3個月內 書面 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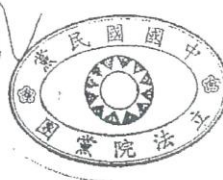
提案人：



405/13

謝 名

44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體育署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 32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 凍結數：1/10

第 _____ 款 _____ 項 _____ 目 _____ 節—0—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建置運動衛星帳、推估產值、完整描繪產業供需及產業相關聯

用途別： _____ 本年度預算數：6,000 千元 (必填欄位)

案由：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項下建置運動衛星帳、推估產值、完整描繪產業供需及產業相關聯6,000千元未說明完整，並

無計畫成果與效益，難以審認與推展業務具關聯性。避免

遭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1/10，待提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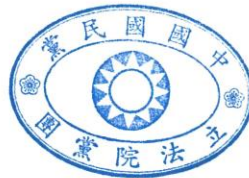
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請教育部體育署3個月內

書函

提案人：

鄭正

鄭正



謝名

45



20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體育署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 32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 凍結數： 1/10~~

第 _____ 款 _____ 項 _____ 目 _____ 節—0—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運動產業政策法規策略研究

用途別： _____ 本年度預算數：4,500 千元 (必填欄位)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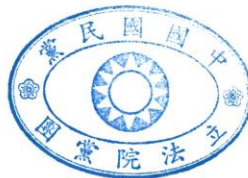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項下運動產業政策法規策略研究 4,500 千元，未說明完整，無計畫成果與效益，難以審認與推展

業務具關聯性。避免遭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請教育部體育署提案凍結 1/10，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於3個月內書面送

提案人：

Y00283

40653



謝花鳳

46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體育署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 32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 凍結數：1/10

第 _____ 款 _____ 項 _____ 目 _____ 節—0—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運動產業政策宣導
用途別： 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0,000 千元 (必填欄位)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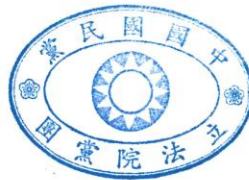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項下運動產業政策宣導 10,000 千元未說明完整，無計畫成果與效益，難以審認與推展業務具關聯性。避免遭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 1/10，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請教育部體育署於 3 個月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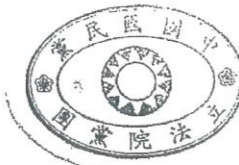
提案人：

402/83

402/83



謝 為 鳳
47



19

建議改主決議

產業組

體育署

改主決議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附屬單位預算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32 頁

科目(計畫)名稱：運動產業政策宣導

本年度預算數：10,000 千元

凍結數：1/10

案由：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項下運動產業政策宣導 10,000 千元，未完整說明此計畫成果與效益，難以審認與推廣業務具關聯性。為避免預算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 1/10 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請教育部體育署 送 於 3 個月內

提案人：謝衣鳳

謝衣鳳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32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凍結數：1/1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補助地方政府及運動產業創新研發、數位轉型

用途別：_____本年度預算數：3,000 萬元 (必填欄位)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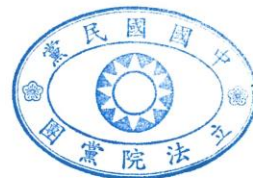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項下補助地方政府及運動產業創新研發、數位轉型等，協助跨域合作產業升級 3,000 萬元，未說明完整，無計畫成果與效益，難以審認與推展業務具關聯性。避免遭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

~~1/10~~，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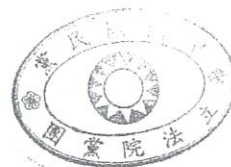
請教育部體育署於3個月內

提案人：

鄭正興



請在國
49



63

體育署

建議改主決議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32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 萬 千元 ☒ 凍結數：1/10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補助國際或重大賽事轉播 (必填欄位)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25,000 千元 (必填欄位)

案由：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項下(1)捐補助與獎金 193,5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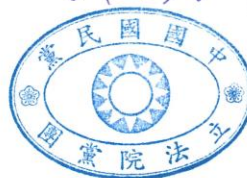
(5)補助國際或重大賽事轉播 25,000 千元詳計畫未說明完

整，難以審認與推展業務具關聯性。避免預算濫用虛擲濫

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 1/10 待提出專案書面

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張其成



謝名鳳

50



29

體育署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30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凍結數：1/1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科目(計畫)名稱：結合公私部門資源共同推展體育運動文化及補助辦理打擊非法運動彩券及法制等工作費用

用途別：_____本年度預算數：10,000 千元 (必填欄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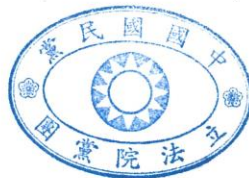
案由：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項下(1)捐助、補助與獎助 193,500 千元其中(7)結合公私部門資源共同推展體育運動文化及補助辦理打擊非法運動彩券及法制等工作費用 10,000 千元，世足賽許多民眾下注地下賭盤，可見打擊成效不佳，避免預算濫用虛擲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 1/10，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於三個月內書面送)

提案人：

鄭正鈞

鄭正鈞



謝名周

51



32

建議改主決議

國際組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歲別： 單位名稱： 運動發展基金

款_項_目： 款 項 目 預算書頁次：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改主決議

案由：運動發展基金112年度預算案有關「辦理大型國際體育運動交流活動計畫」編列4億2,370萬4千元。查109年至111年受疫情影響，輔導在我國舉辦國際運動賽會項目較往年大幅減少，112年疫情趨緩，應輔導各體育團體積極爭取承辦國際賽事，提昇我國國際能見度。爰針對運動發展基金112年度預算案有關「辦理大型國際體育運動交流活動計畫」編列4億2,370萬4千元凍結200萬元，俟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請體育署於3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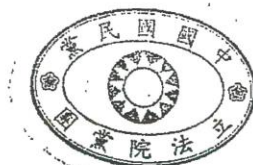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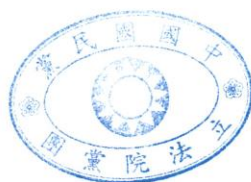
王世平

建議改主決議

王世平

謝在鳳

52



19→3

體育署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34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凍結數：1/1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關係費
用途別：_____本年度預算數：405 千元 (必填欄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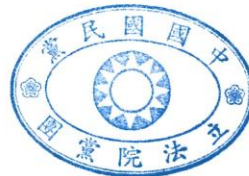
案由：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辦理大型國際體育運動交流活動計畫，項下服務費用 113,011 千元(9)公共關係費 405 千元辦理計畫所需公關禮品及宴客費用等支出，計畫未說明完整，難以審認與推展業務具關聯性。避免預算濫用虛擲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 1/10，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請體育署於3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Yopz

Yopz



謝名周



53

26

體育署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34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凍結數：1/1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__科目(計畫)名稱：輔導交請國際體育運動組織重要人士來臺訪問

用途別：_____本年度預算數：3,000 千元 (必填欄位)

案由：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辦理大型國際體育運動交流活動計畫，項下捐助、補助與獎助 310,000 千元(3)輔

導交請國際體育運動組織重要人士來臺訪問 3,000 千元

計畫未說明完整，難以審認與推展業務具關聯性，~~避免預~~

算濫用虛擲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

~~1/10~~，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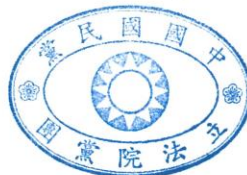
支。

請體育署於3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鄭正鈞

鄭正鈞



謝在鳳

54



27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體育署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34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凍結數：1/10

第 _____ 款 _____ 項 _____ 目 _____ 節 0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輔導申辦或舉辦重要國際體育會議或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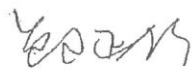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41,000 千元 (必填欄位)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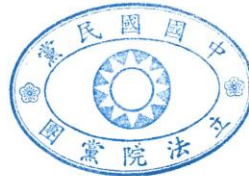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辦理大型國際體育運動交流活動計畫，項下捐助、補助與獎助 310,000 千元(5)輔導申辦或舉辦重要國際體育會議或活動 41,000 千元，計畫

未說明完整，難以審認與推展業務具關聯性，~~避免預算濫用虛擲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 1/10 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請體育署於3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謝名國

55



建議改主決議

體育署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p. 38 頁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輔助各級學校運動人才培育計畫-委託辦理培育大專院校運動傳播人才

本年度預算數：390 萬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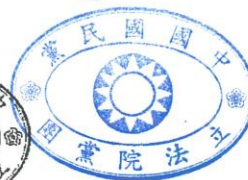
運動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輔助各級學校運動人才培育計畫-委託辦理培育大專院校運動傳播人才」編列 390 萬，然從預算書中無法知悉，該項目與運動推展之必要性。

爰此，為避免預算遭濫用情事發生，提案凍結運動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輔助各級學校運動人才培育計畫-委託辦理培育大專院校運動傳播人才」預算 10%，待體育署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請於 3 個月內

提案人：

立法委員 呂玉玲

謝花鳳



56

5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體育署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 21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凍結數：1/10

第 款 項 目 節 0 - - 科目(計畫)名稱：委託辦理培育大專院校運動傳播人才

用途別：_____本年度預算數： 3,900 千元 (必填欄位)

案由：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輔助各級學校運動人才培育計畫，項下委託辦理培育大專院校運動傳播人才 3,900 千元，未說明完整，難以審認與推展業務具關聯性。避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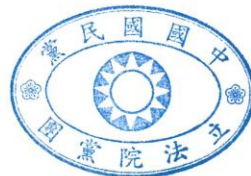
遭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 1/10，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請體育署於3個月內

書面
提案人：

Yab

Yab



許花風

57



18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學校組 體育署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附屬單位預算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21 頁

科目(計畫)名稱：委託辦理培育大專院校運動傳播人才

本年度預算數：3,900 千元

~~凍結數：1/10~~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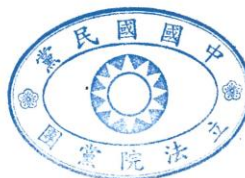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輔助各級學校運動人才培育計畫，項下委託辦理培育大專院校運動傳播人才 3,900 千元，未完整說明此計畫成果與效益，難以審認與推廣業務具關聯性。為避免預算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 1/10，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請體育署在 3 個月內
提出專案報告

謝衣鳳

提案人：謝衣鳳

謝衣鳳



58

9→41

建議改主決議

體育署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 21 頁 (必填欄位)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_____ 萬 _____ 千元 ~~[] 凍結數：1/10~~

第 _____ 款 _____ 項 _____ 目 _____ 節—0—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培育學校運動傳播人才
用途別： 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5,000 千元 (必填欄位)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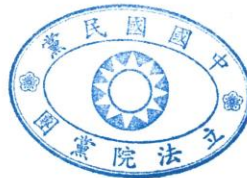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輔助各級學校運動人才培育計畫，項下培育學校運動傳播人才，鼓勵學生培養運動賞析能力 25,000 千元，此培育並無計畫成果與效益，未說明完整，難以審認與推展業務具關聯性。避免遭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 1/10，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請體育署於 3 個月內

提案人：

鄭正鈞

鄭正鈞



謝在田



59

17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學校組

體育署

預算提案

附屬單位預算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21 頁

科目(計畫)名稱：培訓學校運動傳播人才

本年度預算數：25,000 千元

~~凍結數：1/10~~

案由：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編列輔助各級學校運動人才培育計畫，項下培育學校運動人才，鼓勵學生培養運動賞析能力 25,000 千元，未完整說明此計畫成果與效益，難以審認與推廣業務具關聯性。為避免預算濫用，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爰提案凍結 1/10 俟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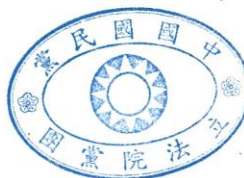
審閱

提案人：謝衣鳳

請儘速於 1 個月內

謝衣鳳

謝衣鳳



60

28 → 40

建議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國訓中心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文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39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凍結數：500萬_____千元

—分—

第 款 項 目 節—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推動菁英運動人才培育計畫 科目(計畫)名稱

1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9億5,311萬6千元

案由：

今年2月底，東京奧運錫回跆拳道57公斤級銅牌之選手羅嘉翎，於美國準備參加美國公開賽賽前準備時，由於原本以為可以「裸磅」，直至過磅場時才得知美國無法裸磅，導致差0.1公斤沒成功過磅被判定「失格」。

教練劉聰達第一時間坦言自己和選手羅嘉翎都有責任，將記取教訓，之後荷蘭和比利時公開賽繼續努力。但是羅嘉翎為備戰奧運之黃金計畫選手，事發之後教育部體育署都未提出相關檢討報告書，也未為媒體道歉，始終讓國人覺得體育署未與選手站在一起。

經查黃金計畫為運動發展基金之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推動菁英運動人才培育計畫，係為輔導行政法人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推動國家運動訓練事務，提供選手完善後勤及運動科學資源，優化運動訓練環境，藉以全面提升國際運動競爭力。然卻發生選手競賽規定不熟悉導致失格情況，體育署與國訓中心責無旁貸。

綜上所述，為因應時代的轉變及國際潮流，健全運動產業、基金運作及發展環境，有效提升體育運動產業人才素質，爰提案將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推動菁英運動人才培育計畫凍結500萬元，俟勞運動發展基金管理會針對熟悉各國競賽規定與溝通進行檢討，且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衛環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鄭麗文

謝花圓

61



24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

主決議

案由：

鑒於我國為振興體育，發掘、培訓及照顧運動人才之政策方向，透過優秀教練指導運動人才對於加強國內運動人才之培育尤為重要，然歷年輔導各單項運動協會辦理教練、裁判培訓，皆以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各級教練、裁判培訓、裁判資格檢定及專業進修來進行。近年來各界陸續積極要求強化教練管理及篩選機制並要求各協會訂定教練回流計畫、教練相關證照註銷等辦法，避免讓不適任教練繼續以不當方式指導或教育學生、運動員及一般民眾。有鑒於此，擬請教育部體育署督促各體育協會辦理相關教練強化機制，並協助體育協會進行強化教練管考機制、回流制度及證照註銷辦法之扶助，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印

夏

連

62

5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

主決議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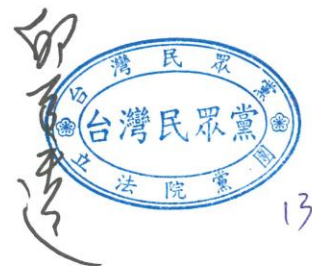
依教練資格檢定管理辦法相關規定，運動教練取得 C 級教練資格即可從事運動指導、訓練工作。依據 110 年度運動統計，奧亞運單項運動協會 109 年度核發 C 級教練證照數量最多之前 15 個協會，以跆拳道 462 人最多，其次為棒球 369 張與羽球 304 張。依前述辦法規定，教練證有效期間為 4 年；經參加專業進修課程符合所訂時數者，得向特定體育團體申請展延，每次展延期間為 4 年。若有違反同法第 13 條規定，則由特定體育團體註銷其教練證。在特定體育團體每年核發運動教練證逾千人情況下，依據運動發展基金提供資料，107 年至 111 年底卻只註銷 3 人，顯示我國不適任教練退場率極低。

在我國近年提倡運動風氣之下，運動教練作為重要的監督者與指導者，對於學童、青少年、運動員乃至民眾觀感的影響甚大。然而，從國際賽場至學校運動團體，運動教練的失格事件與不當管教事件頻傳，影響運動員生涯發展甚鉅。爰此，教育部體育署應檢討運動教練管理與篩選機制，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維護運動選手的身心發展。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陳琬惠委員

63

陳琬惠



體育署

建議修正文字 **修正**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運動發展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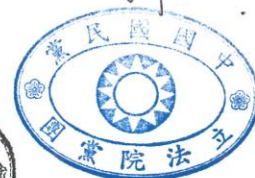
主決議：

112 年度運動發展基金項下「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委託民間體育團體輔導奧亞運各單項運動協會辦理教練、裁判培訓編列 743 萬元、補助奧亞運單項運動協會辦理教練、裁判資格檢定及專業進修經費 1,757 萬元；「非亞奧運及基層運動人才培育計畫」編列輔導非奧亞運運動競賽種類單項運動協會辦理教練、裁判培訓計畫 1,310 萬 6 千元。近期發生多起學校運動教練或私人運動場館教練對學童體罰、霸凌、不當訓練方式影響其身心靈受創，引發社會撻伐。據統計，特定體育團體每年核發運動教練證張數逾千人，109 年度核發 C 級教練證照 3,136 人，然 107 年至 111 年 7 月底只註銷 3 人，顯見教育部、體育署未積極處理不適任教練問題，在運動教練的管理及篩檢上沒有做好把關機制。爰此，要求教育部、體育署偕同各縣市政府及學校，查察學校運動教練或私人場館運動教練是否以體罰、霸凌不當方式進行運動訓練、或沒有教練證從事運動指導或訓練之事，經調查認為不適任運動教練應立即撤銷教練證，**並建立教練查詢系統提供查詢合格證照人員**，**並且不定期公布不適任運動教練名單**，以降低民眾運動消費糾紛，及保護學童在運動課程訓練中身心健全發展。請教育部體育署就上述事項於 **三**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志雄

64



31

體育署

建議修正文字 **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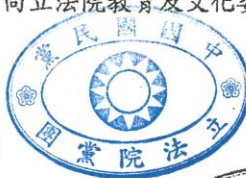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運動發展基金

主決議：

112 年度運動發展基金項下編列「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24 億 2021 萬 6 千元，以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推動菁英運動人才培育計畫」19 億 5311 萬 6 千元。近期發生黃金計畫選手因故無法參賽之憾事，包括體操選手唐嘉鴻參加世界盃前召回國訓中心測驗，導致阿基里斯腱全斷，短期內國內外重大賽事均無法參賽；跆拳道選手羅嘉翎參加美國公開賽女子 57 公斤級賽事，因為過磅後超過 0.1 公斤遭判失去資格；109 年跆拳道選手楊淑君參加廣州亞運，因電子襪規格不符而失去比賽資格，均引發外界質疑體育署管理上顯有疏失，有檢討及精進之空間。爰此，要求體育署對於黃金計畫選手訓練事宜，對於選手個人化訓練方式、訓練場地及測試場地之擇定，宜加強與選手、教練等之間溝通，尊重選手個別化訓練之專業意見；並請體育署應加強督導黃金計畫選手之教練、後勤團隊、以及相關運動協會，加強賽事動態及選手身心狀態之情蒐工作，掌握國際比賽規則調整，輔導教練、後勤團隊增進專業知能，及早因應調整運動員訓練方式和時程。體育署亦應自身強化體育行政組織之效能、嚴謹度、專業度，並督導^{國訓中心}國際性運動協會及單項協會提升行政效能，以符合未來國際賽事需求及保障選手參賽權益，提出改善及精進方案。請教育部體育署就上述事項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志宏

謝志宏 65



32

體育署

建議修正文字 修正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教育部體育屬運動發展基金 (必填欄位)

預算書頁次：___頁 (必填欄位)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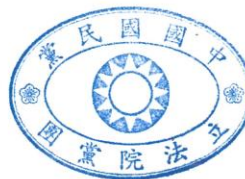
儘管在台灣賭博乃非法行為，但台灣人對於「賭」相當熱衷，在網路世界中運動博弈更是商機無限，就算檯面上有合法的運動彩券，但仍不敵賠率更優、玩法更多的地下球版，這種非法的博弈網站，衍生出組頭跑路、放高利貸、暴力討債等社會問題。

地下運彩俗稱「球版」，比起台灣運彩有著更佳的賠率以及更靈活的玩法，除此之外，球版還分為「現金版」與「信用版」，現金版就與台灣運彩相同，下注得先花錢，不過信用版可以在信用額度中先下注，輸了再給錢，通常信用版為每週結帳或是達到額度上限就需要先結清才能下注，雖然信用版玩法就像是辦理信用卡般方便，但是在開通會員時又不像信用卡發行般嚴謹，因此不少人在信用版中跌入深淵造成鉅額負債。貧乏的玩法都讓合法運彩對賭客而言毫無吸引力，因此主管機關應該透過政策輔導台灣運彩，打擊非法球版降低其衍生的社會問題。爰提案要求教育部體育署於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說明改善方案。

提案人：

楊文欣

楊文欣



楊文欣



66

33

主決議

立法委員 曾銘宗 提案

院會臨提	委員會臨提	■	預算刪減
------	-------	---	------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運動發展基金

案由：運動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辦理大型國際體育運動交流動計畫」編列輔導在我國舉辦國際運動賽會經費 196,000 千元。根據 112 年度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我國舉辦國際運動賽會預算執行率 108 至 111 年 7 月底分別為 105.69%、5.02%、7.37%及 2.13%，預算執行率 108 年度後大幅降低，允宜於疫情趨緩後加強輔導辦理，爰要求教育部積極研謀改善，於三個月內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俾提升國際曝光度及我國競技水準。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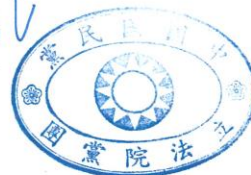
提案人：

曾銘宗

謝名鳳

67

第1頁



80
JAS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表

主 決 議

預算/科目（業務計畫）名稱：

教育部主管-運動發展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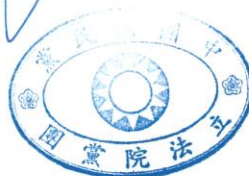
案由：

有鑑於隨著我國運動環境的茁壯，並受密集之國際重大賽事如東京奧運、世界盃足球賽以及世界棒球經典賽等助長運動風氣下，當前我國職業與半職業運動之聯盟、隊伍數、職業運動員以及工會團體等，皆明顯成長有數，並廣獲全民關注與參與響應。是以，當前運動發展基金之主管機關乃應（一）積極發揮振興體育之法定職掌，儘速會同有關中央機關，啟動對於職業運動員以及所屬工會團體之行政鼓勵措施增辦作業（二）擴大當前「營利事業捐贈體育運動發展事項費用列支實施辦法」第四條規範所限定之費用項目，使營利事業對於體育運動的捐贈，加倍發揮出讓職業運動選手的個人職涯能有更多資源所支持的效果。爰此，特決議限期於一個月內辦理上開事項，俟後於三個月內向本院提交進度說明書面報告。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謝名周



68

84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主決議

附屬單位預算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案由：

隨著我國運動環境的茁壯，並受密集之國際重大賽事如東京奧運、世界盃足球賽以及世界棒球經典賽等助長運動風氣下，當前我國職業與半職業運動之聯盟、隊伍數、職業運動員以及工會團體等，皆明顯成長有數，並廣獲全民關注與參與響應。所以運動發展基金之主管機關應積極發揮振興體育之法定職掌，儘速協調有關中央機關，啟動對於職業運動員以及所屬工會團體之行政鼓勵措施增辦作業，擴大當前「營利事業捐贈體育運動發展事項費用列支實施辦法」第四條規範所限定之費用項目，使營利事業對於體育運動的捐贈，能加倍發揮出讓職業運動選手的個人職涯能有更多資源所支持的效果。爰要求體育署應於一個月內辦理前述事項，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交進度說明書面報告。

提案人：謝衣鳳

謝衣鳳



69

92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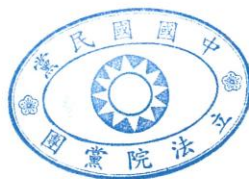
單位：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基金

案由：112 年度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基金編列協助學校停招停辦計畫 7,584 萬 3 千元，協助學校推動退場計畫，以及辦理補助學生安置費用及墊付教職員人事費用等項目。未來將公告多所私立大專校院、私立高中職為專案輔導學校，日後辦理退場相關業務之數量恐頗可觀。補助學校退場計畫業務之資金付出後無法收回，對專輔或退場學校墊付業務之資金雖能再循環運用，但辦理期間長，發生呆帳可能性不低，允宜妥為估算年度資金需求並預為財務規劃。教育部除應積極介入，由私校退場基金先行墊付教職員積欠薪資和學生轉學安置，並且強化「大專校院高等教育人力躍升培訓及媒合平台」之辦理績效，偕同勞動部辦理私校教職員轉職輔導各項工作，輔導學校依法改制或改辦提出相關規劃及配套，對偏鄉私立高中職大量退場衝擊地方上技職人才培育提出相對應之配套規劃。爰此，凍結該項預算 1/5，俟教育部就上述事項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改善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花風

70



73

改主決議 建議改主決議

技職司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張其祿

單位名稱：教育部-私立高級中學以上學校退場基金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預算書頁次：10 頁

[V] 歲出— [] 減列數： ~~〔V〕凍結數：1,000 千元~~

科目(計畫)名稱：協助學校停招或停辦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75,843 千元

案由：

我國受到少子化衝擊，各級學校多有面臨招生不易的情形，產生學校收入大幅降低，除了面臨校務維持的財務問題，更讓學校教師及學生大受影響。而若學校財務問題擴大到一定程度，更會被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列為預警及專案輔導學校，更讓學校財務問題雪上加霜，形同送入安寧病房，最終無力回天。

面對大環境趨勢影響，預期未來有更多辦學品質穩定之私校會面臨相關財務問題，因此，教育部應積極提出相關私校轉型之規劃，讓具有競爭力的私校持續協助我國高教公共化政策。綜上，爰~~提案凍結1,000千元~~，要求教育部~~應提出國際教育專法草案研擬情形及相關私校輔導協助機制精進之書面報告予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於三個月內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張其祿



印
發
送

71



47

建議修正文字 修正

技職司(主)
國教署(協)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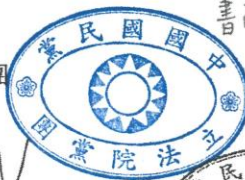
單位：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基金

主決議：

鑑於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通過後，教育部私校退場審議執行過程衍生紛爭及亂象，近日多所私立高中職學校列為專案輔導學校，其中部分為偏鄉技職學校遭勒令退場，對地方上教育資源產生重大損生，城鄉教育資源將加速失衡，衝擊地方人才培育。教育部對於部分學校未主動輔導轉型或改辦，對於學校所提改辦計畫書退件理由不一、標準不明確。經營困難之學校，部分出現積欠教職員薪資，亦有部分以扣減學術研究費、不發年終獎金等方式犧牲教師權益，教職員則求助無門。爰此，要求教育部於公告專輔學校之前，對於偏鄉私立高中職大量退場衝擊地方上技職人才培育，應提出相對應之配套規劃；要求教育部應提前公告學校改辦的審核標準，並依法行政、公平公正客觀審議私校轉型改辦案，積極協助輔導學校依法轉型或改辦機會；對於部分教職員遭學校拖欠薪資，教育部應積極介入，由私校退場基金先行墊付，並且提升「大專校院高等教育人力躍升培訓及媒合平台」之辦理績效，偕同勞動部辦理私校教職員轉職。上述事項請教育部於六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三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72

建議修正文字 **修正**

國教署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基金

預算書頁次： 頁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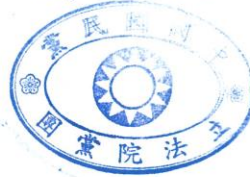
鑒於「私校退場條例」於 111 年 4 月 22 日三讀迄今，已有 1 年左右時間，雖中央所轄之大專校院及私立高中職已開始進行相關審查，然直轄市政府所管轄之私立高中職退場事宜，仍未有顯著進展，且離 112 學年度僅剩不到半年時間，亦將影響學生之就學權益，爰要求教育部應積極督促各直轄市辦理私校退場法規之建置及私立高中職退場相關事宜，並於一個月內向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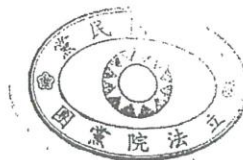
提案人：

葛志玲 葛志玲

連署人：



謝名鳳



21

73

35

改主決議

74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原子能委員會-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預算書頁次：34 頁

[V] 歲出— [] 減列數： ~~(V) 凍結數：1,000 千元~~

科目(計畫)名稱：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39,766 千元

案由：

原能會改版建置之「全民原能會」APP 係為提供民眾更即時之環境輻射、核電廠監測及防護資訊，屬防災型 APP，然而，截至 111 年 7 月底民眾下載使用次數及於核子事故緊急應變計畫區民眾接觸率均不高，原能會應加強宣導並視使用狀況滾動檢討修正 APP 相關功能，俾利突發事件及日本排放氚水時，提供民眾即時及更全面資訊運用，爰提案凍結 1,000 千元請原能會於兩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檢討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張其祿



卯
有
送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75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基金預算案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預算書頁次：35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 萬元 [V] 凍結數：10 萬元

第 款 項 目 節 — 科目(計畫)名稱：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用途別：電腦軟體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0 萬元

案由：

是項預算為核子事故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於「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下編列 10 萬元辦理全民原能會 APP 相關之軟體維護費。

原能會「核安即時通」APP 於 101 年 4 月 9 日上線後，當年底即獲下載 6,636 次，至 106 年累計下載達 1 萬 2,118 次，反觀增納全台所有輻射監測站之即時資訊並連結國家防災情資網等服務功能之「全民原能會」APP，改版上線隔年(107 年)累計下載次數僅 1,033 次，近 2 年雖累計下載次已稍有提升，惟迄 111 年 7 月 31 日止亦僅 1 萬 309 次，仍不及改版前之「核安即時通」APP。面對國內現仍有核電廠運轉，未來還有核電廠除役、核物料處置以及日本將於 2023 年排放含氚廢水之議題，為利民眾即時瞭解相關環境輻射及海域輻射等偵測數據，該會允宜加強推廣運用，以提高 APP 之運用效益。

爰此，建議凍結「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下「全民原能會」APP 相關之軟體維護經費 10 萬元，俟原能會提出加強推廣運用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請

於二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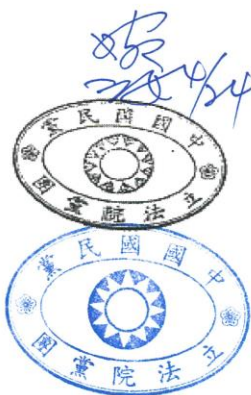
提出 檢討

提案人：

廖家財

謝在凡

75



改主決議

76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基金預算案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預算書頁次：36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 萬元 [V] 凍結數：300 萬元

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用途別：推展費 本年度預算數：700 萬

案由：

是項預算為核子事故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分別於「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及「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編列 3,976 萬 6 千元、3,015 萬元，其中包含辦理基隆市家庭訪問計畫經費 310 萬元、核安演習規劃與籌辦經費 230 萬元、辦理核安演習、核子事故防災社區(逐里)民眾防護宣導、疏散撤離演練等推展經費 840 萬 9 千元、辦理平時整備與其他緊急應變整備措施之規劃及執行事項經費 1,454 萬 9 千元、推展費編列 700 萬元等。

經查近 3 年(108 至 110 年)，核子事故基金管理會委託世新大學分別就各核電廠緊急應變計畫區所作之家庭訪問計畫成果報告，核電廠周邊各核子事故緊急應變計畫區內民眾對參與原能會辦理各項活動之意願普遍不高，僅新北市民眾逾半願意參與，至於非住戶之各公司行號參與意願更是低落；而民眾曾經接觸過之活動中概係以核安演習及家庭訪問居多，其餘如對防災宣導園遊會、講習會、全民原能會 APP 等之參與度均不高，均待該基金管理會檢討相關措施之辦理方式，以提升推動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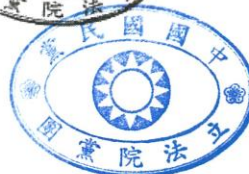
針對上述問題，請

爰此建議凍結「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下「推展費」經費 300 萬元，俟原能會提出加強推廣運用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提案人：

廖敏雄
謝在國



76

改主決議

77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基金預算案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預算書頁次：44-51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V 〕 歲出—〔 〕 減列數： 萬元 〔 V 〕 凍結數：~~300~~ 萬元第 款 項 目 節 — — 科目(計畫)名稱：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3015 萬

案由：

是項預算為核子事故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於「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預算編列 3015 萬，其中推展費 840 萬 9 千元，包含新北市、屏東縣及基隆市政府辦理各項核安演習、核子事故防災社區(逐里)民眾防護宣導、疏散撤離演練等所需經費各 263 萬 3 千元、532 萬 6 千元及 45 萬元。

為提升核子事故緊急應變計畫區內民眾安全防护認知，強化緊急應變功能，核子事故基金每年均於「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下編列推展費供區內各轄管地方政府辦理相關宣導、講習及演練等活動，惟由各縣政府轄管內之緊急應變計畫區域人口數、近 5 年推展費之預算編列數及 108 至 110 年度之實際參與活動人數觀之，恐存有未盡合理之處，允宜檢討各地方政府辦理各項推展活動之實際效益，期以撙節支出。

針對上述問題，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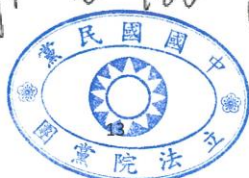
爰此建議凍結「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300 萬元，俟原能會提出改善狀況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提案人：

鄭名鳳

鄭名鳳 2/24



77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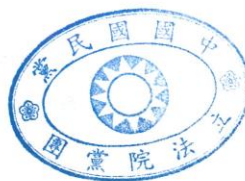
單位：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主決議：

112 年度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項下編列 10 萬元辦理「全民原能會」APP 相關之軟體維護。「全民原能會」APP 提供環境輻射、核電廠監測、輻射安全防護資訊、國家防災情資網，迄 111 年 7 月 31 日止下載數僅 1 萬 309 次，緊急應變計畫區民眾接觸過該 APP，最高僅為新北市 1.61%，尚未發揮資訊服務之效能。根據緊急應變計畫區內 3 縣市家庭訪問結果，計畫區內民眾對原能會舉辦防災活動之參與意願很低，全民原能會 APP、災防中心及各縣市政府之 LINE 群組使用率偏低，屏東縣及基隆市緊急應變計畫區內仍有逾 2 成民眾不曾收到核安演習訊息。鑑於國內仍有核電廠運轉及未來核電廠除役工作，以及日本 2023 年排放含氚廢水汙染危及台灣近海之情事，原能會應探究 APP 下載數不高之緣故，滾動式修正「全民原能會」APP 即時資訊服務之內容，增加環境輻射及海域輻射之偵測數據，並加強推廣民眾下載運用。請原子能委員會於一個月內向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及精進書面報告。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在風
78



43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

預算書頁次： 頁

☒ 歲入 = ☒ 增列 ☐ 減列數：1,000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千元

☐ 凍結數： 千元

改為主決議

第 款 項 目 節-0 科目(計畫)名稱：推廣教育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26,750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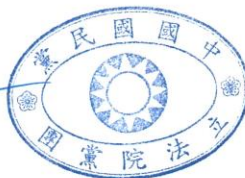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編列推廣教育收入 2,675 萬元，係辦理文化藝術及文化創意研習班、創藝學園及冬夏令營等收入，惟查，中正紀念堂作業基金 109 及 110 年度推廣教育收入決算數分別為 1,431 萬 3 千元及 1,142 萬 4 千元，預算達成率為 62.78% 及 49.14%，顯示近 2 年預算編列及執行存有相當落差，主要係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部分課程停課及場地租借減少所致，隨著疫情減緩，應研謀增加多元課程，開拓不同年齡客群，以擴增營運收入，爰提案本項增列 1,000 千元。

請中正紀念堂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張新

張新



謝花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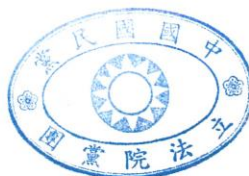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

案由：112 年度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勞務成本-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 2001 萬 8 千元。文化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未經社會各團體完整溝通前，逕行在中正紀念堂 1 樓常設展廳增設「自由的靈魂 VS. 獨裁者-台灣言論自由之路」展覽，與蔣中正總統文物常設展放置同一樓層展廳，違反中正紀念堂組織法有關「辦理先總統蔣公紀念文物資料之蒐集、典藏、展覽及藝文推廣活動業務」規定，嚴重扭曲國家對重要歷史人物紀念的意義，破壞國家重要藝術文化門面的主視覺。文化部另辦理中正紀念堂園區新願景概念競圖成果展覽，決賽優勝作品將大廳銅像移除、改種樹、擺放空椅子，並以大牢籠包覆本堂主體，如此大規模遮蔽本堂主體和改變街廓、週邊高度、廣場、庭園的原有景觀元素，以及移除大廳銅像，與目前國定古蹟文資保存精神相扞格，違反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規定。爰此，對於 1 樓常設廳設置台灣言論自由之路展覽、以及中正紀念堂園區新願景概念競圖成果展覽，未遵守中正紀念堂組織法、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規定，展出內容與場館設立目的沒有符合一致性，凍結該項預算 1/5，俟文化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檢討該展覽之合理性及適法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花國



39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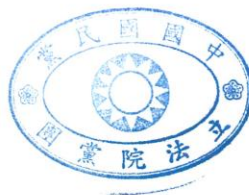
主決議：

112 年度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之績效目標，係辦理自由人權相關主題推廣活動及充實主題網，積極落實轉型正義之國家施政理念；惟文化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未經社會完整溝通對話，對中正紀念堂轉型未獲全民共識前，逕行辦理中正紀念堂園區新願景概念競圖成果展覽，決賽優勝作品將大廳銅像移除、改種樹、擺放空椅子，並以大牢籠包覆本堂主體，如此大規模遮蔽本堂主體和改變街廓、週邊高度、廣場、庭園的原有景觀元素，以及移除大廳銅像，與目前國定古蹟文資保存精神相扞格，違反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規定。爰此，要求文化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將中正紀念堂轉型方案或修繕再利用計畫應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送文資審議，並且秉持公正、公開、透明及拒絕受政治不當干預之原則，進行文資專業審查。對於中正紀念堂及附屬建物群包括中正紀念堂堂體、蔣中正總統銅像及內部所有設施及列冊文物，以及正面牌樓、民主廣場、民主大道，均見證戰後中華民國政治演變歷程之重要文化資產，要求文化部應堅持國定古蹟文化資產妥善維護及保存之專業立場，並請文化部就上述事項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花風

8/



40

修正

主決議

立法委員 曾銘宗 提案

院會臨時 委員會臨時 預算刪減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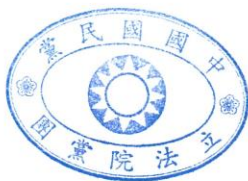
案由：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教學收入—推廣教育收入」編列 26,750 千元，係辦理文化藝術及文化創意研習班、創藝學園及冬夏令營等收入。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中正紀念堂作業基金 109 及 110 年度推廣教育收入決算數分別為 1,431 萬 3 千元及 1,142 萬 4 千元，預算達成率僅 62.78%及 49.14%，顯示近 2 年預算編列及執行存有相當落差，另參與推廣教育學員統計顯示，108 年至 111 年 8 月底止參加學員集中於 51 歲以上，各年度均逾 8 成，中正紀念堂允宜規劃多元課程並加強推廣，以吸引各年齡層學員參與，增裕基金收入，要求文化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書面

提案人：

曾銘宗

建議修正文字



曾銘宗

謝花鳳



第 1 頁

82

修正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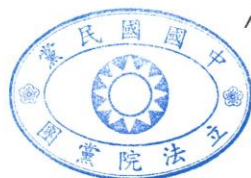
立法委員 曾銘宗 提案

院會臨提	委員會臨提	預算刪減
------	-------	------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國立歷史博物館作業基金

案由：國立歷史博物館作業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業務外收入—其他業務外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編列 5,000 千元，提供文創衍生性商品圖像及產品授權，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歷史博物館精選商城係歷史博物館授權廠商代理營運之電子商務平臺，惟該館作業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編列精選商城圖像使用費及產品權利金等收入共計 130 萬元，其網站建置、維護及優化費用 250 萬元，收支相抵不足 120 萬元，且自 109 年度起該商城均入不敷出並有擴大趨勢，另歷史博物館授權承銷商產品銷售及行銷推廣，惟承銷商銷售額偏低且多數集中於同地區，顯示承銷商開發及營運成效容有精進空間，允宜積極研謀改善，俾使精選商城收支平衡、提升基金營運績效，爰要求文化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建議修正文字



第 1 頁

83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文化部主管-文化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1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改為主決議**

[✓] 歲出— [] 減列數：_____ ~~[✓] 凍結數：1,000 千元~~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科目(計畫)名稱：辦理公共藝術相關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60,000 千元

案由：

文化發展基金主要用於購藏文物、辦理公共媒體、推廣公共藝術等文化事務，而我國的 ACG（動畫、漫畫、遊戲）文化作為一種藝術形式，在創意、設計、故事情節和技術等多個方面都有著卓越的表現，但多為單打獨鬥，或是產生獎項後就無資源持續推動，故文化發展基金應積極串聯臺灣 ACG 產業生態圈，並通過多種途徑宣傳 ACG 文化的創意、技術和藝術價值，以讓國人了解和欣賞其獨特的藝術形式。

~~爰此提案凍結文化發展基金「辦理公共藝術相關計畫」1,000 千元，要求文化部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陳琬惠委員



84

陳琬惠

邱夏清

17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文化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_____千元

☒ 歲出—☐ 減列數：_____千元

☒ 凍結數：5,000千元

改為主決議

第 款 項 目 節-0 科目(計畫)名稱：傳統工藝、美術等購藏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40,300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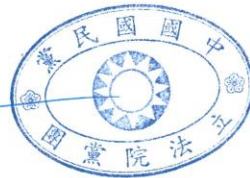
文化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編列「傳統工藝、美術等購藏計畫」1 億 4,030 萬元，惟查，文化發展基金初期核心業務以購藏為主，基金用途主要係購置公共藝術、傳統工藝與美術作品等，為避免收購各類藝術品之標準與程序不一，應訂定一致性購藏規範，促使收購各類藝術品之標準與程序有所依據，俾基金資源妥善配置並發揮最大效益，爰提案本項凍結 5,000 千元，俟文化部就如何訂定收購各類藝術品之標準與程序，以提升基金運用之成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獲同意後，始得動支。

書面報告

提案人：

張新

張新



謝名國



85

改主決議
立法委員 曾銘宗 提案

☐ 院會臨提	☐ 委員會臨提	☒ 預算刪減
-------------------------------	--------------------------------	--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文化發展基金

改為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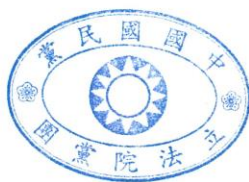
案由：文化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傳統工藝、美術等購藏計畫」編列 140,300 千元，用於辦理臺灣工藝獎得獎作品、青年工藝作品、工藝成就獎作品、工藝史相關之重要及指標性物件等購藏計畫，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文化發展基金初期基金用途係以核心業務購藏支出為主，為避免收購各類藝術品之標準與程序不一，允宜訂定各類藝術品購藏標準與程序等一致性規定據以遵循，俾利基金資源妥善配置，以發揮最大效益，爰凍結 5,000 千元。

請文化部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准予動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書面

提案人：

曾銘宗

曾銘宗



曾銘宗

86 第 1 頁



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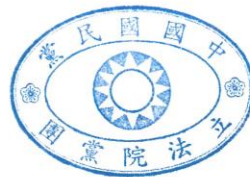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文化發展基金

案由：112 年度文化發展基金編列「一般行政管理計畫」1,600 萬元，主要係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478 萬 8 千元及購置電腦軟體 800 萬元。文化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甫設立，處於運作初期階段，購置公共藝術、傳統工藝與美術作品尚未訂定購藏規範，業務案件數量尚未知多寡，編列該預算一次進用臨時人力 6 人並購置 3 套電腦軟體，未趨合理，應視實際情形循序漸進方式撙節辦理。爰此，對於「一般行政管理計畫」1,600 萬元凍結 1/4，俟文化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志龍
87



41

改主決議
立法委員 曾銘宗 提案

院會臨提	委員會臨提	■ 預算刪減
------	-------	--------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文化發展基金

改為主決議

案由：文化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編列 16,000 千元，主要係進用任務編組臨時人員 6 人、計 4,788 千元及購置無形資產(電腦軟體)8,000 千元，包括文化發展基金收支資訊系統建置、公共藝術預繳收支資訊系統建置及獎補助系統優化擴充等，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文化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甫設立，基金來源係興辦公有建築物及重大公共工程之機關(構)依法應辦理公共藝術經費之剩餘款，基金用途以初期核心業務購藏為主，由於該基金尚於運作初期階段，尚無法精準估算基金來源與用途之實際業務案件數量多寡，要求慎酌一次進用臨時人力 6 人並購置 3 套電腦軟體之合理性，並視實際情形採循序漸進方式撙節辦理，爰未結五分

~~之。俟文化部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准了動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書面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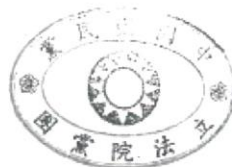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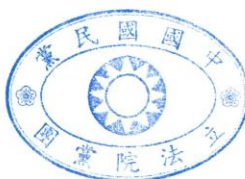
曾銘宗

曾銘宗

謝名鳳

88

第 1 頁



77

修正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表

主決議

預算/科目（業務計畫）名稱：

文化部主管-文化發展基金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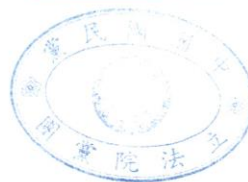
有鑑於文化發展基金乃112年度所新設立之非營業特種基金，並計畫辦理除購藏對於公共藝術、工藝及美術作品等主要業務之外，又按文化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所載，基金用途另有「公共媒體」之事務。然而。對應基金預算案所編列之共計五大用途「辦理公共藝術相關計畫」、「傳統工藝、美術等購藏計畫」、「多元文化友善平權推動計畫」、「一般行政管理」及「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所見，卻不見對於「公共媒體」事務之預算支出規劃，恐衍生經費管理上之疑義，允宜儘速釋疑。爰此，特決議要求限期於一個月內向本院提交「文化發展基金112年度公共媒體業務支出經費規劃與預計成效內容」書面報告。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洪孟楷

建議修正文字



謝名



89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基金名稱：文化發展基金

案由：

文化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於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28 日訂定，第四條「本基金之用途如下：…二、公共藝術之辦理及管理維護等相關支出…」

經查 112 年「文化發展基金」基金用途說明，主要用於作品購藏，但對於公共藝術管理維護似乎並未明確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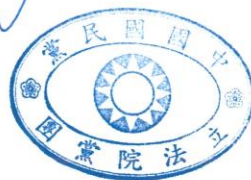
建請文化部於「文化發展基金」確實檢討編列公共藝術管理維護預算，而非任憑公共藝術毀壞，以利公共藝術永續長存。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謝名鳳



90

82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基金名稱：文化發展基金

案由：

許多公有建築物、重大公共工程，都能看到公共藝術的存在，營造供民眾親近的藝術空間。但主管單位時常輕忽公共藝術後續維護的重要性，譬如：高捷美麗島站「光之穹頂」熄燈事件。公部門有錢委製作高價公共藝術，卻發生為了節省電費與預算，沒錢進行後續維護的怪異現象。

公共藝術欠缺維護案例不勝枚舉，從中央到地方都有，在不少個案中，已出現公共藝術品因無人維護而外觀髒污或毀損，以至於閒置或遭到移除。公共藝術設置應從源頭把關，避免作品品質不佳或放置在不合適的地點，更應該考慮維護管理的可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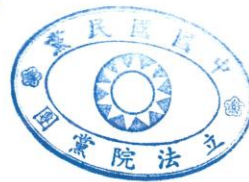
文化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於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28 日訂定，第四條「本基金之用途如下：…二、公共藝術之辦理及管理維護等相關支出…」建請文化部於文化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明訂一定經費比例，優先統籌運用於公共藝術管理維護事宜，善盡政府維護公共藝術之責任。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謝志雄



91

81

併委員會決議

併委員會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20,000~~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 千元 併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議結果，增列 50,000 千元

[] 凍結數：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業務收入-銷貨收入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291,9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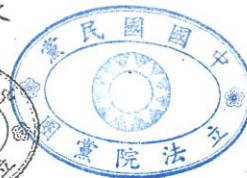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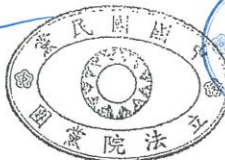
案由：

故宮文物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業務收入-銷貨收入」編列 2 億 9,190 萬元，其中製成品銷貨收入 2 億 9,031 萬 6 千元，主要係辦理各項出版品與文化創意衍生商品等收入，惟受 COVID-19 疫情影響，該基金銷貨收入自 109 年度起大幅下降，109 年度文化創意衍生商品決算數為 1 億 999 萬 7 千元，占銷貨收入 1 億 3,661 萬 8 千元之 80.51%，至 110 年度文化創意衍生商品決算數為 8,332 萬元，占銷貨收入 1 億 1,459 萬 8 千元之 72.71%，顯示近 2 年度文化創意衍生商品收入占比已由 108 年度之 90.74%，大幅下降至 110 年度之 72.71%，急遽減少 18.03 個百分點，應妥善運用文物典藏素材，加強創意發想，並強化行銷策略，以有效提升文化創意衍生商品收入，爰提案「業務收入-銷貨收入」項目增列~~20,000~~ 千元。

提案人：

張音之 張其
謝花風

併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審議結果



92

國 3

改增列18萬修正文字 修正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 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1,000~~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_____ 千元 增列 187

[] 凍結數： _____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科目(計畫)名稱： 業務外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用途別： _____ 本年度預算數： 138 千元

案由：

故宮文物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業務外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編列 13 萬 8 千元，係餐飲服務委託經營之權利金收入，較 111 年度 590 萬 5 千元，減少 576 萬 7 千元，減幅達 97.66%，主要係配合圖書文獻大樓整建故宮附設餐飲場域減少，改變權利金計算方式及全年餐飲營業額預估數下降所致。惟為維持基金之財務穩健，應妥善斟酌權利金之計算方式，爰提案「業務外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項目增列 187 千元。

提案人：

張碧玲

張碧玲

謝名鳳



93

國

94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13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凍結數：_____萬_____千元

~~±分之±~~

第_款_項_目_節-業務成本與費用 科目(計畫)名稱：_____

1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億8948萬4元~~

主決議案由：

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為了推廣博物館教育並提升銷售績效，同時兼顧商品能見度和為民眾提供多元且便利的購買管道，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透過委託承銷商和網路商城，分別在實體和非實體管道進行行銷推廣，推出與故宮典藏相關且充滿教育意義的出版品和文化創意衍生商品。截至111年8月底，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委託合作的承銷商家數共18家，比110年度增加了3家，但與109年度21家及以108年度20家相比，仍有增長空間。其中臺北市有10家，其他地區包括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南投縣、臺南市、高雄市、宜蘭縣和嘉義縣各1家，顯示委託承銷商的地點多集中於臺北市。

且108至110年度故宮文物基金委託合作通路承銷商銷售額合計數分別為2,451萬餘元、1,781萬餘元、1,616萬餘元，概呈下降現象，111年度迄8月底止營業額828萬餘元，約為110年度之半數。

綜上所述，~~爰提案凍結十分之一~~，~~俟~~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輔導改善並積極開發委託合作承銷商，以利提升銷售績效、兼顧健全基金財務收支。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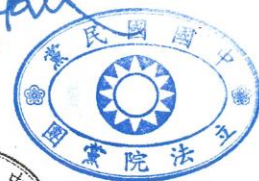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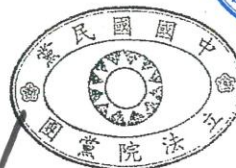
鄭淑敏
高山玲

謝名國

94

書面

鄭淑敏



國7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凍結數：1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

科目(計畫)名稱：~~業務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95,338 千元~~

案由：主決議：

查截至 111 年 6 月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業務收入減少約 69%，主要係因持續受疫情影響，來院參觀人數未如預期，致銷貨收入預期減少。

隨著疫情趨緩，國門開放，國際觀光客陸續回流，可預見 112 年度故宮到院參觀人數將有顯著成長，惟 112 年銷售目標出版品預計銷貨收入 5123 萬元，較 111 年預計 7993 萬元減少 2869 萬元，減少近四成；文化創意衍生商品預計銷貨收入 2 億 3908 萬元，較 111 年 2 億 6953 萬元減少 3045 萬元，不符邏輯，應提高銷售目標，以符合開放國際觀光客之觀光效益。~~爰針對 112 年度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業務費用提案凍結 10%，俟故宮針對國際觀光客回流，重新訂定 112 年度出版品、文化創意衍生商品之銷售目標並作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要求

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

提案人：賴香伶



95

眾/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	頁
--------	---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千元

〔✓〕歲出一〔〕減列數：_____千元

~~(✓) 凍結數: 2,000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 0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一次性項目—什項設備

主決議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2,200千元
案由：_____

案由：

故宮文物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一次性項目-什項設備」編列 1,220 萬元，主要辦理收購亞洲藝術文物，惟查，故宮文物基金 106 至 109 年度辦理文物收購之可用預算數介於 1 億 7,743 萬 6 千元至 3 億 278 萬 1 千元間，均逾億元，惟執行率介於 0%至 50.28%間，而 110 年度雖預算數降為 4,000 萬元，然實際執行率亦僅 34.21%，111 年度文物收購預算編列 1,170 萬元，迄 111 年 8 月底止全數尚未執行，顯見故宮文物基金近年文物收購執行情形尚有精進空間，爰提案「~~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一次性項目-什項設備-項目凍結 2,000 千元，俟~~

要求國立故宮博物院就如何改善文物收購情形，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
報告並獲同意後，始得動支。
於三個月內
書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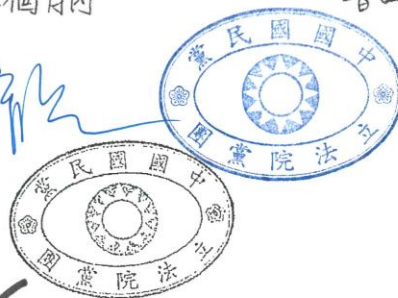
提案人：

張克

37 38

香林夜雨

96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委保1
(原提案)

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112 年度預算提案

歲計別：

計畫名稱：~~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文物收購}

預算書頁次：29

本年度預算：1,200 萬元

建議：~~全數刪除~~

分析
應重新評估購藏品之展示效益，
並提升研究。

主決議

案由：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項下編列 1,200 萬元，該項預算數係辦理文物收購，收購標的為亞洲織品；然查，故宮現有典藏品龐大但展示率低，而如何將典藏數位化、策展和行銷才是要務，然卻未經評估展覽效益就編列預算收購藏亞洲藝術文物預算，實有浪費公帑之虞，爰提案請刪除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預算 1,2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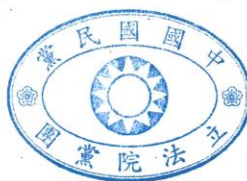
要求故宮應積極辦理典藏數位化、
策展和行銷。

提案人：

吳明列
林英華

黃嘉玲

吳怡瑋



97

9

98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4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凍結數：_____萬_____千元~~
~~士分之_____~~

第_款_項_目_節- 文物收購 科目(計畫)名稱：_____

1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200萬元~~

主決議
案由：

根據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112年度預算案，編列文物收購的預算為1,200萬新台幣，用於購買亞洲織品。相較於111年度的1,170萬新台幣（包括亞洲織品1,030萬新台幣和亞洲陶瓷140萬新台幣），增加了30萬新台幣，約增長2.56%。主因為織品是南院重要的典藏方向，同時也用於各種常設展覽和特展的需要。

然而，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在106至109年度用於文物收購的可用預算介於1億7,743萬6千元至3億278萬1千元之間，都超過了億級別，但實際執行率只在0%至50.28%之間波動。即便110年度的預算數下降到4,000萬新台幣，但實際執行率僅為34.21%，說明仍有改進的空間。

綜上所述，爰提案凍結十分之一俟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針對文物收購實際執行率檢討，研謀善策因應，以兼顧豐富文物典藏與健全基金財務收支。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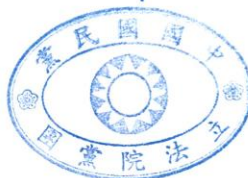
提案人：

鄭淑

書面

鄭淑

吳志雄



黃光鳳



98

圖6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主決議）

歲別： 單位名稱：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

款_項_目： 款 項 目 預算書頁次：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案由：為推廣博物館教育並提升基金銷售績效，兼顧商品能見度及提供民眾多元且便利之購買管道，故宮文物基金分別委託承銷商與透過網路商城，行銷推廣與故宮典藏相關之出版品及文化創意衍生商品然而，整體銷售額逐年下降，如何有效提升營運績效，應有檢討。爰要求故宮博物院三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送俟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提案人：

王敏臣

謝花鳳

99



25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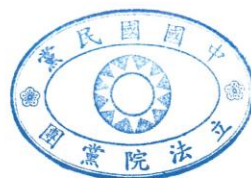
單位：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

主決議：

故宮文物購藏依照「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品徵集辦法」三級三審制辦理，惟近期購藏預算執行未盡理想，甚至 109、111 年度決算數均為 0，不僅無助於豐富典藏，亦影響民間對故宮捐贈文物之助益。故宮現有典藏品 69 萬 8,856 件，惟 110 年度展示率 0.11%至 18.16%明顯偏低。故宮當前要務是如何將北院典藏增加實體展覽空間、爭取民間重要古物寄存及捐贈、增加南北兩院聯合展覽、擴大數位展覽之質量、以及加強策展和行銷策略增加觀眾族群，而非未經詳細評估展覽效益就擴編購藏亞洲藝術文物的預算。爰此，要求故宮博物院檢討現行文物購藏策略，對於購藏與國立故宮博物院組織法第一條中國古代文物藝術品連結度低之文物，應加強內部審查及控管機制，以避免購藏文物範圍類型過度浮濫及經費過度膨脹，並且對民間重要古物寄存及捐贈事宜提出規劃及策略。請國立故宮博物院就上述事項於一個月內向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及精進專案報告。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 志 雄
100



42

1. 建議併 39 案凍結 1,000 萬元 2. 建議改主決議

體育署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衛環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運動發展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30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輔導奧亞運單項運動協會健全組織並強化競賽成績

本年度預算數:250,000千元

【】歲入;【v】歲出:

~~【】減列;【v】凍結:10,000千元~~

案由:

運動發展基金第112年預算案所編列之「輔導奧亞運單項運動協會健全組織並強化競賽成績」預算250,000元,係用於辦理單項協會之相關運作輔導作業。

去年(2022)足協以「性別平權」、「擴大參與」、「良善治理」、「民主深化」等為主軸,推動章程修正案,其中更包含國體法修正後所規範之「個人會員」,然而最終卻因未達同意票門檻而未過關,導致足協章程至今仍不符合國體法精神,而新任足協理事長亦未見推動章程修正之積極作為。

爰此,為使足協章程符合我國法規,並推動足協之健全發展,~~爰提案凍結10,000千元,俟體育署針對輔導足協章程修訂之具體作為,於兩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與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³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王婉諭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38

王婉諭(品)

60

建議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基金

案由：112 年度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基金編列協助學校停招停辦計畫 7,584 萬 3 千元，協助學校推動退場計畫，以及辦理補助學生安置費用及墊付教職員人事費用等項目。未來將公告多所私立大專校院、私立高中職為專案輔導學校，日後辦理退場相關業務之數量恐頗可觀。補助學校退場計畫業務之資金付出後無法收回，對專輔或退場學校墊付業務之資金雖能再循環運用，但辦理期間長，發生呆帳可能性不低，允宜妥為估算年度資金需求並預為財務規劃。教育部除應積極介入，由私校退場基金先行墊付教職員積欠薪資和學生轉學安置，並且強化「大專校院高等教育人力躍升培訓及媒合平台」之辦理績效，偕同勞動部辦理私校教職員轉職輔導各項工作，輔導學校依法改制或改辦提出相關規劃及配套，對偏鄉私立高中職大量退場衝擊地方上技職人才培育提出相對應之配套規劃。爰此凍結該項預算 1/5，俟教育部就上述事項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改善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書面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花風

70



73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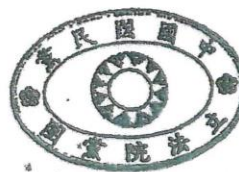
案由：112年度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勞務成本-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2001萬8千元。文化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未經社會各團體完整溝通前，逕行在中正紀念堂1樓常設展廳增設「自由的靈魂 VS. 獨裁者-台灣言論自由之路」展覽，與蔣中正總統文物常設展放置同一樓層展廳，違反中正紀念堂組織法有關「辦理先總統蔣公紀念文物資料之蒐集、典藏、展覽及藝文推廣活動業務」規定，嚴重扭曲國家對重要歷史人物紀念的意義，破壞國家重要藝術文化門面的主視覺。文化部另辦理中正紀念堂園區新願景概念競圖成果展覽，決賽優勝作品將大廳銅像移除、改種樹、擺放空椅子，並以大牢籠包覆本堂主體，如此大規模遮蔽本堂主體和改變街廓、迴達高度、廣場、庭園的原有景觀元素，以及移除大廳銅像，與目前國定古蹟文資保存精神相扞格，違反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規定。爰此，對於1樓常設廳設置台灣言論自由之路展覽、以及中正紀念堂園區新願景概念競圖成果展覽，未遵守中正紀念堂組織法、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規定，展出內容與場館設立目的沒有符合一致性，凍結該項預算1/5，俟文化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檢討該展覽之合理性及適法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書面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建議改為主決議

謝志雄 80



39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

主決議：

112 年度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之績效目標，係辦理自由人權相關主題推廣活動及充實主題網，積極落實轉型正義之國家施政理念；惟文化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未經社會完整溝通對話，~~對中正紀念堂轉型未獲全民共識前，逕行辦理中正紀念堂園區新願景概念競圖成果展覽，決賽優勝作品將大廳銅像移除、改種樹、擺放空椅子，並以大牢籠包覆本堂主體，如此大規模遮蔽本堂主體和改變街廓、週邊高度、廣場、庭園的原有景觀元素，以及移除大廳銅像，與目前國定古蹟文資保存精神相扞格，違反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規定。~~爰此，要求文化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將中正紀念堂轉型方案或修繕再利用計畫應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送文資審議，並且秉持公正、公開、透明及拒絕受政治不當干預之原則，進行文資專業審查。對於中正紀念堂及附屬建物群包括中正紀念堂堂體、蔣中正總統銅像及內部所有設施及列冊文物，以及正面牌樓、民主廣場、民主大道，均見證戰後中華民國政治演變歷程之重要文化資產，要求文化部應堅持國定古蹟文化資產妥善維護及保存之專業立場，並請文化部就上述事項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三

書面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建議修正文字

謝花鳳
8/



40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文化發展基金

案由：112 年度文化發展基金編列「一般行政管理計畫」1,600 萬元，主要係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478 萬 8 千元及購置電腦軟體 800 萬元。文化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甫設立，處於運作初期階段，購置公共藝術、傳統工藝與美術作品尚未訂定購藏規範，業務案件數量尚未知多寡，編列該預算一次進用臨時人力 6 人並購置 3 套電腦軟體，未趨合理，應視實際情形循序漸進方式擇節辦理。爰此，對於「一般行政管理計畫」1,600 萬元凍結 1/4，
~~請俟文化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書面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建議改為主決議

謝元鳳
87



41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交通部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112.5.30

作業基金－交通作業基金					
(一)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業務總收入：原列 114 億 7,380 萬 2 千元，增列 5,000 萬元。					
業務總支出：原列 131 億 8,889 萬 6 千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1	勞務成本-服務費用-郵電費	8,359 萬 8 千元	減列 150 萬元 照案通過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2	管理及總務費用-服務費用-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69 萬 1 千元	減列 2 萬 7 千元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3	勞務成本-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	5 億 1,664 萬 7 千元	凍結 1/20 (2,583 萬 2 千元) 改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4	勞務成本-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3 億 0,224 萬 8 千元	減列 2,000 萬元 改減列 5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勞務成本-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其他-遙控無人機規範管理推動委外服務案凍結 1/10(632 萬 8 千元)
5	勞務成本-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3 億 0,224 萬 8 千元	凍結 1/20 (1,511 萬 2 千元) 改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勞務成本-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其他-遙控無人機規範管理推動委外服務案凍結 1/10(632 萬 8 千元)
6	勞務成本-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其	6,328 萬元	凍結 1/10 (632 萬 8 千元)	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勞務成本-服務費用-專業服務

	他-遙控無人機規範管理推動委外服務案		文字修正		費-其他-遙控無人機規範管理推動委外服務案凍結 1/10(632 萬 8 千元)
7	勞務成本-服務費用-推展費	649 萬 4 千元	凍結 1/20 (32 萬 5 千元) 改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8	勞務成本-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	2 億 3,290 萬 9 千元	凍結 1 億元 改凍結 1/10， 書面報告	民眾黨黨團 (賴香伶)	
9	主決議			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10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洪孟楷)	
11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傅崐萁)	
12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二)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業務總收入：原列 348 億 8,310 萬 3 千元，增列 1 億 6,000 萬元。

業務總支出：原列 173 億 3,557 萬 6 千元，減列 300 萬元。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原列 160 億 5,824 萬 8 千元，減列 5 億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13 撤案	業務外收入-違規罰款收入	3 億 8,769 萬 5 千元	增列 5,0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14	勞務成本-維護成本-服務費用-修理保養及保固費-國	5 億 2,998 萬 2 千元	減列 150 萬元 凍結 300 萬元 改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林為洲)	業務成本與費用凍結 1 億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

	道事故處理費				費-國道事故處理費凍結 1/10 (5,299 萬 8 千元)
15	勞務成本-維護成本-服務費用-修理保養及保固費-國道事故處理費	5 億 2,998 萬 2 千元	凍結 1/10 (5,299 萬 8 千元)	國民黨黨團 (呂玉玲)	業務成本與費用凍結 1 億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國道事故處理費凍結 1/10 (5,299 萬 8 千元)
16	勞務成本-管理成本-服務費用-水電費	4 億 5,537 萬 9 千元	減列 1,000 萬元 改減列 1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業務成本與費用凍結 1 億元
17	勞務成本-管理成本-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	26 億 3,359 萬 9 千元	凍結 1/100 (2,633 萬 6 千元) 改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業務成本與費用凍結 1 億元
18	勞務成本-管理成本-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4,062 萬 5 千元	凍結 15/100 (609 萬 4 千元) 文字修正	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業務成本與費用凍結 1 億元 管理成本-專業服務費凍結 200 萬元
19	勞務成本-管理成本-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4,062 萬 5 千元	凍結 1/10 (406 萬 3 千元) 文字修正	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業務成本與費用凍結 1 億元 管理成本-專業服務費凍結 200 萬元
20	勞務成本-管理成本-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4,062 萬 5 千元	凍結 1/20 (203 萬 1 千元) 改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業務成本與費用凍結 1 億元 管理成本-專業服務費凍結 200 萬元
21	勞務成本-管理成本-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其他	265 萬元	減列 65 萬元 凍結 100 萬元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林為洲)	業務成本與費用凍結 1 億元 管理成本-專業服務費凍結 200 萬元

22	勞務成本-管理成本-服務費用-推展費	2,246 萬 4 千元	凍結 1/20 (112 萬 3 千元) 改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業務成本與費用凍結 1 億元
23	管理及總務費用-服務費用	2 億 8,540 萬 4 千元	凍結 1/10 (2,854 萬元) 改書面報告	民眾黨黨團 (賴香伶)	業務成本與費用凍結 1 億元 服務費用-郵電費減列 200 萬元
24	管理及總務費用-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	1 億 0,297 萬 8 千元	減列 300 萬元 改減列 5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業務成本與費用凍結 1 億元
25	管理及總務費用-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6,601 萬 8 千元	減列 200 萬元 改減列 5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業務成本與費用凍結 1 億元
26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	105 億 5,531 萬 3 千元	凍結 1/10 (10 億 5,553 萬 1 千元)	國民黨黨團 (呂玉玲)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減列 5 億元、凍結 1/20 (8 億 0,291 萬 2 千元)
27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28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29 撤案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正鈴)	

(三)鐵道發展基金

業務總收入：原列 46 億 6,614 萬 1 千元，增列 5,500 萬元。

業務總支出：原列 11 億 1,857 萬 4 千元，減列 1,500 萬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30	業務成本與費用-業務費用-業務費用	5 億 7,548 萬 1 千元	減列 6,0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李貴敏)	專業服務費減列 1,000 萬元、業務費用凍結 1,000 萬元。

31	業務成本與費用- 業務費用-業務費用	5 億 7,548 萬 1 千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書面報告	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專業服務費減列 1,000 萬元、業 務費用凍結 1,000 萬元。
32	業務費用-會費、捐 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捐助、補助與 獎助-補助農委會 辦理綠色環境給付 計畫	1 億 0,061 萬元	凍結 1/10 (1,006 萬 1 千 元)	國民黨黨團 (呂玉玲)	會費、捐助、補 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 費減列 500 萬元 及凍結 1/10 (4,726 萬 2 千 元)。
33	業務費用-會費、捐 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捐助、補助與 獎助-補助農委會 辦理綠色環境給付 計畫	1 億 0,061 萬元	凍結 1,000 萬 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廖婉汝)	會費、捐助、補 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 費減列 500 萬元 及凍結 1/10 (4,726 萬 2 千 元)。
34	業務費用-會費、捐 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捐助、補助與 獎助-補助農委會 辦理綠色環境給付 計畫	1 億 0,061 萬元	凍結 561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會費、捐助、補 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 費減列 500 萬元 及凍結 1/10 (4,726 萬 2 千 元)。
35	管理及總務費用- 服務費用-旅運費	643 萬 5 千 元	減列 1/100 (6 萬 4 千元) 改凍結 1/100， 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服務費用-旅運 費凍結 1/20(41 萬 5 千元)。
36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傅崐萁)	
37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廖婉汝)	

38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39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40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四)觀光發展基金

業務總收入：原列 28 億 3,455 萬 6 千元，增列 1 億元。

業務總支出：原列 65 億 4,802 萬 3 千元，減列 10 萬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41	違規罰款收入	250 萬元	增列 3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42	雜項收入	1 億 0,740 萬元	增列 5,0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43	勞務成本-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	5 億 8,725 萬 4 千元	凍結 1/20 (2,936 萬 3 千元)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44	勞務成本-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400 萬元	凍結 1/20 (2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45	勞務成本-捐助、補助與獎助	18 億 9,386 萬 8 千元	減列 1 億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李貴敏)	捐助、補助與獎助-補(協)助政府機關(構)(旅遊安全檢核及提升計畫)凍結 720 萬元
46	勞務成本-捐助、補助與獎助、業務費用-推展費(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台灣好行)	2 億 1,700 萬元	凍結 1/20 (1,085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吳怡玗)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凍結 1/10 (2,330 萬元)
47	勞務成本-捐助、補助與獎助-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 億 1,240 萬元	凍結 3/20 (1,686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呂玉玲)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凍結 1/10 (2,330 萬元)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				
48	勞務成本-捐助、補助與獎助-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	1 億 1,240 萬元	凍結 1,000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凍結 1/10 (2,330 萬元)
49	勞務成本-捐助、補助與獎助-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	1 億 1,240 萬元	凍結 1,000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廖婉汝)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凍結 1/10 (2,330 萬元)
50	勞務成本-捐助、補助與獎助-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	1 億 1,240 萬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江啟臣)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凍結 1/10 (2,330 萬元)
51	勞務成本-捐助、補助與獎助-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	1 億 1,240 萬元	凍結 240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天財)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凍結 1/10 (2,330 萬元)
52	勞務成本-捐助、補助與獎助-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	1 億 1,240 萬元	凍結 100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張育美)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凍結 1/10 (2,330 萬元)
53	勞務成本-捐助、補助與獎助(促進旅宿業發展計畫)	8,200 萬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主決議	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54	勞務成本-捐助、補助與獎助(觀光遊樂業多元轉型計畫)	5,000 萬元	凍結 1/10 (500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呂玉玲)	觀光遊樂業多元轉型計畫凍結 250 萬元
55	勞務成本-捐助、補助與獎助-捐助國	7,660 萬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凍結 1/10

	內團體(便利自由 行旅運計畫)				(2,330 萬元)
56	勞務成本-捐助、補 助與獎助-捐助國 內團體(便利自由 行旅運計畫-台灣 好行)	7,160 萬元	凍結 160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天財)	便利自由行旅運 計畫凍結 1/10 (2,330 萬元)
57	勞務成本-捐助、補 助與獎助(補助台 旅會駐陸辦公室營 運及臺灣公協會參 加大陸旅展)	3,200 萬元	凍結 2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天財)	
58	勞務成本-捐助、補 助與獎助(日月潭 推動電動船行動策 略方案計畫)	1,152 萬元	凍結 1/10 (115 萬 2 千 元) 改凍結 100 萬 元	國民黨黨團 (吳怡玗)	
59	業務費用-服務費 用-一般服務費	1 億 4,857 萬 9 千元	凍結 100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民眾黨黨團 (陳琬惠)	業務費用凍結 1/10(3 億 3,140 萬 4 千元)
60	業務費用-服務費 用-專業服務費-委 託調查研究費	850 萬元	凍結 1 萬元 改主決議	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業務費用凍結 1/10(3 億 3,140 萬 4 千元)
61	業務費用-服務費 用-專業服務費(數 位體驗加值計畫)	1 億 1,500 萬 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天財)	業務費用凍結 1/10(3 億 3,140 萬 4 千元)
62	業務費用-服務費 用-推展費	26 億 0,413 萬 3 千元	減列 1 億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李貴敏)	業務費用凍結 1/10(3 億 3,140 萬 4 千元)
63	業務費用-服務費 用-推展費	26 億 0,413 萬 3 千元	凍結 1,000 萬 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民眾黨黨團 (陳琬惠)	業務費用凍結 1/10(3 億 3,140 萬 4 千元)
64	業務費用-服務費 用-推展費(精準客 源開拓計畫)	12 億 9,817 萬 5 千元	凍結 1/2 (6 億 4,908 萬 8 千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業務費用凍結 1/10(3 億 3,140 萬 4 千元)

65	業務費用-服務費用-推展費(精準客源開拓計畫)	12 億 9,817 萬 5 千元	凍結 1/10 (1 億 2,981 萬 8 千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呂玉玲)	業務費用凍結 1/10(3 億 3,140 萬 4 千元)
66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5 億 4,013 萬 6 千元	凍結 3/20 (2 億 3,102 萬 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呂玉玲)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凍結 1/10(1 億 5,401 萬 4 千元)
67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5 億 4,013 萬 6 千元	凍結 1 億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廖婉汝)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凍結 1/10(1 億 5,401 萬 4 千元)
68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69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洪孟楷)	
70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洪孟楷)	
71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傅崐萁)	
72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江啟臣)	
73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74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鄭天財)	
75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天財)	
76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天財)	

特別收入基金－航港建設基金					
基金來源：原列 97 億 6,226 萬 1 千元，增列 2,025 萬元。					
基金用途：原列 101 億 3,723 萬 5 千元，減列 5,200 萬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77	港灣建設計畫	30 億 6,791 萬 7 千元	凍結 1 億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港灣建設計畫 減列 5,000 萬元 凍結 1/20 (1 億 5,339 萬 6 千元)
78	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航港建設基金辦理部分	42 億 9,054 萬 7 千元	減列 100 萬元 凍結 300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為洲)	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 凍結 5,000 萬元
79	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航港建設基金辦理部分	42 億 9,054 萬 7 千元	凍結 7,650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 凍結 5,000 萬元
80	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航港建設基金辦理部分	42 億 9,054 萬 7 千元	凍結 3,000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 凍結 5,000 萬元
81	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航港建設基金辦理部分	42 億 9,054 萬 7 千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江啟臣)	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 凍結 5,000 萬元
82	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澎湖/布袋港埠建設計畫	7 億 8,424 萬 8 千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江啟臣)	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 凍結 3,000 萬元

83	我國智慧航安服務 建置暨發展計畫	7 億 7,419 萬 6 千元	減列 2 億元 改併委員會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我國智慧航安服 務建置暨發展計 畫 凍結 1/10 (7,742 萬元)
84	主決議		照案通過	國民黨黨團 (林為洲)	
85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傅崐萁)	
86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傅崐萁)	
87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88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112.5.30

特別收入基金—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4 億 0,862 萬 2 千元，照列。					
基金用途：原列 4 億 9,034 萬 8 千元，減列 750 萬元，凍結 1/10(4,903 萬 5 千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89	基金用途	4 億 9,034 萬 8 千元	凍結 1/2 (2 億 4,517 萬 4 千元)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基金用途減列 750 萬元，凍結 1/10(4,903 萬 5 千元)
90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4,389 萬 8 千元	凍結 450 萬元 改減列 1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游毓蘭)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減列 100 萬元、凍結 1/10(439 萬元)
91	基礎設施監理計畫-02 資訊管理-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資訊應用系統功能維護與更新	5,487 萬 7 千元	凍結 1/10 (548 萬 8 千元)	國民黨黨團 (傅崐萁)	基礎設施監理計畫-02 資訊管理-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資訊應用系統功能維護與更新凍結 1/10(548 萬 8 千元)
92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6,053 萬 5 千元	凍結 1/2 (3,026 萬 8 千元)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凍結 1/10(605 萬 4 千元)
93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6,053 萬 5 千元	凍結 1/5 (1,210 萬 7 千元)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凍結 1/10(605 萬 4 千元)
94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4,536 萬 3 千元	減列 4,536 萬 3 千元	國民黨黨團 (王鴻薇)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凍結 1/10(605 萬 4 千元)
95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4,536 萬 3 千元	減列 500 萬元 改併 96 案凍結	民眾黨黨團 (陳琬惠)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凍結 1/10(605 萬 4 千元)

96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4,536 萬 3 千元	凍結 1/2 (2,268 萬 2 千元) 改凍結 1/10	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凍結 1/10 (605 萬 4 千元)
97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4,536 萬 3 千元	凍結 3/10 (1,360 萬 0 千元) 改凍結 1/10	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凍結 1/10 (605 萬 4 千元)
98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廣播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1,150 萬元	凍結 1/5 (23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傅崐萁)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凍結 1/10 (605 萬 4 千元)
99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委託辦理網際網路治理環境規劃與諮詢服務	400 萬元	凍結 1/10 (4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凍結 1/10 (605 萬 4 千元)
100	地區監理計畫	1 億 2,538 萬 8 千元	減列 1,500 萬元 改凍結 1/10，書面報告	民眾黨黨團 (陳琬惠)	地區監理計畫凍結 1/10(1,253 萬 9 千元)
101	地區監理計畫	1 億 2,538 萬 8 千元	凍結 1/5 (2,507 萬 8 千元)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地區監理計畫凍結 1/10(1,253 萬 9 千元)
102	地區監理計畫-01 北區監理-服務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940 萬元	減列 40 萬元 凍結 100 萬元 改凍結 50 萬元，書面報告	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地區監理計畫凍結 1/10(1,253 萬 9 千元)
103	主決議			民眾黨黨團 (陳琬惠)	
104 撤案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游毓蘭)	

105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游毓蘭)	
106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107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萬美玲)	
108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傅崐萁)	
109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傅崐萁)	
110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傅崐萁)	

特別收入基金—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2 億 9,716 萬 7 千元，照列。

基金用途：原列 2 億 9,153 萬 3 千元，減列 200 萬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111	撥付地方政府及捐贈公視計畫	2 億 0,756 萬 1 千元	凍結 1/10 (2,075 萬 6 千元)	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撥付地方政府及捐贈公視計畫凍結 3/20(3,113 萬 4 千元)
112	撥付地方政府及捐贈公視計畫-捐贈公視	8,895 萬 5 千元	凍結 1/2 (4,447 萬 8 千元)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撥付地方政府及捐贈公視計畫凍結 3/20(3,113 萬 4 千元)
113	有線電視偏鄉及數位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	8,082 萬 7 千元	凍結 1/5 (1,616 萬 5 千元)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有線電視偏鄉及數位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減列 200 萬元，凍結 1/5 (1,616 萬 5 千元)

114	有線電視偏鄉及數位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促進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計畫	7,629 萬 7 千元	凍結 1/20(381 萬 5 千元)	國民黨黨團 (傅崐萁)	有線電視偏鄉及數位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減列 200 萬元，凍結 1/5 (1,616 萬 5 千元)
115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116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修正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服一般服務費凍結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一般服務費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1-20

預算數：516,647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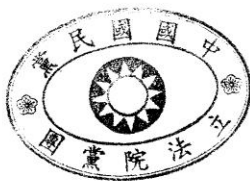
凍結金額：5%

依據 112 年度預算書顯示，一般服務費 110 年度的決算數為 413,170 千元，但 112 年度一般服務費編列 516,647 千元，增編 103,467 千元，但從預算書之說明，無法得知勞務成本增編之原因，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預算的 5%，待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

專案報告後，即可動支。

書面

提案人：



3

138

修正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服務(敬) 未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專業服務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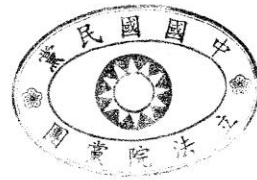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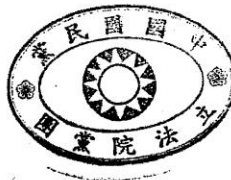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1-20

預算數：40,625 千元

凍結金額：5%

根據主計總處之規定，專業服務費應與業務有關，限於專業知能與技術，須委託他人始能達成特定目的者，方得委託，但 112 年度編列 302,248 千元，相較 110 年度決算 233,127 千元，增編 69,121 千元，但從預算書之說明，難以分析預算規模得超過 110 年之必要性，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預算的 5%，待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書面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修正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張雅惠(修改) 來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推展費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1-20

預算數：6,494 千元

凍結金額：5%

根據主計總處之規定，凡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為產品示範、促銷、廣告及樣品贈送等費用皆屬之「推展費」，但預算書中並未具體說明是因應哪些營運需要，以及預計將舉辦多少場次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多少宣傳品等，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預算的 5%，待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業報告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修正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董秘書-AB-一般
f12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一般服務費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2-28 至 2-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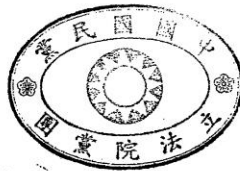
預算數：2,633,599 千元

凍結金額：1%

依據 112 年度預算書顯示，一般服務費 110 年度的決算數為 2,620,246 千元，但 112 年度一般服務費編列 2,633,599 千元，增編 1,335 萬 3 千元，但從預算書之說明，無法得知勞務成本增編之原因，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預算的 1%，待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即可動支。

書面

提案人：



17

141

修正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差一勞一費一勞 5%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專業服務費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2-28 至 2-29

預算數：40,625 千元

凍結金額：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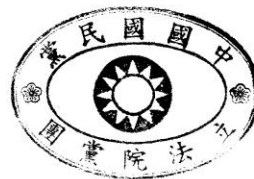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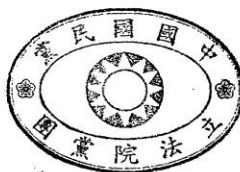
根據主計總處之規定，專業服務費應與業務有關，限於專業知能與技術，須委託他人始能達成特定目的者，方得委託，但 112 年度編列 40,625 千元，相較 110 年度決算 29,598 千元，增編 1,102 萬 7 千元，但從預算書之說明，難以分析預算規模得超過 110 年之必要性，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預算的 5%，待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即可動支。

書面

謝衣鳳

提案人：

謝衣鳳



修正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第 1 版-推} _{55%}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推展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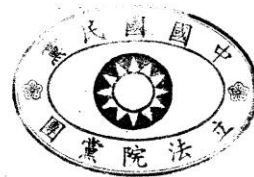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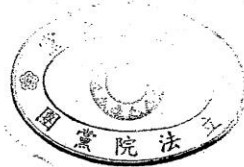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2-28 至 2-29

預算數：22,464 千元

凍結金額：5%

根據主計總處之規定，凡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為產品示範、促銷、廣告及樣品贈送等費用皆屬之「推展費」，但預算書中並未具體說明是因應哪些營運需要，以及預計將舉辦多少場次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多少宣傳品等，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預算的 5%，待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22

143

修改文字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業業-捐-1(2)A

f561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預算提案

附屬單位預算名稱：鐵道發展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業務費用」-「捐助、補助與獎助」-「補助農委會辦理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3-33

預算數：1 億 61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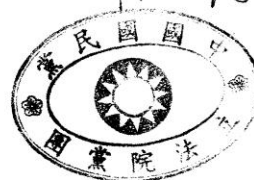
凍結金額：561 萬元

鐵道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業務費用下「捐助、補助與獎助」-「補助農委會辦理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編列 1 億 61 萬元，用於協助農委會處理高鐵沿線因農業超抽地下水導地層下陷問題。例如高鐵沿線：中山高速公路彰化溪州與高鐵交會處、台 78 線快速道路與高鐵交會處等，土地沉陷趨勢未減，對高鐵交通安全構成潛在威脅，爰凍結該項預算 561 萬元，待交通部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出高鐵沿線地層下陷減緩計畫及安全評估書面報告後，即可動支。

併委員會決議處理

提案人：

謝衣鳳



34

176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附屬單位預算名稱：觀光發展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勞務成本」-「捐助、補助與獎助」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4-17

預算數：1 億 1,240 萬元

凍結金額：1,000 萬元

交委會已凍結 2,33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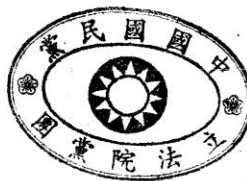
併交委會決議辦理

謝衣鳳

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編列臺灣好行費用 2 億 1700 萬元，包括「勞務成本」項下「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觀光景點區內及聯外交通接駁、導引服務、旅遊資訊服務整合等臺灣好行費用）1 億 1,240 萬元及「補助臺灣好行客運業配合辦理景內外交通接駁經費」7,160 萬，以及「業務費用」項下「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之「規劃辦理臺灣好行景點接駁服務行銷宣傳及品牌推廣等相關經費」3,300 萬元，但 110 至 111 年路線實際數量與目標仍有差距。基於疫情趨緩及國門逐步開放，已可對各國觀光客進行推廣，理應調高 112 年度搭乘人次目標，以提升計畫成效。爰提案凍結該項預算 1,000 萬元，待交通部提出相關精進計畫之書面報告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48

174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基金名稱：觀光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4-31 頁

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名稱：業務費用

推展費

用途別科目：精準客源開拓計畫

12 億 9817 萬 5 千元

年度預算數：1298175 千元

交委會已凍結 3 億 3,140 萬 4 千元

減列數： 千元

凍結數：二分之一 (或 50%) 萬 千元

併交委會決議辦理

案由：

經查因受疫情影響，109 年來台旅客數暴跌至 137 萬 7,861 人，110 年 1-10 月更僅有 117,026 人，觀光局亦二度下修來臺旅客 2025 年中期目標值，自 1,600 萬人修正為 1,186 萬人。另參考 109 年決算數僅有 15.09 億元，執行率僅有 47% 來看，預算執行面執行顯見受疫情因素影響。經過二年多的疫情管控，加上之前的陸客來台限制，讓旅行業的經營，幾乎停擺，國人海外旅遊及外人來台旅遊的兩大業務主軸，完全被政府限制經營，目前觀光產業的逐漸弱化及人才流失情形已經發生，並未看見政府提出任何因應措施。

亞洲銀行發布最新亞洲開發展望報告，其中將台灣今年經濟成長率的預測調降 1% 到 2%。工總表示，包括全球大環境、兩岸關係都屬於難以掌控的因素，但台灣應該建立自己主體的經濟戰略，明確對內、對外的方向。亞銀報告也指出，若陸客快速回歸也有望拉抬台灣經濟成長，商總表示，已向陸方提出希冀盡快開放兩岸觀光旅遊，更希望政府能加快開放速度，讓觀光產業來刺激、提升國內消費市場。

目前全世界疫情接近尾聲，外交部對於邊境的管制措施，也是逐漸在縮減當中，未來邊境開放是可以預期的。疫情解除後，各國都在努力搶觀光市場，觀光局訂出 2023 年要爭取 600 萬人台的目標，但獨獨對來台份額最大的中國大陸市場沒有任何開放決定，應該積極面對，勇於開放才對！蔡英文總統已經說了，要重啟兩岸交流活動，台灣也應大陸之請，開放近 10 航可以恢復航班，但有了航班，却没有進一步同意台灣人組團到大陸旅遊，也沒有同意大陸可以組團來台交流，目前航班僅剩載運商務客的功能，讓旅遊業感受不到政府觀光政策的與時俱進！

為讓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 12 億 9817 萬 5 千元的「精準客源開拓計畫」能夠對旅遊業發揮精準的效果，爰要求預算凍結二分之一，俟交通部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計畫調整書面報告後，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64 謝花月



94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部)
僑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王國材

凍

基金名稱：航港建設基金 預算書頁次：40 頁

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名稱：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

-航港建設基金辦理部分

用途別科目：

年度預算數：42 億 9054 萬 7 千元

減列數： 千元

凍結數： 分之 (或 %) 千元

案由：

國際商港計畫(111-115 年)112 年度共編列 14 項子計畫，其中「基隆港造地工程」係新增，其餘子計畫自 106 至 111 年間開始辦理。111 年 1 至 8 月之整體計畫預算分配數為 24 億 171 萬 1 千元，執行數為 35 億 4,383 萬元，預算執行率達 147.55%，111 年度辦理之 15 項子計畫中，有 10 項執行率超過 100%，主要係工程進度超前所致。部分子計畫之執行率低於 7 成，如 1. 基隆港港警總隊隊址遷建工程 2. 臺北港南碼頭區公共設施及永久護岸工程 3. 南方澳跨港大橋重建工程 4. 臺中港外港區擴建計畫(第一期) 5. 臺中港北淤沙區第四期整治工程。

針對部分子計畫因物價上漲需調整經費、配合環評、與其他工程併標，未及請款或估驗計價等因素，導致預算執行未如預期，應積極辦理，避免影響後續進度。

爰此，凍結航港建設基金 112 年度歲出預算「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航港建設基金辦理部分」執行率低於 7 成之計畫預算 15%，並要求交通部航港局提出「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執行率低於 7 成之計畫檢討」書面報告，使得動支。

始 7/6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委員會審查已凍結 5,000 萬元，提書面報告始得動支。建議併委員會決議辦理。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會決議辦理

基金名稱：航港建設基金 預算書頁次：46 頁

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名稱：我國智慧航安服務暨建置發展計畫

774196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年度預算數：774196 千元

減列數：200000 千元

凍結數： 分之 (或 %) 千元

案由：

智慧航安計畫 112 年度編列 7 億 7,419 萬 6 千元，較 111 年度之 4 億 2,754 萬 4 千元增加 3 億 4,665 萬 2 千元，主要係編列彰化風場航道交通管理服務中心暨中航辦公大樓(簡稱 VTS 中心大樓)相關經費 4 億 318 萬 9 千元。

VTS 中心大樓於 111 年上半年因無廠商投標致流標 2 次，經考量營建市場人力供給及風險後調整工期及預算，業於 111 年 8 月決標，VTS 中心大樓預計總經費調為 4 億 197 萬 6 千元，113 年 6 月中旬完工、同年 12 月底前驗收結案。爰智慧航安計畫配合 VTS 中心大樓完工期程須將計畫期程由 112 年延至 113 年，航港局於計畫總經費維持不變前提下，研提第 2 次修正計畫於 111 年 9 月 16 日函報交通部，其中 VTS 中心大樓之 112 年度經費需求由 4 億 318 萬 9 千元，下修至 2 億 1,088 萬 5 千元，截至 111 年 9 月底該修正計畫交通部尚未核轉行政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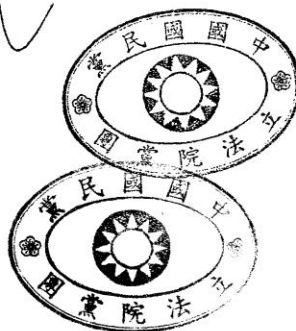
智慧航安計畫 112 年度編列之重點項目 VTS 中心大樓工程雖已決標，因 111 年上半年流標 2 次致完工期程由 112 年延至 113 年，112 年度編列經費預計將無法如期執行完竣，截至 111 年 9 月底智慧航安計畫刻正辦理修正計畫，下修 112 年度經費需求，爰此，要求航港局應覈實調整預算並積極辦理，以利整體計畫之推動，智慧航安計畫減列 2 億元。

凍結 1/10，俟交通部航

港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建議免予減列，改凍結 1/10，提書面報告始得動支。因委員會審查已凍結 1/10(7,742 萬元)。建議併委員會決議辦理。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協商提案

非營業部分(共 116 案)

甲、交通部主管(共 88 案)

- | | |
|-----------------|--------------|
| 一、作業基金—交通作業基金 | 76 案 (1-76) |
| (一)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 12 案 (1-12) |
| (二)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 17 案 (13-29) |
| (三)鐵道發展基金 | 11 案 (30-40) |
| (四)觀光發展基金 | 36 案 (41-76) |
| 二、特別收入基金—航港建設基金 | 12 案 (77-88) |

乙、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共 28 案)

- | | |
|-----------------------|---------------|
| 一、特別收入基金—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 22 案 (89-110) |
| 二、特別收入基金—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 6 案 (111-116) |

(提案共 116 案，撤案共 3 案，待協商共 113 案)

交通委員會 編印

112.5.30

照案通過

限郵(發)
11204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刪減預算決議(民航基金)-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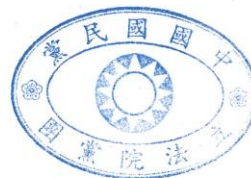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交通部主管交通作業基金附屬單位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112 年度預算，其勞務成本明細表內「郵電費」編列 83,598 千元(P1-20)，列有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費等，查 107 年至 110 年決算數最高為 78,656 千元；考量政府經費支出逐年增加，資訊科技通訊軟體多元，是項費用可按決算數予以精簡，以減少服務費用支出。提案刪減上述「郵電費」1,5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賴士葆

謝名雄

遵照辦理



114

服刊(第2) -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基金名稱：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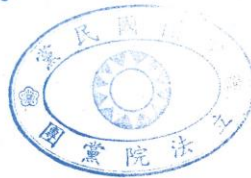
案由：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於「管理及總務費用」項下「服務費用—印刷裝訂及公告費」編列 2,691 千元，截至 112 年 04 月 07 日(週五)，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1 年以上 59,448 (億元) 短期 3,620 (億元) 合計 63,068 (億元) 平均每人負擔債務：27.1 (萬元)。為撙節政府預算，促使經費有效利用，扣除通行證、航空人員證照等製作處理費後，建議刪減該項預算 1%。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謝花鳳



2

156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服一般服(減)凍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一般服務費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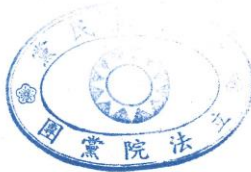
預算數：516,647 千元

凍結金額：5%

依據 112 年度預算書顯示，一般服務費 110 年度的決算數為 413,170 千元，但 112 年度一般服務費編列 516,647 千元，增編 103,467 千元，但從預算書之說明，無法得知勞務成本增編之原因，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預算的 5%，待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修正

服(勞)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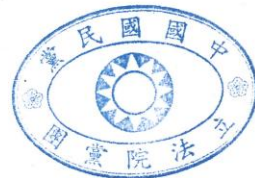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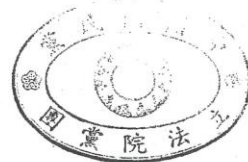
11204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刪減預算決議(民航基金)-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交通部主管交通作業基金附屬單位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112 年度預算，其勞務成本明細表內「專業服務費」編列 302,248 千元(P1-20)，列有管理諮詢服務、電腦軟體服務、航空氣象數值模式作業及遙控無人機規範管理推動委外服務等費用，查 107 年至 110 年決算數最高為 233,127 千元；考量政府經費支出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專業人員協助，是項費用可按決算數予以精簡，以減少服務費用支出。提案刪減上述「專業服務費」2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謝志雄



4

115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服-事服(謝) 未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專業服務費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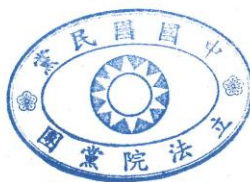
預算數：40,625 千元

凍結金額：5%

根據主計總處之規定，專業服務費應與業務有關，限於專業知能與技術，須委託他人始能達成特定目的者，方得委託，但 112 年度編列 302,248 千元，相較 110 年度決算 233,127 千元，增編 69,121 千元，但從預算書之說明，難以分析預算規模得超過 110 年之必要性，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預算的 5%，待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修正

服專服-他-黨休建絕未
(號)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預算書頁次：1-28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勞務成本-專業服務費-遙控無人機規範管理推動退動委外服務案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63,280 千元

案由：

因應科技快速發展，無人機產業的發展及製造已經成為未來趨勢，多先進國家已將無人機運用在交通觀測、土地測量、農噴、貨物運送等用途，我國也曾宣稱要積極發展無人機產業，惟不合理的資安檢測及過度嚴格的無人機管理及監理規定，反倒限縮了我國無人機產業之發展，爰此，提案凍結「遙控無人機規範管理推動退動委外服務案」預算的10%，

俟民用航空局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交無人機管理檢討之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6

21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張推展(勞成) 凍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推展費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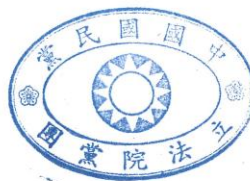
預算數：6,494 千元

凍結金額：5%

根據主計總處之規定，凡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為產品示範、促銷、廣告及樣品贈送等費用皆屬之「推展費」，但預算書中並未具體說明是因應哪些營運需要，以及預計將舉辦多少場次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多少宣傳品等，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預算的 5%，待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修正

錢一掃補獎(學成) 來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交通作業基金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預算書頁次：1-21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 [☒] 凍結數：^{10%}~~100,000 千元~~

科目(計畫)名稱：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用途別：捐助、補助與獎助

本年度預算數：232,909 千元

案由：為了解松山機場於 112 年 4 月 1 日起試辦多元計程車上車點之試辦情形以便廣續推動國內其他機場之多元計程車上車點，使民眾自由享有便利多元之接駁服務，擬凍結 112 年度交通作業基金之分基金「民航事業作業基金－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10%}~~100,000 千元~~，俟交通部就 4 月 1 日起，松山機場試辦多元計程車上車點之試辦情形提出評估報告後始得動支。

評估

書面



郭嘉玲

郭嘉玲

邱育清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14

8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決議

單位名稱：交通部民航局-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主決議

案由：

查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112 年度所屬機關現有員工人數，前三月職員人數分別為 1,373 人、1,398 人、1,388 人，有較明顯之變動；而工級人數則持續遞減。根據預算中心分析，111 年度 8 月民航基金缺員高達 343 人，若長此以往，將對基金運作造成阻礙。爰請民用航空局就人員流動原因進行分析，並針對未來員額進用及規劃於二個月內提交書面改善報告予立法院。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張其祿

印
發
遺

張其祿



9

16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表

修正

主決議

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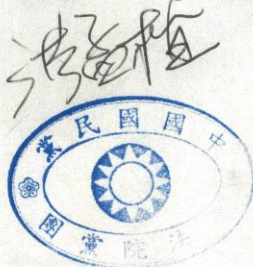
預算/科目（業務計畫）名稱：

交通作業基金-民航事業作業基金分預算案

案由：

有鑑於民航事業作業基金為落實民航行政管理及民航政策，乃需重視超輕載具過去在我國天空飛行三十年之期間內，民航局除每年定期辦理少次數講習外，並未再積極開辦任何相關輔導作業，造成民間所感「只有罰沒有賞」。復以，民航局當前應對超輕型載具管理之法令速辦理檢討與修正討論作業，以及開辦與民間從業人員定期溝通對話機制，方可令行政作業銜接近年發展所需。爰此，特提案決議主管機關應速於~~六~~三個月內辦理(一)邀請超輕載具團體與民航局進行法規研修與空域管理措施之定期意見溝通(二)啟動對於超輕載具起降場設置與取得之輔導措施增訂機制(三)廣邀產、官、學界進行對於活化台灣低空產業之研討等事項，俟後並於三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謝名鳳



10

112

修正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決議**

單位名稱：交通作業基金-民航事業作業基金分預算

主決議

案由：有鑑於花東地區聯外交通建設嚴重落後臺灣西部地區，長期交通不便及缺乏一條完整安全的回家道路，交通，導致花東地區之城鄉、經濟、產業、醫療等各項發展皆受到限制並嚴重失衡。中央政府對於花東地區之交通政策向來係以「鐵路為主，公路為輔」，忽略航空運輸對於花東居民之重要與發展。然近年北迴線及花東鐵路，接連發生重大事故，2018 年 10 月 6432 次普悠瑪列車新馬站內出軌事故及 2021 年 4 月 408 次太魯閣號出軌事故，皆造成重大傷亡意外，而「蘇花公路山區路段改善計畫」僅改善部分危險落石路段，通車後連續假日或重大節日每每造成嚴重回堵，餘下路段因山路線形不良亦常造成重大交通事故，又「蘇花公路安全提升計畫」現正進行綜合規劃，尚未環境影響評估，工期更長達 10 年之久，短期無法解決花東地區交通及安全運輸之需求。然花東地區航空，是相對快速、直接及安全之大眾交通運輸方式，但偏高的票價，導致花東地區民眾無法享有安全快速的航空運輸。為促進花東地區民眾對外交通便捷及照顧花東偏遠地區居民，並提供安全出入之交通運輸選項，爰要求民航局於六個月內，針對花蓮縣、台東縣等偏遠地區居民，往返居住地搭乘航空器者票價補貼及民用航空運輸業者經營花東地區偏遠航線營運虧損補貼等方式，提出可行性評估研究送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提案人：

報告

傅崐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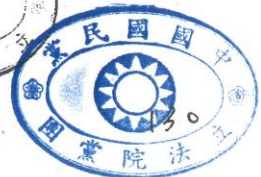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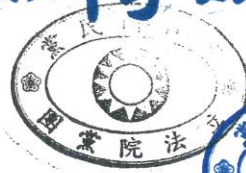
立法委員

傅崐萁

連署人：

謝花風

11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基金名稱：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決議

案由：

蘭嶼、綠島居民向本席反映，近年來離島航線班次時常取消，蘭嶼取消率 41%，綠島取消率 23%，被鄉親質疑飛機沒有服務離島鄉親，停在機場就能領取高額的「虧損補貼」與「獎助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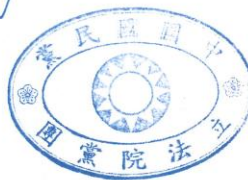
交通部應審慎進行「離島航線航權展延審查」，並確保離島民眾基本「行」之權利，以符合離島居民交通所需，讓民眾搭機安全又便捷！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謝志鳳



26-04-23;00:40 ;From:

To:23588170

1 / 4

已撤案

11204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刪減預算決議(國道基金)-1

外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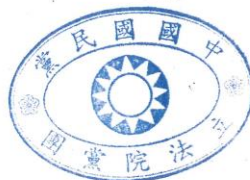
+5000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交通部主管交通作業基金附屬單位一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112 年度預算，其收支餘絀預計表內「違規罰款收入」編列 387,695 千元(P2-17)，查 107 年至 110 年決算數為 530,960 千元~887,825 千元，顯示預算數有低估情形；考量政府財政拮据，是項預算金額可按決算數予以提高，以增加基金收入。提案增列「違規罰款收入」5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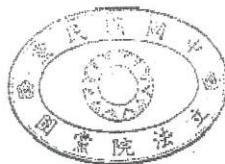
提案人：

賴士葆

撤案



謝石風



13

116

修正

第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 】 收入

【 V 】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

32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勞務成本-維護成本-服務費用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國道事故處理費

本年度預算數：529,982 千元

建議【 V 】刪減：~~1,500 千元~~ 【 V 】凍結：3,000 千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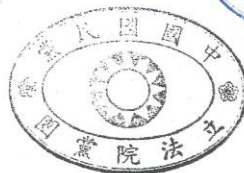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112 年度辦理「國道事故處理費」編列 529,982 千元。經查：102 至 110 年事故件數由 1,242 件逐年成長至 2,518 件，死傷人數由 2,026 人增為 4,089 人，事故數字逐年攀升，高速公路局卻毫無作為，導致民眾行的不安全。爰于刪減~~1,500 千元~~凍結 3,000 千元，俟高速公路局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具體改善措施，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為洲

連署人：

謝石周



14

99

業-管-維-服-修-1-(1)(2)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f10%

單位名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p.2-32 頁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勞務成本-維護成本-服務費用-修理保養及保固費-道路維護作業-國道事故處理費

本年度預算數：5 億 2998 萬 2 千元

案由：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勞務成本-維護成本-服務費用-修理保養及保固費-道路維護作業-國道事故處理費」編列 5 億 2998 萬 2 千元，以精進國道事故防制作為，增進國人行車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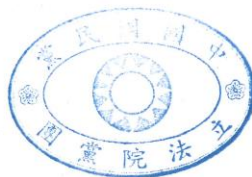
惟 102 至 110 年事故件數從 1242 件逐年增加至 2518 件，死傷人數亦由 2026 人逐漸增為 4089 人，高公局應提出改善作為，積極落實，以減少事故發生。

爰此，提案凍結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勞務成本-維護成本-服務費用-修理保養及保固費-道路維護作業-國道事故處理費」預算 10%，待高公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謝在國

謝在國



15

83

26-04-23;00:40 ;From:

To:23588170

2/ 4

修正

11204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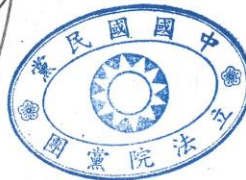
刪減預算決議(國道基金)-2

第-第-第-水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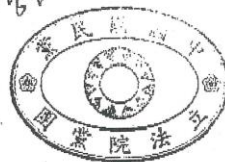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交通部主管交通作業基金附屬單位—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112 年度預算，其勞務成本明細表內「水電費」編列 455,379 千元(P2-28)，列有工作場所水費電費，查 107 年至 110 年決算數最高為 391,904 千元；考量政府經費支出逐年增加，是項費用可按決算數予以精簡，以減少管理成本支出。提案刪減上述「水電費」~~10,000~~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1,000

提案人：

賴士葆



謝在國



16

117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黨團管一般一般 51%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一般服務費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2-28 至 2-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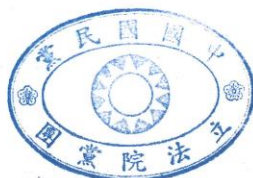
預算數：2,633,599 千元

凍結金額：1%

依據 112 年度預算書顯示，一般服務費 110 年度的決算數為 2,620,246 千元，但 112 年度一般服務費編列 2,633,599 千元，增編 1,335 萬 3 千元，但從預算書之說明，無法得知勞務成本增編之原因，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預算的 1%，待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17

141

修正

簡華章-陽壽

515%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36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5%

科目(計畫)名稱：勞務成本-專業服務費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40,625 千元

案由：

近年國道事故發生件數及死傷人數概呈逐年成長趨勢，綜觀 102 至 110 年事故件數從 1,242 件逐年成長至 2,518 件，死傷人數亦從 2,026 人逐漸增為 4,089 人，針對上述情形，高速公路局一再表示會從所謂的 3E 手段改善，但事件數、死傷數仍年年上升，且實際上往往透過不斷增設測速照相以減少事件數，並未真正解決問題，爰此，凍結「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112 年度「勞務成本」的預算 15%，俟高速公路局向交通委員會於三個月內提出改善之書面報告，經同意始得動支。

後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印
百
三



18

22

修正

算哲-曾-昭-壽

f10%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36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勞務成本-專業服務費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40,625 千元

案由：

國道五號坪林至頭城為每周假日必定壅塞之路段，因雪山隧道採單向雙線道之設計，一旦有龜速車擋在車道前，將導致後方所有車輛皆無法照正常時速通行，且北上出雪山隧道後速限反而降速，導致塞車情形更不容易疏緩，足見高速公路局對其路線之當，爰此，凍結「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112 年度「勞務成本」的預算 10%，俟高速公路局向交通委員會於一個月內提出改善之書面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後

邱夏凌

邱夏凌



19

20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黨-管-服-專
f5%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專業服務費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2-28 至 2-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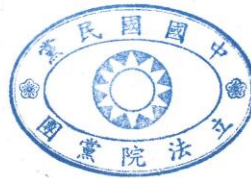
預算數：40,625 千元

凍結金額：5%

根據主計總處之規定，專業服務費應與業務有關，限於專業知能與技術，須委託他人始能達成特定目的者，方得委託，但 112 年度編列 40,625 千元，相較 110 年度決算 29,598 千元，增編 1,102 萬 7 千元，但從預算書之說明，難以分析預算規模得超過 110 年之必要性，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預算的 5%，待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修正

第 112 卷 第 57 期
-65,100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

36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勞務成本-管理成本-專業服務費-其他

本年度預算數：2,650 千元

建議【+】刪減：~~650~~千元 【V】凍結：1,000 千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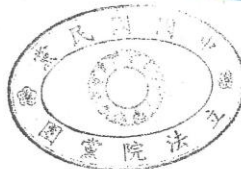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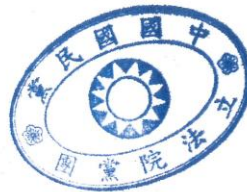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112 年度「勞務成本-管理成本-專業服務費-其他」編列 2,650 千元。經查：是項預算包含委託辦理高速公路 ETC 資料於交通管理之應用創意競賽活動 1,300 千元，惟創意競賽活動是什麼創意對於提升民眾應用有何幫助，預算書中未見其詳細說明。為樽節政府支出，爰于刪減~~650~~千元凍結 1,000 千元。俟高速公路局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具體成效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為洲

連署人：

林為洲 林為洲

謝名鳳



21

100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業務費-推}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推展費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2-28 至 2-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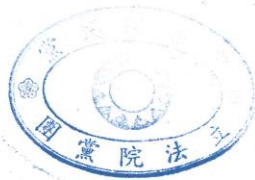
預算數：22,464 千元

凍結金額：5%

根據主計總處之規定，凡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為產品示範、促銷、廣告及樣品贈送等費用皆屬之「推展費」，但預算書中並未具體說明是因應哪些營運需要，以及預計將舉辦多少場次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多少宣傳品等，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預算的 5%，待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22

143

修正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業-管-服

±10%

單位名稱：交通作業基金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46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管理及總務費用

用途別：服務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285,404 千元

案由：

國道一號楊梅至頭份段拓寬計畫，於今(112)年 3 月份通過環評計畫，即將開工。據民眾陳情，若計畫完工，沿線西側居民將飽受噪音與空氣污染之影響。經查，既有之汙染情形，已對民眾造成睡眠及日常生活之困擾，若拓寬完成後，路面將僅距離民居今 10 公尺，情形將顯然加劇。

爰此，擬提案凍結「交通作業基金 國道基金-管理及總務」，待交通部對楊頭拓寬計畫之環境影響評估做出說明，並規劃與當地居民之溝通計畫，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書面

提案人：賴香伶

連署人：

賴香伶

邱月蓮

賴香伶



17

26-04-23;00:40 ;From:

To:23588170

3/ 4

修正

11204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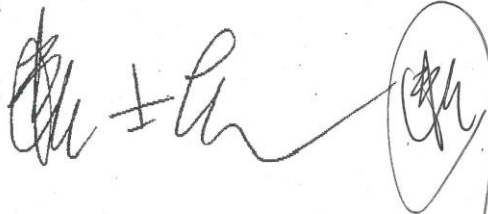
第一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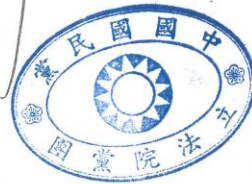
- 300

刪減預算決議(國道基金)-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交通部主管交通作業基金附屬單位一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112 年度預算，其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內「一般服務費」編列 102,978 千元(P2-39)，列有勞務業務承攬等委外費用，查 107 年至 110 年決算數最高為 89,258 千元；考量政府經費支出逐年增加，是項費用可按決算數予以精簡，以減少費用支出。提案刪減上述「一般服務費」~~3,000~~千元。是否有當？
500
敬請公決！

提案人：





謝花同



24

118

26-04-23;00:40 ;From:

To:23588170

4/ 4

修正

11204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第一一四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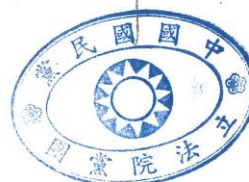
刪減預算決議(國道基金)-4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交通部主管交通作業基金附屬單位－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112 年度預算，其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內「專業服務費」編列 66,018 千元(P2-39)，列有法律事務、委託檢驗、電腦軟體服務等費用，查 107 年至 110 年決算數最高為 60,651 千元；考量政府經費支出逐年增加，是項費用可按決算數予以精簡，以減少費用支出。提案刪減上述「專業服務費」~~2,000~~ 5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賴士葆





謝名鳳



25

119

F10%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p. 2-52-2-56 頁

[☒] 歲出— [☐] 減列數：

[☒]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05 億 5531 萬 3 千元

案由：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編列 105 億 5531 萬 3 千元，繼續規劃多項交流道新建及改建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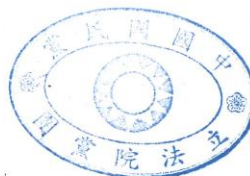
惟部分建設計畫，投入工程成本鉅額，卻無相關收入回收，恐影響國道基金財務收支平衡，允宜研謀改善措施。爰此，提案凍結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預算 10%，待高公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謝 永 豐

26



82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決議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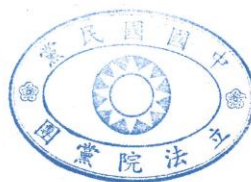
主決議

機關單位名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高速公路局為實現國道用路人公平付費原則及達到用路人省油、省時提升國道運輸效率之目的，自 103 年 1 月 2 日起全面實施計程電子收費。原 23 處國道人工收費站之 132 筆房舍、面積 7 萬 6,162.41 平方公尺，及土地 161 筆、面積 190 萬 4,611.37 平方公尺，截至 111 年 3 月底止，屬閒置或低度利用之房舍面積計 3 萬 9,379.96 平方公尺，占總房舍面積之 51.71%，屬低度利用之土地面積計 186 萬 8,001.58 平方公尺，約占總土地面積之 98.08%。為提升國道服務水準及避免資產長期間置，爰要求高速公路局積極評估於原收費站閒置或低度利用之房舍及土地，設置簡易休息站（公廁、便利商店或簡易賣場）之可行性或研議其他活化措施，以提升國道服務水準，發揮資產運用效益。

提案人：

謝衣鳳



27

137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決議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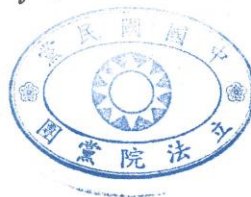
主決議

機關單位名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高速公路局配合政府推動電動車政策，將以「先規劃電動車充電樁，帶動電動車發展」概念，規劃建置服務區充電樁設備，除上述建置之 34 格充電車位外，業再規劃於關西、蘇澳、泰安、仁德服務區停車場建置電動車充電設備，預定於 112 年營運，國道沿線 15 個服務區預計於 114 年底前均設置快充站，至少 130 格充電停車位。為建構完整之高速公路充電路網，以因應各交通運輸節點之充電需求，減少電動車用路人里程焦慮，爰要求高速公路局積極規劃於國道全線服務區建置充電站及充電停車位，並依電動車數量成長趨勢適時滾動檢討增設，以營造友善之電動車使用環境。

提案人：

謝衣鳳



28

146

已 撤 案

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必填欄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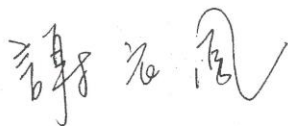
預算書頁次：2-52-2-56 頁 (必填欄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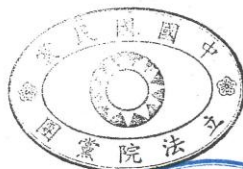
主決議：

台 61 線西濱快速公路全線僅新竹鳳鼻至香山段尚未闢建，全長約 10 公里與台 15 線共線，該新闢道路可行性評估在 2020 年獲行政院核定後，還無重大進展。新竹市西濱快車禍頻仍如「小車地獄」西濱快速道路在南寮、香山一帶平面道路有多處路口、交通號誌，加上大車行駛頻繁，1 天至少 2 千輛大車往返行駛猶如「馬路怪獸」，不僅讓用路人、駕駛人膽戰心驚，且重車長期碾壓也讓路面不平整，每逢下雨天容易生險。公路總局要傾聽在地居民建議，提出新竹地方相關建議，儘快擬定路線。爰提案要求交通部高公局於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說明改善方案。

提案人： 





29

103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業-業
-6000

基金名稱：交通作業基金-鐵道發展基金

【】收入 【v】支出 頁次：頁 3-11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名稱：^業勞務成本與費用-業務費用-業務費用

預算數：575,481 千元

減列：60,000 千元 凍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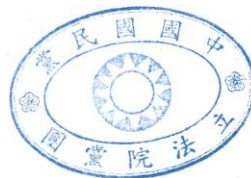
案由：

鐵道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業勞務成本與費用-業務費用-業務費用
編列 575,481 千元，較 110 年度決算數 306,689 千元，增加 268,792
千元，增幅 87.64%，增幅明顯偏高，惟 112 年度業務收入較 110 年
度僅增加 53,640 千元，增幅 1.16%，業務費用增幅明顯較業務收入
增加頗高，業務費用應有撙節調減空間，爰提案減列 60,000 千元。

提案人：

李貴敏

謝在周



修正 修改文字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鐵道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3-3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 [☒] 凍結數：5,000 千元

科目(計畫)名稱：業務費用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78,889~~ 千元
575,481

案由：

鐵路監理為鐵道局重要業務，惟臺鐵、高鐵的行車事故發生次數未見有任何改善，為將強督促鐵道安全，爰提案凍結鐵道發展基金中「業務費用」預算 5,000 千元，俟鐵道局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卯
夏
遠



業-費-捐-1.2%
f10%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鐵道發展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p. 3-33 頁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業務費用-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綠色環境補助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61 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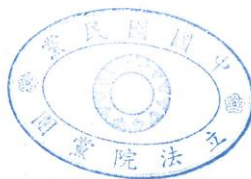
案由：

鐵道發展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業務費用-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綠色環境補助計畫」編列 1 億 61 萬，補助農委會辦理綠色環境補助計畫，以支應節水獎勵經費，解決農業用水超抽地下水之困境，減緩地層下陷問題，維護高鐵路行車安全。

相關機關應就高鐵沿線地層下陷情形保持密切配合，並研擬具體應變措施。爰此，提案凍結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業務費用-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綠色環境補助計畫」預算 10%，待交通部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謝花風



32

84

修改文字

第-業魯捐-1(2)A

改主決議

f1000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與非營業基金部份)提案表

單位名稱：鐵道發展基金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3-33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業務費用-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補
助農委會辦理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00,610 千元

建議 ☐ 刪減：千元 ☒ 凍結數：10,000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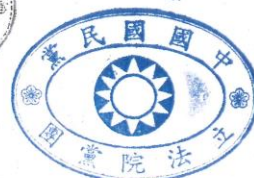
鐵道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業務費用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補助農委會辦理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編列 100,610 千元，用於協助農委會處理高鐵沿線因農業超抽地下水導致地層下陷問題。惟高鐵沿線多處如：中山高速公路彰化溪州與高鐵交會處、雲林車站、158 縣道與高鐵交會處、台 78 線快速道路與高鐵交會處等，土地沉陷趨勢未減，對高鐵交通安全構成潛在威脅，爰凍結是項預算 1 千萬元，俟請交通部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出高鐵路沿線地層下陷減緩計畫及安全評估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鄭淑芬

鄭淑芬
4/5

鄭淑芬



33

133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業-業-費-捐-1(2)A

f561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附屬單位預算名稱：鐵道發展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業務費用」-「捐助、補助與獎助」-「補助農委會辦理綠色環境給付計劃」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3-33

預算數：1 億 61 萬元

凍結金額：561 萬元

鐵道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業務費用下「捐助、補助與獎助」-「補助農委會辦理綠色環境給付計劃」編列 1 億 61 萬元，用於協助農委會處理高鐵沿線因農業超抽地下水導地層下陷問題。例如高鐵沿線：中山高速公路彰化溪州與高鐵交會處、台 78 線快速道路與高鐵交會處等，土地沉陷趨勢未減，對高鐵交通安全構成潛在威脅，爰凍結該項預算 561 萬元，待交通部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出高鐵沿線地層下陷減緩計畫及安全評估書面報告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34

176

修正 修改文字

黃官-時旅

-1%

112 年
12 月 2 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基金名稱：鐵道發展基金

案由：

鐵道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於「管理及總務費用」項下「服務費用—旅運費」編列 6435 千元，較上年度 2520 千元，成長約 2.5 倍，截至 112 年 04 月 07 日(週五)，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1 年以上 59,448 (億元) 短期 3,620 (億元) 合計 63,068 (億元) 平均每人負擔債務：27.1 (萬元)。為撙節政府預算，促使經費有效利用，建議刪減該項預算 1%。

提案人：林德福

使行政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
報告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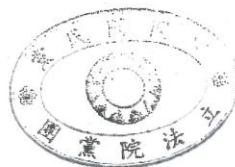
連署人：

林德福 同意

謝

花

周



35

158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決議

單位名稱：交通作業基金之鐵道發展基金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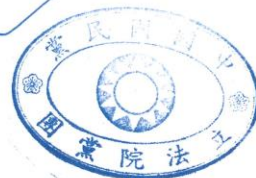
案由：鐵道基金 112 年度辦理高鐵永續經營投資計畫，
本計畫 112 年度預算案「業務收入」編列 28 億
2,543 萬 4 千元。經查高鐵公司於 104 年 10 月
底即已將高鐵車站特定區五站站區事業發展用
地返還交通部，五站站區事業發展用地面
48.12 公頃，截至 111 年 8 月底止，已開發、
出租土地面積 38.95 公頃，占 80.94%，尚未開
發土地面積 9.17 公頃，占 19.06%。為帶動周
邊經濟發展，爰要求鐵道局針對未開發土地進
行規劃，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
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傅峰真

連署人：

謝名周



36

131

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與非營業基金部份)提案表

單位名稱：鐵道發展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主決議

本年度預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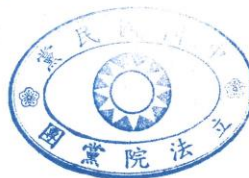
建議【】刪減：千元 【】凍結數：千元

案由：

政府規劃高鐵南延屏東，設站選址定於屏東六塊厝，多年來遭屏東居民嚴厲批評，近期更被媒體報導指民眾質疑高鐵六塊厝站效益為何？相關討論中，屏東居民直言高鐵南延屏東決策正確，但設點錯誤。雖鐵道發展基金設置目的本為整合高鐵車站聯外交通系統，協助進行場站開發等，以促進區域整合及經濟發展，惟當初屏東設站選址缺乏完善考量，以致後續鐵道發展基金在整合六塊厝車站聯外交通系統時，恐將大幅增加成本，在六塊厝設站已成定局的前提下，爰要求鐵道發展基金規劃相關聯外交通建設應積極強化交通便利性，以提升六塊厝站效益。

提案人：

謝志雄



37

134

決議
決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基金名稱：鐵道發展基金

案由：

鐵道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新增編列補助農委會辦理「綠色環境給付計畫」所需經費 1 億 61 萬元，係為減緩高鐵沿線重點防治區域地層下陷而配合辦理，持續與相關機關就高鐵沿線地層下陷情形保持密切合作。

根據鐵道局對高鐵完成的 2022 年定期檢查，發現位在雲林路段的 1 處墩柱（TK227+875）的監測數據顯示，角變量持續增大且有加速趨勢，角變量風險等級已由 C 級提升至 A 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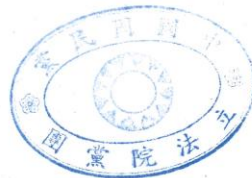
2021 年受旱災影響，雲林地區地層下陷程度更加嚴重，高鐵雲林路段也有沉陷較大情形，2023 年又逢乾旱，是否會再出現加速沉陷？交通部要審慎應對，確保高鐵行車安全。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謝 志 偉



38

157

決議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主決議

附屬單位預算名稱：交通作業基金之鐵道發展基金

五站站區事業發展用地面 48.12 公頃，截至 111 年 8 月底止，已開發、出租土地面積 38.95 公頃，占 80.94%，尚未開發土地面積 9.17 公頃，占 19.06%。為帶動周邊經濟發展，要求鐵道局針對未開發土地進行規劃，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謝衣鳳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決議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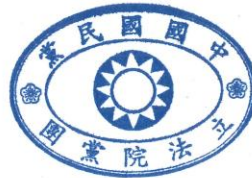
主決議

附屬單位預算名稱：鐵道發展基金

鐵道發展基金設置目的本為整合高鐵車站聯外交通系統，協助進行場站開發等，以促進區域整合及經濟發展，但高鐵彰化站開通營運以來，縣道 137 線（山腳路）因公路等級、道路容量條件不足，無法有效提供聯外運輸功能，因此需要建設東彰道路三段全線，才可跟鄰近之生活圈緊密結合。爰要求鐵道發展基金規劃相關聯外交通建設時，應注重聯外交通的便利性，以提升高鐵站之運輸效益。

提案人：

謝衣鳳



40

177

11204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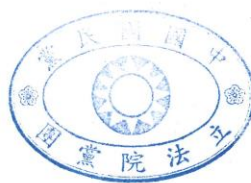
刪減預算決議(觀光基金)-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交通部主管交通作業基金附屬單位—交通部觀光局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其收支餘絀預計表內「違規罰款收入」編列 2,500 千元(P4-7)，查 107 年至 110 年決算數介於 11,044 千元~37,532 千元，顯示收入有低估情形；考量政府財政拮据，是項收入可按決算數予以提高，以增加基金收入。提案增列「違規罰款收入」3,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賴士葆

謝名鳳



41

120

11204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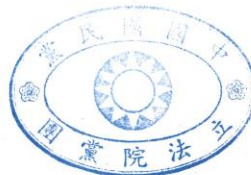
刪減預算決議(觀光基金)-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交通部主管交通作業基金附屬單位—交通部觀光局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其收支餘絀預計表內「雜項收入」編列 107,400 千元(P4-7)，列有招標圖說費、收回以前年度補助各地方政府風景區改善工程及活動節餘款等收入，查 107 年至 110 年決算數介於 220,194 千元~438,245 千元，顯示收入有低估情形；考量政府財政拮据，是項收入可按決算數予以提高，以增加基金收入。提案增列「雜項收入」5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賴士葆

謝名鳳



42

1>1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觀光發展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一般服務費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4-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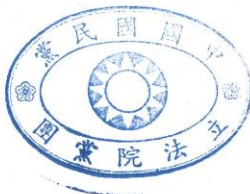
預算數：587,254 千元

凍結金額：5%

依據 112 年度預算書顯示，一般服務費 110 年度的決算數為 487,785 千元，但 112 年度一般服務費編列 587,254 千元，增編 9,946 萬 9 千元，但從預算書之說明，無法得知勞務成本增編之原因，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預算的 5%，待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43

144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觀光發展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專業服務費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4-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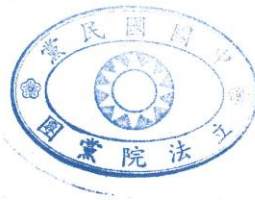
預算數：4,000 千元

凍結金額：5%

根據主計總處之規定，專業服務費應與業務有關，限於專業知能與技術，須委託他人始能達成特定目的者，方得委託，但 112 年度編列 4,000 千元，相較 110 年度決算 3,152 千元，增編 84 萬 2 千元，但從預算書之說明，難以分析預算規模得超過 110 年之必要性，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預算的 5%，待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44

145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基金名稱：交通作業基金-觀光發展基金

【】收入

【v】支出

頁次：頁 4-17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名稱：勞務成本-其他勞務成本-會費、
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
助

預算數：1,893,868 千元

減列：~~100,000 千元~~

凍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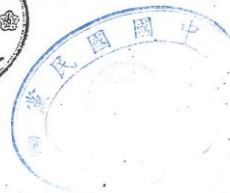
案由：**改主決議**

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勞務成本-其他勞務成本-會費、捐助、
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編列 1,893,868
千元，金額極為龐大，有鑑於基金 112 年度本期短絀 3,713,467 千
元，112 年底預計累積短絀達 10,751,402 千元，財務狀況極為欠佳，

爰交通部應審酌財務狀況，秉持撙節原則，衡酌補助效益，減少不必
要補助，爰提案減列 100,000 千元。

提案人：

謝花風



45

98

及務已凍結 233 萬 2, 併立書呈請議辦

修正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營業與非營業)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作業基金-觀光發展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P. 4-23、4-24、4-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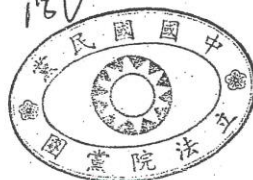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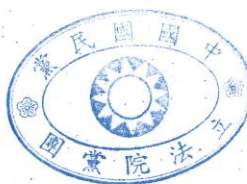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勞務成本-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
補助臺灣好行客運業者配合辦理景
點內外交通接駁經費
業務費用-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 億 1, 700 萬元

建議：凍結 5%

案由：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編列臺灣好行費用 2 億 1, 700 萬元，包括「勞務成本」項下「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觀光景點區內及聯外交通接駁、導引服務、旅遊資訊服務整合等臺灣好行費用)1 億 1, 240 萬元及「補助臺灣好行客運業者配合辦理景點內外交通接駁經費」7, 160 萬元，以及「業務費用」項下「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3, 300 萬元；然查，臺灣好行計畫於 110 年度及 111 年 7 月之路線，均因疫情因素，載客數量均未達目標，惟 111 年之搭乘人次較 110 年度已有提升跡象。為增加臺灣好行搭乘人次及提振觀光產業，爰提案凍結「臺灣好行費用」相關預算 5%，要求交通部觀光局應針對疫後觀光旅遊人數提升，研擬激勵推廣方案，以擴大國內及外國旅遊人次並振興相關旅遊業；俟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吳怡玓



46

105

修正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觀光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p. 4-23 頁

[☒] 歲出— [☐] 減列數：

[☒] 凍結數：15%

科目(計畫)名稱：勞務成本-其他勞務成本-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1240 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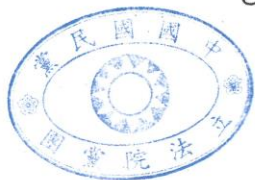
交通委員會已凍結 2,330 萬元，
併委員會決議辦理

案由：

觀光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勞務成本-其他勞務成本-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編列 1 億 1240 萬，以「運量提升」、「服務強化」為主軸，加強行車資訊之精確性和即時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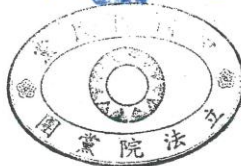
惟受疫情影響，110 至 112 年度原先設定目標已下修為 300 萬人次、250 萬人次、300 萬人次。在疫情解封及國門重新開放之際，應加強推廣並調高 112 年度搭乘人次目標。爰此，提案凍結觀光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勞務成本-其他勞務成本-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預算 15%，待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玉玲

立法委員黃玉玲



47

79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附屬單位預算名稱：觀光發展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勞務成本」－「捐助、補助與獎助」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4-17

預算數：1 億 1,240 萬元

凍結金額：1,000 萬元

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編列臺灣好行費用 2 億 1700 萬元，包括「勞務成本」項下「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觀光景點區內及聯外交通接駁、導引服務、旅遊資訊服務整合等臺灣好行費用）1 億 1,240 萬元及「補助臺灣好行客運業配合辦理景內外交通接駁經費」7,160 萬，以及「業務費用」項下「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之「規劃辦理臺灣好行景點接駁服務行銷宣傳及品牌推廣等相關經費」3,300 萬元，但 110 至 111 年路線實際數量與目標仍有差距。基於疫情趨緩及國門逐步開放，已可對各國觀光客進行推廣，理應調高 112 年度搭乘人次目標，以提升計畫成效。爰提案凍結該項預算 1,000 萬元，待交通部提出相關精進計畫之書面報告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48

174

交委會已彙結 2330 萬元，併交委會決議辦理

修正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基金預算案
(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作業基金-觀光發展基金分預算案

預算書頁次：4-23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元 [V] 凍結數：1000 萬元

第 款 項 目 節 — — 科目(計畫)名稱：勞務成本

用途別：捐助、補助與獎助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1,240 萬元

案由：

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編列臺灣好行費用 2 億 1,700 萬元，包括「勞務成本」項下「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觀光景點區內及聯外交通接駁、導引服務、旅遊資訊服務整合等臺灣好行費用)1 億 1,240 萬元及「補助臺灣好行客運業者配合辦理景點內外交通接駁經費」7,160 萬元，以及「業務費用」項下「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之「規劃辦理臺灣好行景點接駁服務行銷宣傳及品牌推廣等相關經費」3,300 萬元。

惟 110 至 111 年 7 月路線實際數量與目標仍有差距，且基於疫情共存及國門逐步開放，尚可對於各國觀光客進行推廣，允宜酌予調高 112 年度搭乘人次目標，俾提升計畫成效。

爰此，建議凍結是項預算 1000 萬元，俟交通部提出相關精進計畫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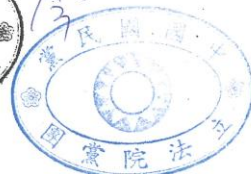
提案人：

廖正興

謝花風



併交委會
4/1



49

136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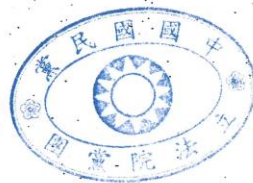
歲別： 單位名稱：**修正！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款_項_目： 款 項 目 預算書頁次：
 工作計畫：**友委多已凍結1/10.2370萬，併議決議辦理。**
 分支計畫：

案由：觀光發展基金112年度預算案編列臺灣好行費用2億1700萬元，「勞務成本」項下「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編列1億1240萬元。查臺灣好行可便利國人旅遊，但108年後，路線增加，實際達成人數卻逐年減少，容有檢討之必要。爰針對觀光發展基金112年度預算案「勞務成本」項下「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編列1億1240萬元，**凍結500萬元**，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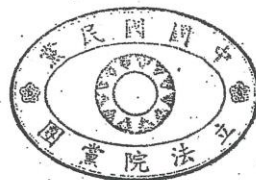
書面

提案人：

三民主義 **併同委員會凍結款辦理。**
江啟臣



謝名鳳



50

76

預算提案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國會辦公室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單位預算提案單

[〇] 歲出

修正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機關別： 觀光發展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4-23

科目： 捐助、補助與獎助

原列金額： 112,400 千元

[] 增加 [☒] 凍結： 2,400 千元

趙委員已凍結 2330 萬，併委員會決議辦理

案由：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捐助、補助與獎助」科目項下之「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編列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觀光景點區內及聯外交通接駁、導引服務、旅遊資訊服務整合等台灣好行費用共計 1 億 1,240 萬元。經查：依據「Tourism2025—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推動「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然受疫情影響，110 年度及 111 年均未達目標。基於國內防疫措施漸放寬且國門逐步開放，應針對各國來臺旅客進行推廣，俾增加臺灣好行搭乘人次，以促進國內旅遊人次並振興相關旅遊業。為提升計畫成效，爰提案凍結是項預算合 2,400 千元，待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如何提升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相關經費運用效果，以振興國內旅遊業」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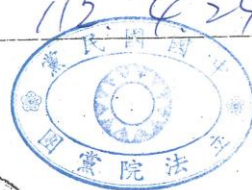
鄭天財 Sra Kacaw

書面

鄭天財 Sra Kacaw

112.4.24

謝 志 雄



51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如蒙 貴委員連署，敬請回傳 6835，若有任何疑問請電 6831，謝謝

150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95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觀光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4-2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 凍結數：5,000 千元

科目(計畫)名稱：捐助、補助與獎助

用途別：促進旅宿業發展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82,000 千元

案由：**改主決議**

自疫情解封以來，每逢連假、週六日，各大景點無不人山人海，惟旅宿業因缺工問題，無法容納如此多的遊客，因此為振興旅宿業，交通部觀光局已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編列預算補助旅宿業者，解決缺工及提升旅宿業發展計畫，惟此次交通部觀光局的觀光發展基金仍編列同樣預算，似有重複編列之情形。

要求
爰提案凍結觀光發展基金中「~~促進旅宿業發展計畫~~」預算 ~~5,000 千元~~，俟交通部觀光局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改善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書面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53

23

修正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觀光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p. 4-24 頁

[☒] 歲出— [☐] 減列數：

[☒]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勞務成本-其他勞務成本-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觀光遊樂業多元轉型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5000 萬

交通委員會已凍結 250 萬元，
併委員會決議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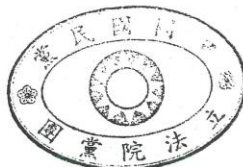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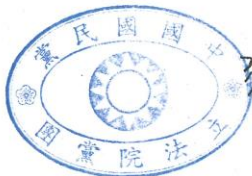
案由：

觀光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勞務成本-其他勞務成本-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觀光遊樂業多元轉型計畫」編列 5000 萬，規劃觀光遊樂業導入數位化、創新服務措施及無接觸入园服務，以強化園區特色及競爭力。

惟根據統計，遊樂園活動為民眾參與意願最低之遊憩活動，110 年度數據調查，僅有 1.3% 的國人會以遊樂園作為休憩首選。爰此，提案凍結觀光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勞務成本-其他勞務成本-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觀光遊樂業多元轉型計畫」預算 10%，待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立法委員 呂玉玲



54

78

交委會已凍結 2330 萬元，併交書考決議辦理

修正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觀光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4-23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 凍結數：5,000 千元

科目(計畫)名稱：捐助、補助與獎助

用途別：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76,600 千元

案由：

台灣好行為臺灣偏遠地區之公共大眾交通運輸主力之一，近年來受 COVID-19 疫情影響，許多偏遠地區路線大量減班，惟近期已放寬疫情管制限制，但多路線之班次卻未恢復，引起民怨，尤其對偏遠地區之民眾影響甚鉅，以台中到日月潭 6670 路線為例，疫情後末班車為晚上七點，以至於下班晚歸的民眾回不了家，爰提案凍結觀光發展基金中「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預算 5,000 千元，俟交通部觀光局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改善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預算提案

修正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國會辦公室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單位預算提案單

[〇] 歲出

機關別： 觀光發展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4-24

科目： 捐助、補助與獎助

原列金額： 71,600 千元

[] 增加 [☒] 凍結： 1,600 千元

交通委員會已凍結 230 萬，併交委員會決議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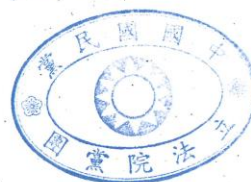
案由：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捐助、補助與獎助」科目編列補助台灣好行客運業者配合辦理景點內外交通接駁經費 71,600 千元。因受疫情影響，110 年度及 111 年 7 月之路線數量均未達目標。基於國內防疫措施漸放寬且國門逐步開放，應針對「臺灣好行」搭乘人次進行檢討，以提升獎補助預算效益，爰提案凍結是項預算合計 1,600 千元，待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如何提升臺灣好行景點接駁服務，以振興國內旅遊業」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

書面

鄭天財 Sra Kacaw 鄭天財 Sra Kacaw
112. 4. 24

謝 志 風



56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如蒙 貴委員連署，敬請回傳 6835，若有任何疑問請電 6831，謝謝

151

預算提案

改主決議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國會辦公室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單位預算提案單

〔√〕歲出

機關別：觀光發展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4-24

科目：捐助、補助與獎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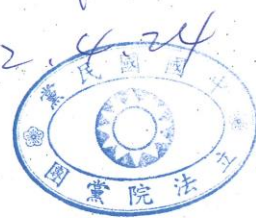
原列金額：32,000 千元

〔☐〕增加 〔☒〕凍結：2,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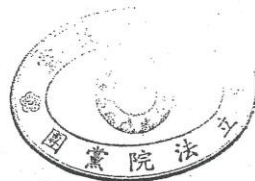
案由：改主決議 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捐助、補助與獎助」項下編列「補助台旅會駐陸辦公室營運及臺灣公協會參加大陸地區旅展」32,000 千元。受政府兩岸關係影響，110 年度疫情前陸客來台人數已急遽減少。基於國內防疫措施漸放寬且國門逐步開放，觀光局應思考如何倍增大陸來臺旅客並進行旅遊推廣，俾增加來台陸客人次，以促進國內旅遊相關產業振興。為督促觀光局提高預算成效，爰提案凍結是項預算合計 ~~2,000 千元~~，待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如何提升補助台旅會駐陸辦公室營運及臺灣公協會參加大陸地區旅展相關經費運用效果，以振興國內旅遊業」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

鄭天財 Sra Kacaw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花風



57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如蒙 貴委員連署，敬請回傳 6835，若有任何疑問請電 6831，謝謝

157

修正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營業與非營業)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作業基金-觀光發展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P. 4-25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捐助、補助與獎助-日月潭推動電動船行動策略方案計畫補助

本年度預算數：1,152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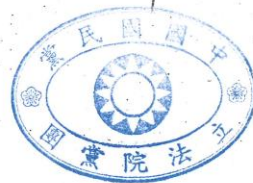
建議：凍結 10% **100 萬元**

案由：鑒於觀光局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為促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朝向綠色低碳湖發展永續觀光，於 101 年 1 月擬具「日月潭推動電動船行動策略方案」(期程為 101 至 116 年度)，補助日月潭既有柴油動力載客船舶改裝或新建為電力推進船，以達節能減碳及提升載客船舶品質，預計 116 年度達成全數船舶轉換為電動船之目標，總經費 5 億 7,071 萬元；然根據審計部審核報告指出，觀光局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推動電動船行動策略方案 10 年餘，柴油船汰換率未及 3 成，且部分獲補助之電動船舶有船籍註銷或停航等情事，顯見方案執行未見成效。為落實綠色低碳觀光政策，爰提案凍結「捐助、補助與獎助-日月潭推動電動船行動策略方案計畫補助」預算 10%，要求交通部觀光局應就日月潭區柴油船汰換率偏低原因，研擬改善方案；俟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改善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吳怡玢

吳怡玢

吳怡玢



謝國周



58

101

修正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交通作業基金-觀光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4-28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000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科目(計畫)名稱：業務費用

用途別：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48,579 千元

交通委員會已凍結3億3,140萬4千元

併交委會決議辦理

案由：

依觀光局歷年觀光旅館營運月報表，觀光旅館 108 至 111 年 6 月
員工人數自 2 萬 6,983 人遞減為 2 萬 1,560 人，亦即 111 年 6 月人數
較疫情前同月減少 5,423 人(減幅 20.10%)。

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新聞稿，為積極協助飯店旅宿業者缺工問題，
111 年 5 月起已辦理旅館業專案媒合計畫，惟部分業者對求職者
之職務要求，包括：專業證照、體能條件、溝通表達能力及工作量勝
任程度等條件，致未能僱用有就業意願求職者；另部分業者安排面試
程序冗長，基層工作起薪偏低，如當次專案媒合的房務人員職缺，按
月計酬之經常性薪資未達 2.8 萬元者占 66%，未達 3 萬元者占 85.84%，
考量勞務程度與薪資報酬不對等情況下，無法吸引求職人任職。

爰此，提案凍結觀光發展基金「業務費用-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
1,000 千元，交通部觀光局應依據觀光旅宿產業特性，了解業者人力
需求條件，並持續與業者溝通以改善僱用率偏低問題，並於

向交通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陳琬惠委員



59

陳琬惠



19

議決主改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民主決議

單位名稱：觀光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4-30 頁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千元

☒歲出—☐減列數： ☒凍結數：10千元

科目(計畫)名稱：業務費用-專業服務費-委託調查研究費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8,500千元

案由：

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業務費用-專業服務費-委託調查研究費」編列 8,500 千元預算用以調查分析臺灣旅遊狀況，我國在開放國門後，旅遊景氣復甦，外國旅客陸續來台觀光，惟我國現況軟硬體設施皆跟不上，遊覽車、客運司機缺工、觀光景點無處可上下車等，爰提案凍結觀光發展基金中「業務費用-專業服務費-委託調查研究費」預算 10 千元，俟交通部觀光局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改善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預算提案

修正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國會辦公室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單位預算提案單

[〇] 歲出

機關別： 觀光發展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4-30

科目： 業務費用

原列金額： 115,000 千元

[] 增加 [☒] 凍結： 5,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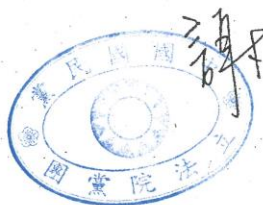
交委會已凍結 3 億 3,400 萬元，併交委會決議辦理。

案由：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於「業務費用」之專業服務費項下編列 1 億 1,500 萬元辦理「數位體驗加值計畫」。經查，觀光局 112 年度施政目標，包括提升觀光產業創新服務與轉型，優化產業品牌化、數位化及國際化經營，並強化觀光資料匯流，運用大數據進行觀光景點之智慧管理，推動景區數位管理及旅遊數位體驗服務，以建置數位旅遊整合服務平臺。至於 T2025 方案規劃之「數位體驗加值計畫」，則預計健全數位旅遊整合服務平臺、旅遊資訊服務行動化，並結合主題旅遊年全景影像拍攝及推動地質景觀知性觀光，以推展數位體驗。為提升計畫成效，爰提案凍結是項預算合計 5,000 千元，待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說明「如何藉由數位技術應用，結合觀光服務與資通科技之運用，整合建置臺灣觀光資訊資料庫，以利巨量資料分析，落實智慧觀光服務」，並經委員會同意，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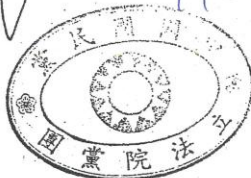
提案人：

鄭天財 Sra Kacaw

鄭天財 Sra Kacaw
112. 4. 24.



61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如蒙 貴委員連署，敬請回傳 6835，若有任何疑問請電 6831，謝謝

153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基金名稱：交通作業基金-觀光發展基金

【】收入 【V】支出 頁次：頁 4-26-4-32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名稱：業務費用-業務費用-服務費用
-推展費

預算數：2,604,133 千元

減列：~~100,000~~ 千元 凍結：

案由：**改主決議**

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於「業務費用-業務費用-服務費用-推展費」編列 2,604,133 千元，係辦理觀光旅遊、品牌等行銷推廣經費，較 111 年度預算數 2,537,531 千元，增加 66,602 千元，更較 110 年度決算數 818,239 千元，增加 1,785,894 千元，增幅

218.26%，增幅明顯極為偏高，有鑑於基金 112 年度本期短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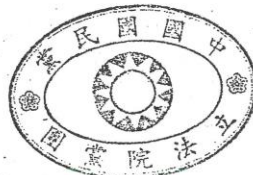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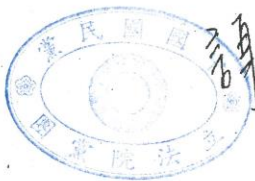
3,713,467 千元，112 年底預計累積短絀達 10,751,402 千元，~~交~~

通部應審酌財務狀況欠佳，~~更應秉~~ 節節原則，審慎檢討相關行銷推

廣支出，俾利基金永續經營，爰提案減列 100,000 千元。

提案人：

李貴敏



62

97

修正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交通作業基金-觀光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4-30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0,000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 — 科目(計畫)名稱：業務費用

用途別：服務費用-推展費

本年度預算數：2,604,133 千元

交通委員會已凍結3億3,140萬4千元，
併交委會決議辦理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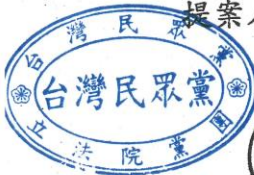
近年行政院施政方針及觀光局施政目標，均為積極落實觀光主流化，跨域整合中央及地方觀光資源，營造北、中、南、東、離島之分區旅遊特色，整合觀光圈資源，加強跨域合作，促進疫後產業轉型，以活絡旅遊市場。

觀光資源管理涉及眾多主管機關及縣市地方政府等，為達「觀光立國」之願景，觀光局應盡速盤點整備觀光資源，加強與中央主管機關及各級政府之橫向連繫，落實溝通協調，推動促進觀光之措施並檢討辦理成效，透過跨域整合加值發揮在地特色，提升旅遊環境友善度，以提振觀光。

爰此，提案凍結觀光發展基金「業務費用-服務費用-推展費」10,000 千元，要求交通部觀光局針對「打造魅力景點計畫」之現行概

況及預期成效，於三個月內提出相關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陳琬惠委員



陳琬惠

63

邱昌義

18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基金名稱：觀光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4-31 頁

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名稱：業務費用

推展費

用途別科目：精準客源開拓計畫

12 億 9817 萬 5 千元

年度預算數：1298175 千元減列數： 千元凍結數：二 分之 一 (或 50%) 萬 千元

案由：

經查因受疫情影響，109 年來台旅客數暴跌至 137 萬 7,861 人，110 年 1-10 月更僅有 117,026 人，觀光局亦二度下修來臺旅客 2025 年中期目標值，自 1,600 萬人修正為 1,186 萬人。另參考 109 年決算數僅有 15.09 億元，執行率僅有 47% 來看，預算執行面執行顯見受疫情因素影響。經過二年多的疫情管控，加上之前的陸客來台限制，讓旅行業的經營，幾乎停擺，國人海外旅遊及外人來台旅遊的兩大業務主軸，完全被政府限制經營，目前觀光產業的逐漸弱化及人才流失情形已經發生，並未看見政府提出任何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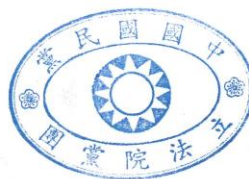
亞洲銀行發布最新亞洲開發展望報告，其中將台灣今年經濟成長率的預測調降 1% 到 2%。工總表示，包括全球大環境、兩岸關係都屬於難以掌控的因素，但台灣應該建立自己主體的經濟戰略，明確對內、對外的方向。亞銀報告也指出，若陸客快速回歸也有望拉抬台灣經濟成長，商總表示，已向陸方提出希冀盡快開放兩岸觀光旅遊，更希望政府能加快開放速度，讓觀光產業來刺激、提升國內消費市場。

目前全世界疫情接近尾聲，外交部對於邊境的管制措施，也是逐漸在縮減當中，未來邊境開放是可以預期的。疫情解除後，各國都在努力搶觀光市場，觀光局訂出 2023 年要爭取 600 萬人台的目標，但獨獨對來台份額最大的中國大陸市場沒有任何開放決定，應該積極面對，勇於開放才對！蔡英文總統已經說了，要重啟兩岸交流活動，台灣也應大陸之請，開放近 10 航可以恢復航班，但有了航班，却没有進一步同意台灣人組團到大陸旅遊，也沒有同意大陸可以組團來台交流，目前航班僅剩載運商務客的功能，讓旅遊業感受不到政府觀光政策的與時俱進！

為讓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 12 億 9817 萬 5 千元的「精準客源開拓計畫」能夠對旅遊業發揮精準的效果，爰要求預算凍結二分之一，俟交通部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計畫調整書面報告後，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64 謝花月



94

修正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觀光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p. 4-31 頁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業務費用-服務費用-推展費-精準客源開拓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2 億 9817 萬 5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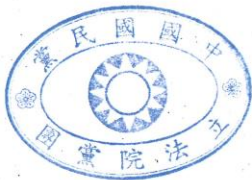
交通委員會已凍結 3 億 3,140 萬 4 千元，
併委員會決議辦理

案由：

觀光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業務費用-服務費用-推展費-精準客源開拓計畫」編列 12 億 9817 萬 5 千元，以國際行銷之模式，爭取國際主要旅客來臺觀光。

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來臺旅客及消費金額皆較疫情前之 108 年度銳減，觀光局在疫情趨緩之際應研謀拓展客源之策略。爰此，提案凍結觀光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業務費用-服務費用-推展費-精準客源開拓計畫」預算 10%，待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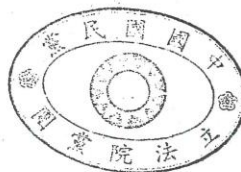
提案人：



立法委員 呂玉玲

謝花

65



81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觀光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p. 4-10 頁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5%

科目(計畫)名稱：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5 億 4013 萬 6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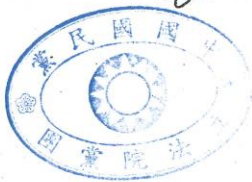
改主決議

案由：

觀光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編列 15 億 4013 萬 6 千元，其中 15 億為辦理民間參與大鵬灣國家風景區建設案。

惟其中未具共識部分尚在法院審理中，有鑑於該案契約終止至今已逾 3 年，無爭議資產部分應持續推動活化，以利該地區之觀光發展。爰此，提案凍結觀光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預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預算 15%，待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立法委員 呂玉玲

謝花鳳

66



80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基金預算案
(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作業基金-觀光發展基金分預算案

改主決議

預算書頁次：4-4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元 ~~[V] 凍結數：1 億元~~

第 款 項 目 節 - - 科目(計畫)名稱：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計畫

用途別：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5 億 4,013 萬 6 千元

案由：

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編列 15 億 4,013 萬 6 千元，其中 15 億元係辦理「民間參與大鵬灣國家風景區建設(BOT)案」(以下簡稱大鵬灣 BOT 案)契約終止後資產移轉費用，包括土地改良物 14 億 5,300 萬元及機械及設備 4,7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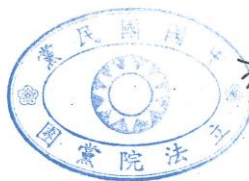
觀光局對於大鵬灣 BOT 案資產均已收回並陸續進行活化作業，惟其中未具共識部分尚在法院審理中。鑑於該案契約終止迄今已逾 3 年，無爭議資產部分允宜賡續推動活化，尚未具共識資產允宜審慎處理，俾利該地區之觀光發展。

爰此，建議凍結是項預算 1 億元，俟交通部提出相關精進計畫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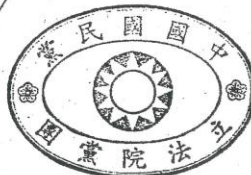
提案人：

鄭永福 鄭永福 鄭永福

鄭永福 4/1



鄭永福 4/1



67

決議**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基金名稱： 觀光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 4-29 頁

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名稱：業務費用

推展費

用途別科目：一般服務費

促進旅宿發展計畫 26000 千元

觀光產業人才培訓推動計畫 58040 千元

年度預算數： 千元減列數： 千元凍結數： 分之 (或 %) 萬 千元

決議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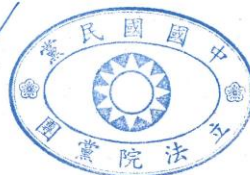
疫情解除後，國內觀光產業普遍發生缺人缺工現象，估計在觀光旅宿業就短缺近 20 萬人之多，政府又以保障本國勞工工作權益為由，不願意開放外國勞工進來補充短缺人力，致使國內的觀光產業發展受到限制，服務水準也無法提升。

政府可以在短期內，先開放觀光產業所需要的低階勞工進補充人力，如店的廚房清潔工、房務整理人員、餐廳服務人員進來，因為這些工作比較屬於簡單型勞力工作，有經驗的外國勞工駕輕就熟，進來後就能立即補上空缺人力，可以協助飯店或餐飲業快速復甦，穩住客源，而這類人力也是本國勞工較不願意擔任的工作。至於中高階人力仍保留給本勞工，來保障本勞工就權利，也可栽培本國勞工管理能力。短期引進外國勞工可以設下限制門檻，如外國勞工人數不能佔超過公司全體勞工的 5%，而且限定他們來台工作時間是一年或得延長半年。這樣子就可以保住本國勞工權益，也可以解決短期缺工缺人問題。

爰此要求交通部觀光局應針對「促進旅宿發展計畫暨觀光產業人才培訓推動計畫」每三個月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以掌握旅遊業復甦潛在優勢。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石風



68

93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決議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表

主決議

預算/科目（業務計畫）名稱：

交通作業基金-觀光發展基金分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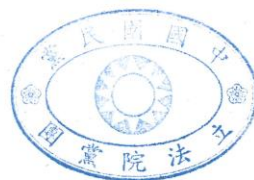
案由：

有鑑於112年度乃新冠肺炎疫情過後，所具備發展吸引國內、外遊客的旅遊旺季，是以擁有人文量能與所響海內、外著名聲譽的北海岸淡水、八里、三芝及石門等區域，應當最重點受到觀光發展基金與其主管機關，在積極本於基金業務之職能，推動如列事項：（一）辦理大型活動，如重點節日與跨年之煙火秀與地方觀光商圈行銷作業（二）觀光人潮帶入地方，如「台灣好行」觀光巴士之北海岸觀光行程與站點（三）重要景點之夜間觀光設施，和基礎水、電、停車空間規劃等公共服務，需確保供應無礙（四）觀光景點美化與養護之確保作業。爰此，特提案決議限期於一個月內辦理完成上開事項，俟後於二個月內向本院提交進度說明書面報告。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謝名鳳



69

113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決議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表

主決議

預算/科目（業務計畫）名稱：

交通作業基金-觀光發展基金分預算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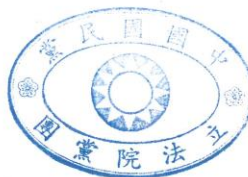
有鑑於我國發展Tourism 2030觀光政策，乃深賴數位應用之有效推展，然因觀光發展基金之主管機關在相關作為上該當更加積極，爰決議要求觀光發展基金業務，應限期於一個月內，啟動研議對於所列三類事項之辦理(一)開放公開正確的旅遊資料供民間產業所使用：觀光景點POI做多國語版並標準化格式，而且開放授權使用，透過該類設置讓各國的旅遊預訂平台都能就行銷文章、景點介紹等使用，提升行銷成效(二)媒合主要資訊服務(電子商務)廠商及旅行社合作，並就系統使用費補助推動：有鑑於對數位服務平臺的操作，多已成為遊客規劃及挑選旅遊服務之第一步行為，是以補助及輔導業者數位轉型，更能將數據和資料活用在消費端之旅行安排，以及營運端之觀光旅遊供應方當中(三)強化旅客行為大數據分析，所供施政之依據：重視並公開掌握疫後旅遊新形態所在國旅、客製化、深度遊及個性化的產品之成長指標，與各指標間之異同處，用以提升主管機關觀光旅遊措施之正當性；俟後，並再於三個月內向本院提交書面報告。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謝石鳳

70



111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決議

單位名稱：交通部觀光局觀光發展基金

主決議

修正

案由：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編列臺灣好行費用 2 億 1,700 萬元，計畫內容主要為便利旅客前往各主要旅遊景區所推出的接駁公車服務。經查 108 至 111 年 7 月台灣好行路線數量，由 49 條增加至 65 條，至於台灣好行 112 年度搭乘人次之預計目標為 300 萬人，然隨著我國防疫措施鬆綁及國境全面開放，國外旅客將陸續增加，觀光局應針對國外旅客研議推廣方案，以利提升搭乘人次，爰要求交通部觀光局調高 112 年度搭乘人次目標及研議推廣方案，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書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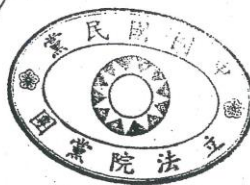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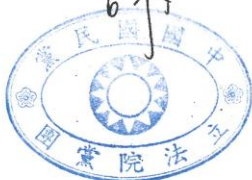
提案人：

傅崐萁

立法委員

傅崐萁

連署人：



71

132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主決議）

決議

歲別： 單位名稱：

款_項_目： 款 項 目 預算書頁次：

工作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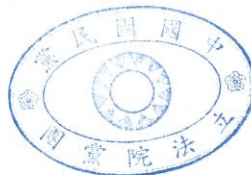
分支計畫：

案由：查觀光旅館受疫情影響，自108至111年員工人數不斷遞減，隨疫情趨緩國境開放，缺工問題仍無法獲得有效解決，觀光局應與勞動部積極協調，研謀解決之道。爰要求觀光局於三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提案人：

王正人

謝花鳳



72

77

決議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主決議

附屬單位預算名稱：觀光發展基金

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編列臺灣好行費用 2 億 1,700 萬元，計畫內容主要為便利旅客前往各主要旅遊景區所推出的接駁公車服務，經查 108 至 111 年 7 月台灣好行路線數量，由 49 條增加至 65 條，至於台灣好行 112 年度搭乘人次之預計目標為 300 萬人，隨著我國防疫措施鬆綁及國境全面開放，國外旅客將陸續增加，觀光局應針對國外旅客研議推廣方案，以利提升搭乘人次，爰求交通部觀光局調高 112 年度搭乘人次目標及研議推廣方案，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

謝衣鳳



73

173

預算提案

修正

決議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國會辦公室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單位預算提案單

〔 〇 〕 主決議

機關別： 觀光發展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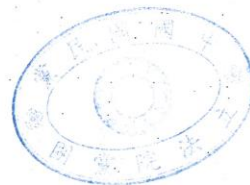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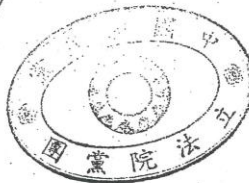
案由：觀光發展基金近年勞務承攬人力大幅成長，勞務承攬外包費自 109 至 112 年度逐年遞增，至 112 年度臻至近 5 年來最高，進用人力達 969 人，容有檢討控管之需要。鑒於觀光發展基金近年因疫情衝擊及邊境管制，致財源陡降，且辦理國旅補助等計畫，至 112 年底預計累積短絀將達到 107.51 億元，財務狀況欠佳，基此，爰提案要求若該基金應逐年減少外包人力百分之五，以開源節流，改善財務狀況，以免影響業務之順利推動執行，並達到撙節經費，俾利基金營運。**觀支局提書面檢討報告。**

提案人：

鄭天財 Sra Kacaw

鄭天財 Sra Kacaw
112. 4. 24,

謝花風



74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如蒙 貴委員連署，敬請回傳 6835，若有任何疑問請電 6831，謝謝

148

預算提案

決議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國會辦公室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單位預算提案單

〔 〇 〕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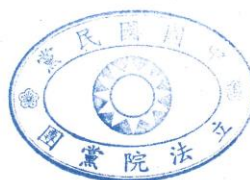
機關別： 觀光發展基金

案由：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於「業務費用」編列精準客源開拓計畫 12 億 9,817 萬 5 千元，經查：該計畫辦理項目包括：全球國際行銷推廣爭取主要客源市場 9 億 4,500 萬元、組團辦理推廣活動及參加國際大型旅展 1 億 5,000 萬元、接待及邀訪國內外據宣傳力之國際媒體及觀光業界外賓協助推廣 6,000 萬元、一程多站遊程推廣 700 萬元、推廣國際會議展覽及活動來臺舉行 2,100 萬元、歐美區域旅展暨參加 4 大獎勵旅遊及相關旅展以推展臺灣多元觀光特色 800 萬元，以及全球國際媒體宣傳 1 億 717 萬 5 千元等，以開拓國際旅客來臺觀光。惟 110 年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來臺旅客及總消費金額均較疫情開始前之 108 年度遽減，亟待國境開放後妥謀善策積極拓展客源暨增進在臺消費力。爰提案要求觀光局應視疫情趨緩及放寬邊境管制增加調查樣本數量，俾利開拓精準客源，提升來臺旅客人次及消費支出。

提案人：

鄭天財 Sra Kacaw

謝名鳳



75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如蒙 貴委員連署，敬請回傳 6835，若有任何疑問請電 6831，謝謝

149

預算提案

決議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國會辦公室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單位預算提案單

〔 2 〕 主決議

機關別： 觀光發展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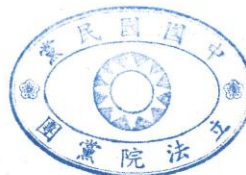
案由：觀光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辦理 T2025 方案之「數位體驗加值計畫」，規劃整合食宿遊購資訊，建立多元通路上架機制，輔導產業介接及健全數位旅遊整合服務平臺，並整合臺灣觀光資訊網、iTravel 旅行臺灣行動應用服務及旅行臺灣 APP 等，打造數位旅遊服務整合平臺，使旅遊資訊服務行動化。該計畫係以「每年完成 1 處數位體驗場域」作為關鍵績效指標，惟計畫成效似未能與觀光效益或資訊使用率等成果型指標相連結，故無法有效提高數位資訊利用率，發揮經費實質效益。基此，爰提案要求觀光局建立相關績效指標，提升旅遊服務整合平臺之數位資訊利用率，以利落實推動觀光服務與資通科技之整合運用。

提案人：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花鳳

76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如蒙 貴委員連署，敬請回傳 6835，若有任何疑問請電 6831，謝謝

154

修正「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一、港灣計畫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單位名稱：航港建設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53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港灣建設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3,067,917千元

【 】歲入—【 】增列：【 】減列：

【 V 】歲出—【 】減列：【 V 】凍結：100,000千元

案由：

併委員會凍結 1/20

上海振華重工為中共國營企業，總部設於中國上海，其背後與中國解放軍關係密切，研發生產多項軍需工業相關產品，為中國紅色供應鏈中之重要角色。

近年各國陸續關注港口起重機可能造成之國安風險。經查，上海振華起重機在韓國多數港口之佔比均超過五成，其中，駐韓美軍總部附近之平澤港，佔比高達75%，更有部分港口高達100%，韓國政府近期已宣布擬全面排查；美國政府近年已視上海振華起重機為特洛伊木馬、間諜工具，亦積極盤點國內各港口之起重機是否具國安風險。

據悉，高雄港裝卸機具橋式起重機共73台，其中上海振華重工所製共42台，約占58%，占比亦超過五成，高雄港為我國最大商港，各港口之安全與國家安全高度相關。

交通部航港局為國內港口建設主管機關，為釐清上海振華重工起重機對於國內港口之安全威脅，爰提案凍結航港建設基金項下港灣建設計畫預算100,000千元，待交通部航港局參照各國政府相關政策，於三個月內就中國製港口起重機對於港口資安及國安風險評估暨相關防護機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國會辦公室

陳椒華

陳椒華

時代力量

77立法院黨團

172

修正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王國瑞 一凍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航港建設基金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40-43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
(111-115 年)-航港建設基金辦理部分 港務公司

本年度預算數：4,290,547 千元

建議【 V 】刪減：~~1,000 千元~~【 V 】凍結：3,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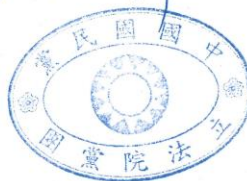
刪減或凍結理由：

航港建設基金 112 年度「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航港建設基金辦理部分」編列 4,290,547 千元。惟基隆港港警總隊隊址遷建工程、臺北港南碼頭區公共設施及永久護岸工程、臺中港外港區擴建計畫(第一期)及臺中港北淤沙區第四期整治工程等相關預算執行率嚴重偏低，是否規劃不周亦或是缺乏追蹤，航港局難辭其咎應予以檢討。爰予刪減 1,000 千元，凍結 3,000 千元，俟航港局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具體改善措施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為洲

連署人：

委員會審查已凍結 5,000 萬元，提書面報告始得動支。建請免予刪減，凍結部分併委員會決議辦理。



78

101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王國材

朱

基金名稱：航港建設基金 預算書頁次：40 頁

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名稱：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

-航港建設基金辦理部分

用途別科目：

年度預算數：42 億 9054 萬 7 千元

減列數： 千元

凍結數： 分之 (或 %)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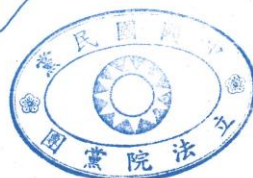
國際商港計畫(111-115 年)112 年度共編列 14 項子計畫，其中「基隆港造地工程」係新增，其餘子計畫自 106 至 111 年間開始辦理。111 年 1 至 8 月之整體計畫預算分配數為 24 億 171 萬 1 千元，執行數為 35 億 4,383 萬元，預算執行率達 147.55%，111 年度辦理之 15 項子計畫中，有 10 項執行率超過 100%，主要係工程進度超前所致。部分子計畫之執行率低於 7 成，如 1. 基隆港港警總隊隊址遷建工程 2. 臺北港南碼頭區公共設施及永久護岸工程 3. 南方澳跨港大橋重建工程 4. 臺中港外港區擴建計畫(第一期) 5. 臺中港北淤沙區第四期整治工程。

針對部分子計畫因物價上漲需調整經費、配合環評、與其他工程併標，未及請款或估驗計價等因素，導致預算執行未如預期，應積極辦理，避免影響後續進度。

爰此，凍結航港建設基金 112 年度歲出預算「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航港建設基金辦理部分」執行率低於 7 成之計畫預算 15%，並要求交通部航港局提出「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執行率低於 7 成之計畫檢討」書面報告，使得動支。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志鳳



79

91

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王國瑞

素

修正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TEL: 02-23586418/FAX: 02-23586415
濟南路一段 3-1 號 B1 2117 室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航港建設基金

預算書頁次：40 頁

[] 歲入— [] 增列數：

[] 減列數：

[V] 歲出— [] 減列數：千元

[V] 凍結數：30,000 千元

科目(計畫)名稱：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航港建設基金辦理部分
本年度預算數：4,290,547 千元

案由：

「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航港建設基金辦理部分」112 年度編列 42 億 9054 萬 7 千元，共有 14 項子計畫進行航港相關建設工程。其中有 5 項子計畫工程 111 年度執行率未及 7 成，包括「基隆港總樑墩址遷建工程」、「臺中港外港區擴建計畫(第一期)」、「臺北港南碼頭區公共設施及永久護岸工程」和「臺中港北淤沙區第四期整治工程」執行進度嚴重落後。

另外基隆港出入口有協和電廠計畫填海造陸，興建台電天然氣第四接收站，惟其東移方案引發基隆港安全及「塞港」疑慮，港務公司因此在環評會議要求台電應提供航行安全、營運期間海運交通影響、東移方案之真實操船模擬結果，並就各不同時間段進行延遲影響程度檢核，及提出完整配套。惟外界至今仍未瞭解航港局及港務公司真正態度，究竟有沒有以專業態度挺身捍衛基隆港自身權益？

爰予凍結 3,000 萬元，請航港局於 3 個月內針對台電四接東移案，台電就港務公司於環評會議要求事項回應結果，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委員會審查已凍結 5,000 萬元，提書面報告始得動支。建議併委員會決議辦理。



80



12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修正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王國材 凍

歲別： 單位名稱： 航港建設基金
款_項_目： 款 項 目 預算書頁次：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案由：航港建設基金112年度預算案辦理「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年）」編列42億9054萬7千元。111年調整計畫額度內各子計畫之經費及順序，致部分計畫執行率超過100%，部分計畫執行率偏低，足見計畫及預算編定之事前規劃未有成效，實際執行出現落差，應予檢討。爰針對航港建設基金112年度預算案辦理「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年）」編列42億9054萬7千元，凍結500萬元，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書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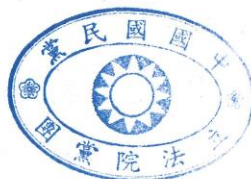
提案人：

江啟臣

委員會審查已凍結5,000萬元，提書面報告始得動支。建議併委員會決議辦理。

江啟臣

謝花風



81

75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修正 併同委員會決議辦理

六、國庫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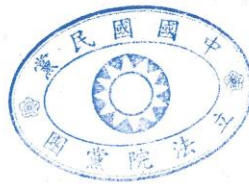
歲別： 單位名稱：航港建設基金
款_項_目： 款 項 目 預算書頁次：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案由：航港建設基金112年度預算案辦理「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年）」編列7億8424萬8千元。111年調整計畫額度內各子計畫之經費及順序，致部分計畫執行率超過100%，部分計畫執行率偏低，足見計畫及預算編定之事前規劃未有成效，實際執行出現落差，應予檢討。爰針對航港建設基金112年度預算案辦理「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年）」編列7億8424萬8千元，凍結500萬元，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書面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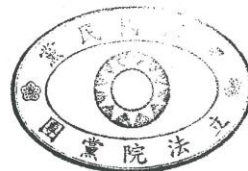
王世榮



委員會審查已凍結3,000萬元，提書面報告始得動支。建議併委員會決議辦理。

王世榮

謝名鳳



82

74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基金名稱：航港建設基金 預算書頁次：46 頁

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名稱：我國智慧航安服務暨建置發展計畫

774196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年度預算數：774196 千元

減列數：200000 千元

凍結數：分之 (或 %) 千元

案由：

智慧航安計畫 112 年度編列 7 億 7,419 萬 6 千元，較 111 年度之 4 億 2,754 萬 4 千元增加 3 億 4,665 萬 2 千元，主要係編列彰化風場航道交通管理服務中心暨中航辦公大樓(簡稱 VTS 中心大樓)相關經費 4 億 318 萬 9 千元。

VTS 中心大樓於 111 年上半年因無廠商投標致流標 2 次，經考量營建市場人力供給及風險後調整工期及預算，業於 111 年 8 月決標，VTS 中心大樓預計總經費調為 4 億 197 萬 6 千元，113 年 6 月中旬完工、同年 12 月底前驗收結案。爰智慧航安計畫配合 VTS 中心大樓完工期程須將計畫期程由 112 年延至 113 年，航港局於計畫總經費維持不變前提下，研提第 2 次修正計畫於 111 年 9 月 16 日函報交通部，其中 VTS 中心大樓之 112 年度經費需求由 4 億 318 萬 9 千元，下修至 2 億 1,088 萬 5 千元，截至 111 年 9 月底該修正計畫交通部尚未核轉行政院。

智慧航安計畫 112 年度編列之重點項目 VTS 中心大樓工程雖已決標，因 111 年上半年流標 2 次致完工期程由 112 年延至 113 年，112 年度編列經費預計將無法如期執行完竣，截至 111 年 9 月底智慧航安計畫刻正辦理修正計畫，下修 112 年度經費需求，爰此，要求航港局應覈實調整預算並積極辦理，以利整體計畫之推動，智慧航安計畫減列 2 億元。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在周



83

92

照案通過

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航港建設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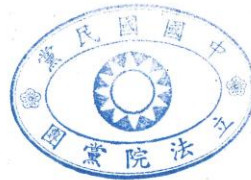
主決議：

航港建設基金主要用途係為國際商港建設支出，商港服務費則為航港建設基金支應我國國際商港建設之主要財源。經查：112 年度航港建設基金預計收支短絀 3.75 億元，淨現金流出 29.1 億元，商港服務費自 102 年度始一直不敷支應迄今，航港局應就其樽節支出，以確保基金財務永續。爰要求航港局應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具體改善措施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為洲

遵照辦理

連署人：



謝志雄



84

102

修正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航港建設基金

決議

主決議

案由：有鑑於行政院 105 年 5 月 10 日「德翔臺北輪擱淺案應變專案小組第 5 次會議」之結論，為建立海難災害防救緊急處置機制，航港局依商港法第 53 條規定 緊急介入處置所生相關費用，以航港建設基金墊付為原則，後續再依法向船東追償歸墊。經查，截至 111 年 8 月底共 14 艘擱淺外籍船舶，僅 5 艘船(預期)能全部或部分清償代墊處置費用，待追償經費共 1 億 5,256 萬 1 千元，而尚未代墊之待追償費預估共 1 億 4,441 萬 2 千元。爰要求交通部航港局研擬追償方案，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書面

提案人：

傅崐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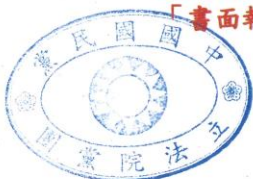
立法委員

傅崐萁

連署人：

謝名鳳

遵照辦理，文字建議「專案報告」改為「書面報告」。



85

127

修正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航港建設基金

決議

主決議

案由：~~港~~航港建設基金 112 年度編列基金來源 97 億 6,226 萬 1 千元，基金用途 101 億 3,723 萬 5 千元，相抵後短絀 3 億 7,497 萬 4 千元。經查，自 102 年至 110 年度商港服務費收入均不敷支應國際商港建設支出，預計 112 年度增為 18.29 億元，至 112 年底專款累積短絀為 116.99 億元。為健全航港建設基金財務狀況，爰要求交通部航港局航港建設基金針對商港服務費入不敷出進行通盤檢討，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書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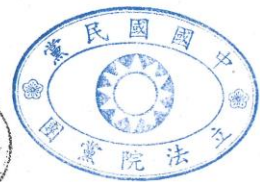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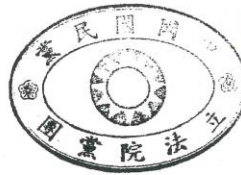
提案人：

傅崐萁

立法委員 傅崐萁

連署人：

謝花鳳



遵照辦理，文字建議「專案報告」改為「書面報告」。

86

128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決議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主決議

附屬單位預算名稱：交通部航港局航港建設基金

現行海難災害防救緊急處置機制為：航港局依商港法第 53 條規定緊急介入處置所生相關費用，以航港建設基金墊付為原則，後續再依法向船東追償歸墊，但截至 111 年 8 月底共 14 艘擱淺外籍船舶，待追償經費共 1 億 5,256 萬 1 千元，而尚未代墊之待追償費預估共 1 億 4,441 萬 2 千元，為避免航港建設基金因此虧損，爰求交通部航港局研擬追償方案，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

謝衣鳳



87

178

決議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主決議

附屬單位預算名稱：交通部航港局航港建設基金

航港建設基金 112 年度編列基金來源 97 億 6,226 萬 1 千元，基金用途 101 億 3,723 萬 5 千元，相抵後短絀 3 億 7,497 萬 4 千元，其實自 102 年至 110 年度商港服務費收入均不敷支應國際商港建設支出，預計 112 年度增為 18.29 億元，至 112 年底專款累積短絀為 116.99 億元，為健全航港建設基金財務狀況，爰要求交通部航港局航港建設基金針對商港服務費入不敷出進行檢討，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

謝衣鳳



全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基金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17 頁

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名稱：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43898 千元
	基礎設施監理計畫	231966 千元
	平臺事業監理計畫	25163 千元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62535 千元
	法制業務計畫	3398 千元
	地區監理計畫	125388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年度預算數：490348 千元

減列數： 千元

凍結數：二 分之 一 (或 50%) 萬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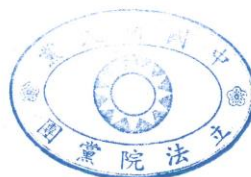
陳耀祥主委的濫行處分，導致 NCC 近年訴訟費用大增，被不當處分者不服，當然要告，結果 NCC 還要浪費公帑來打官司，112 年預算的編列，訴訟、法律諮詢費高達 1,310 萬元，竟然是五年前的 8 倍。

通傳會嚴重戕害視聽大眾權益！讓外界質疑獨立機關運作已經喪失獨立性、公正性！陳耀祥主委竟成為特定媒體的保鑣兼打手。再就近年來華視新聞台連續嚴重出包，披露不實訊息，如共軍攻打新北市、現任總統變成蘇貞昌、拿政府標案作大內宣、連總統都成了蔡 EE，歷史悠久的電視台的製播流程竟淪如此粗糙，其公信力遭到徹底重傷。NCC 遭批評嚴重雙標，在處理假消息及新聞置入行銷的作法，更讓國人抨擊 NCC 無法盡到媒體監理之責！

爰此，針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通訊監督傳播管理功能盡失，管理媒體業務機制已淪為具文，無法盡到監理之責，該會主管之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業務已無法取得國人的信任，要求凍結基金用途二分之一，俟通訊傳播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花田



89

85

修正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數位中介服務法立法爭議]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2 頁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歲出—〔V〕減列數：10萬元 〔V〕凍結數：450萬元

〔 〕主決議

分之____(或____%)

第____款_項_目_第-0_

業務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分支計畫：

1 級科目用途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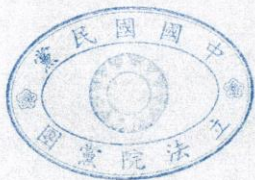
2 級科目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4,389 萬 8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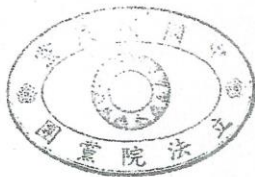
案由：

112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編列新臺幣 4,389 萬 8 千元，提案凍結 450 萬元。茲歐盟執委會於 2020 年 12 月 15 日發布「數位服務法」及「數位市場法」，嗣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2022 年 6 月 29 日通過「數位中介服務法」草案，草擬高強度的網路言論管制，各部會有權向法院聲請（緊急）資訊限制令，48 小時內下架網路言論。惟查，公平會對上述歐盟數位二法早有相當之研究，NCC 之草案有諸多疑義有待澄清：1. 歐盟數位二法是否採直接高強度司法介入，或主要採業者自律設計？2. 其是否無差別授權各種言論種類均受管制，或有明確羅列案件類型？3. 其為競爭法或傳播法，若引介至我國，應由公平會或 NCC 主管？爰凍結部分預算，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就前述各點完成「歐盟數位服務法及數位市場法對我國立法啟示之研析」，公開於機關網站並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謝志雄



90

不併表
單獨
減列
委員會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24

基礎設施監理計畫-02 資訊系統-資訊應用系統功能維護與更新

【】歲入—增列

【V】歲出—【】減列：【V】凍結：10%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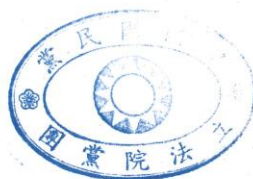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基礎設施監理計畫-02 資訊系統-資訊應用系統功能維護與更新編列 5,487 萬 7 千元，較 111 年度增加 600 萬 2 千元。經查通傳基金預計 112 年度估計減少至 3 億 9,968 萬 8 千元，行政單位預算編列應以撙節為原則。為避免行政單位濫用預算經費，爰凍結資訊應用系統功能維護與更新 10%，並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針對通傳基金逐年短絀及預算編列方式進行全面檢討，並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傅崐萁

連署人：

謝名鳳



91

125

基礎-
02-
服務-
專業-
資訊維護

傳播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基金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62535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年度預算數：62535 千元減列數：0 千元凍結數：二 分之 一 (或 50%) 萬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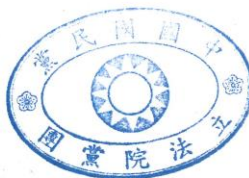
獨立機關「通傳會」為了否決給予中天新聞台換照，以「連續處罰」的方式不斷裁罰，經中天不服提告後，目前已有 8 案遭撤銷，其中更有 2 案勝訴免罰確定，凸顯 NCC 處理中天案過程已嚴重違背正當法律程序，連法院都認為 NCC 對中天處分違法，一再打臉 NCC。

經查 112 年度通傳基金「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廣播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1,150 萬元，近年業者對裁處不服，提起行政訴訟，致使訴訟案件大增，較上年度專業服務費增加 750 萬元，與 110 年度決算數 567 萬 8 千元相較，增加 582 萬 2 千元。足見錯誤行政導致嚴重浪費公帑。

爰此，針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通訊監督傳播管理功能盡失，管理媒體業務機制已淪為具文，無法盡到監理之責，該會主管之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業務已無法取得國人的信任，要求凍結傳播事務監理計畫（62535 千元）二分之一，俟通訊傳播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元鳳



92

87

立法委員 曾銘宗 提案

傳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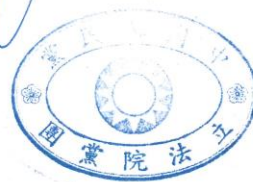
院會臨提	委員會臨提	■	預算刪減
------	-------	---	------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案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傳播事務監理計畫」編列 60,535 千元，較 111 年度增加 9,618 千元，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通傳基金近 5 年度基金收支相抵後皆為短絀，107 年度短絀 1 千萬餘元，迄 110 年度擴大為 2 億 9,027 萬 7 千元，以致期末基金餘額由 106 年度 12 億 7,198 萬 7 千元，逐年減少，110 年度遽減至 8 億 292 萬 2 千元，且 112 年度預計仍為年度短絀，期末基金餘額估計減少至 3 億 9,968 萬 8 千元，112 年度預算案除「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增編經費外，「基礎設施監理計畫」、「地區監理計畫」及「電信警察」等業務計畫均有增編經費，上述四項計畫合計增加經費 2,594 萬 5 千元，通傳基金應依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辦法第 3 條規定，本撙節原則，且參酌基金財源及經費執行情形，覈實編列相關經費，以減少年度短絀，爰凍結五分之一，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准予動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曾銘宗



93

110

CH2

傳播
服務
專業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 歲出— [v] 減列數：45,363千元 [] 凍結數：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45,363千元

案由：

自 2019 年起，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中天新聞台多起新聞報導裁罰，然統計至本月，NCC 與中天新聞台之間之訴訟已達九連敗。

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更在判決中指出，NCC 片段擷取諮詢會議少數委員部分意見，卻置之不論多數委員認定新聞未違法的意見，裁罰有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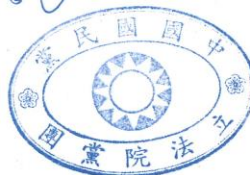
爰此，擬提案減列「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專業服務費 45,363 千元」。

提案人：王鴻薇

連署人：

王鴻薇

謝花田



94

147

修正

傳播
服務
專業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5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千元

併96案凍結10%

☒ 歲出—☒ 減列數：5,000 千元 ☐ 凍結數：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業監理計畫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45,363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理管理基金 112 年度用途別傳播事業監理計畫中專業服務費的部分編列了 45,363 千元。經比對通訊傳播委員會之業務簡報，「新聞頻道播送情形觀測統計」計畫中用於統計新聞台花費多少時間報導政治人物，是為促進新聞報導內容之真實性與公正性且定期公布。以「新聞頻道播送情形觀測統計採購案」高達 1945 萬元。然而，『電視新聞觀測系統服務採購案』又以每年 924 萬元的金額招標，其中『電視新聞觀測系統服務採購案』預算更是從 108 年的 75 萬元到今年的 924 萬元，足足暴增 10 倍有餘。是否有重複編列之虞，爰此，~~減列傳播事業監理計畫中專業服務費 5,000 千元~~→要求通訊傳播委員會向交通委員會於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說明該計畫及採購案的內容細節。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陳琬惠委員



陳琬惠

95



修正傳播-
服務-
專業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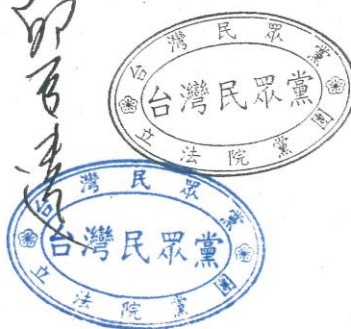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理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5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千元 10%〔✓〕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50%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業監理計畫用途別：專業服務費本年度預算數：45,363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理管理基金 112 年度用途別傳播事業監理計畫中專業服務費的部分編列了 45,363 千元，其中經比對通訊傳播委員會之業務簡報後，發現「新聞頻道播送情形觀測統計」計畫中用於統計哪幾家新聞台花幾秒報導那些政治人物，承諾為促進新聞報導內容之真實性與公正性且定期公布，並以「新聞頻道播送情形觀測統計採購案」1945 萬元及「電視新聞觀測系統服務採購案」每年 924 萬元的金額於採購系統中招標，其中「電視新聞觀測系統服務採購案」預算更是從 108 年的 75 萬元到今年的 924 萬元，足足暴增 10 倍有餘，除了無法得知預算計畫內容，也似有重複編列之嫌疑，爰此，凍結傳播事業監理計畫中專業服務費 ^{10%}50%，俟通訊傳播委員會向交通委員會於 ^三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說明該計畫及採購案的內容細節，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96



70

修正

傳播
服務
事業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理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千元 10%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30%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業監理計畫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45,363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理管理基金 112 年度用途別傳播事業監理計畫中專業服務費的部分編列了 45,363 千元，其中通訊傳播管理基金之廣播電視裁處案件及法律諮詢費，從原本的 150 萬元到陳耀祥任內倍數成長，今年達到 1150 萬元，足見通訊傳播委員會之監理方式顯有爭議，爰此，凍結傳播事業監理計畫中專業服務費 ^{10%}30%，俟通訊傳播委員會向交通委員會於 ^三一個月內提出具體改善之書面報告，經同意始得動支。

邱
昌
遠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邱
昌
遠



97

29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傳播-
服務-
專業-
新法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25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專業服務費-廣播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歲入—增列

【V】歲出—【】減列：【V】凍結：20%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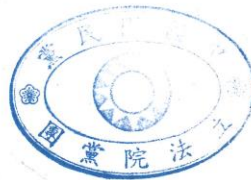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共編列 60,535 千元，專業服務費編列 45,363 千元，專業服務費項下針對廣播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又編列 11,500 千元。經查中天新聞台針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所裁罰是項不滿進而提出行政訴訟，目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判決已取得不堪的 10 連敗，連續敗訴恐有浪費公帑之慮，爰凍結廣播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20%，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中天新聞台所裁罰案件進行全面檢討並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及改進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傅崐真

連署人：

謝名鳳



98

126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基金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頁

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委託辦理 網際網路治理 環境規劃與諮詢服務 4000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年度預算數： 千元

減列數： 千元

凍結數：十 分之 一 (或 10%) 萬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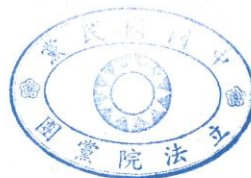
刑事局電信偵查大隊分析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資料庫，發現去年 9 月至 11 月共接獲 30 餘件假冒遠通電收 ETC、玉山銀行釣魚簡訊案件，總財損超過 300 萬元；警方調查，被害人行動電話接收詐騙簡訊時段均無通信紀錄，研判詐騙集團可能是使用「假基地台」或被稱為「偽基站」發送，是國內首見的犯罪手法。目前個資嚴重外洩，造成冒名釣魚詐騙猖獗！網拍平台被駭客盯上，盜取大量交易個資，應積極正視針對網路零售業者管理，提升網路零售業者的資安防護能力。

經查 112 年度通傳基金「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委託辦理增列「我國網際網路治理研析採購案」400 萬元，鑒於網際網路發展快速，就各國政府如何強化平台責任、使用者權益及救濟管道，以及完善網路治理機制等議題，進行委外研析等。

爰此，針對 委託辦理網際網路治理環境規劃與諮詢服務 400 萬元計畫凍結 10%，俟通訊傳播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如何主動對網路平台業者進行資安健檢輔導改善資安系統」專案報告後，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花周



修正

地區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5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千元〔☒〕歲出—〔☒〕減列數：15,000 千元 〔 〕凍結數：10%科目(計畫)名稱：地區：監理計畫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125,388 千元

案由：

通傳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地區監理計畫」編列 1 億 2,538 萬 8 千元，辦理通訊傳播相關查驗、監測、違規取締及證照發放等監理業務，以及推動公有土地及建物設置基地臺、辦理基地臺電磁波知識宣導與推廣等。

經查目前地方政府公有建物及土地建置基地台數量仍需要提升，近期政府部門大力推動 4G、5G 普及化，然而許多民眾反映基地台覆蓋量不足，大部分區域依然只能使用 3G、4G，隨著手機、筆電等設備科技進步，5G 訊號覆蓋不足，也會造成城鄉資訊差距與網路使用的不公平之情形。地方政府單位本應該帶頭提升 4、5G 基地台鋪設，然而，

目前地方政府機關建置率（同意件數/業者申請件數）僅有 5%，部會機關建置率 25%。爰此，凍結 地區 監理計畫 10% 15,000

千元，要求通訊傳播委員會向交通委員會於三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說明該計畫及採購案的內容。

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陳琬惠委員

陳琬惠

100

邱



70

立法委員 曾銘宗 提案

地區

院會臨提	委員會臨提	■	預算刪減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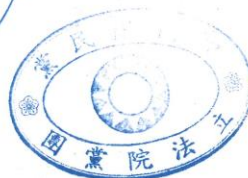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案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地區監理計畫」編列 125,388 千元，辦理通訊傳播相關查驗、監測、違規取締及證照發放等監理業務，以及推動公有土地及建物設置基地臺、辦理基地臺電磁波知識宣導與推廣等。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通傳會 105 至 110 年度推動公有建物及土地設置基地臺辦理情形，地方組之業者申請總件數由 105 年度 1,078 件驟降至 110 年度 121 件，同意建置件數亦由 21 件降至 6 件，截至 110 年累計建置數 144 件，遠低於部會組之 541 件，亟待積極溝通並檢討成因，宜積極研謀改進對策，以有效建構完整行動寬頻網絡，俾優化通訊連線品質，爰凍結五分之一，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准予動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曾銘宗

謝花風



101

109
CHI

修正

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TEL: 02-23586418/FAX: 02-23586415

地址: 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B1 2117 室

地區-
01-
服務-
媒體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理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8 頁

[] 歲入— [] 增列數： [] 減列數：

[V] 歲出— [V] 減列數：400 千元— [V] 凍結數：⁵⁰⁰1,000 千元

科目（計畫）名稱：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本年度預算數：9,400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2 年度基金用途「地區監理計畫」項下「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 940 萬元，主要是辦理基地台電磁波知識及安全等業務之媒體宣導費。包括 109 年度花了 1,246 萬元、110 年度 1,412 萬元、111 年度實際花了約 1,429 萬元。主要分兩筆執行，一筆是由電視台得標，製作 5G 專題節目；另一筆則是標給公關公司作宣傳。目前 YT 宣導影片觀看人數維持在 2,000 人次左右，較去年略有成長，惟宣導效果仍然非常有限，而電信業者設置基地台經常採資訊不透明方式，致使民眾對於基地台之抗爭仍屢見不鮮，致使通傳會花大錢宣導基地台電磁波知識，卻沒有具體成效。

爰予減列 40 萬元，凍結 100 萬元，俟通傳會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宣導計畫具體改善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102

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主決議

案由：

近年，OTT 平台盛行，逐漸取代傳統有線電視的閱聽習慣，成為大眾主流接受通訊傳播之管道。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作為主管基機關，為促進通訊傳播健全發展、通訊傳播市場公平有效競爭、保障消費者等等，設置「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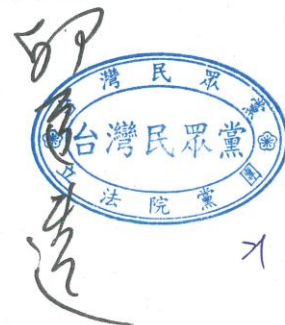
大部分的 OTT 平台來自境外，目前法規環境對於境外 OTT 平台管制較為鬆散，僅是保護國內消費者，且對於內容、消費模式等等未有較為明確的規範。然而我過自有的 OTT 平台卻必須受到較為嚴格的法規規範，造成市場競爭公平之問題。

有鑑於基金設置之基本價值「建構及維護公平競爭、健全發展、多元普及之優質通訊傳播環境，讓民眾可以享有更高品質的多元通訊傳播服務」。基金應支持國內外 OTT 平台有一致的監理機制，並訂定一致性的法規規範。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陳琬惠委員

103

陳琬惠



已撤案**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私 ME 下架影像機制完善規劃]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2 頁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V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元 〔 〕凍結數：_____萬元

〔 V 〕主決議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_____款_____項_____目_____節-0_____

業務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畫計畫

分支計畫：

1 級科目用途別：

2 級科目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4,389 萬 8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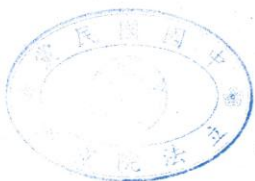
112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畫計畫」編列新臺幣 4,389 萬 8 千元，本計畫係辦理通訊傳播政策規劃等事宜。經查為防治私密影像外流，目前衛生福利部辦理「私 ME 計畫(數位/網路性別暴力被害人保護服務計畫)」，由台北市電腦公會承接執行單位。該作法主要承襲網路內容防護機構(iWin)之模式辦理，該模式是為防止兒童及少年接觸有害身心發展之網路內容，所建立之申訴機制。惟其與私密影像外流尚有下列差異待彌平：1. 影像內容對象包含成年人 2. 除下架之申訴外，針對影像外流被害人法令諮詢、身心輔導、後續刑案偵辦、針對加害人之處遇…等，均有辦理必要 3. 針對上述事項，所需經費勢必增加。爰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就上述各點，研具「私密影像外流之諮詢、輔導、下架、偵案辦刑案等各階段之細部規劃」公開於機關網站，並於 112 年 6 月底前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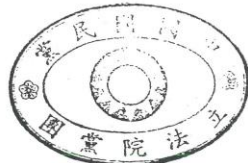
游毓蘭

同意撤案

游毓蘭



游毓蘭



104

71

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打詐配合-斷話]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2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萬元 [] 凍結數：__萬元

[V] 主決議 _____分之__(或__%)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

業務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畫計畫

分支計畫：

1 級科目用途別：

2 級科目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4,389 萬 8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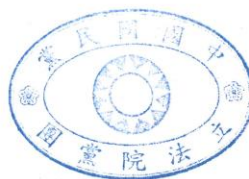
案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2 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主管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畫計畫」編列新臺幣 4,389 萬 8 千元，本計畫係辦理通訊傳播政策規劃等事宜。經查自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2 月，通傳會配合國家打詐政策斷話涉詐門號，總計 7,627 次，然 112 年 1 月及 2 月斷話次數僅 100 次，通傳會應深入瞭解原因，而非被動建立機制，應主動瞭解整體國家打詐政策下，斷話作為應如何積極配合。爰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會商相關機關，深入瞭解斷話次數變化原因，於 112 年 6 月底前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楊毓蘭)

謝名鳳



105

73

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基金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17 頁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業務計畫名稱：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劃	43898 千元
	基礎設施監理計畫	231966 千元
	平臺事業監理計畫	25163 千元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62535 千元
	法制業務計畫	3398 千元
	地區監理計畫	125388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年度預算數： 千元

決議：

案由：

現在的 NCC，已經成為「民進黨附隨組織」，台北地檢署已經將陳耀祥主委正式列為刑法瀆職罪的被告，陳耀祥主委為什麼還要戀棧？民進黨到底賦予陳耀祥主委什麼樣的任務，難道這個任務就是保證《鏡電視》順利上架？這裡面有太多的疑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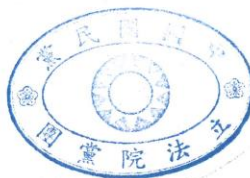
111 年 12 月 28 日在交通委員會，正式通過跨黨派委員所提的臨時提案，「要求 NCC 應將相關犯罪情事交由檢調偵辦，並於行政調查未明確前，不做最後決定。」就是要確保審查過程的公正性，結果陳耀祥主委承認即將排案審查，藐視國會、視國會於無物。外界質疑 NCC 所出的行政調查，是真的？還是玩假的？

根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組織法》第 6 條規定：「本會委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由行政院院長予以免職……第三項、因案受羈押或經起訴。」陳耀祥主委在鏡電視遭北檢列為瀆職被告，陳耀祥主委仍舊不迴避，還要強勢主導鏡電視申照案，這豈不是有瓜田李下之嫌？難道沒有不適任、不適當的問題？行政院長陳建仁難道都不該有個態度、說明立場嗎？

爰此，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委陳耀祥應立刻下台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花周



106

86

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 頁

主決議：

經查，「112 年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辦法」第三條第三項規定，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預算之編製，應在法律或政府指定之財源範圍內，妥善規劃整體財務資源，並提升資源使用效率，以達基金設立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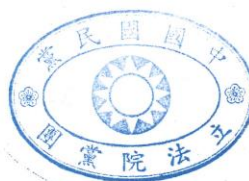
然查，通傳基金 107 年至 110 年決算數額，連續 4 年皆發生預算短絀之情況，其短絀之金額自 107 年 1005 萬 7 千元，至 110 年暴增至 2 億 9027 萬 7 千元，顯不符前項辦法之規定，且該基金之餘額亦從 107 年為 12 億 6193 萬元，降至 110 年僅剩 8 億 292 萬 3 千元，為避免該基金未來出現負債之情形，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應審慎檢討該基金之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並於一個月內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茹采玲

連署人：

謝花周



107

104

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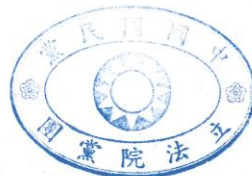
案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共編列 60,535 千元，其計畫為畫辦理傳播事務監理及網路內容安全推動等業務。經查鏡電視審查爭議不斷，主委陳耀祥因鏡電視審查案遭檢調列為被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更是被爆出近期將通過鏡電視審查案件，嚴重打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信力。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立即中止有關鏡電視所有審查案件，待司法機關做出審判後，方可繼續審查。

提案人：

傅崐真

連署人：

謝花風



108

122

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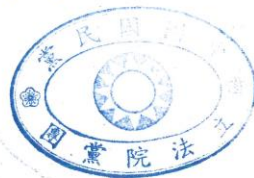
案由：通傳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於「傳播事務監理計畫」業務計畫中專業服務費項下廣播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編列 1150 萬與 111 年 400 萬元相比，增加 750 萬元，增加主因為業者對裁處不服，提起行政訴訟，致使訴訟案件大增。經查中天新聞台針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所裁罰是項不滿進而提出行政訴訟最為激烈，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近期則是敗訴不斷，目前已取得 10 連敗績，足見裁處過程有其爭議。為避免浪費行政訴訟資源及費用，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裁罰標準進行通盤檢討，於兩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

傅崐真

連署人：

謝花周



109

123

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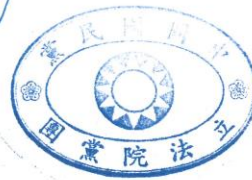
案由：通傳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基金來源編列 4 億 667 萬 9 千元，與 111 年度 2 億 1,806 萬 4 千元相較，增加 1 億 8,698 萬 5 千元(增幅 45.76%)。經查通傳基金主要收入為「頻率及電信號碼使用費」，其預算比例由 108 年度 69.12% 增加至 112 年度 92.01%，然該項使用費徵收業務已移交數位部，恐對基金運作造成影響。為確保基金持續運作，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針對通傳基金因業務移交所造成之影響研議因應方案，並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

傅崐萁

連署人：

謝花風



110

129

撥付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V】歲出—【V】凍結：10%

預算書頁次：15 頁

科目(計畫)名稱：撥付地方政府及捐贈公視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07,561 千元

案由：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於「撥付地方政府及捐贈公視計畫」項下編列撥付地方政府 118,606 千元，該計畫主要係依有線廣播電視法，將系統經營者提繳金額之 40%撥付直轄市、縣(市)政府。

通傳會 111 年 8 月 18 日公布有線電視 111 年第 2 季最新訂戶數統計，全國 64 家有線電視合計訂戶數為 469.4 萬戶，較 110 年同期減少 10.4 萬戶。依據傳播政策白皮書對我國有線電視產業之分析，由於國內固網與行動寬頻連網、智慧連網裝置快速普及，中華電信 MOD 訂戶數於 108 年第 2 季已突破 208 萬戶，而來自境內外業者提供 OTT TV 新興網際網路視聽服務之成長，亦致有線電視產業面臨訂戶流失之風險。另外，部分直轄市及縣政府受撥款項之運用經查核仍有缺失，包括經費用途與法令明定用途關聯性薄弱、未專款專用及專戶保留、執行率偏低及宣導活動與規定用途未盡相符等。

綜上，爰提案凍結是項預算 1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就如何督導直轄市及縣政府受撥款項之合理運用，及提高各市縣有線電視系統訂戶數及占有率，提交書面改善報告與立法院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張其祿

邱道達
111



撥付-
捐公。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基金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14 頁

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名稱：撥付地方政府及捐贈公視計畫 207561 千元用途別科目：捐助補助及獎助 捐贈公視 88955 千元年度預算數：88955 千元減列數： 千元凍結數：二 分之 一 (或 50%) 萬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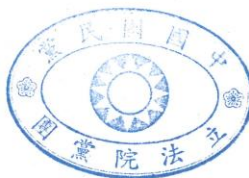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負責經營公共電視及製播客家電視台，每年獲政府編列新臺幣 9 億元預算，在 102 年啟動第 1 代數位媒資管理系統，以數位檔案保存拍攝帶，因檔案容量遽增，108 年著手建置第 2 代系統，亦即數位片庫，現因委外資訊維護廠商疏失，「片庫」驚傳重大災情，致數位片庫內近 5 年來約 42 萬筆數位新聞資料畫面，遭全數刪除，其中包含四大公投等重大歷史事件珍貴畫面，日後如需使用資料畫面，即只能耗費公帑向其他同業(如華視新聞台)採購製播需用之資料畫面，以補該事件破網。監察委員范巽綠、賴鼎銘甚為重視，已申請自動調查。監察委員表示，公視片庫誤刪事件，凸顯未作資料備份及資訊安全防護之漏洞。究政府針對補助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有無監管其經營運作並定期稽查其內外控之機制？面對類似事件，是否有主動要求其盡速改善缺失之積極作為？實有深入瞭解之必要。

公視基金會第 7 屆董監事選任延宕近 3 年，在少數審查委員刻意杯葛下，至今只有 7 位董事、1 位監事通過審查，不足以組成新一屆董事會，且上次審查會議是在 2020 年 11 月 9 日，距今也延宕多時，而新一屆公視董監事難產，原董監事長期延任「看守」，是造成公廣集團內部治理失靈的重要癥結。

爰此要求凍結「捐贈公視 88955 千元」二分之一，俟通訊傳播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檢討報告後，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名周



112

89

立法委員 曾銘宗 提案

偏鄉

院會臨提

委員會臨提

預算刪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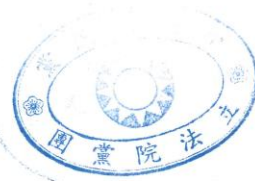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案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有線電視偏鄉及數位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編列 80,827 千元，該計畫包括 4K 視訊服務實驗區建置費，主要係鼓勵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開拓節目內容播出管道，期藉由政府與有線電視系統業者共同協力，讓民眾享受優質及多元之有線電視收視品質與內容。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有線廣播電視訂戶數由 106 年底 524.8 萬戶、普及率 60.68%，下降至 110 年底之 474.0 萬戶、普及率 52.63%，總訂戶及普及率呈逐年遞減趨勢，且有線廣電基金雖於 108 至 110 年度補助 112 家系統經營業者建置 4K 視訊服務實驗區，然各該業者皆僅建置 1 個 4K 頻道，尚無業者於未獲補助下自建 4K 視訊服務，顯示系統經營者建置意願不高，而製作 4K 節目尚需重新購置相關設備，囿於設備售價高昂，故 4K 節目之製作尚非全面，恐不利 4K 頻道之推展，主管機關亟需通盤檢討有線電視產業相關營運、補助效益及廣續辦理之必要性，並籌謀妥善對策因應，俾提升有線電視產業營運績效，爰凍結五分之一，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准予動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曾銘宗
謝花風

113



108
114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偏鄉-
促進普及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24

有線電視偏鄉及數位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

促進有線廣播電視普及發展計畫 76,297

【】歲入—增列

【V】歲出—【】減列：【V】凍結：5%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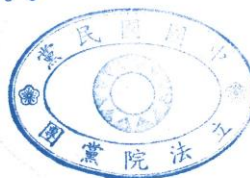
有線廣電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有線電視偏鄉及數位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科目項下編列「促進有線廣播電視普及發展計畫」補助計畫 7,629 萬 7 千元，其中以「4K 視訊等服務實驗區」鼓勵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開拓節目內容播出管道。經查有線廣電基金雖於 108 至 110 年度補助 112 家系統經營業者建置 4K 視訊服務實驗區，然各該業者皆僅建置 1 個 4K 頻道，且無業者於未獲補助下自建 4K 視訊服務，足見業者建置意願不高。為避免預算浪費，爰凍結促進有線廣播電視普及發展計畫 5%，並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計畫補助效益進行全面檢討並研議該計畫是否需要續辦，並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傅崐真

連署人：

謝石風



114

124

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基金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15 頁

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名稱：

有線電視偏鄉及數位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

80827 千元

用途別科目：補助

79500 千元

年度預算數： 千元

減列數： 千元

凍結數： 分之 (或 %) 萬 千元

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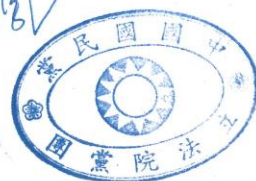
案由：

有線廣電基金雖於 108 至 110 年度補助 112 家系統經營業者建置 4K 視訊服務實驗區，然各該業者皆僅建置 1 個 4K 頻道，尚無業者於未獲補助下自建 4K 視訊服務，顯示系統經營者建置意願不高，復經通傳會分析，近年來節目製作者甫由標準畫質(SD)進入高畫質(HD)領域，而製作 4K 節目尚需重新購置相關設備，囿於設備售價高昂，故 4K 節目之製作尚非全面，恐不利 4K 頻道之推展。有線廣電基金自 108 年度起推動 4K 視訊服務實驗區建置費補助計畫，截至 110 年度業已投入 1 億 5,877 萬 2 千元，惟業者自建意願不高且 4K 節目之製作尚非全面，應宜檢討相關補助效益及賡續辦理之必要性！

為維持國內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之競爭力與產業永續發展，爰此要求通傳會針對「全盤檢討有線電視產業相關營運問題，並提出因應對策」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名周



115

90

主決議

立法委員 曾銘宗 提案 決議

院會臨提

委員會臨提



預算刪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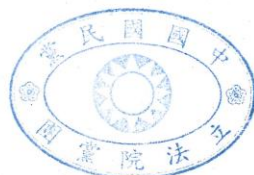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案由：隨著境內外 OTT TV 和 IPTV 崛起，致有線電視產業面臨訂戶流失困境，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通傳會 111 年 8 月 18 日公布有線電視 111 年第 2 季最新訂戶數統計，全國 64 家有線電視合計訂戶數為 469.4 萬戶，較 110 年同期減少 10.4 萬戶（成長率-2.17%），自 106 年第 3 季以來連續第 19 季呈現負成長，而系統經營者每年提繳金額之 40%，撥付地方政府從事有線電視普及等用途，惟部分市縣政府運用受撥款項仍有部分缺失，包括經費用途與法令明定用途關聯性薄弱、未專款專用及專戶保留、執行率偏低及宣導活動與規定用途未盡相符等，有待賡續督導改善，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積極研謀改善，以提高各市縣有線電視系統訂戶數及占有率，並促進有線廣播電視之普及與健全產業發展，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報告。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曾銘宗

謝名鳳



116

107 CH3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法務部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112.4.25(15:00)更新

法務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					
業務總收入：原列 11 億 7,798 萬 3 千元。					
業務收入：原列 11 億 5,353 萬 1 千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1	業務收入	11 億 5,353 萬 1 千元	增列 2,000 萬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團 (賴香伶)	
2	銷貨收入	5 億 0,217 萬元	增列 1,000 萬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團 (賴香伶)	
業務總支出：原列 12 億 7,387 萬 9 千元。					
業務成本與費用：原列 8 億 2,004 萬 2 千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3	管理及總務費用	2,972 萬 2 千元	凍結 6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團 (張育美)	
4	管理及總務費用 -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用人費用	861 萬 7 千元	凍結 10% (86 萬 2 千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團	
業務外費用：原列 4 億 5,383 萬 7 千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5	其他業務外費用 - 監所其他業務費-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3,451 萬 4 千元	凍結 5% (172 萬 6 千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團	
6	主決議			國民黨團	
7	主決議			國民黨團	

毒品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原列 7 億 1,191 萬 8 千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8	校園毒品防制計畫-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499 萬元	凍結 5% (175 萬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團	
9	社會維安毒品防制計畫	5,000 萬 1 千元	凍結 6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團 (張育美)	
10	主決議			國民黨團	
11	主決議			國民黨團	
12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團 (萬美玲)	
13	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團 (賴香伶)	
14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台灣民眾黨團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考試院考選部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考選業務基金					
業務總支出：原列 5 億 7,220 萬元。					
業務成本與費用：原列 5 億 7,215 萬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15	勞務成本-試務 成本-服務費用- 一般服務費	1 億 2,589 萬 2 千元	凍結 5% (620 萬 5 千 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 黨團	
16	主決議			國民黨團 (游毓蘭)	
17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團 (游毓蘭)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考試院銓敘部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總支出：原列 19 億 2,411 萬 7 千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18	主決議			國民黨團 (游毓蘭)	
19	主決議			台灣民眾 黨團	
20	主決議			台灣民眾 黨團 (賴香伶)	
21	主決議			國民黨團 (游毓蘭)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協商提案

非營業部分(共 21 案)

甲、法務部主管(共 14 案)

- 一、作業基金—法務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 7案 (1-7)
- 二、特別收入基金—毒品防制基金 7案 (8-14)

乙、考試院考選部主管(共 3 案)

- 一、作業基金—考選業務基金 3案 (15-17)

丙、考試院銓敘部主管(共 4 案)

- 一、信託基金—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4案 (18-21)

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編印

112.04.26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法務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

[v] 歲入—~~[v]~~ 增列 [] 減列數：~~2,000~~ 萬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v] 凍結數：

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業務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1,153,531 千元

案由：

矯正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編列收入總額 11 億 7,798 萬 3 千元，費用總額 12 億 7,387 萬 9 千元，收支相抵後預計短絀 9,589 萬 6 千元。該基金近年起收支短絀情形逐年惡化，自 109 年度決算之 49 萬 5 千元，逐年增至 112 年度預計之 9,589 萬 6 千元，並為近年最高。

依據行政院所訂「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規定，作業基金應依設立目的，考量其財務能力，本自給自足原則，力求有賸餘無短絀，年度賸餘應以逐年成長(短絀積極改善)為目標，惟矯正基金收支自 107 年度起由盈轉虧後，除 109 年度略有改善外，嗣有逐漸擴大趨勢，迄 112 年度預計短絀達 9,589 萬 6 千元，為近年新高，未符合前揭短絀積極改善之原則

請爰針對 112 年度矯正機關作業基金業務收入提案增列 2,000 萬，俟法務部於一個月內向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提升矯正機關作業基金業務收入」書面報告。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賴香伶



賴香伶
印
4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矯正機關作業基金

[v] 歲入—[v] 增列 ~~1000 萬 0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凍結數：

科目(計畫)名稱：銷貨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5 億 217 萬元

案由：

查矯正機關作業基金截至 111 年度 6 月收支相抵短絀 4150 萬餘元，主要係因勞務收入減少及收容人所需燃料經費增加所致，且 112 年預計將短絀 9589 萬餘元較 111 年預算短絀增加 34%，顯示收入減少，支出增加，收支短絀情形逐年擴大，實不利基金財政紀律。

又矯正機關作業基金因近年自營商品銷售金額下降，112 年度業務收入較 111 年減少編列 1471 萬餘元，自減營收目標。惟 111 年矯正機關作業基金規劃自營商城再造計畫，且已陸續完成程式設計、系統開發、網路金流等優化作業，理應提升消費者購買意願，增加銷售金額—
~~受提案增加矯正機關作業基金銷貨收入 1000 萬元。~~

請法務部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自營商城效益評估書面報告

提案人：賴香伶

賴香伶

卯
夏
造

賴香伶



2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法務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

預算書頁次：__頁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__萬__千元

〔√〕凍結數：__分之__（或__%或__萬~~6000~~千元）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管理及總務費用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972萬2千元

案由：

鑒於 110 年度矯正機關平均每月收容人數明顯減少，及原物料上漲

等因素持續影響改善收容人生活設施相關工程進度，此外近年藝品

科等科別之加工收入明顯衰退，收容人在獄中工作之收穫除了可以

培養收容人一技之長、對於其自我肯定與探索自我亦相當重要，法

務部亦應加強管控生產成本、於商城新系統上線後積極宣導，俾利

擴增客源及提升營運收益、並且改善管理格道，爰提案凍結是項預

~~算 6000 千元，要求法務部三個月內研擬相關精進政略，將研究~~~~成果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並獲得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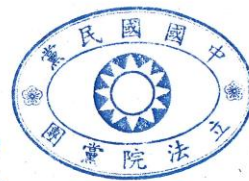
提案人：

張龍

3

張龍

謝花周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法務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 預算書頁次：29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0%

第 款 項 目 節 — 科目(計畫)名稱：管理及總務費用

用途別：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用人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8,617 千元

案由：

震驚全台之外役監逃犯殺警一案自 2022 年 8 月發生至今，各地外役監仍屢傳脫逃事件，雖矯正署係配合政策，持續推動收容人自主監外作業，以期收容人儘早適應並復歸社會，然自主監外之制度設計仍有使收容人逃脫之風險及隱憂存在。

法務部雖欲強化落實外役監受刑人之遴選及中間處遇成效，以確保社會安全及民眾權益，惟其修法版本尚未取得各界共識，然應研議防止逃脫之辦法與持續增進監所與警政單位之橫向溝通聯繫，防止下一憾事發生。

~~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法務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管理及總務費用項下「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用人費用」預算 10%，俟~~
~~請~~ 法務部矯正署就防止外役監逃脫之辦法研析，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法務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 預算書頁次：34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5%

第 款 項 目 節—0— 科目(計畫)名稱：業務外費用

用途別：其他業務外費用-監所其他業務費-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34,514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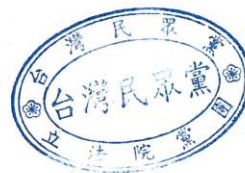
查矯正署 110 年技能訓練受刑人出監就業調查結果，證照班級及短期訓練班出監就業人數 1,011 人，就業與技訓相關人數 611 人約為 60%，此數據於更生人尋求工作之特殊情狀實屬不易。然其出獄(所)後從事之工作是否與其於矯正機關內所受之技能訓練相關聯，卻非於數據可預期。

又矯正機關亦應追蹤及分析受刑人出監後就業狀況，由受刑人之性別、年齡、犯罪類型、監禁期間等數據，與其就業時間長短、就業行業類別及是否有技職證照等統計進行專業分析，方有利於監內技職訓練課程之安排，以實質達成矯正機關之處遇功能及俾利受刑人順利就業並適應社會正常生活。

~~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法務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業務外費用項下「其他業務外費用-監所其他業務費-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預算 5%，俟~~
請 法務部矯正署就追蹤收容人出監後就業狀況及人口基本資料進行數據分析之可行性評估，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5 邱百造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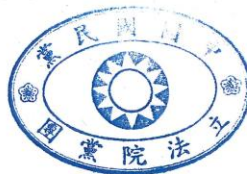
主決議：

各矯正機關均有自營作業產品，除販售給矯正機關內購外，亦有設置網路商城供民眾採購。然查目前銷售金額呈現逐年下滑之趨勢，對矯正基金收入產生嚴重影響。矯正機關雖不以營利為導向，惟近年矯正基金之業務外費用持續增加，該項費用係用於收容人技能訓練、基本生活起居、醫療等項目之用，拓展基金收入來源實有必要，爰此，要求法務部應積極檢討基金收入來源，加強宣導矯正機關自營商城，盡力提高銷售量及銷售金額，以拓展基金收入。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6

謝志雄



17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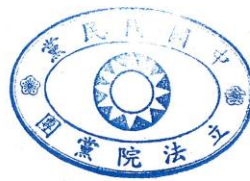
主決議：

媒體報導，億圖富投資控股集團總裁周瑞慶於羈押期間，涉嫌買通高雄第二監獄主任管理員，協助從獄中傳遞周瑞慶的信件、錄音筆，指示吸金集團幹部寄送現金、生活用品、會客菜等物品。此案雖為個案，恐為冰山一角，顯見監獄內部仍藏污納垢，收賄、行賄的情況無法絕跡。爰此，要求法務部及矯正署，應加強監所管理員之操守教育，嚴格監督並防範類似事件再度發生。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17

謝名鳳



18

改為主決議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毒品防制基金 預算書頁次：25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5%~~

第 款 項 目 節 - 科目(計畫)名稱：校園毒品防制計畫

用途別：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本年度預算數：34,990 千元



案由：

查衛生福利部彙編之 111 年 12 月藥物濫用案件暨檢驗統計資料之學生藥物濫用品項分級統計表，可知於 111 年 1-11 月之學生濫用二級毒品之人數為 85 人；又以各學制區分學生藥物濫用情狀下，各年度之大專院校學生施用毒品人數均較高中職為低，已知特定藥物具成癮性及其戒斷具有困難度，此數據統計難保無黑數存在。

毒品對於人體之危害甚深，遑論過早接觸毒品對於個體之影響重大，故毒品防制基金應用於研擬具體防制毒品接近校園之辦法。

~~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毒品防制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校園毒品防制計畫項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預算 5%，俟法務部會同衛生福利部研擬大專院校學生施用毒品之實質人數統計辦法及具體防制毒品接近校園之策略，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改主決議

改為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法務部毒品防制基金 預算書頁次：__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萬__千元

~~[√] 凍結數：__分之__ (或__%或__萬6000千元)~~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社會維安毒品防制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5000萬__千元 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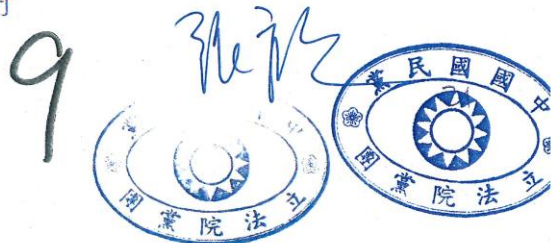
案由：

鑒於毒品防制基金業務逐年成長，惟基金來源過度仰賴國庫撥款收入，且迄未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相關規定辦理提撥作業，與特別收入基金之精神未盡相符，行政院訂有「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設立及存續原則」，其第3點規定：「非營業特種基金須依法律或配合重要施政需要，按預算法第4條規定，並應具備特（指）定資金來源，始得設立。前項基金屬新設者，其特（指）定資金來源應具備國庫撥補以外新增適足之財源，且所辦業務未能納入現有基金辦理。」，該基金設立迄今尚未編列國庫撥補以外之其他收入，與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相關規定有悖，爰此凍結是項預算6000千元，要請向立法院書面未法務部三個月內提出精進方案並向研究結果向立法院專案報告並獲得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張政
謝花鳳

11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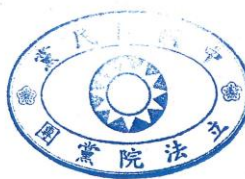
主決議：

毒(藥)癮者在政府及民間團體的戒癮協助下，透過各項處遇措施戒癮完畢後，終須賦歸社會，然毒(藥)癮者回歸社會後的就業、經濟及生活重心，攸關是否可能再次接觸毒品，故後續回歸社會後的協助亦是重中之重。排除毒(藥)癮者就業障礙，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毒(藥)癮者就業協助方案，提供其適切之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政府責無旁貸。爰此，要求法務部會同勞動部研擬針對依照(毒)藥癮者問題，規劃專屬就業促進方案，以充分協助此類特殊弱勢族群。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10

謝花風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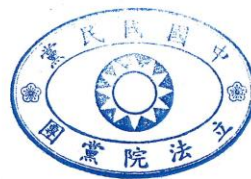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案表

主決議：

鑑於國內吸食毒品案件仍多，政府雖已提出配套措施降低再犯率，例如成立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提供完善服務機制，惟中心之個案管理師危險加給僅 1,871 元，考量毒品防制中心個案管理（含追蹤輔導）工作具高度專業性，且服務對象特殊，工作風險性相對較高，為提升個案管理人員留任率，請法務部會同衛福部研擬利用毒品防制基金挹注經費予各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提高個案管理師之危險加給，俾利留住人才，減少人員流動。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11
謝花鳳



19

修正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毒品防制基金

預算書頁次： 頁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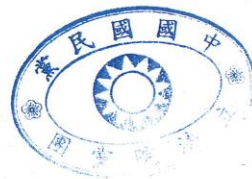
經查，毒品防制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其基金來源計有 5 億 6705 萬 5 千元，然其中 5 億 6701 萬元為國庫撥款收入，僅 4 萬 5 千元為其他收入。

然查「毒品防制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三條規定，該基金來源除國庫撥款外，亦有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所科罰金及沒收、追徵所得款項之部分提撥、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所處罰鍰之部分提撥、基金孳息收入、捐贈收入及其他有關收入。惟自該基金成立迄今，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所科罰金及所處罰鍰，法務部均以該等財源不足且不穩定，及無法籌妥替代財源等為由，未依規定予以提撥並納編為基金收入，顯不符「毒品防制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爰要求法務部應落實「毒品防制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所訂之基金收入予以提撥相關經費，及檢討如何提升除國庫撥款以外之財源，並於三個月內向本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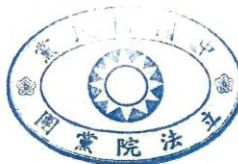
萬進玲 萬進玲

連署人：



12

謝在周



12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主決議

單位名稱：毒品防制基金

查毒品防制基金 112 年度編列基金來源 5 億 6700⁵ 萬餘元，較 111 年增加 1 億 4242 萬餘元，增幅達 33%，惟同年該基金用途 7 億 1191 萬餘元，預計短絀 1 億 4486 萬元。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2 條之 2 第 1 項及毒品防制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3 條規定，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所科罰金及沒收、追徵所得款項之部分提撥為基金之來源，^註為毒品防制基金財源高度仰賴國庫撥補，僅有少部分利息收入，未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規定提撥相關收入。

爰提案要求法務部針對擴增毒品防制基金財源及縮短基金短絀提出具體方案，於三個月內作成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

提案人：賴香伶

賴香伶

印
有
遺



13

>

修正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毒品防制基金

主決議

案由：

查 112 年度毒品防制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本基金於矯正觀護社區預防毒品防制計畫項下，補助辦理以再犯預防為導向之 AI 人工智慧毒品施用犯罪大數據應用分析計畫-以自然語言分析檢查書類為核心→4,966 千元。

惟未說明該分析計畫之適用對象、選用分析檢察書類為核心之理由，更甚於該大數據應用分析計畫之預期成效及影響為何。

爰提案要求法務部就優先補助該計畫之理由及該計畫之詳盡說明，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14

7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考選業務基金 預算書頁次：23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 凍結數：-5%

主決議

第 款 項 目 節-0- 科目(計畫)名稱：勞務成本

用途別：試務成本-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25,892 千元

案由：

經查考試院於 110 年度所做之「最近 10 年公務人員考試報考人數及錄取(或及格)率」統計，自民國 101 年之報考人數 518,349 人，逐年遞減至民國 110 年之 239,646 人，查勞動部統計之我國勞動力人數變化未有偌大增減，然報考公務人員考試之人數卻於十年內下降近四成六。

又雖已知報考公務人員之人數變化受整體經濟環境變化、少子化趨勢及過去三年亦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然逐年下降之報考人數將動搖考選業務基金之穩健度。若未來亦出現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等意外情事使當年度支出較預期增加、並收入較預期減少，將嚴重影響於考選基金之財務營運及存續。

~~爰提案凍結 112 年度考選業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勞務成本項下「試務成本-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預算 5%，俟考選部就如何有效提升公務人員考試報考人數及研議提升基金穩健營運之措施，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15

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案表

[警察特考改革規劃]

單位名稱：考選業務基金

預算書頁次：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 歲出—[] 減列數：__萬元 [] 凍結數： 萬元

[V] 主決議 _____分之__(或__%)

第 款 項 目 節-0__

業務計畫名稱：

分支計畫：

1 級科目用途別：

2 級科目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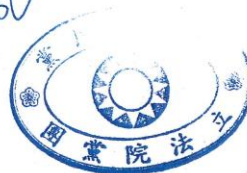
112 年度考選部主管考選業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係為增進考選業務之發展而設。查我國國家考試長年偏重筆試測驗，對於警察實務工作所需，以及警察大學、警察專科學校擅長之體技課程、團隊紀律，現行國家考試無從加以測驗，足見警察特考制度亟需改革。查 111 年 12 月 21 日「公務人員特種考試一般警察人員考試規則」之考試院審查會報告指出，警政署、消防署、海巡署等用人機關，均偏向認為提高警察特考的體能要求，以便符合實務所需，更可見相關改革有其必要。爰請考選部會同有關用人機關，就案揭「警察特考改革規劃」，於 112 年 12 月底前，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提案人：

楊毓蘭

謝長風

16



14

修正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案表

[考選基金計畫應強調發展性]

單位名稱：考選業務基金

預算書頁次：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元 [] 凍結數：_____萬元

[V] 主決議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____款____項____目____節-0____

業務計畫名稱：

分支計畫：

1 級科目用途別：

2 級科目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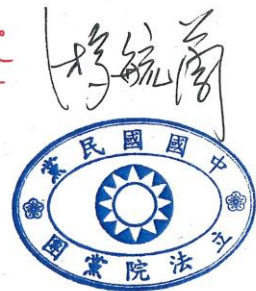
案由：

112 年度考選部主管考選業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係為增進考選業務之發展而設。依據公務人員考試法第 18 條第 4 項、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第 6 條第 2 項規定：「為增進考選業務之發展，得設置考選業務基金…」，可見法律之授權，本基金主要為發展性質所設，應強調研究發展、有前瞻性之業務。惟就本計畫而言，編列之經費均是針對常態性辦理試務，而且「考選業務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4 條用途規範，亦無研究發展面向。其實，社會各界長期詬病我國國家考試，過於僵化只有筆試測驗書本理論知識，不夠貼和實務工作需求又長期缺乏改革，倘本基金之計畫能加以改善修正，或能改善問題。爰請考選部適度調整本計畫，除常態試務外亦應納入對新考試方法技術之研發規劃，並於次(113)年編列本基金預算時列入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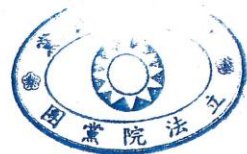
尋覓妥適管道、盡力提升考試研辦資源。
投入之

提案人：

楊統蘭



謝在恩



17

13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案表

[年改個專二制間監理組織設計衡平]

單位名稱：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預算書頁次：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 歲出—[] 減列數：__萬元 [] 凍結數： 萬元

[V] 主決議 _____分之__(或__%)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

業務計畫名稱：

分支計畫：

1 級科目用途別：

2 級科目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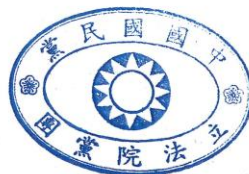
112 年度銓敘部主管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附屬單位預算，係為管(監)理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基金而設。為因應年改後 112 年 7 月新進人員重行建立退撫制度，考試院會銜行政院函送相關法案審議，管理委員會改為管理局，監理組織則分別係依據即將通過之「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以及業已通過的個人專戶制公、教二法律。據此，受年改族群軍公教人員監理會代表不少於三分之一，專家學者則未有明定資格；個人專戶制族群則是公教人員加上專家學者不少於二分之一，專家學者明定為統計精算、人事行政、財經或法律。綜上，退撫基金管理機關組織改造後，監理組織法定成員，將區別受年改族或個人專戶而有所不同，能否充分納入利害關係人參與？亟待銓敘部制定相關法規命令時，充分考量二者之衡平。爰請銓敘部就案揭退輔基金組改後監理組織之設計，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林統蘭

謝名風

18



15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主決議

案由：

公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休資遣撫卹法自民國一百一十二年七月一日施行，而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第九十三條亦因本次新制成立而有修正，自民國一百一十二年七月一日施行之第九十三條第二項規定，對於該條第一項退撫制度之建立，致退撫基金用罄年度提前之財務缺口，由政府依退撫基金財務精算結果，自前項退撫制度實施之日起，分年編列預算撥款補助之。

於為穩健退撫基金而做出之退撫制度重建現況下，對於原退撫基金的保障亦不可少，爰提案要求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於撥補公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休資遣撫卹法施行後，致生退撫基金用罄年度提前之財務缺口時，需詳實將該財務缺口分年撥款補數額之計畫及理由詳附於預算書中，方實收監督之效。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銓敘部

主決議

案由：

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第九十二條規定：「本法公布施行後，考試院應會同行政院建立年金制度監控機制，五年內檢討制度設計與財務永續發展，之後定期檢討。」今

(112) 年已屆法律規定的檢討期限，又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下稱退撫基金）112 年度預算案編列基金給付 1,123 億 62 萬 4 千元，較 111 年度預算(1,027 億 3,085 萬 8 千元)增幅 9.32%；亦較 110 年度決算數(988 億 6,251 萬 5 千元)增幅 13.59%。近年退撫基金支出迅速攀升，且退休年金改革後公務人員延後退休年齡及國人平均餘命延長之趨勢，未來退撫基金退休給付負擔將日益加重，允宜儘早妥為因應，俾保障公務人員退休權益。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20

印
有
遺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案表

[投資方案選擇投資標的 SOP]

單位名稱：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預算書頁次： 頁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歲出—〔 〕減列數：_____萬元 〔 〕凍結數：_____萬元

〔V〕主決議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_____款_____項_____目_____節-0_____

業務計畫名稱：

分支計畫：

1 級科目用途別：

2 級科目用途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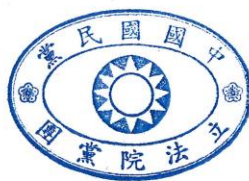
本年度預算數： 元

案由：

112 年度銓敘部主管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附屬單位預算，係為管(監)理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基金而設。為因應年改後 112 年 7 月新進人員重行建立退撫制度，未來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將承襲財團法人私校退撫儲金管理會之標竿作法，提供保守型、穩健型、積極型以及人生週期型四種投資方案。各種投資方案如何選擇投資標的，以達成各種不同方案預期之績效？為使利害關係人充分參與，確保參與基金軍公教成員資產充分、有效運用，並公開透明以利選擇，四種方案之投資標的如何選擇之標準，應詳細對外公開說明。爰請銓敘部就「退撫基金管理之投資方案標的選擇標準」，公開於機關網站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16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勞動部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112.5.22

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					
業務總收入：原列 5,936 億 4,772 萬 5 千元，減列 200 萬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1	業務收入-投融資 業務收入-投資業 務收入	312 億 0,836 萬 6 千元	增列 500 億元 (改增列 10 億元)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業務總支出：原列 5,936 億 4,772 萬 5 千元，減列 200 萬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2	業務成本與費用	5,936 億 4,757 萬元	減列 2 億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3	(同上)	5,936 億 4,757 萬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麗文)	
4	業務成本與費用- 投融資業務成本- 勞工保險-投資業 務成本-服務費用- 一般服務費	9 億 0,275 萬元	凍結 1 億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吳欣盈)	
5	業務成本與費用- 保險成本	5,873 億 8,201 萬 6 千元	凍結 3,0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6	業務成本與費用- 其他業務成本	52 億 3,021 萬 8 千元	凍結 10 億元	時代力量黨團 (王婉諭)	減列 200 萬元 凍結 50 萬元
7	(同上)	52 億 3,021 萬 8 千元	凍結 3,0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8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台灣民眾黨黨團	
9	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賴香伶)	
10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台灣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11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12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13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14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15	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16	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17	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18	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19	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就業安定基金

基金用途：原列 352 億 9,465 萬 5 千元，減列 1,200 萬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20	基金用途	352 億 9,465 萬 5 千元	減列 10 億元 凍結 5,000 萬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減列 1,200 萬元 凍結 3,496 萬元
21	(同上)	352 億 9,465 萬 5 千元	凍結 1/20 (改合併委員會 決議凍結 3,496 萬元，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鄭天財)	
22	(同上)	352 億 9,465 萬 5 千元	凍結 1/10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萬美玲)	
23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服務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 億 4,874 萬 7 千元	減列 2,800 萬元 凍結 100 萬元 (改合併委員會 決議凍結 358 萬 2 千元)	台灣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服務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凍結 358 萬 2 千元

24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提升勞工福祉計畫、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房租	1 億 7,533 萬 2 千元	凍結 100 萬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25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提升勞工福祉計畫-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	161 億 9,398 萬元	凍結 1,000 萬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26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	302 億 2,163 萬元	減列 5 億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減列 990 萬元 凍結 1,596 萬元
27	(同上)	302 億 2,163 萬元	凍結 30 億 2,216 萬 3 千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天財)	
28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服務費用	87 億 3,663 萬 1 千元	減列 3 億元 (改減列 1,0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減列 10 萬元 凍結 558 萬 2 千元
29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服務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 億 1,358 萬 2 千元	凍結 1/10 (改合併委員會決議凍結 358 萬 2 千元，書面報告)	台灣民眾黨黨團 (賴香伶)	凍結 358 萬 2 千元
30	(同上)	1 億 1,358 萬 2 千元	凍結 1/10 (改合併委員會決議凍結 358 萬 2 千元，書面報告)	台灣民眾黨黨團 (賴香伶)	
31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3 億 4,510 萬 7 千元	凍結 1,000 萬元 (改凍結 100 萬元)	台灣民眾黨黨團 (陳琬惠)	

32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7億3,731 萬5千元	凍結 1/10	國民黨黨團 (鄭麗文)	
33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 -綜合規劃業務	19 億 3,622 萬 1 千元	凍結5,000萬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凍結 100 萬元
34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 -綜合規劃業務-辦 理政策規劃相關事項	2,613 萬 1 千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游毓蘭)	
35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 -就業服務業務-青 年就業服務	20億5,706萬 元	凍結1,000萬元 (改凍結50萬元)	台灣民眾黨黨團 (陳琬惠)	「就業服務業務」 減列 500 萬元； 「青年就業服務」 凍結 50 萬元
36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 -改善職場工作環 境業務	5 億 4,853 萬 4 千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改善職場工作 環境業務」減列 200 萬元{含「改 善職場工作環境 業務-推動勞工 健康服務人才多 元就業，及營造 健康工作環境， 促進就業計畫 (就保)」100 萬 元}
37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 -改善職場工作環 境業務-推動勞工 健康服務人才多元 就業，及營造健康 工作環境，促進就 業計畫(就保)	3 億 0,003 萬 3 千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38	(同上)	3 億 0,003 萬 3 千元	凍結 100 萬元 (改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王婉諭)	
39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 -改善職場工作環 境業務-發展多體 感延伸實境場域教 育訓練，提升工作 場所危害辨識知能 計畫(就保)	5,457 萬 7 千 元	減列 500 萬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40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 -勞動資料科學建 置及勞動力應用研 究業務	1,673 萬 8 千元	減列 250 萬元 凍結 1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41 撤案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 -秘書業務-辦理就業保險基金行政管理服務(就保)	224 萬元	減列 70 萬元 凍結 6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42	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	37 億 8,492 萬 9 千元	減列 5 億元 凍結 5,000 萬元 (改合併委員會決議凍結 500 萬元, 書面報告)	台灣民眾黨黨團 (邱臣遠)	減列 50 萬元 凍結 1,900 萬元
43	(同上)	37 億 8,492 萬 9 千元	減列 5 億元 (改合併委員會決議凍結 5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44	(同上)	37 億 8,492 萬 9 千元	減列 1,000 萬元 凍結 3,000 萬元 (改合併委員會決議凍結 500 萬元, 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45	(同上)	37 億 8,492 萬 9 千元	凍結 7 億 8,416 萬 3 千元 (改合併委員會決議凍結 500 萬元, 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鄭天財)	
46	(同上)	37 億 8,492 萬 9 千元	凍結 1/20 (改合併委員會決議凍結 500 萬元)	台灣民眾黨黨團	
47	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外國人聘僱管理業務-辦理外國人聘僱管理及權益保障等相關事項	6 億 7,028 萬 1 千元	全數凍結 (改合併委員會決議凍結 100 萬元, 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鄭天財)	凍結 100 萬元

48	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外國人聘僱管理業務-辦理外國人聘僱管理及權益保障等相關事項-辦理 1955 外國人諮詢申訴專線計畫。	1 億 1,388 萬 3 千元	減列 300 萬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合併委員會決議凍結「辦理外國人聘僱管理及權益保障等相關事項」100 萬元, 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49	提升勞工福祉計畫	10 億 2,400 萬 1 千元	減列 1,000 萬元 凍結 2,0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張育美)	減列 130 萬元
50	(同上)	10 億 2,400 萬 1 千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賴香伶)	
51	提升勞工福祉計畫-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 億 8,390 萬 6 千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游毓蘭)	
52	提升勞工福祉計畫-綜合規劃業務-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提升勞工福祉相關計畫	3,785 萬元	凍結 500 萬元	時代力量黨團 (王婉諭)	
53	提升勞工福祉計畫-勞動福祉退休業務-輔導及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就保)	2,200 萬元	減列 500 萬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減列 10 萬元
54	提升勞工福祉計畫-促進友善勞動環境業務	4 億 4,300 萬 4 千元	減列 1,000 萬元 凍結 1,0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55	勞工權益扶助計畫	8,195 萬 8 千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賴香伶)	減列 30 萬元
56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 億 8,167 萬 4 千元	凍結 3/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洪孟楷)	

57 撤案	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58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台灣民眾黨黨團	
59	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陳琬惠)	
60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61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62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洪孟楷)	
63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傅崐其)	
64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吳怡玢)	
65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66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67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68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69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70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71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72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73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74	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75	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76	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77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信託基金－勞工退休基金（舊制）

總收入：原列 313 億 2,222 萬 7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78	投資業務收入	309 億 9,057 萬 8 千元	增列 250 億元 (第 78、79 案改合併增列「投資業務收入」5 億元)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本期賸餘：原列 277 億 8,228 萬元，增列 50 萬元。					
79	本期賸餘	277 億 8,228 萬元	增列 250 億元 (第 78、79 案改合併增列「投資業務收入」5 億元)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信託基金－勞工退休基金（新制）

總收入：原列 1,392 億 0,684 萬 3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80	存款利息收入	14 億 7,859 萬 5 千元	增列 10 億元 (第 80、84 案改合併增列「存款利息收入」5 億元)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總支出：原列 1 億 3,553 萬元，減列 50 萬元。					
81	投資業務成本	6,651 萬 5 千元	凍結 1/5	台灣民眾黨黨團 (吳欣盈)	
82	(同上)	6,651 萬 5 千元	凍結 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麗文)	
83	(同上)	6,651 萬 5 千元	凍結 1/20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吳欣盈)	

本期賸餘： 原列 1,390 億 7,131 萬 3 千元，增列 50 萬元。					
84	本期賸餘	1,390 億 7,131 萬 3 千元	增列 200 億元 (第 80、84 案改合併增列「存款利息收入」5 億元)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85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台灣民眾黨黨團 (吳欣盈)	

信託基金-積欠工資墊償基金					
總支出： 原列 6 億 2,762 萬 5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86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衛生福利部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112.5.22

醫療藥品基金					
業務總支出：原列 391 億 6,296 萬 3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87	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管制藥品製藥工廠作業基金					
業務總支出：6 億 4,701 萬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88	業務成本與費用－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3,889 萬 7 千元	全數凍結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業務總支出：原列 7,821 億 7,203 萬 4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89	業務成本與費用－業務費用	4 億 5,133 萬 3 千元	凍結 2,000 萬元 (改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凍結 5 萬元
90	業務成本與費用－業務費用－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1 億 7,475 萬 3 千元	減列 5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91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92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93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94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95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96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總支出：原列 1,227 億 7,100 萬 7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97	投融資業務成本-投資業務成本-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	4 億 5,849 萬 7 千元	凍結 1 億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吳欣盈)	
98	主決議			民進黨黨團 (蔡培慧)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原列 1,061 億 0,292 萬 1 千元，減列 890 萬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99	醫療發展基金-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計畫	12 億 1,866 萬元	減列 100 萬元 凍結 2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醫療發展基金」 凍結 80 萬元
100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6 億 2,710 萬 2 千元	凍結 1/4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賴香伶)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 減列 890 萬元 凍結 100 萬元
101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3,356 萬元	凍結 1/2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王鴻薇)	

102	疫苗基金-疫苗接種計畫	290 億 1,823 萬 3 千元	減列 2 億元 (改減列 2,000 萬元)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103	疫苗基金-疫苗接種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2,621 萬 3 千元	凍結 1/5	國民黨黨團 (王鴻薇)	
104	疫苗基金-疫苗接種計畫-材料及用品費-用品消耗	214 億 8,946 萬 7 千元	凍結 60 億元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105	食品安全保護基金-食品安全保護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165 萬元	減列 5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106	食品安全保護基金-食品安全保護計畫-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	1,060 萬元	減列 6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107	社會福利基金-公益回饋推展社福計畫-服務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425 萬元	減列 300 萬元 凍結 2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為洲)	
108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服務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750 萬元	減列 7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為洲)	「服務費用」 凍結 100 萬元

109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及強化長照機構服務、緩和失能及連續性照護服務計畫-服務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4,950 萬元	凍結 1/10 (改凍結 1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游毓蘭)	「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凍結 300 萬元
110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505 億 2,358 萬 2 千元	減列 4,000 萬元 凍結 4,0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111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服務費用-旅運費	665 萬 6 千元	減列 100 萬元 凍結 9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112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服務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4,100 萬元	減列 300 萬元 凍結 3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113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02 億 9,910 萬 1 千元	凍結 1/5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吳欣盈)	
114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115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洪孟楷)	
116	醫療發展基金-主決議			民進黨黨團 (蔡培慧)	
117	醫療發展基金-主決議		(文字修正)	民進黨黨團 (蔡培慧)	

118	醫療發展基金-主決議			民進黨黨團 (蔡培慧)	
119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吳欣盈)	
120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121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為洲)	
122	疫苗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123	疫苗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124	疫苗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125	食品安全保護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126	食品安全保護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127	食品安全保護基金-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128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游毓蘭)	
129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130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131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132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133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主決議		(文字修正)	民進黨黨團 (蔡培慧)	
134	生產事故救濟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135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136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112.5.22

特別收入基金－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來源：原列 118 億 3,484 萬 1 千元，照列。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137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固定污染源	12 億 9,559 萬元	增列 12 億 9,559 萬元 (改增列 4,000 萬元)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138	(同上)	12 億 9,559 萬元	增列 4 億 7,000 萬元 (改增列 470 萬元)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139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回收清除處理收入－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9 億 0,398 萬元	增列 4 億 7,500 萬元 (改增列 4,750 萬元)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基金用途：原列 112 億 6,981 萬 5 千元，減列 950 萬元。					
序號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黨團	委員會審查結果
140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空氣污染防制計畫－空氣品質監測	2 億 5,072 萬 6 千元	減列 500 萬元 凍結 8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減列 100 萬元
141	(同上)	2 億 5,072 萬 6 千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合併委員會決議凍結 500 萬元)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凍結 1,152 萬 2 千元 (含「空氣品質監測」 752 萬 2 千元)
142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空氣污染防制計畫－固定污染源管制	2 億 7,876 萬 1 千元	凍結 2,000 萬元 (改凍結 200 萬元，書面報告)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143	(同上)	2 億 7,876 萬 1 千元	凍結 2,000 萬元 (改凍結 200 萬元)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144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空氣污染防治計畫-移動污染源管制	48 億 3,204 萬 6 千元	凍結1,000萬元 (改合併委員會決議凍結200萬元)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移動污染源管制」 減列 100 萬元 凍結 200 萬元
145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空氣污染防治計畫-移動污染源管制-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	46 億 8,145 萬元	凍結1,000萬元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吳欣盈)	
146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空氣污染防治計畫-移動污染源管制-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補助民間及個人購買使用低污染車輛、清潔燃料及建立周邊使用設施	5 億 0,150 萬元	凍結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游毓蘭)	
147	(同上)	5 億 0,150 萬元	凍結1/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鄭麗文)	
148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資源回收管理計畫-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業務	3,140 萬元	減列150萬元 凍結300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減列 300 萬元 凍結 2,222 萬 6 千元 (含「資源回收管理計畫」1,922 萬 6 千元)
149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資源回收管理計畫-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15 億 3,725 萬 8 千元	減列3,000萬元 凍結5,000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凍結 200 萬元
15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資源回收管理計畫-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	2 億 7,171 萬 9 千元	減列600萬元 凍結1,000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凍結 100 萬元

15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9 億 9,963 萬 7 千元	凍結 1/5 (改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賴香伶)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減列 500 萬元(含「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300 萬元) 凍結 200 萬元
152	環境教育基金-環境教育推動計畫-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	1 億 2,068 萬 2 千元	減列 300 萬元 凍結 4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減列 50 萬元； 「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 凍結 50 萬元
153	環境保護基金-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陳琬惠)	
154	環境保護基金-主決議		(文字修正)	台灣民眾黨黨團	
155	環境保護基金-主決議		(文字修正)	台灣民眾黨黨團	
156	環境保護基金-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157	環境保護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158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159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160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主決議			台灣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161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主決議		(文字修正)	台灣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協商提案

非營業部分(152 案)

信託基金部分(9 案)(共 161 案)

甲、勞動部主管(共 86 案)

- | | | |
|-------------------|------|-----------|
| 一、作業基金—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 | 19 案 | (1 至 19) |
| 二、特別收入基金—就業安定基金 | 58 案 | (20 至 77) |
| 三、信託基金—勞工退休基金(舊制) | 2 案 | (78 至 79) |
| 四、信託基金—勞工退休基金(新制) | 6 案 | (80 至 85) |
| 五、信託基金—積欠工資墊償基金 | 1 案 | (86) |

乙、衛生福利部主管(共 50 案)

- | | | |
|---------------------|------|------------|
| 一、作業基金—醫療藥品基金 | 1 案 | (87) |
| 二、作業基金—管制藥品製藥工廠作業基金 | 1 案 | (88) |
| 三、作業基金—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 8 案 | (89 至 96) |
| 四、作業基金—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 2 案 | (97 至 98) |
| 五、特別收入基金—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 38 案 | (99 至 136) |

丙、環境保護署主管(共 25 案)

- | | | |
|-----------------|------|-------------|
| 一、特別收入基金—環境保護基金 | 25 案 | (137 至 161) |
|-----------------|------|-------------|

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編印

112.5.22

修正

11204FU(勞保作業基金)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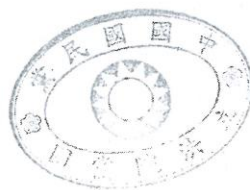
投資業務收入

刪減預算決議(勞保作業基金)-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勞動部主管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 112 年度預算，其收支餘絀預計表內「投資業務收入」編列 31,208,366 千元(P9)，查 108 年至 110 年決算數至少 146,490,723 千元，及近三年預決算數達成率至少 492%，顯示預算編列低估；考量政府財政拮据，是項預算金額可按決算數予以提高，以增加業務收入。提案增列「投資業務收入」~~50,00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1,000,000

提案人：



001

改主決議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附屬單位名稱：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10 頁

案由：

業務成本與費用減列：200,000 千元

說明：

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收支餘絀預計表 112 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編列 593,647,570 千元，較 111 年 570,249,391 千元，增加 23,398,179 千元，增幅 4.1%，雖符合收入與成本費用配合原則，惟為撙節支出，爰提案減列 200,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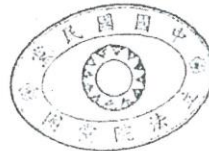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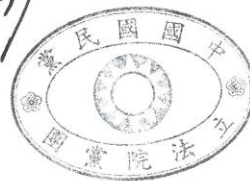
保障被保險人權益，需要求勞工保險局將支出情形，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勞工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李鴻源

李鴻源

李鴻源



59

002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衛環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預算書頁次：14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凍結數：_____萬_____千元

十分之二

第 款 項 目 節—業務成本與費用

科目(計畫)名稱：_____

1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5.936億4.757萬0千元

案由：

勞保虧損不斷擴大，根據勞動部勞保局 112 年 2 月公布之決算資料顯示，以「111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投保人數 1,020 萬人，折現率及資產報酬率 4.0%、投保薪資增長率 1.5%與物價指數年增率 0.9%等假設條件，精算 111 年 12 月底勞保普通事故老年、失能及死亡給付之過去服務應計給付精算現值約 12 兆 3,240 億元，扣除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止已提存責任準備 8,385 億元，未提存金額為 11 兆 4,855 億元。」凸顯了勞保虧損越補越大洞！勞保基金 111 年「未提存精算負債（即負債大於資產的數額，又稱潛藏負債）」已達達 11 兆 4,855 億元，較 2021 年的 10 兆 7,639 億暴增 7,216 億，平均每天負債增加 20 億！

2016 年 6 月，蔡總統甫上任滿一個月時，就和陳建仁一起擺拍大合照，成立第一個國家隊：「年金改革國家隊（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記者會上蔡總統還強調「現在不做，馬上就會後悔」，不要讓辛苦工作一輩子的民眾，還要擔心老年的經濟安全。

結果勞保虧損年年激增！勞保局歷年決算書比較後可發現 109 年末提存精算負債是 10 兆 2876 億，110 年是 10 兆 7,639 億元，111 年達 11 兆 4,855 億；等於 110 年時增加 4,763 億，111 年暴增 7,216 億。對此勞動部勞保司長陳美女說明，首先是因為勞工年資不斷增加、投保平均薪資提高；第二個原因是去年勞保基金投資失利。

評價損失

除了不斷地撥補，撥補規模還越來越大！除了已撥補的 1,170 億，再加上特別預算 300 億及明年擬撥補的 1,000 億，撥補預算達 2,470 億。勞動部今年預算案規模已近 2,000 億元，若其他部會預算不變，為了補勞保虧損，勞動部明年可能超越經濟部成為預算規模第四大部會，僅次於國防部、衛福部、教育部，卻不見蔡總統提出適當的年金改革，國人都非常擔心未來年金改革啟動時，年輕世代恐將負擔更多。

綜上所述，為確保基金收益及安全性、提升勞工保險基金運用效能，爰提案將業務成本與費用凍結十分之一，俟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針對內部投資制度進行檢討，且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衛環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凍結十分之一。

提案人：

謝石鳳 003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 預算書頁次：29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00,000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 —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服務費

用途別：基金委託經營之經理費及國外投資保管費

本年度預算數：902,750 千元

案由：主決議

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止，勞工保險基金累積投資運用共計 7,534 億餘元，投資收益金額為 589 億 93 萬餘元，年化收益率 7.45%。111 年度決算書中各項投資情況僅揭示資產配置%非各項配置之投資收益，另於投資業務收入揭示各投資業務種類及國內或國外業務量、利率、金額等，可明確知道各項業務種類及其投報率，但在投融資業務成本卻無相關資訊，也無法得知載於總說明中投資收益金額 589 億 93 萬餘元的各項資產配置組成及其投資收益為何。

爰提案凍結投資業務成本項下的一般服務費 100,000 千元，請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於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就預算書及決算書揭示除各投資資產配置%外，也必需揭示各資產配置投資收益及各利率(投報率)，另外投資業務成本予以揭示各項投資業務種類、國內或國外業務量、利率、金額等，送至立法院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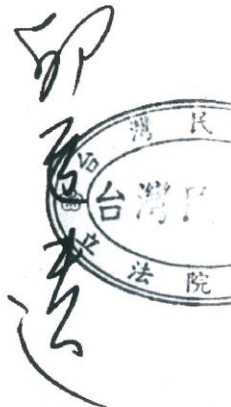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欣盈



004

吳欣盈

吳欣盈



改主決議

主 決 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附屬單位名稱：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11 頁

案由：

~~業務成本與費用之保險成本凍結：30,000 千元~~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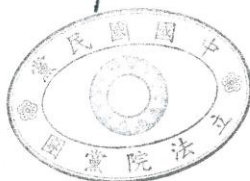
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收支餘絀預計表 112 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之「保險成本」編列 587,382,016 千元，較 111 年 564,320,546 千元，增加 23,061,470 千元，增幅 4.09%，惟其中「呆帳—勞職保及保護」編列 94,240 千元，較 111 年 24,587 千元，增列 69,653 千元，增幅高達 283.29%。

~~爰提案凍結 30,000 千元，經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核准後始可動支。~~

爰請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覈實編列基金收支，並加強催繳應收款項，避免呆帳金額過高。

提案人：

李鴻源



李鴻源

謝石風



005

58

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
二(四)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教文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36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其他業務成本

本年度預算數：10億元

5,230,218千元

【 】歲入；【V】歲出：

【 】減列；【V】凍結：10億元

案由：

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第112年預算案所編列之「其他業務成本」預算
5,230,218元。

查總統府於2016年啟動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蔡英文總統亦強調年金制度改革「現在不做，馬上就會後悔」；勞動部許銘春部長於2020年亦曾說明於年底前提出勞保年金改革草案，至今卻未見成果。

根據最近一次的精算報告（2021）指出，約莫在2028年，勞保就會出現破產的狀況，即使加上近年的數度撥補也緩不濟急，若無搭配其他年金改革措施，不僅係讓全體納稅人共同承擔勞保基金財務責任，亦僅是使勞保基金破產年限延後，未見政府提出具體、有效之改善對策規劃。

數年過去，除持續透過公務預算及特別預算撥補挹注外，未見勞動部提出具體因應對策，恐使勞保潛藏負債持續攀升，財務繼續惡化，終將衝擊勞工退休安全。

爰提案凍結10億元，俟勞動部提出勞保年金改革草案，並向本院提出專案報告，經本院相關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王婉諭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006

王婉諭（品）

6

140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附屬單位名稱：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12、38、81 頁

主決議

案由：

業務成本與費用之其他業務成本凍結：30,000 千元

說明：

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收支餘絀預計表 112 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之「其他業務成本」編列 5,230,218 千元，較 111 年 4,885,191 千元，增加 345,027 千元，增幅 7.06%，惟其中「勞職保及保護」編列 1,164,522 千元，雖較 111 年 1,171,362 千元，減列 6,840 千元，減幅高達 0.58%。其中執行之職業災害預防等計畫應列為公務預算始為適法，為何列為「勞職保及保護」？又「勞職保及保護」一般服務費及專業服務費編列顯非適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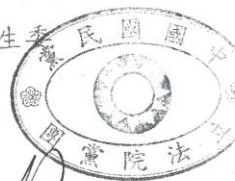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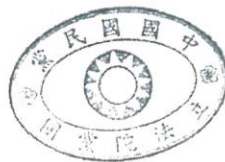
另「農保」編列 24,265 千元，較 111 年 13,818 千元，增列 10,447 千元，增幅高達 75.6%，此部分為農保虧損，為何要由勞工來負擔損失，而不是由政府（農委會）來負擔。
爰提案凍結 30,000 千元，經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核准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

李鴻源

李鴻源

謝在周



007

修正

中華民國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

主決議

案由：

勞保自民國106年起即出現保費收支逆差並持續擴大，根據最新精算報告，勞保基金餘額將於五年內用罄，而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下稱年改會）於民國106年已提出勞保年金改革方案，惟迄今仍未提出「勞工保險條例」修正草案送立法院審議。

卯
月
日
議

建議以府
為使行政院儘速推動勞保改革、凝聚朝野共識，爰提案要求衛福部應召開「勞工保險改革國是會議」，以建全勞保永續發展、維護世代正義。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卯
月
日
議



008

37

勞-主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 勞動部

主決議

案由：

勞工保險基金（下稱勞保基金）自 106 至 110 年度止，已連續 5 年保險收入不敷支應保險給付支出。為能減緩勞保基金財務壓力，政府撥補金額逐年擴增，自 109 年度起，近 4 年補助款累計數將達 1,170 億元。惟現行勞工保險制度無法維持財務平衡，難以存續發展，僅憑政府預算挹注，除產生逆分配的效果不符社會保險精神，其鉅額潛藏負債，已陷多數工作世代及未來世代的自由權利於高度的不確定風險之中，而違反代際正義原則。勞動部允宜積極研擬具體財務改革方案，採循序漸進開源節流措施，廣納各界意見，加強溝通協調，訂定並公布財務改革案期程，俾利基金財務健全，確保勞工權益。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張善政

邱
昌
遠



009

9
9

修正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

主決議

案由：

鑒於勞保基金自 106 至 110 年度止，已連續 5 年保險收入不敷支應保險給付支出，其中以 109 年度保費收支短絀 481.97 億元為最高，雖政府 109 至 112 年度撥補金額達 1,170 億元，但基金財務缺口仍急速擴增。政府資源有限，顯然撥補勞保基金非長久之計，為確保勞工權益，故擬請勞動部積極研議財務改革方案。

善因應對策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印夏遠

張其祿



15

0/0

必爭
主決議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部分

☐	院會臨提	☐	委員會臨提	☒	預算刪減
--------------------------	------	--------------------------	-------	-------------------------------------	------

案由：勞保年金財務黑洞越來越大，潛在負債已經超過 11 兆元。為確保 1,000 萬勞工權益，爰請政府於 112 年 9 月底前提出勞保年金改革方案，並依政府預估每年撥補 1,500 億元，以確保勞保年金財務健全，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曾錦育

謝花風



011

第 1 頁

11

8>

修正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附屬單位名稱：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31 頁

主決議：

勞工保險投保薪資分級上限從 105 年 5 月 1 日勞動節起調高到 4 萬 5800 元，已經將近 7 年，相較去年實施的《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投保薪資上限 72800 元，顯示勞工權益受到嚴重侵害，~~受害~~^{影響}勞工高達百萬餘人。

勞工保險條例規定 CPI 累計成長率達法定調整標準 5%，就要調整勞保年金給付，據了解今年 5 月起勞保老年年金將調升，調幅最高逾 7.2%。準此，勞工保險投保薪資分級上限也應比照提高，始能保障勞工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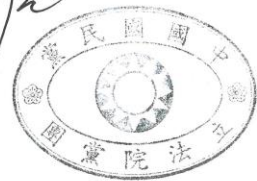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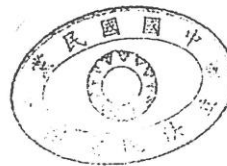
爰提案要求勞動部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提出~~專案~~^{書面}報告。

提案人：

李鴻源

李鴻源

謝名鳳



012

修正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附屬單位名稱：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31 頁

主決議：

112 年度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投融資業務成本」項下「投資業務成本」中「服務費用」之「專業服務費」科目項下編列 32,450 千元，其中包括國外投資委任律師處理訴訟費等。

惟 110 年度起「專業服務費」科目項下持續編列委任律師處理國外投資訴訟事務費。針對委任律師、聘請顧問及相關法律事務相關進度與事宜，爰提案要求勞動部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提出專業報告。

書面

提案人：

李鴻源

李鴻源

謝名鳳



013

勞

主決議

有鑑於勞保基金從 106 年開始即出現入不敷出，且連續 6 年皆如此，勞保基金財務嚴重惡化，各界憂心忡忡並頻頻示警，即使政府每年撥補 1000 億，亦須 120 年以上才能支應未來的給付義務，還清 12 兆的潛藏債務。105 年 6 月，蔡總統上台剛滿一個月時，即與陳建仁大合照，成立第一個國家隊，「年金改革國家隊」（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蔡總統還強調「現在不做，馬上就會後悔」。今行政院長陳建仁亦承認「（勞保）只靠撥補是沒有辦法解決長期的問題」。蔡政府口口聲聲稱勞工是他們心中最軟的一塊，然執政「馬上」已 7 年多，卻毫無改革之心，不斷欺騙勞工，一味挖東牆補西牆，用撥補虧損，讓勞保年金僅存一口氣，爰此要求行政院盡速於蔡總統任期結束前，提出「勞保年金改革方案」送進立法院審查，兌現競選諾言，不把爛攤子留給下一任。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名

014⁵

14

64

勞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部分）提案表

主決議

單位名稱：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案由：

依就業保險法規定，為協助就業保險之失業被保險人，申辦失業認定及失業給付仍以臨櫃辦理為原則。查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為配合防疫作業，於疫情期間開放民眾除親自臨櫃辦理外，亦得以郵寄、傳真、電子郵件或國際網路等方式申請失業給付及失業（再）認定，便利國人辦理相關給付。為瞭解疫情期間就業保險相關業務之執行情況，爰請勞動部調查與研析非以臨櫃方式辦理失業給付及失業（再）認定之協助成效，並考量民眾需求，研議持續開放相關便民之申辦措施，於三個月內向本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邱淑芬

015

15

141

勞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部分）提案表

主決議

單位名稱：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案由：

為鼓勵職業父母共同陪伴子女成長，並讓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之申請方式更切合實際育兒需求，本院於2022年1月修正《就業保險法》，刪除父母不得同時請領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之規定，使未來同為就業保險被保險人之父母可同時請領津貼。另勞動部透過「育嬰留職停薪薪資補助」，使被保險人共可獲得平均月投保薪資80%之津貼及補助。查相關政策改變後，致使男性被保險人之初次核付件數大幅增加，且男性占佔總核發人數之比率，亦從過去之18%提升至23.6%（2023年1月數據），成功鼓勵父母一同負擔育兒工作，讓爸爸成為神隊友。為持續精進育嬰留職停薪制度，減輕女性單獨承擔育嬰之責任重擔，協助雙親兼顧職場與家庭生活，爰請勞動部研議提高育嬰留職停薪薪資補助之比例，或改以「實質薪資」計算津貼數額，並於六個月內向本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016

16

142

勞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部分）提案表

主決議

單位名稱：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案由：

政府開辦的社會保險，是政府對於人民的承諾和約定，象徵國家對於人民最穩固的保障。然而我國勞工保險已長期陷入嚴重之財務危機，據最新勞工保險精算報告指出，勞保潛藏負債已高達11兆元，2028年基金將完全用罄，千萬勞工之老年經濟生活保障將頓失依靠。而近年政府雖逐年以公務預算、特別預算撥補挹注勞保基金，但撥補只能治標不能治本，絕不可能單靠預算撥補作為唯一的改革手段，勞保改革仍有其迫切性與必要性。為永續我國勞工保險制度，落實世代正義，爰要求勞動部應於六個月內提出勞保年金改革具體方案。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邱淑芬

017

17

143

勞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部分）提案表

主決議

單位名稱：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案由：

政府開辦的社會保險，是政府對於人民的承諾和約定，象徵國家對於人民最穩固的保障。然而我國勞工保險已長期陷入嚴重之財務危機，據最新勞工保險精算報告指出，勞保潛藏負債已高達11兆元，2028年基金將完全用罄，千萬勞工之老年經濟生活保障將頓失依靠。而近年政府雖逐年以公務預算、特別預算撥補挹注勞保基金，但撥補只能治標不能治本，絕不可能單靠預算撥補作為唯一的改革手段，勞保改革仍有其迫切性與必要性。為永續我國勞工保險制度，落實世代正義，爰要求勞動部應於三個月內邀集勞工團體、雇主團體及學者專家，啟動召開勞保年金改革國是會議。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邱淑芬

018

18

144

勞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部分）提案表

主決議

單位名稱：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案由：

政府開辦的社會保險，是政府對於人民的承諾和約定，象徵國家對於人民最穩固的保障。然而我國勞工保險已長期陷入嚴重之財務危機，據最新勞工保險精算報告指出，勞保潛藏負債已高達11兆元，2028年基金將完全用罄，千萬勞工之老年經濟生活保障將頓失依靠。而近年政府雖逐年以公務預算、特別預算撥補挹注勞保基金，但撥補只能治標不能治本，絕不可能單靠預算撥補作為唯一的改革手段，勞保改革仍有其迫切性與必要性。為永續我國勞工保險制度，落實世代正義，爰要求勞動部應於一個月內，就近年蒐集勞保改革社會各界意見之情形，以及內部研析改革方案之內容進度，向本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019

19

145

改主決議

主決議

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TEL: 02-23586418/FAX: 02-23586415

地址: 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B1 2117 室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59 頁

[] 歲入— [] 增列數：

[] 減列數：

[V] 歲出— [X] 減列數：1,000,000 千元

[X] 凍結數：50,000 千元

科目(計畫)名稱：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算數：35,294,655 千元

案由：

有鑑於 112 年度基金預算編列高達 352 億 9,465 萬 5 千元，較基金收入超支 77.65 億元，並較 111 年度預算增加 35.23 億元，已經連續三年為赤字預算，使得今年度期末基金餘額僅剩 291.24 億元，較前年年初基金餘額 590 億 4,606 萬 3 千元之規模，大幅下降(透支)299 億餘元，嚴重侵蝕基金財源穩定。

~~爰減列 1,000,000 千元，並凍結 50,000 千元，請勞動部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回補基金餘額計畫，且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020

總共

預算提案

修正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國會辦公室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單位預算提案單

機關別： 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61

原列金額： 35,294,655 千元 ³⁴⁹⁶

[] 增加 [x] 凍結： 三十分之一 ³⁴⁹⁶ 萬元 同意併委員會凍結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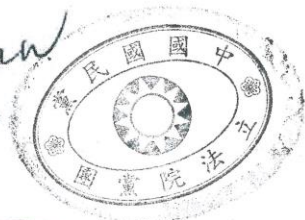
案由：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編列 35,294,655 千元，鑒於我國失業率為 3.67%，原住民更高達 3.82%，勞動部未能善用是項政策規劃經費預算，制定解決國內失業率，提高原住民就業之政策，竟採納跨國勞動力政策協商諮詢小組之會議結論同意營造業開放引進外籍勞工 8,000 名，最高引進外籍勞工至 1.5 萬名。罔顧國內原住民就業及經濟發展之需，嚴重影響原住民勞工就業機會及所得。為此，勞動部應落實下列政策：一、檢討並修正《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八款至第十一款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回復保障僱用原住民勞工之條款；二、應以就業安定基金補貼營造業優先進用原住民勞工及補貼本國籍勞工薪資；三、依《原住民族基本法》第廿六條第二項訂定「原住民參加勞工保險及就業保險保險費補助要點」；四、協調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行政院儘速依蔡總統承諾提《原住民工作權保障法》修正草案送至立法院，提高原住民就業機會，爰提案凍結該預算三十分之一，得勞動部檢討制定相關政策及配合修正法令，並向立法院內政及衛環委員會聯席會議進行「如何有效促進原住民就業」專案報告，並經聯席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鄭天財 Sra Kacaw

鄭天財 Sra Kacaw
112.4.25

鄭天財 Sra Kacaw

郭名周



02/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如蒙 貴委員連署，敬請回傳 6835，若有任何疑問請電 6831，謝謝

改主決議

線規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社福及衛環委員會)提案表

議決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77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凍結數：1%~~

第 款 項 目 節 0 - 科 目(計畫)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用途別：__ 本年度預算數：352 億 9465 萬 5 千元

案由：

就業安定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編列 352 億 9465 萬 5 千元，以促進國民就業、提升勞工福祉與勞工權益扶助、處理有關外國人聘僱管理事務等相關事項。

經查，就業安定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於 111 年 11 月提案建議補助勞動部明年與高雄市政府合辦「廿五淑女事件」五十周年紀念活動，最終決議此案符合「提升勞工福祉」為由通過，遭勞團質疑補助理由太過牽強，勞動部實有必要針對就業安定基金補助「廿五淑女事件」五十周年紀念活動與就業安定基金用途之關聯性進行詳盡說明，
並 社會福利及衛生環

綜上所述，爰提案凍結就業安定基金預算 1%，俟勞動部向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星玲 黃星玲

連署人：

謝名鳳



022

修正

凍結

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TEL: 02-23586418/FAX: 02-23586415

地址: 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B1 2117 室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1-120 頁

[] 歲入— [] 增列數：

[] 減列數：

併委員會決議

[V] 歲出— [V] 減列數：28,000 千元

[V] 凍結數：1,000 千元

3,582

科目(計畫)名稱：促進國民就業計畫—服務費用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本年度預算數：148,747 千元

113,582

案由：

有鑑於 111 年度就業安定基金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數僅為 119,609 千元，今年較去年增編 30,000 千元，且較前年度(110 年度)決算數 89,203 千元增加 59,544 千元，本年度預算數分別較去年預算及前年度決算增加 24% 及 67%。

由於今年是總統大選年，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容易成為執政黨大內宣費用，形成政黨間之不公平競爭，應維持去年預算數為宜，爰減列 28,000 千元，並凍結 1,000 千元，請勞動部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且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邱臣遠

023

4

改主決議

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TEL: 02-23586418/FAX: 02-23586415

地址: 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B1 2117 室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1-120 頁

☐ 歲入—☐ 增列數：☐ 減列數：

☒ 歲出—☐ 減列數：千元 ☒ 凍結數：1,000 千元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科目（計畫）名稱：房租 本年度預算數：175,332 千元

案由：

有鑑於勞動部已花 24 億元巨資購置自有辦公房舍 3,200 坪做為自有館舍之用，並於今年搬遷至新址，以節省每年編列高額租金公帑，惟就業安定基金 112 年度預算仍編列「房租」高達 175,332 千元，包括勞動力發展署辦理基金業務辦公房舍、檔案儲存空間及設備所需租金為 41,542 千元，似與勞動部政策相違。爰凍結 1,000 千元，請勞動部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減少租賃及取得公有房舍檢討等改善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024

改主決議

新
一~三、7.72

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TEL: 02-23586418/FAX: 02-23586415

地址: 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B1 2117 室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1-120 頁

[] 歲入— [] 增列數： [] 減列數：

[V] 歲出— [] 減列數：千元 [V] ~~凍結數：10,000 千元~~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科目(計畫)名稱：捐助、補助與獎助費 本年度預算數：16,193,980 千元

案由：

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設立目的，是為促進國民就業與勞工福祉，但近年卻成部會和地方政府「提款機」，除這次引發爭議的補助單一活動 3,173 萬元，占全部補助 80.6% 的不當情況，以及各縣市間補助款極端不公平的情形；另外還曾補助機車行轉型、紓困觀光業、給雇主基本工資薪資補貼連兩年 49 億等，與就業安定基金設立宗旨未盡相符，而遭到外界質疑是政府小金庫，勞動部應確實檢討。

爰提案凍結「捐助、補助與獎助費」10,000 千元，~~待勞動部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檢討改善書面報告，且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35月內
補助也由政府作業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025

改主決議

線規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附屬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59、71 頁

主決議

案由：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減列：500,000 千元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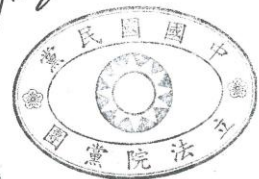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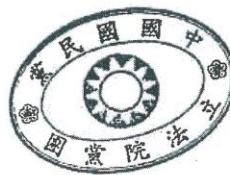
就業安定基金收支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112 年度「基金
列用用途」之「促進國民就業計畫」編列 30,221,630 千元，較 111 年
1,171,012,646,018 千元，大幅增加 1,575,612 千元。惟為撙節支出，爰
提案減列 500,000 千元。請勞動部提出檢討報告。

提案人：

李鴻源

李鴻源

謝花鳳



026

綜規組

預算提案

改主決議

+ + + + +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國會辦公室 + + + + +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單位預算提案單

機關別： 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81

科目： 促進國民就業計畫

原列金額： 30,221,630 千元

主 決 議

[] 增加 [x] 凍結： 3,022,163 千元

案由：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促進國民就業計畫編列 30,221,630 千元，辦理包括，實施職業訓練、就業服務及技能檢定等事項。惟查，111 年國內失業率為 3.67%，原住民族之失業率竟高達 3.82%，顯見是項預算經費之運用成效不彰，無法有效改善原住民之就業情況。為督促基金管理機關落實此項計畫之目標，爰提案凍結該預算之十分之一，共計 3,022,163 千元，
要求：待勞動部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及社福及衛環委員會聯席會議進行「如何促進原住民就業以有效降低原住民族失業率」專案報告，並經聯席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書面

提案人：鄭天財 Sra Kacaw

鄭天財 Sra Kacaw



鄭天財 Sra Kacaw

112. 4. 24.

謝在周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如蒙 貴委員連署，敬請回傳 6835，若有任何疑問請電 6831，謝謝

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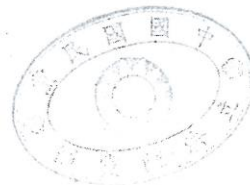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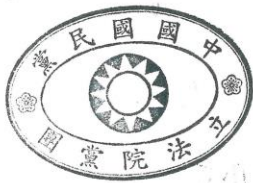
修正

11204FU(112.04.03) (112.04.03)

刪減預算決議(就業安定基金)-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勞動部主管就業安定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就業安定基金 112 年度預算，其基金用途明細表內促進國民就業計畫項下「服務費用」編列 8,736,631 千元(P1-66)，列有水電費、郵電費、旅運費、印刷裝訂公告、修理保養保固、一般服務、專業服務、媒體政策業務宣導及推展費等費用，查 107 年至 110 年決算數最高為 6,528,732 千元及預算執行實現率介於 87%~92%，考量政府經費支出逐年增加，是項費用可按決算數及預算實現率予以精簡，以減少費用支出。提案刪減上述「服務費用」~~30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100,000

提案人：賴士葆



028

凍結

修正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68 頁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千元
〔√〕歲出—〔 〕減列數：_____〔 〕凍結數：±0%

科目(計畫)名稱：促進國民就業計畫

用途別：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傳費

本年度預算數：113,582 千元

案由：

就業安定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於「促進國民就業計畫」編列 302 億 2,163 萬千元，較 111 年度增加 4.96%。查勞動部於 110 年底訂定「產業缺工專案推動方案」，規劃專案求才服務機制，惟勞動部逐年針對各業辦理媒合作業，107 至 110 年度整體求才利用率為 67.90%、66.40%、65.07%及 60.26%，逐年下降，111 年 7 月求才利用率僅 56.76%，有鑑於國內疫情逐漸趨緩，允宜統整產業職缺需求，精進各項媒合機制，俾利有效解決產業缺工問題，並促進國人就業。爰提案凍結 10%，俟勞動部就如何促進國民就業提出檢討報告，交立法院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029

車結

修正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68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併報會決議 35824元
〔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0%科目(計畫)名稱：促進國民就業計畫用途別：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傳費本年度預算數：113,582 千元

案由：

就業安定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於「促進國民就業計畫-職業訓練業務-運用多元培訓模式辦理失業者及特定對象職業訓練」編列補助辦理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 1 億 2,382 萬 5 千元，辦理照顧服務員自訓自用訓練計畫及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計畫，惟 110 年度照顧服務員訓練之結訓人數 7,368 人及訓後就業率 75.1%，均較 109 年度減少，其中自訓自用訓練計畫留用率僅達 47.69%，及專班訓練計畫績效考核機制未臻適足，無法確實評核地方政府辦理照服員專班訓練對於補足現行長照人力缺口之實質效益。爰提案凍結 10%，俟勞動部就長照市場需求滾動式調整，研謀改進促進國民就業提出檢討報告，交立法院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030

就

一、錢

修正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勞動部主管-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1-67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 凍結數：1,000 ~~10,000~~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 0 - 科目(計畫)名稱：促進國民就業計畫

用途別：「會費、捐助、補助、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本年度預算數：20,345,107 千元

案由：

根據就業安定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為加強辦理有關促進國民就業、提升勞工福祉及處理有關外國人聘僱管理事務，特設置就業安定基金，其基金應設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並每三個月舉行會議一次。

遽聞勞動部未經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同意，逕自訂立補助作業要點；且勞動部先審查各縣市提案，才拿到就安基金管理會之會議上要點，請 同意補助經費 部分 對計畫辦理成效有疑慮 求就安委員畫押背書，遭在場逾半數就安委員質疑不符合程序正義，勞動部此舉有「先上車、後補票」之嫌。

爰此，凍結「促進國民就業計畫-會費、捐助、補助、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1,000 請 10,000 千元，要求勞動部使用就安基金的款項應遵照行政程序，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衛生及環境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陳琬惠委員



031

陳琬惠

印

就
一會捐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社福及衛環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69 頁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__千元

〔V〕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__千元 〔V〕凍結數：__萬____千元
十分之一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捐助、補助與獎助

1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27 億 3731 萬 5 千元

案由：

根據勞動部解釋就業安定基金之設置目的：「是為解決因聘僱外籍勞工所產生對本國勞工就業及社會安定之影響，藉由推動就業服務、職業訓練等相關措施，提升勞工就業力，進而協助本國勞工於國內就業市場穩定就業，並加強推動外籍勞工管理措施，以維社會安定。」

勞動部就業安全基金補助活動經費要點，需有法定程序及分配的合理性，然於勞動部核定 4 千萬元就業安定基金中，提供各縣市政府申請辦理「推展女性勞動計畫」共有高雄市、新竹縣、彰化縣、嘉義縣、嘉義市及屏東縣等 6 縣市提出 7 項計畫。最後補助款項為：高雄市政府 3,173 萬元、屏東縣政府 605 萬 7,000 元、嘉義縣政府 105 萬 6,456 元、新竹縣政府 14 萬 2,730 元、彰化縣政府 22 萬 740 元、嘉義市政府 15 萬 8,970 元。

民進黨執政縣市（高雄市、屏東縣、嘉義縣）獲得補助 3,884 萬 3,456 元，為補助總金額的 98.67%，其中高雄市補助經費就占全部補助的 80.6%。國民黨執政縣市（新竹縣、彰化縣、嘉義市）則獲得 52 萬 2,440 元，占全部補助經費的 1.33%。

綜上所述，就業安定基金之運用，應以促進國民就業為主，其補助項目有浮編濫用之疑慮，爰提案凍結十分之一，待勞動部加強監督機制，審慎評估用途，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社福及衛環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

謝花風

032



32

79

改主決議

就

一、(-)

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TEL: 02-23586418/FAX: 02-23586415

地址: 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B1 2117 室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81 頁

[] 歲入— [] 增列數：

[] 減列數：

50,000

[V] 歲出— [] 減列數：千元

[V] 凍結數：10,000 千元

科目名稱：促進國民就業計畫—綜合規劃業務

預算數：1,936,221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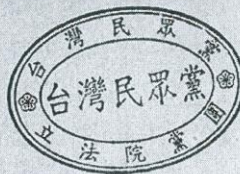
案由：

有鑑於勞動部自 109 年度至 110 年度運用特別預算及就業安定基金，核撥勞工數困貸款利息補貼、勞工生活補貼，經審計部查核補貼對象有資格或身分不符合，以及與其他性質類同之勞工紓困措施不當發放之情形。並且防疫紓困振興特別預算高達 8,393 億餘元，勞動部未向行政院爭取以特別預算支應紓困補貼，而係直接以就業安定基金支應 513 億餘元，有損就業安定基金之財務健全，最終損及勞工權益。

爰提案減列 500,000 千元，並凍結 50,000 千元，請勞動部應從浮屍案痛定思痛，深入檢討台灣非法移工議題，直接與移工母國合作協調契約內容，簡化直接聘僱流程等，減少剝削，以避免移工尋求非法管道偷渡，同時也要改善移工勞動權益，有效解決失聯移工問題。請勞動部於一個月內就上開問題及建議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檢

討報告及具體興革，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033

6

改主決議

呈現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身心障礙者就業問題]

單位名稱：勞動部

☒主決議

☐歲入—增列

☒歲出— ☐減列： ☒凍結：十分之一

案由：

112 年度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之促進國民就業計畫「綜合規劃業務」項下辦理政策規劃相關事項編列 2,613 萬 1 千元，提案凍結預算數十分之一。

根據去年第一季的統計，全國身心障礙者人數總計 119.54 萬人，但近年的就業率僅 2 成，薪資僅略高於基本工資，約為全國平均 7 成，僅為 2.8 萬元。雖《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43 條中已訂有差額補助辦法，同法第 87 條亦訂有相關罰則，但綜觀身心障礙者之就業情況卻僅有緩步增長，顯見現有法令制度與措施，並無法有效保障身心障礙者之就業相關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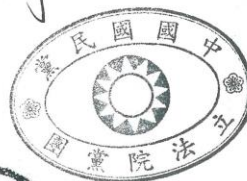
爰此，凍結部分預算數，俟勞動部就身心障礙者之就業與職場權益現況檢討，及提升並保障身心障礙者相關權益之規劃與精進作法，提供說明，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楊毓蘭

楊毓蘭

謝名鳳



034

修正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勞動部主管-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91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500 ~~10,000~~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科目(計畫)名稱：促進國民就業計畫

用途別：青年就業服務

本年度預算數：2,057,060 千元

案由：

青年具有創意及勇於挑戰等特質，是促進社會進步、經濟繁榮及科技創新的動力。在全球化競爭環境下，青年深耕在地及跨越國際的行動能力，正是主導國家競爭及社會發展的關鍵力量，因此政府應積極投資與培育青年，使青年成為國家及社會的棟樑。

爰此，提案凍結就業安定基金「促進國民就業計畫-青年就業服務」⁵⁰⁰ 10,000 千元，要求勞動部針對「支持青年回鄉行動」為主題，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衛生及環境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陳琬惠委員



29

035

老決議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71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 [☒]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改善職場工作環境業務

用途別：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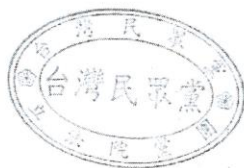
本年度預算數：548,534 千元

案由：

疫情日漸趨緩，旅遊、觀光業景氣復甦，帶動汽車客運業需求，惟根據勞動部公布去(111)年交通運輸勞動條件專案檢查結果，處分率為16.1%，其中以工作超時情況最多，其次為未依法給付加班費、更換班次休息時間不足等，今年汽車客運業需求成長，工作超時情況恐會更加嚴重，勞動部更應與交通部合作稽查與監督業者積極落實人力調派與工時控管，維護客運司機的勞動權益。

爰此，提案凍結「就業安定基金112年度改善職場工作環境業務」預算10%，俟勞動部向衛環委員會於三個月內提出改善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036

改主決議

示決議

立法委員 曾銘宗 提案

一.(七).7.

院會臨提	委員會臨提	預算刪減
------	-------	------

P.71.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就業安定基金

案由：就業安定基金 112 年度於「促進國民就業計畫-改善職場工作環境業務」項下編列「推動勞工健康服務人才多元就業，及營造健康工作環境，促進就業計畫」300,033 千元，係補助中小企業僱用特約勞工健康服務醫師、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等辦理臨場健康服務所需經費。根據 112 年度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109 至 111 年度 9 月底推動中小企業臨場健康服務補助計畫預算執行率分別為 16.50%、59.26%及 57.01%，執行率實屬偏低，允宜檢討改善，爰凍結十分之一，俟勞動部於 3 個月內向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檢討及精進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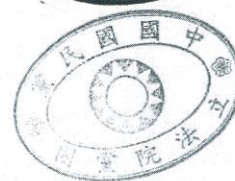
提案人：

曾銘宗

謝名鳳

037

第 1 頁



37

85

改主決議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衛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103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促進國民就業計畫」項下「改善職場工作環境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300,033千元

【 】歲入；【V】歲出：

【 】減列；【V】凍結：1,000千元

案由：

就業安定基金112年度預算案於「促進國民就業計畫-改善職場工作環境業務」項下列「推動勞工健康服務人才多元就業，及營造健康工作環境，促進就業計畫」3億3萬3千元。

近年來職場工作壓力症狀與罹患心理疾病人數直線上升，民間多有提倡企業為提供員工健康、心理問題，採行「員工協助方案」（簡稱EAPs），透過服務系統之建置及專業服務之提供，及早預防員工身心狀態惡化，此作法實值得我國政府多加鼓勵。

就業安定基金所辦理中小企業職場健康服務補助計畫，即是透過補助中小企業，僱用或特約勞工健康服務醫師、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或勞工健康服務相關人員辦理職場健康服務，惟目前「推動中小企業職場健康服務補助計畫」之補助對象為勞工保險投保人數在199人以下者，且該計畫109及110年度預算執行率僅達16.50%及56.26%，實屬偏低，允宜檢討改善是否補助對象門檻過高，致使有意執行相關員工健康方案之中小企業無法獲得補助。

~~爰請衛生福利部勞動發展署就業安定基金112年度預算案促進國民就業計畫-改善職場工作環境業務，「推動勞工健康服務人才多元就業，及營造健康工作環境，促進就業計畫」項下100萬元，逕衛生福利部勞動發展署就上開建議通過，提出策進作為後，提出書面報告經本院衛生委員會同意後，使得動支。~~

提出書面報告

勞動部職銜全銜請於三個月內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王婉諭

王婉諭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038 立法院黨團

改主決議

主決議

方案1:改主決議+改各1份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預算)提案表

基金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支出

【☐】收入

預算書頁次：P99

科目或業務計畫名稱：發展多體感延伸實境場域教育訓練，提升工作場所危害辨識知能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54,577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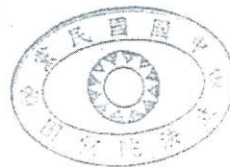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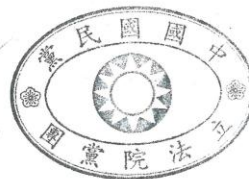
建議【☒】刪減數：~~5,000 千元~~ 【☒】凍結數：~~5,000 千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發展多體感延伸實境場域教育訓練，提升工作場所危害辨識知能計畫業務編列 54,577 千元，建置職業安全衛生多體感延伸實境(XR)防災模擬教育訓練，提升安全衛生知能，透過沉浸式體驗深刻的感受職場上潛在危險，並建立良善的安全行為與態度，保障勞工職場安全，以提升並促進勞工就業。然國內重大職災頻傳，顯見教育訓練仍然不足，執行上有待加強。爰提案刪減 5,000 千元，其餘凍結 5,000 千元，俟勞動部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及檢討改進方案，並於 112 年 6 月底前，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連署人：



039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預算)提案表

建議 改主決議

基金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支出

【☐】收入

預算書頁次：P100、P1-29

科目或業務計畫名稱：勞動資料科學建置及勞動力應用研究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16,738 千元

建議【☒】刪減數：2,500 千元 【☒】凍結數：1,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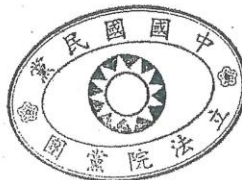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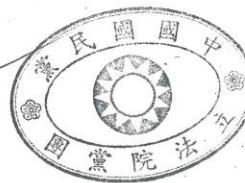
刪減或凍結理由：

勞動資料科學建置及勞動力應用研究業務編列 16,738 千元，係為針對不同群體辦理就業促進、人力資源提升與勞動市場資訊揭露等業務，掌握勞動市場變化，提供勞動政策決策參考。惟食品外送平台之勞務工作者工作態樣、外籍家庭看護工制度、長照服務整合，皆未能實現，與社會期待顯有落差。爰予提案刪減 2,500 千元，其餘凍結 1,000 千元，俟勞動部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及檢討改進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連署人：

謝花風



040

1/2

已 撤 案

就.
一.(十二).1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預算)提案表

基金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撤案

【☒】支出 【☐】收入 預算書頁次：P101

。 科目或業務計畫名稱：辦理就業保險基金行政管理服務[✓]

。 本年度預算數：2,240[✓]千元

建議【☒】刪減數：700 千元 【☒】凍結數：600 千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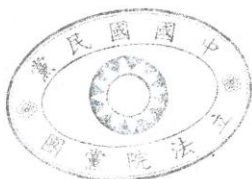
業務計畫「辦理就業保險基金行政管理服務」係為辦理支付勞動力發展署辦理就業保險基金業務所需通訊、差旅、辦公事務用品、檔案庫房及雜項設備租金等相關費用，惟與公務預算恐有重覆編列之嫌。為撙節開支，爰予刪減 700 千元，其餘凍結 600 千元，俟勞動部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及檢討改進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林思銘

連署人：

立法委員 **林 思 銘**



041

41
115

修正

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TEL: 02-23586418/FAX: 02-23586415

地址: 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B1 2117 室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102 頁

[] 歲入— [] 增列數： [] 減列數：

[V] 歲出— [V] 減列數：~~500,000~~ 千元

[V] 凍結數：~~50,000~~ 千元

科目（計畫）名稱：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

預算數：3,784,929 千元

案由：

有鑑於台灣失聯的移工已經多達 8 萬 2897 人不知去向，其中以越南移工失聯 5 萬 1,445 人最多，其次是印尼 2 萬 7,151 人。從行業別來看，以製造業 4 萬 4,968 人失聯最多，看護工則有 3 萬 1,912 人、漁民移工 2,763 人及營造業 2,104 人（內政部移民署 2 月份統計數據）。

復又近日發生 20 名偷渡客溺死西部沿海，其中 14 名經證實為過去來台工作逃逸遭遣返回國的越南移工，凸顯外籍勞工仲介費、服務費、招聘費與押金等各種名目費用層層剝削，令移工無法負擔，只好轉由非法管道，凸顯勞動部未具體落實外籍移工管理。

惟查，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預算項目，前年度決算數僅為 1,474,006 千元，去年度法定預算則為 1,869,870 千元，預算突然飆漲一倍多，卻看不出勞動部具體改善措施。

爰提案減列 ~~500,000~~ 千元，並凍結 ^{5,000} ~~50,000~~ 千元，請勞動部應從浮屍案痛定思痛，深入檢討台灣非法移工議題，直接與移工母國合作協調契約內容，簡化直接聘僱流程等，減少剝削，以避免移工尋求非法管道偷渡，同時也要改善移工勞動權益，有效解決失聯移工問題。請勞動部於一個月內就上開問題及建議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及具體興革，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書田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042

邱臣遠

修正

管理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附屬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59、72 頁

案由：

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減列：500,000 千元

凍結

併委員會審議

說明：

就業安定基金收支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112 年度「基金用途」

之「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編列 3,784,929 千元，較 111 年

1,869,870 千元，大幅增加 1,915,059 千元，惟為撙節支出，爰

提案減列 500,000 千元。

凍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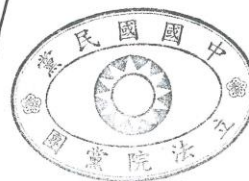
提案人：

李鴻源

可併審議

李鴻源

謝名鳳



043

182

修正

管理組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70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3,784,929 千元

建議【 V 】刪減：~~10,000~~千元

【 V 】凍結數：~~30,000~~千元

5,000

同意併委員會凍結數

刪減或凍結理由：

就業安定基金 112 年度「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編列 3,784,929 千元。經查：勞動部為解決中階技術人力短缺問題，於 111 年 4 月 30 日實施移工留才久用方案，針對在台工作滿 6 年以上的移工，及取得我國副學士（專科）以上學位的僑外生，開放留用。惟該方案雖對個別雇主申請設有名額上限，卻未設總額限制，恐排擠國人就業機會，爰提案刪減~~10,000~~千元凍結~~30,000~~千元，俟勞動部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及配套措施，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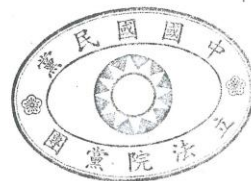
書

提案人：林思銘

林思銘

連署人：

謝為國



044

197

預算提案

修正

立法院第 11 屆第 5 會期第 1 次會議 鄭天財 Sra Kacaw 國會辦公室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單位預算提案單

機關別： 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102

科目： 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

原列金額： 3,784,929 千元

[] 增加 [x] 凍結： ~~784,163~~ 千元
5,000

同僱併委員會凍結數

案由：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編列 3,784,929 千元，辦理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等業務。惟查，政府自 105 年起，即持續修正並放寬外國人聘僱相關規定及審查標準，卻無法落實有效管理，杜絕移工逃逸情形，亦無法達到完全填補國內產業勞動力缺口之效果，顯見主管機關對於是項計畫之執行未用心，預算編列浮濫。為督促基金管理機關提升此項計畫之效果，爰提案凍結該預算共計 ~~784,163~~ 千元，待勞動部向立法院衛環委員會進行「如何有效降低外籍移工逃逸率並提高對國內缺工之補充效果」專案報告，並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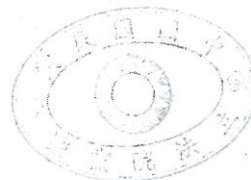
書面

提案人：鄭天財 Sra Kacaw

鄭天財 Sra Kacaw

鄭天財 Sra Kacaw

112. 4. 25.



045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電話：(02) 2581-6535，傳真：(02) 2581-6831，郵政信箱：10001

修正

中華民國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72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 凍結數：5,000千元 46

科目(計畫)名稱：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3,784,929千元

案由：

疫情日漸趨緩，各大產業皆呼籲要求政府擴大引進移工，以旅宿業為例，自去(111)年中，勞動部就與交通部觀光局專案協助旅宿業者徵才，惟實行狀況欠佳，媒合率不到50%，究其原因在於大多數旅宿業者薪資及福利待遇未提升，也因此求職者意願低，相較旅宿業困境，餐飲業雖同樣缺工，但業者願意投入人力成本，調漲薪資。

勞動部作為我國保障國內勞工就業的最高機關，對於外籍移工的引進更應謹慎考慮，對於不願調漲薪資的業者，政府不應介入，應讓市場機制自行調節，勞動部對於協助缺工產業及是否擴大引進外籍移工應謹慎看待，以行政院主計總處每年所做之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統計資料，剔除「假缺工」業者，保障國內勞工權益。

爰此，提案凍結「就業安定基金112年度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預算5,000千元，俟勞動部向衛環委員會於三個月內提出改善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046

預算提案

修正

$$= (-)^3$$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單位預算提案單

機關別： 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103

科目：辦理辦理外國人聘僱管理及權益保障等相關事項

原列金額： 670,281 千元

() 增加 (☒) 凍結: $\frac{670,281}{1,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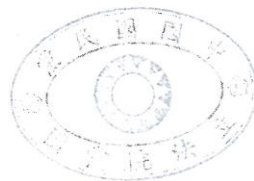
同意併員會凍結數

案由：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計畫編列 670,281 千元，透過跨國勞動力政策協商諮詢小組勞、資、學、政平台，配合就業及經濟發展情勢，檢討研商並制定合理跨國勞動力政策。查政府於 93 年 1 月 13 日訂定《外國人發布從事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八款至第十一款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該標準第 19 條即明定「外國人受第十七條雇主聘僱從事營造工作，雇主於取得初次招募許可後，每進用原住民一人，得申請引進外國人二人……。」但勞動部竟於 109 年 7 月 31 日將前述保障聘僱原住民勞工之條文刪除，顯見勞動部漠視原住民之就業權益，亦未能落實制定合理之跨國勞動力政策。爰提案凍結該預算共計 100,000 千元，俟勞動部修正前開法規回復原住民勞工保障條文，並向立法院內政及衛環委員會聯席會議進行「如何有效促進原住民就業」專案報告，並經聯席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鄭天財 Sra Kacaw

鄭天財 Sa Kacan

112. 4. 25.



047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ia Kuo-chay

修正

管理費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48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04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辦理 ~~1955~~ 外國人諮詢申訴專線計畫
聘僱管理及權益保障等相關事項本年度預算數：670,281 千元 ~~（113,883 千元）~~建議【 V 】刪減：~~3,000~~ 千元 【 V 】凍結數：~~5,000~~ 千元

同意併入會來結數

刪減或凍結理由：

就業安定基金 112 年「辦理外國人聘僱管理及權益保障等相關事項」編列 670,281 千元，其中辦理 ~~1955 外國人諮詢申訴專線計畫 113,883 千元~~。經查，美國國務院 2022 年度人口販運報告指出，台灣遠洋漁工移工權益有待改善，勞動部雖已設立 24 小時熱線，惟外籍漁工長年於遠洋海域外，恐因語言不通，對於勞動部熱線存在認識有限，且遠洋海域行動通訊存在諸多限制，顯見勞動部提供之申訴熱線對遠洋漁工移工而言難以利用。爰提案刪減 ~~3,000 千元~~ 凍結 ~~5,000~~ 千元，俟勞動部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及檢討改進之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連署人：

謝花風



048.

196

主決議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7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10,000 千元

[☒] 凍結數：20,000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提升勞工福祉計畫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1,024,001 千元

案由：

近期發生勞動部使用就業安定基金預算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活動之爭議，有鑑於就業安定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編列基金來源 275 億 2,986 萬 7 千元，基金用途 352 億 9,465 萬 5 千元，收支相抵後短絀短絀 77 億 6,478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45 億 8,341 萬 2 千元，更增加 31 億 8,137 萬 6 千元(增幅 69.41%)，為確保就安基金長期財務穩定，應謹慎評估各類補助案之必要性並樽節開支，爰提案「~~提升勞工福祉計畫~~」減列 10,000 千元並凍結 20,000 千元，^{要求}俟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補助各縣市辦理活動之情形，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專案報告並獲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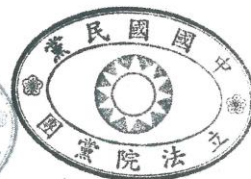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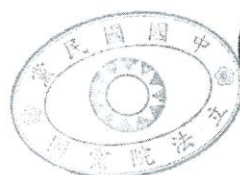
提案人：

張育全

張育全

謝花風

049



74

主決議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預算書頁次：74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提升勞工福祉計畫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1,024,001 千元

案由：

近年來就業安定基金預算規模持續擴增，112 年度預算案基金用途達 352 億 9,465 萬 5 千元，雖較 110 年度決算數減少，惟較疫情發生前 108 年度預算數仍增加 1.08 倍；為降低疫情對勞動市場衝擊，就業安定基金自 109 至 112 年度辦理多項因應疫情相關措施眾多挹注金額龐鉅，惟 109 及 110 年度原編預算中，部分計畫卻停辦、緩辦或執行率偏低，如 110 年度辦理「停業員工生活補貼計畫」因應疫情對經濟活動及就業市場之衝擊，於 110 年度新增計畫，經提報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 110 年第 1 次臨時會議通過，110 年度未編列預算，併決算辦理。使有限預算資源之分配及運用更臻妥適，宜本零基預算精神，審慎編列相關預算。^請爰提案凍結 10%^{書面}俟勞動部就就業安定基金的預算編列提出檢討報告，^{3個月內}交立法院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050



鄭育清
張善政
賴香伶

改主決議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附屬單位預算案(衛生環境及社會福利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74

- 【】歲入—增列
【V】歲出—
【】主決議 【】附帶決議
【】減列：—【V】凍結÷10%—

112 年度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單位預算「提供勞工福祉計畫」項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編列新臺幣 883,906 千元→提案凍結 10%。

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設立目的，是為促進國民就業與勞工福祉，為近年屢次成為執政黨縣市及各部會之「提款機」，並且 111 年推展女性勞動價值活動之預算 4000 萬元，而就業安定基金之補助案須經就業安定基金委員會審議同意，惟勞動部未經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同意，逕自訂立補助作業要點，嚴重違背程序正義。爰此請勞動部應通盤檢討就業安定基金各補助要點以及補助款分配情形，並提出改善檢討報告，向立法院衛生環境及社會福利委員會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提出書面報告。

於 3 個月內
於一個月內

提案人：

楊統南

楊統南

郭名周



051

就

三(一) /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衛環委員會) 提案表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107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提升勞工福祉計畫」項下「綜合規劃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37,850千元

【 】歲入；【v】歲出：

【 】減列；【v】凍結：5,000千元

案由：

就業安定基金112年度預算案於「提升勞工福祉計畫-綜合規劃業務」項下編列「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提升勞工福祉相關計畫」3,785萬元，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就業歧視、勞資關係、職工福利、職業安全衛生等相關活動。

就業安定基金之成立目的原係為穩定本國勞工就業市場，用途涵蓋「促進國民就業」、「提升勞工福祉」、「外籍勞工管理」及「勞工權益扶助」等四大宗旨。惟勞動部屢屢濫用基金，分別於2012年及2020年編列預算用於聘任律師費用，控告300名受害關廠工人及失業國道收費員；此外，就業安定基金為支應疫後紓困、勞工生活補貼等項目已連年超支，卻又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與業務宗旨未有直接關聯的推廣活動。

為使有限預算資源之分配及運用更臻妥適，允宜檢討就業安定基金之運用應本於基金成立精神，審慎編列相關預算。爰凍結衛生福利部勞動力發展署就業安定基金112年度預算案「提升勞工福祉計畫-綜合規劃業務」項下編列「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提升勞工福祉相關計畫」項下500萬元，迄衛生福利部勞動力發展署就上開建議研議、提出策進作為後，提出書面報告經本院衛環委員會同意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 勞動部

王婉諭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052

王婉諭 (黃)

52

150

改主決議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預算)提案表

基金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支出 【】收入 預算書頁次：P109

科目或業務計畫名稱：輔導及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

本年度預算數：22,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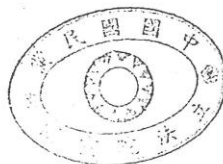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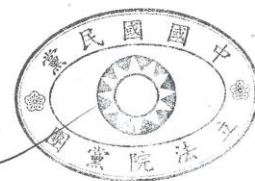
~~建議【√】刪減數：5,000 千元~~ ~~【√】凍結數：5,000 千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根據「110 年僱用管理就業平等概況調查及工作場所就業平等概況調查報告」指出，有 12.6% 的事業單位不同意員工申請「生理假」，高達 74.2% 的原因是因為員工可用其它假別替代；有 18% 的事業單位不同意員工申請「育嬰留職停薪」，高達 68.9% 的原因是因為員工人數少，無法提供；有 12.1% 的事業單位不同意員工申請「陪產假」，高達 59.9% 的原因是因為員工可用其它假別替代。事業單位不同意員工申請生理假、陪產假、育嬰留職停薪等假別，僱員工作與生活失衡，職場心理健康堪虞。爰此，特提案刪減本業務計畫 5,000 千元，其餘凍結 5,000 千元，俟勞動部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及檢討改進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連署人：



053

改主決議

主決議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預算)提案表

基金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支出 【☐】收入 預算書頁次：P111

科目或業務計畫名稱：促進友善勞動環境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443,004 千元

建議【☒】刪減數：~~10,000~~千元 【☒】凍結數：~~10,000~~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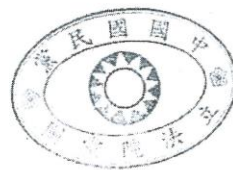
刪減或凍結理由：

依勞動檢查法之規定，不得有預告勞檢之情事，惟預告勞檢仍層出不窮，減損勞檢成效。爰此，特提案刪減~~10,000~~千元，其餘凍結~~10,000~~千元，俟^{應於1個月內}勞動部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及檢討改進之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連署人：

謝名鳳



054

改主決議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表

科目（業務計畫）名稱：

勞動部主管 就業安定基金-基金用途-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預算數：~~181,674~~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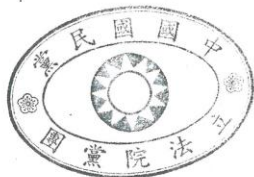
凍結：30%

案由：

有鑑於就業安定基金所編列之預算內容，勞動部竟離譜大開勞動政策示範之倒車，見就業安定基金已連續6個年度大量增加進用勞務承攬人員、大幅增編勞務承攬人員預算費用，自106年度1366人到112年度則有2446人；至於勞務承攬人員預算數部份，自106年度7.07億至112年度則為14.14億元，基金預算支出已然倍增，且該勞務承攬人力，更皆受規劃辦理原本即屬勞動部自身之法定掌理事項，是以明顯有人事行政作業之不當。此外，更因承攬契約不適用「勞基法」，以及提供勞務之勞工和承攬業者之間，又未必具備僱傭關係，實務上易額外添增藉承攬契約規避派遣契約之雇主責任管理風險。再者，勞動承攬人員僅以履約為勞動目的，勞動部尚無法對承攬人員的工作方法、工作流程或時間等各細節進行指揮與監督，否則將造成「承攬為假、派遣為真」之勞動業務弊端，更將嚴重悖離自己所力推之勞動政策。是以，特提案凍結「基金用途-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預算數30%，俟後

請勞動部經限期於三個月內提交「就業發展基金勞務承攬人員預算編列檢討報告」及「就業發展基金確保自行進用人員勞動權益檢視」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洪孟楷



056



已 撤 案

就-主

中華民國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

主決議

案由：

鑒於營造業在各國所有產業中，皆為具有高度職業災害風險之產業，而台灣之營造業職業災害率也是各業之冠。為降低職災發生率提升勞工福祉，建請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於三個月內提出職業衛生危害評估技術開發之書面報告，有效監控工作場所有害物質，落實全民公安目標。

撤案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印
目
主
議



057

57
33

修正

中華民國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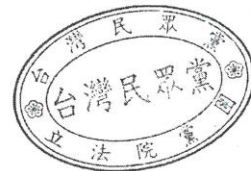
主決議

案由：

本土新冠肺炎疫情雖趨緩，多數行業皆在重建期，去年全年失業率達3.95%，創下7年新高。近期本土疫情雖降溫，但也維持在3.5%，且重建期需要回復先前經濟繁榮度實屬不易，建請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一個月內提出失業補^{就業保險}助及失業保險書面報告，維持國家勞動力穩健安定。^{給付}

之執行成效

印
色
清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印
色
清



058

32

就-已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勞動部主管-就業安定基金

主決議

案由：

台灣已步入人口負成長階段，連續三年出生人數低於死亡人數，長久來看必然衝擊我國勞動力市場。不僅僅長照、照護工作與低階技術工作，有越來越多外籍人士參與，中階技術工作與管理工作也持續引進外國勞動力。隨著台灣勞動力人口的減少

考慮目前，3C 產業也開始持續引進外國中階技術工作與管理工作，移工留才久用方案開放外國人從事中階技術工作及永久居留，讓社會大眾疑慮是否會影響我國國人就業權益，爰此，考慮以上兩個現實狀況之矛盾，提案要求勞動部研議相關解決方案，於一個月內提出相關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陳琬惠委員

陳琬惠

059



59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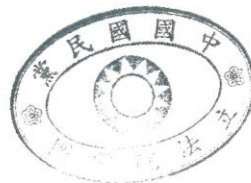
5

主決議

有鑑於 101 年時任民進黨主席蔡英文曾宣示提出「反貧窮方案」——讓社會上很多人可脫貧；105 年競選總統時，更在勞動政見中承諾，將基本工資訂定程序法制化，要提出「最低工資法」，然蔡總統當了 7 年多總統，任期即將結束之際，除貧富差距持續擴大外，卻不斷以基本工資連 7 年調漲作為「最低工資法」卡關藉口。勞動部許銘春部長上任 5 年來，仍以「與社會持續溝通」中，當成不作為的理由，要讓國人脫貧卻不斷跳票的結果，讓在貧窮線邊緣的勞工情何以堪。爰此，要求行政院盡速於蔡總統任期結束前，擬具「最低工資法」送進立法院審查，兌現競選諾言，不把爛攤子留給下一任。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名周



060

60

65

主決議

立法委員 曾銘宗 提案

院會臨提

委員會臨提

預算刪減

就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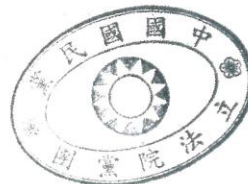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就業安定基金

案由：就業安定基金之分基金「勞工權益基金」112 年度預算案編列「勞工權益扶助計畫」81,958 千元，係辦理勞工法律扶助相關措施所需經費。根據 112 年度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勞工權益扶助計畫 108 至 110 年度預算執行率分別為 80.40%、66.97%及 55.23%，執行率實屬偏低，允宜檢視提供服務量能及品質是否符合勞工需求並予以調整，爰要求勞動部加強宣導周知，於三個月內向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俾利法律權益受損勞工善加運用。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曾銘宗

謝花風



061

第 1 頁

61

84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表

主決議

科目（業務計畫）名稱：勞動部主管-就業安定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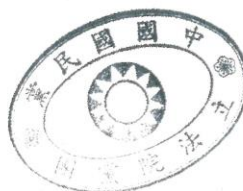
案由：

有鑑就業安定基金之願景與目標，乃包含擴大勞工訴訟扶助之事由及範圍、提供勞工多元訴訟協助措施、迅速處理勞資爭議並穩定補助經費來源，達成保障勞工權益之目的。然而，實際在因訴訟扶助案件遇案辦理經費支出之「勞工權益扶助計畫」基金預算科別，卻連年有超過四成的預算金額未執行完罄，且112年度預算數更相比上一年度再有縮減。如此，除有悖官方宣示之基金願景與目標外，行政作為上更不見具體在基金運用規範上之調整，致使是類預算科目淪「經費越編越少」與「越執行越不見擴大辦理」之間的惡性循環，更凸顯我國近期增加之就業人口數不被官方所重視。爰此，特提案決議勞動部限期於一個月內提交「112年度就業安定基金具體對於擴大勞工訴訟扶助之事由及範圍、提供勞工多元訴訟協助措施、迅速處理勞資爭議等，於行政作為上之具體辦理規劃及預計成效」書面報告。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謝在周



062

62
87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民主決議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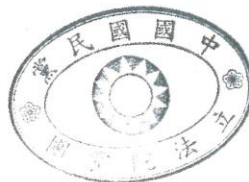
案由：《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將於今年 6 月 30 日落日終止，其中第 9 條的施行方法之一，亦即安心即時上工部分，因為落日條款的規定也將隨之停止，這些臨時勞動力也將再度回歸市場，面臨另外求職與就業的挑戰。經查，安心即時上工計畫，對於基層公務單位增加服務人力與運用彈性，提供民眾服務的效率與口碑頗受好評。為降低後疫情時代景氣衝擊就業市場，並緩衝安心即時上工勞動力找尋適當就業機會，爰要求勞動部研議以就業安定基金常態化辦理「安心即時上工計畫」並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衛環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傅鼎其

連署人：

謝名鳳



063

63

97

修正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營業與非營業)提案表

勞動部主管—就業安定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P. 59-60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就業安定收入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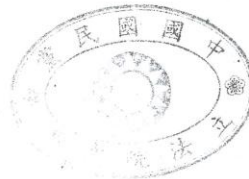
案由：鑒於我國老年化及少子女化現象日益嚴重，然國人囿於聘用外籍看護/幫傭的標準極高，造成許多有需要的家庭因無法符合當前嚴苛的資格規定而不能申請外籍看護/幫傭。反觀在台灣的外國人，只要是外國企業的高階主管並且年薪達新台幣 300 萬以上，他們可以不用其他條件就能聘用外籍幫傭。雖然外國人雇主所繳交的就業安定費較本國人為高，但以聘用外籍看護工及幫傭的總體費用來看，仍遠低於聘用本國籍看護/幫傭。顯然當前制度對於相對低薪的國人較為嚴格而獨厚高薪外國人。爰提案要求勞動部於 3 個月內提高外國人雇主聘用外籍幫傭之就業安定費至 3 萬 5,000 元，同時參考新加坡及香港申請外籍幫傭資格規定，放寬國人申請外籍看護工及幫傭資格。

提案人：吳怡玗

提出規劃

吳怡玗

吳怡玗



謝花風



064

64

81

修正

管理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附屬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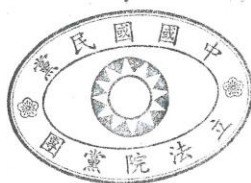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

主決議：

勞動部於 111 年 4 月 30 日實施移工留才久用方案，規劃於專業工作及基層體力工作外，新增開放外國人從事中階技術工作，解決目前產業中階技術人力缺工問題，該方案雖對個別雇主申請設
有名額上限，惟未設總名額限制，為避免排擠國人中階技術人力之
培訓及國人就業機會，允宜研議相關配套措施，俾利兼顧國人就業
權益。爰提案要求勞動部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

李德邦



謝名鳳

李德邦



065

181

修正

就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附屬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

主決議：

我國 45~49 歲者勞參率為 84.4%，與主要國家比較，低於日本、新加坡，高於美國、南韓。惟 50 歲以上各年齡組勞參率均低於各國，且差距隨年齡增長而擴大，我國 65 歲以上者勞參率為 9.2%，遠低於美、日、星、韓之 18~37%。

「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109 年 12 月 4 日施行，以提升中高齡者勞動參與，促進高齡者之再就業，保障經濟安全，鼓勵世代合作與經驗傳承，維護中高齡者及高齡者之就業權益，建構友善就業環境。惟按主計總處統計資料顯示，我國 111 年 8 月底勞動力人口中高齡者(45~64 歲)及高齡者(65 歲以上)，分別僅為 4,569 千人及 385 千人，成效不彰。勞動部應依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失業原因及審計部查核意見確實檢討，滾動式調整相關措施，並訂定整體績效指標，俾供整體績效衡量與未來施政之參考。爰提案要求勞動部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書面

提案人：

李鴻源

謝名鳳



李鴻源



066

66

OK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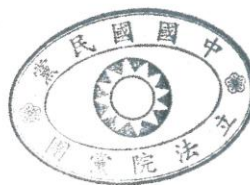
二八

主決議

有鑑於政府資訊公開透明是最好的防腐劑，會議記錄之公開更是人民監督行政部門施政之品質，官員、與會者之專業性與獨立性及清廉與否之重要參考資訊。**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針對政府資訊公開網址：有關**就業安定基金會**相關會議記錄之網站，僅共 89 筆，然編排脫序，無章法可循，致使用者查詢甚為不便，有違政府便民之宣示，爰此要求**勞動部**即刻改善，以符民意。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石風



067¹

67

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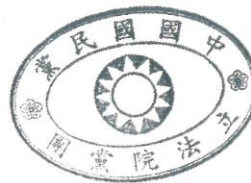
既

主決議

有鑑於政府資訊公開透明是最好的防腐劑，會議記錄之公開更是人民監督行政部門施政之品質，官員、與會者之專業性與獨立性及清廉與否之重要參考資訊。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針對政府資訊公開網址：有關就業安定基金會之相關會議記錄，內容過於簡略，尤其省略各別出席委員之發言（有別於以往之紀錄與會委員意見——依發言順序），未能完整呈現會議原貌，除有違資訊公開供外界檢驗之目的，遇有爭議之提案（如 111 年第 2 次臨時會議通過梁素蘭委員所提臨時動議——勞動部研議與高雄市政府合辦相關活動（25 淑女事件）動用就業安定基金之補助），才不致落入各說各話之羅生門，亦可作為往後責任追究之依據，爰此要求往後（從 106 次）之會議記錄應紀錄出席者之發言，遇有爭議之情事，更應提供逐字稿或錄音紀錄，做為究責之依據。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名周



²
068

68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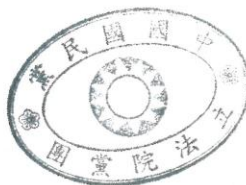
就

主決議：

有鑑於蔡英文政府執政 7 年多，台海被不少外媒稱作最危險的地方，因應現今台海情勢緊張，美國、英國皆增派安保人員來台，除了日本，尚有印尼、越南、菲律賓其他國家亦有類似在台應急計畫（如印尼政府已擬定戰時印尼公民撤離台灣計畫）。各國開始移轉產業供應鏈，從成本考量提升為國安層次，若台海持續不穩，甚至被列為高風險地區，移工輸出國恐調整勞力輸出政策，衝擊國內產業、家庭的運作，更將影響各國來台投資意願。針對台海一旦風雲變色，移工陸續返回母國，屆時出現龐大的移工缺口，勞動部應超前部署，爰此，要求勞動部於 2 周內提出緊急因應對策之書面資料。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文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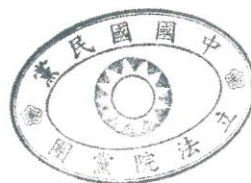
新

主決議：

有鑑於 109 年度就業基金決算書，於促進國民就業計畫項目下的「會費、捐助、補助、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中，原預算編列 70 億 6 千 6 百萬餘元，最後決算數高達 112 餘元，增加 41 億 4 千萬餘元，成長比例達 58.6%。再查 110 年度就業基金決算書中，勞動部移用「會費、捐助、補助、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來辦理疫情紓困計畫，原來編列約 8 億 4 千 7 百萬餘元，最後竟決算 44 億 5 千 8 百萬餘元，增加 36 億 1 千萬餘元，成長比例達 42.6%。爰此，要求勞動部不得以超支併決算方式辦理超支，以維財政紀律。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石周



11
070

70
70

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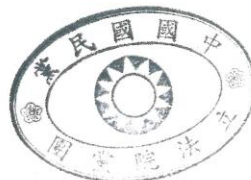
主決議：

有鑑於前勞委會主委潘世偉，直指「公務體系內結黨營私真的很可怕，這些人還都是高階公務員，他們知道預算編列和使用方式，如何拿捏隱藏性的資源，作為自己的小金庫(就業安定基金)；然後利用自己的人，把程序合理化，……」，最惡名昭彰的莫過於 101 年，勞動部的前身勞委會即動用就安基金找來律師控告 300 名關廠工人，升格後的 109 年故技重施，再用就安基金支應與國道收費員打官司的律師費。濫發補助已前科累累，曝露就安基金成為政府提款機的陋習，被稱為勞動部的「暗黑金庫」。如今再度爆出勞動部移用基金巴結縣市首長，高雄市獨得 3 千萬，屏東 6 百萬，嘉義縣 1 百萬，三縣市已占全部補助總金額 98.67%，厚綠薄藍吃相難看。

綜整立法院預算中心歷年對「就業安定基金會執行成效」做出評估報告，結論是：支出規模持續擴增、青年失業率居高不下、協助弱勢就業經費不斷提高，服務效能却愈來愈差、欠缺績效指標與管考審核措施……。該基金由「就業安定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來監督管理，表面上看似有第三方的公正客觀，但成員(中央機關 8 位、地方政府代表 3 位、勞工團體代表 5 位、雇主團體代表 5 位、專家學者 8 位)皆由勞動部聘任，足見勞動部其實獨攬大權，可上下其手。爰此，要求勞動部長應深自反省，向國人致歉，認真面對問題，於 1 周內提出相關檢討報告及追究責任並移送公務員懲戒委員會，以儆效尤。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名陽



10
071

21
69

就

主決議

有鑑於我國失聯移工人數大幅增加高達 8 萬 2 千餘人(至 111 年 2 月底)，此族群已流入就業市場剝奪弱勢勞工，如高齡者、身心障礙者、職業災害及原住民等勞工之工作機會，且失聯移工多在非法市場工作，儼然成為社會問題、公共健康的隱憂，逐漸影響本國勞工之就業機會。爰此，要求勞動部應主動積極協同相關部門，於 1 個月內提出相應之對策解決問題，並向立法院社會福利與衛生環境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衣風



主決議

有鑑於就安基金係依就業服務法第 55 條第 1 項規定設置，由聘僱外國人從事特定工作之雇主繳納就業安定費，作為加強辦理有關促進國民就業、提升勞工福祉及處理有關外國人聘僱管理事務之用，具有特定之收入來源及特定用途，為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5 目所稱之特別收入基金。

查 109 年 2 月 26 日，許銘春部長主持之第 93 次就安基金管理會會議中，核定 70 萬元，用於與國道收費員自救會的訴訟案件聘任律師費用，曲解動用理由為「提升勞工福祉」，本應捍衛勞權的勞動部，竟用就安基金控告弱勢的勞工，此事經媒體披露後，引起朝野立委全面反彈，許部長面對龐大民意遂承諾不動用就安基金支付律師費。然今故技重施，於 112 年 3 月 1 日第 105 次就安基金管理會會議中，許部長不顧「就業安定」用於職業訓練、創業貸款、失業補助、外國人聘僱管理之事務…，皆為著眼當下勞工之現實需求，再次曲解以「提升勞工福祉」名目，動用 3000 萬就安基金補助高雄市政府舉辦紀念活動，遭委員直指「先射箭再畫靶」，拍高雄市馬屁；遭審查委員認為「行政程序不完備」，民意撻伐之際，部長不顧國會殿堂之莊嚴，淚灑怒嗆不幹走人，爰此，要求任職已 5 年多之許銘春部長說到做到，求仁得仁，以振官箴。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名鳳



073

73
62

就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部分）提案表

主決議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案由：

有鑑於就業安定基金之規模高達300多億，其管理人員卻僅有29位管理會委員與29名專任人員，其餘執行之人力則透過自行進用臨時人員與勞動承攬為之。據112年就業安定基金預算書說明，2023年基金自行進用之臨時人員1,175人及勞動承攬2,246人，合計共3,621人，即本基金之相關業務絕大多數都以非典型僱用之方式進用，令相關勞動者處於不穩定、無保障、低報酬、無發展前途之低劣勞動型態。勞動部實為保障勞工權益之最高主管機關，卻透過臨時人員、勞動承攬之進用方式，執行長期性、常態性、非臨時性之業務，有愧勞動主管機關之身分。為提升勞工福祉，保障勞工權益，勞動部應以身作則改善公部門之勞動條件，爰要求勞動部檢討就業安定基金相關業務之人力運用現況，說明將前述相關人力改以正式員額或自僱人力之具體規畫期程，並於六個月內向本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074

74

149

就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部分）提案表

主決議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案由：

近日就業安定基金補助高雄市辦理彰顯女性勞動價值之活動，遭質疑討論過程不符程序正義，有「先上車、後補票」之嫌疑。據媒體披露，有就安基金委員透露，2022年11月26日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決議同意2023年由勞動部與高雄市政府合辦彰顯女性勞動價值等推廣活動後，勞動部於2022年12月26日訂定「就業安定基金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推展女性勞動計畫補助作業要點」，並通函各地方政府都可以依限提出補助申請案。惟就安基金委員卻是在2023年3月才知道已訂定該補助作業要點，不但地方政府已完成提案，勞動部亦已完成初步審查，才提案要求管理會為該計畫和補助作業要點「畫押」，使委員僅能勉為同意，似有「先上車、後補票」之嫌。有鑑於該四千萬補助地方政府之計畫內容尚不具體與明確，恐難以判斷以就安基金支出之合理性，為使公眾知悉相關活動之補助項目及內容，爰要求勞動部向本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該計畫補助項目及內容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075

75
148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部分) 提案表

主決議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案由：

近日就業安定基金補助高雄市辦理彰顯女性勞動價值之活動，遭質疑討論過程不符程序正義，有「先上車、後補票」之嫌疑。據媒體披露，有就安基金委員透露，2022年11月26日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決議同意2023年由勞動部與高雄市政府合辦彰顯女性勞動價值等推廣活動後，勞動部於2022年12月26日訂定「就業安定基金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推展女性勞動計畫補助作業要點」，並通函各地方政府都可以依限提出補助申請案。惟就安基金委員卻是在2023年3月才知道已訂定該補助作業要點，不但地方政府已完成提案，勞動部亦已完成初步審查，才提案要求管理會為該計畫和補助作業要點「畫押」，使委員僅能勉為同意，似有「先上車、後補票」之嫌。為避免未來就業安定基金經費之運用再次發生是類爭議，爰要求勞動部應檢討相關行政流程，提出精進改善作為，並於三個月內向本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076

76
147

修正

線規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部分）提案表

主決議

單位名稱：就業安定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案由：

近日就業安定基金補助高雄市辦理彰顯女性勞動價值之活動，遭質疑討論過程不符程序正義，有「先上車、後補票」之嫌疑。據媒體披露，有就安基金委員透露，2022年11月26日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決議同意2023年由勞動部與高雄市政府合辦彰顯女性勞動價值等推廣活動後，勞動部於2022年12月26日訂定「就業安定基金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推展女性勞動計畫補助作業要點」，並通函各地方政府都可以依限提出補助申請案。惟就安基金委員卻是在2023年3月才知道已訂定該補助作業要點，不但地方政府已完成提案，勞動部亦已完成初步審查，似有「先上車、後補票」之嫌。而會議過程中就安基金委員所提出之質疑，包含各縣市提案內容與經費表格等資料過於簡略、擅自發佈補助作業要點，程序並不完備等問題，卻於會議紀錄中難以窺見，使高達300多億之就安基金無法受到公眾監督。為使國人得以瞭解就安基金管理會之運作與討論過程，爰要求勞動部針對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未來所有相關會議紀錄，除提供案由、提案說明及決議外，亦應明載委員之發言紀要，並附相關提案資料。

傳視情況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王淑娟

077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146

OK

修正

11204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投資業務收入

刪減預算決議(勞工退休舊制)-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勞動部主管勞工退休基金(舊制)112 年度預算，其收支餘絀預計表內「投資業務收入」編列 30,990,578 千元(P7)，查 108 年至 110 年決算數至少 96,100,649 千元，及近三年預決算數達成率至少 279%，顯示預算編列低估；考量政府財政拮据，是項預算金額可按決算數予以提高，以增加總收入。提案增列「投資業務收入」^{500,000}~~25,000,000~~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同意併案處理）

提案人：

賴士葆

579號

謝名國

謝名國



078

18
93

修正

11204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舊
本期撥款

刪減預算決議(勞工退休舊制)-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勞動部主管勞工退休基金(舊制)112 年度預算，其收支餘絀預計表內「本期賸餘」編列 27,782,280[√]千元(P7)，查 108 年至 110 年決算數至少 72,207,947 千元，及近三年預決算數達成率至少 231%，顯示預算編列低估；考量政府財政拮据，是項預算金額可按決算數予以提高，以增加本期基金餘絀。提案增列「^{「投資業務收入」 500,000}本期賸餘」25,000,000^{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同意併案處理)

提案人：

賴士葆
謝石鳳



079

19
94

修正

11204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存款利息收入

p.2

刪減預算決議(勞工退休新制)-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勞動部主管勞工退休基金(新制)112 年度預算，其收支餘絀預計表內「存款利息收入」編列 1,478,595 千元(P7)，查 108 年至 110 年決算數最少 3,479,769 千元，及近三年預決算數達成率至少 184%，顯示預算編列低估；考量政府財政拮据，是項預算金額可按決算數予以提高，以增加總收入。提案增列「存款利息收入」^{500,000}~~1,00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同案併案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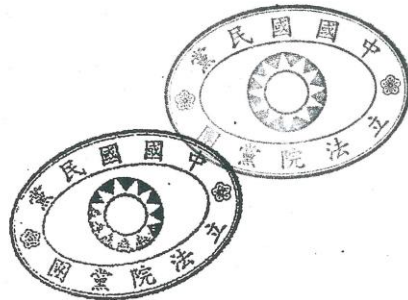
提案人：

賴士葆

與84案

謝春風

謝春風



080

80

91

新
投資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勞工退休基金(新制) 預算書頁次：14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千元()

[✓] 歲出—[] 減列數：_____ [✓] 凍結數：1,330.3 萬元(20%)
13303342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0_-__ 科目(計畫)名稱：_____

用途別：投資業務成本

本年度預算數：6,651.5 萬元

案由：

66513542

有鑑於我國勞退新制自 2005 年開辦以來，自提比例僅 13%。
應參考各國經驗提供誘因，加速提升自提比例，俾符合〈勞
退條例〉開宗明義「增進勞工退休生活保障」之立法目的。

爰凍結「投資業務成本」支出^{20%}~~10%~~，要求勞動部，參考美國
401(k)，一個月內提出「勞退條例」修法草案，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欣盈

吳欣盈



081

81

23

改主決議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衛環委員會)提案表 改主決議

單位名稱：勞工退休基金(新制)

預算書頁次：14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凍結數：2萬2千元

主分之三

第 款 項 目 節—投資業務成本

科目(計畫)名稱：_____

1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6.651萬2千元

案由：

經查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11年收益分配已於112年3月2日公布，收益虧損達2,280.3億元，收益率-6.67%，依照本次分配的1,251萬名勞工計算，平均每人損失1萬8,227元，創勞動基金運用局開辦9年來，堪稱我國史上最差收益，俾使國人擔心退休金縮水。

根據勞動部表示，上述情事係受去年金融市場蕭條影響，111年新制勞工退休基金收益雖然虧損，但近10年的平均投資報酬率為4.26%，以長期投資來看，績效仍是穩健。對此尚有許多國人對新制勞工退休虧損，恐影響未來退休金感到焦慮，甚至有民眾查帳後發現虧損10萬元，在網上抱怨被政府坑錢。

當年勞工退休基金係為改善舊制勞工退休金制度常使勞工陷於因工作轉換、無法累計年資致未能領取退休金之情況，並提升保障勞工老年經濟之安全，如今基金投資管理收益不彰，顯見其計畫執行成效尚待加強。

綜上所述，為確保基金收益及安全性、提升勞工退休基金運用效能，爰提案將投資業務成本凍結十分之一，俟勞工退休基金針對內部投資制度、風險管控進行檢討，且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衛環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082

49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主決議

單位名稱：勞工退休基金(新制) 預算書頁次：14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_____ [✓] 凍結數：332.6 萬元(5%)

第 _____ 款 _____ 項 _____ 目 _____ 節-0-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_____

用途別：_____ 投資業務成本

本年度預算數：6,651.5 萬元

案由：主決議

有鑑於勞保破產在即，勞退作為勞工退休金兩大支柱之一，

應積極提升自提比例，惟目前各國勞退自提制度研究不足。

二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

委員會
爰凍結「投資業務成本」支出 5%，要求勞動部，一個月內提出「OECD 各國勞退自提制度」研究報告，始得動支。

主要國家

書面報告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欣盈



083

吳欣盈

吳欣盈



邱

修正

11204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新
本期撥款

刪減預算決議(勞工退休新制)-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勞動部主管勞工退休基金(新制)112 年度預算，其收支餘絀預計表內「本期賸餘」編列 139,071,313 千元(P7)，查 108 年至 110 年決算數至少 178,800,124 千元，及近 3 年預決算數達成率至少 171%，顯示預算編列低估；考量政府財政拮据，是項預算金額可按決算數予以提高，以增加本期基金賸餘。提案增列「^{存款利息收入} 500,000」本期賸餘 20,00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同意併案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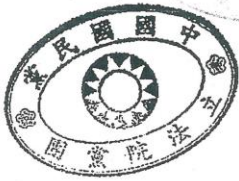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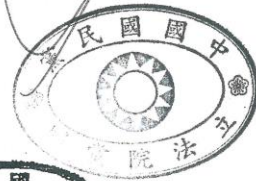
提案人：

賴士葆

謝名鳳

80

84



084

84
92

主決議

修正

新
基收-退休金改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勞工退休基金(新制) 預算書頁次：1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40,000 萬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 凍結數：

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基金收繳

用途別：退休金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25,826,188.8 萬元

案由：

有鑑於我國自提人數 13%，遠低於英、美等國，恐無法保障勞工退休生活。為鼓勵 112 年度勞退自提人數比例由 13% 提
升至 15%。



爰提案增列「基金收繳-退休金收入」4 億元。以鼓勵勞工提
升勞退自提比例，保障退休生活，增進勞工退休經濟安全信
心。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欣盈



吳欣盈

印
夏
清

遵照辦理

085

85
1

修正

核

中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附屬單位名稱：積欠工資墊償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

主決議：

積欠工資墊償制度自 75 年 11 月開辦至 111 年 7 月底止累積追回 14 億 5 萬餘元，而自勞動基準法第 28 條 104 年修正提升勞工工資、退休金及資遣費之債權與第一順位抵押權、質權或留置權所擔保之債權相同後，該局依前述追償改善措施辦理，近年(106 年至 111 年 7 月底止)僅追回 7 億 8,642 萬餘元，累計未償金額達 60 億餘元實屬龐鉅，應繼續積極追償未償還之墊償款項。爰提案要求勞動部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書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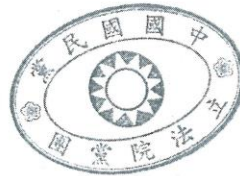
提案人：

李德報



李德報

謝名風



086

86

50

匡-主

中華民國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部-醫療藥品基金

主決議

案由：

鑒於台灣醫療資源分布不均，多數偏鄉因地處偏遠、資源欠缺，偏鄉地區或醫療重疊區域且營運欠佳之醫院，有招募正職醫師困難情形，恐影響醫院核心業務之研發與傳承，並有礙提升醫療服務品質。爰此，建請衛福部醫療藥品基金在三個月內提出偏鄉醫院醫師長期需求改進方案書面報告，並每半年繳交後續追蹤報告。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邱夏清



087

87

76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管制藥品製藥工廠作業基金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32-33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38,897 千元

建議刪減數：_____元 凍結數：全數

刪減或凍結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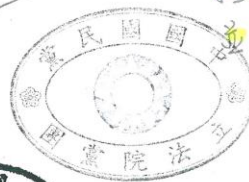
依據審計部於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為供應類鴉片製劑醫療需求，製藥工廠販售吩坦尼貼片劑，共分 12.5、25、50 及 75 微公克／小時等 4 種劑量，其中該廠雖持有 25 及 50 微公克／小時劑量之國產儲藥型貼片劑藥品許可證，因未設貼片生產線而委託國內業者製造；其餘 2 種劑量則由輸入品供應。為落實國藥國造，製藥工廠規劃先取得 12.5 及 75 微公克／小時之國產儲藥型貼片劑藥品許可證，該廠自 110 年 9 月始辦理查驗登記申請，迄今尚未取得國產藥品許可證，且 75 微公克／小時貼片自 108 年 9 月起停售，逾 2 年無法供應，已影響患者用藥權益。上述兩項產品 106 年度至 108 年間平均年合計銷售量約 37 萬 9 千餘片，112 年度預估僅銷售 1 萬片，除影響該廠營收，亦影響患者醫療需求。爰予全數凍結，俟衛福部針對上述問題，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連署人：

林思銘

林思銘



食品藥物管理署
管制藥品製藥工廠

改主決議

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

全

二(三)

~~主決議~~

單位名稱：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120

款 項 目 節：中央健康保險署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健保業務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2,324,200 千元

建議：減列【^{451,333}】 凍結【✓】 20,000 千元

改後主決議

案由：行政院主計總處報告指出，全民健康保險基金自2017年起收支均呈現短絀，為避免健保安全準備餘額低於健保法規定，行政院已於2020年核定健保費率調整案，並2021年起調升健保保險費率，惟保險收支仍呈現入不敷出。行政院已於2022年8月5日請衛福部就健保財務審慎提前規劃因應，請衛福部通盤檢討健保收支及財務相關制度。而112年度健保基金保險預計收支淨短絀約202億餘元，若維持現行費率5.17%，安全準備將於114年用罄。爰此，凍結全民健康保險基金項下健保業務預算 20,000 千元，請中央健康保險署檢討健保收支，積極研謀對策，並與金管會討論商業保險的可行性，俾利健保永續經營，於三個月內向財政及衛環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解凍。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

陳椒華

主辦 財務組
中央健康保險署 協辦 承保組

陳椒華國會辦公室

089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全

業務費用-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附屬單位預算：全民健康保險基金業務費用-服務費用

歲出科別名稱：專業服務費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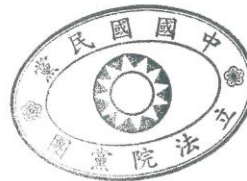
預算數：174,753 千元

減列金額：5,000 千元

根據主計總處之規定，專業服務費應與業務有關，限於專業知能與技術，須委託他人始能達成特定目的者，方得委託，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112 年度專業服務費編列 174,753 千元，相較 110 年度決算 94,111 千元，增編 80,642 千元，但預算書之內容，並未完整充分說明預算數增編之必要性，爰提案減列 112 年度專業服務費 5,000 千元，以節省公帑。

提案人：

謝衣鳳



090

主決議

立法委員 曾銘宗 提案

全
主決議

院會臨提

委員會臨提



預算刪減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案由：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業務成本與費用-保險給付」編列 775,540,632 千元，根據 112 年度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110 年度健保抑制資源不當耗用改善方案訂定 16 項指標，其中「與長照 2.0 之銜接率」、「死亡前安寧利用率」及「呼吸器依賴病人安寧利用率」共 3 項指標未達預期目標，考量該方案之目的在於降低不必要醫療資源使用，允宜針對實際執行成效未達目標值之項目檢討改善，爰要求衛生福利部研謀相關改善方案，於三個月內向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俾利健保資源合理運用。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曾銘宗

謝花鳳

091

第1頁



91

83

TAI

全
王次議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及非營業基金部分

	院會臨提		委員會臨提	■	預算刪減
--	------	--	-------	---	------

案由：衛福部所主管之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112 年度預算金額超過 8,000 億元，經費
在各項業務分配上，是否符合 2,300 萬
民眾的實際需求？經費執行上也有諸多
浪費情事。爰要求衛福部於三個月內向
衛環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當否？敬請
公決！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常錫宗)

謝名鳳



092

第1頁

92

86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全
主決議

單位名稱：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主決議：

健保署推動虛擬健保卡應用於居家醫療及遠距醫療計畫，審計部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110 年度以虛擬健保卡申報醫療給付件數計 3,623 件，一般就醫 3,141 件(占總案件 86.70%)、居家醫療 79 件(占總案件 2.18%)、遠距醫療 19 件(占總案件 0.52%)、視訊診療 384 件(占總案件 10.60%)，與原規劃方向有別。審計部亦指出，110 年度健保署各分區醫療院所參與該試辦方案情形，申請參與醫療院所共 563 家、實際申報給付醫療院所計 377 家、申報給付案件 3,623 件，其中以南區之 181 家、154 家及 1,700 件最高，東區及北區則為最低及次低，顯示部分分區醫療院所參與試辦方案占比偏低。爰此，要求健保署一個月內提出具體改善書面報告，送交本院衛環委員會。

提案人：林思銘

林思銘

連署人：

謝志周



093

93

105

全
主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主決議

附屬單位預算：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根據經濟學人 2022 年 9 月公布的「串連點滴：將罕見疾病的進展納入醫療照護」，評比法國、德國、英國、澳洲、日本、南韓與台灣的罕病照護制度。該報告中指出，身為前段班的德國、日本、英國因有罕藥快速核價制度，大部分藥物都已獲得批准，且多在一年內給付；其中又以德國為最佳，不但 8 種罕藥都已獲得給付，所花費時間僅有數月。中段班的法國、澳洲同樣大多數罕見疾病用藥都能被批准給付，平均需要 2 至 4 年；南韓、台灣僅核准給付 2 到 3 種罕藥，其餘罕藥無法獲得藥物許可證，就算是獲得藥證，要納入給付也非常耗時，平均等待期長達 30 個月。此外，報告中亦提及，台灣罕病用藥要費支出，雖然歷年來有所成長，然而僅佔所有藥費支出的 2.3%，低於國際標準。雖然健保署已提出修改「藥
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讓新藥給付方式更多元；並搭配罕病個案登錄系統，若
發現藥物對病人有療效，將會持續投入健保資源，來改善罕病新藥給付執行率不
佳的情形，仍要求健保署提出完整之改善措施。

提案人：

謝衣鳳



3
094

94

119

全
主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主決議

附屬單位預算：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預算法第 52 條之規定：「法定預算附加條件或期限者，從其所定。但該條件或期限為法律所不許者，不在此限。」所以，三讀之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已通過主決議：「調漲健康保險部分負擔，會抑制低所得家庭的醫療利用，對於經濟弱勢族群形成就醫財務障礙。而且各地醫療資源差異，跨區就醫成本高，恐將抑制偏遠地區民眾就醫行為。提高就醫成本，恐延誤就醫，長期反而增加健保財務負擔。所以既然已編列 200 億元，預計 113 年挹注全民健康保險基金，爰要求部分負擔調整方案實施前應踐行預告程序，於有多數共識及規劃協助弱勢配套措施後再施行。」

但據媒體報導：原定最快 4 月上路的第一階段門診藥品、急診部分負擔新制，卻由於急診收費方式調整，要提供醫療院所系統修改的緩衝期，才延至最快 7 月上路。顯然不是因為沒有多數共識及未見規劃協助弱勢配套措施，以及違反預算法及法定預算之主決議，所以暫緩施行。所以爰要求衛福部應遵循相關法律及決議，才可施行部分負擔調整方案之程序。

提案人：

謝衣鳳

095



95

120

謝花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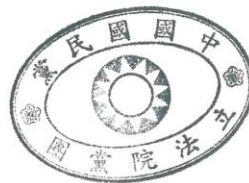
2

主決議

有鑑於全民健保支出年年攀升，112 年預估將突破 8000 億大關，不僅連續第 5 年出現赤字，5 年來的財務缺口更高達 916 億元。為免快速惡化，蔡政府更於疫後特別條例中撥補 200 億元作為補救，顯見問題嚴重，然面對高齡化、醫療高科技化，健保支出年年增加，勢必導致財務日益惡化。然蔡政府遲遲未能推出有效之健保改革方案，動輒以不斷撥補的方式，短線操作，顯示無心改革健保，沉默的大眾將被迫不斷地調高就醫成本。爰此要求行政院盡速於蔡總統任期結束前，提出「健保改革方案」送進立法院審查，以照顧全民福祉。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花田



7
096

96

66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預算書頁次：19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 凍結數：100,000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 0 -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服務費

用途別：基金委託經營之經理費及國外投資保管費

本年度預算數：458,497 千元

案由：主決議

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止，國民年金保險基金累積投資運用共計 4,523 億餘元，投資收益金額為 289 億餘元，年化收益率 6.38%，111 年度決算書中各項投資情況僅揭示資產配置%非各項配置之投資收益，另於投資業務收入有揭示各投資業務種類及國內或國外業務量、利率、金額等，可明確知道各項業務種類及其投報率，但在投融資業務成本卻無相關資訊，無法得知載於總說明中投資收益金額 ~~399 億 93 萬餘元~~ 的各項資產配置組成及其投資收益為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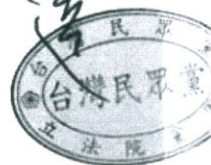
-289
爰提案凍結投資業務成本項下的一般服務費 ~~100,000 千元~~，請國民年金保險基金於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就預算書及決算書應列示各投資資產配置%外，也必需揭示各資產配置投資收益及各利率(投報率)，另於投資業務成本予以揭示各項投資業務種類、國內或國外業務量、利率、金額等，送立法院後始得動支。

↓
收益率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欣盈

吳欣盈

吳欣盈



097

國-主

主決議

(衛生福利部-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案由：

有鑒於物價指數無法完整反映民生花費，依據物價指數及老人年金四年漲幅比較，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調整為每月新台幣 3,500 元，其後每四年依消費者物價指數成長率調整發放金額；2016 年 1 月起調漲 3.65%，2020 年再度調整，按 2023 年預估物價指數，應滾動式調整老人年金之每月額度。

另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之數據，麵粉、雞蛋、牙膏等重要民生物資之物價指數年增率為物價指數之兩到三倍，如高麗菜大漲 58%、西式早點漲 8.06%、麵包漲 7.17%、中式早點漲 6.78%，足見物價漲幅遠超過整體物價指數之 2%至 3%，為反映人民實際生活需求，爰提案要求衛生福利部針對物價指數，調整老人年金至五千元，並於一個月內向本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蔡培火

民主進步黨
立法院黨團

柯建興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醫療發展基金—健康照護績效提升計畫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1—18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醫療發展基金—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218,660 千元

建議【V】刪減：1,000 千元—【V】凍結數：2,000 千元

改主決議

刪減或凍結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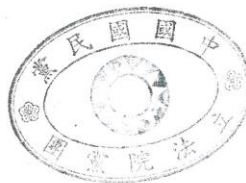
台灣醫療資源分布不均，都會區與偏鄉醫病比落差極大，依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資料顯示，2020 年全台醫病比最低的 10 個地區，新竹縣及佔有三處—寶山鄉每萬人口醫師數 1.4、橫山鄉每萬人口醫師數 0.8、芎林鄉每萬人口醫師數 1.0，顯見偏鄉面臨醫師流失、醫療資源分布不均的情況確實相當嚴重，為此，爰提案刪減 1,000 千元，其餘凍結 2,000 千元，俟衛福部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及檢討改進之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林思銘

連署人：

謝志周



醫事司

106

099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凍結數：25%

第__款__項__目__節

科目(計畫)名稱：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627,102 千元

案由：

查 112 年度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預算案基金來源 1,048 億 9,178 萬 3 千元，基金用途 1,061 億 292 萬 1 千元，基金來源用途相抵後短絀 12 億 1,113 萬 8 千元，較 111 年度預算案短絀增加 3 億 6,647 萬 5 千元。

且菸品健康福利捐每年度挹注於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金額介於 133 億餘元至 165 億餘元間，為該基金所轄 5 個分基金之重要財源，占醫療發展基金、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疫苗基金及生產事故救濟基金之 5 個受配基金財源比重多達 5 成以上，惟近 11 年度(99 至 110 年)菸品健康福利捐徵收數最高至最低差距約 78 億元，差異甚大且缺乏穩定性，恐影響菸品健康福利捐支出項目之長遠規劃。

為避免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主要辦理計畫因財源短缺而被迫縮減或終止計畫致影響成效以及基金永續經營，爰針對 112 年度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專業服務費提案凍結 25%，俟衛生福利部於三個月內向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替代菸捐財源評估」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賴香伶

主：國民健康署 防菸組

協：中央健康保險署

醫事司

疾病管制署

社會及家庭署

長照司



100

賴香伶 10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預算書頁次：5-12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凍結數：50%

科目(計畫)名稱：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33,560 千元

案由：

據監察院之調查報告新聞稿指出，新冠疫苗多採用緊急授權方式上市，在安全性及有效性存有風險，民眾於接種疫苗後發生不良反應，因有時序上之關聯，難免懷疑與接種疫苗有關，疾管署允應加速新冠疫苗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審查進度，釐清個案傷病或死亡與施打疫苗之關聯性，使受害民眾迅速獲得合理之補償，維持對接種疫苗之信心，以利防疫政策之推動。

而依衛福部長 3 月初說法，目前仍有約 6000 件等待審查，現每月審 200 案之速度，恐需 2 至 3 年才能審查完畢。

爰此，擬提案凍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專業服務費 5%」，待衛生福利部對如何加速審查流程，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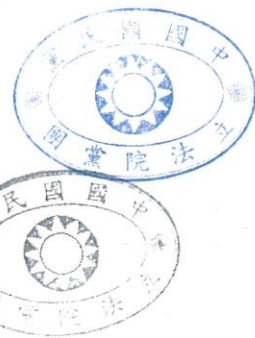
審完截至 11 年 12/31 前的申請案件

提案人：王鴻薇

連署人：

101

疾病管制署



修正

衛

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 6(一)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基金特別收入基金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6-2~6-3

款 項 目 節：疫苗基金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疫苗接種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9,018,233 千元

建議：減列【✓】凍結【】^{20,000}~~200,000~~千元

案由：世界各地疫情趨緩，逐漸習慣與COVID-19病毒共存，各國疫苗接種情形進入平原期，且國內COVID-19疫情也趨緩，國人施打疫苗意願隨之下降，且全球追加劑累積施打率僅有 34%，許多人不打追加劑的原因是考量感染過 COVID-19 後，認為自然感染對於免疫保護力而言，相當於接種一劑疫苗；而 WHO 於 2023 年 3 月 28 日更新 COVID-19 病毒的疫苗施打建議，認為健康的兒童和青少年無須再定期施打疫苗加強劑。然衛生福利基金特別收入基金中疫苗基金 112 年度增編 COVID-19 疫苗採購及接種作業等經費，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 135 億 9,036 萬 5 千元，實有違疫情發展趨勢，且未考量國人施打疫苗意願，以及 WHO 最新疫苗施打建議。有鑑於疫情趨緩已為全球現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宜審酌疫情發展並秉持撙節原則辦理，以兼顧防疫及財務資源使用效益。爰提案刪減疫苗基金項下疫苗接種計畫 ~~200,000~~^{20,000} 千元，以撙節公帑。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

陳椒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疾病管制署

陳椒華國會辦公室

102

102

151

衛

6(-)1 專業服務費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疫苗基金

預算書頁次：6-12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凍結數：20%

科目(計畫)名稱：疫苗接種計畫—服務費用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26,213 千元

案由：

政府採購約 500 萬劑高端疫苗，使用約 340 萬劑，剩餘約 160 劑報廢。而至今高端疫苗仍尚未取得國際認證，造成許多民眾形同白打，出國還須補打經國際認證疫苗。

且據公開資料顯示，高端疫苗公司今年 1 至 3 月營收皆為零，現又取得流感疫苗藥證欲搶佔公費流感疫苗市場，引發外界質疑政府恐有開後門救高端之疑慮。

爰此，擬提案凍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疫苗基金-疫苗接種計畫-專業服務費 20%」，待衛生福利部針對高端疫苗取得公費流感疫苗藥證過程，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王鴻薇

王鴻薇

連署人：

謝名國



103

103

126

11204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刪
6.(-)2.用品消耗.

刪減預算決議(疫苗基金)-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衛生福利部主管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附屬單位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疫苗基金 112 年度預算，其基金來源明細表內疫苗接種計畫項下「用品消耗」編列 21,489,467 千元(P6-13)，其中列有 COVID-19 疫苗 190 億元，考量 covid-19 疫情已趨緩和，將改列一般性傳染病，民眾持續接種意願下滑，是項費用可予以精簡，以減少費用支出。提案凍結上述「用品消耗」6,00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賴士葆

謝名鳳



衛
7 (一) 4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附屬單位預算：食品安全保護基金(一)食品安全保護計畫

歲出科別名稱：專業服務費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7-10

預算數：1,650 千元

減列金額：500 千元

根據主計總處之規定，專業服務費應與業務有關，限於專業知能與技術，須委託他人始能達成特定目的者，方得委託，食品安全保護基金 112 年度專業服務費編列 165 萬元，相較 110 年度決算 95 萬元，增編 70 萬元，但預算書之內容，並未說明預算數增編之必要性，爰提案減列 112 年度專業服務費 50 萬元，以節省公帑。

提案人：

謝衣鳳



105

105

122

謝
1(-)6.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附屬單位預算：食品安全保護基金[✓]

歲出科別名稱：「捐助、補助與獎助」

附屬單位預算書頁次：7-10

預算數：1,060 萬元[✓]減列金額：60 萬元[✓]

根據審計部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_非營業部分乙-506 頁之揭露，食品安全保護基金的「捐助、補助與獎助」的用途除了下方表列的 3 項以外，還有人體健康風險評估費用及勞工因檢舉雇主而受不利處分之訴訟費用等 2 項，但歷年均未有補助案件。而 108 年為跨 109 年度計畫，計 9 件，合併於 109 年度進行決算。但從下表顯示歷年之決算最高為 109 年度的 821 萬 5 千元，顯見預算執行不力，爰提案減列 112 年「捐助、補助與獎助」6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以節省公帑。

食品安全保護基金歷年補助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補助項目 年度	消費者團體訴訟相關費用		食安事件檢舉獎金		其他促進食安相關費用		合計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總件數	總金額
104	5	7,958	0	0	0	0	5	7,958
105	2	3,500	0	0	0	0	2	3,500
106	4	997	0	0	0	0	4	997
107	1	451	2	237	12	6,003	15	6,691
108	2	902	1	200	0	0(註 1)	3	1,102
109	4	1,932	2	200	16	6,083	22	8,215
110	1	230	1	12	7	2,739	9	2,981

註：1.108 年為跨年度計畫（執行期程：108 年 10 月 1 日至 109 年 9 月 30 日），計 9 件，自 109 年起採歷年制，並於 109 年度進行決算。

2.資料來源：審計部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_非營業部分乙-506 頁。

提案人：

謝衣鳳[✓]

106

106

121

改主決議

提案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部分）提案 表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社會福利基金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P. 8-21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服務
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本年度預算數：14,250 千元

建議【 V 】刪減：~~30,000~~ 千元 【 V 】凍結數：~~20,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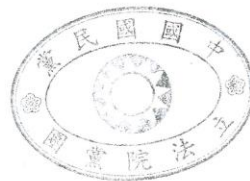
刪減或凍結理由：

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服務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
列 14,250 千元，社家署並未詳細說明今年何以大幅編列高額印刷裝
訂與廣告費用。再者，欲宣傳兒童權利公約(CRC)、身心障礙者權利公
約(CRPD)、女孩培力及權益宣導、宣導兒少安全……等，亦並未見社
家署有跳脫以往傳統(如：彩繪、拍短片……等)的宣傳模式。爰此，
建議刪除 30,000 千元，凍結 20,000 千元，待衛福部針對上述問題提
出說明及檢討改進之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
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以提高宣導成效。

提案人：林為洲

連署人：

謝若愚



社會及家庭署

婦女福利及企劃組

107

75

提案修改決議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部分）提案 表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P. 9-19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媒體
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本年度預算數：7,500 千元

建議【 V 】刪減：700 千元 【 】凍結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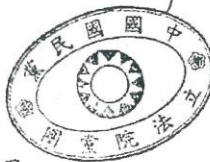
刪減或凍結理由：

衛福部最新統計顯示，2021 年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被害人
有 11.9 萬人，相較於前一年增加 4151 人、年增 3.6%。若與
新冠肺炎疫情前的 2019 年相較，通報件數多了 1.5 萬件，
被害人增加 2.5 萬人，創歷史新高，進一步觀察家暴案件類
型，2021 年以「婚姻、離婚或同居關係暴力」占 45.1% 居多、
被害人達 5.3 萬人，其次為「兒少保護」占 17.6%、2.1 萬人
被害。「卑親屬虐待尊親屬」方面則以每年增加逾 2 千人的速
度成長，顯示部分暴力類型案件頻仍，民眾暴力防治觀念仍
待持續提升，有關家庭暴力等之宣導，仍需強化。爰此，建
議刪除 700 千元。要如性福利部研提強化家庭暴力防治書面報告，
送交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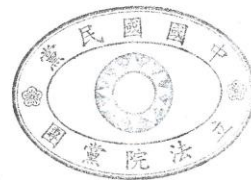
提案人：林為洲

連署人：

林為洲 謝花田



保護服務司



108

77

修正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社福及衛環委員會)提案表

[長照基金瀕臨破產且問題多]

單位名稱：~~勞動部~~ 衛生福利部

【】主決議

【】裁入—增列

~~【V】裁出—【】減列：【V】凍結：十分之一~~ 改主決議

案由：

112 年度衛福部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之「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 4,950 萬，提案凍結預算數十分之一。

國發會曾預估，我國將在 2025 年邁入超高齡社會。然根據統計，長照服務發展基金累計餘額自 108 年的 342.13 億元，至去年僅剩 279.62 億，預計更將在 115 年僅剩 10.93 億，基金收入顯然已無法滿足人口老化後對於長照的迫切需求，更遑論因應需求而應有的服務與收入來源的調整。值此之際，未見衛福部等單位對此進行政策檢討與因應規劃，卻見媒體政策及宣導費已由 110 年的 2,454 萬遽增一倍至 112 年的 4,950 萬。

爰此，凍結部分預算數，俟衛福部就超高齡化之際，長照政策之財源規劃與應有服務之因應調整進行說明，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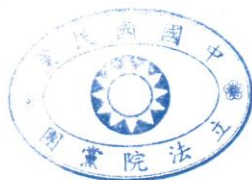
提案人：

楊鏡南

主：長期照顧司

協：國民健康署

謝名鳳



109

47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10-14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50,523,582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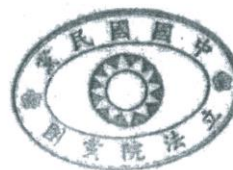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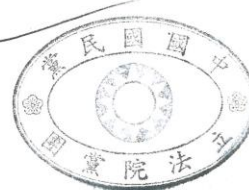
建議刪減數：40,000 千元 凍結數：40,000 千元 改主決議

刪減或凍結理由：

112 年度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編列 50,523,582 千元，係為發展失智社區照護服務、家庭照顧者多元服務等。經查，近年長照悲歌事件頻傳，依據內政部最新人口統計資料及台灣失智症盛行率推估，民國 154 年失智人口將近 90 萬人，然而衛福部對於失智村並未有具體成效。未來失智症人數會愈來愈多，應由社區佈設照護據點，以完整照護網絡，然衛福部至今未有明確政策規劃，爰予刪減 40,000 千元，凍結 40,000 千元。俟衛福部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及檢討改進之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連署人：



長期照顧司

110

104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 10—18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旅運費

本年度預算數：6,656 千元

~~建議【V】刪減：1,000 千元~~ ~~【V】凍結數：900 千元~~ 改主決議

刪減或凍結理由：

112 年度長照服務發展基金「旅運費」編列 6,656 千元，主要係為辦理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實地訪查、出席會議、推動長照相關業務，參與國際會議、研習及交流、考察國際長照政策等。惟未見詳細規劃，亦未說明對於我國長照有何實質貢獻。為撙節政府支出，爰予刪減 1,000 千元，凍結 900 千元，俟衛福部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及檢討改進之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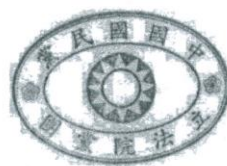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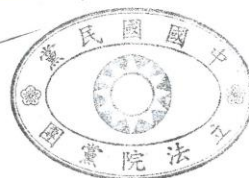
請衛福部落實國際交流，精進我國長照政策，並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

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國際交流
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思銘

連署人：

謝名風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 10—16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本年度預算數：41,000 千元

建議【V】刪減：3,000 千元 【 V 】凍結數：3,000 千元 改主決議

刪減或凍結理由：

112 年度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 41,000 千元，根據衛福部於 110 年委外進行長照服務滿意度調查，長照整體滿意度高達 9 成。惟許多民眾陳情表示長照很難用，因各種障礙類別、各種失能等級，範圍廣泛，被照顧者差異性大，需要更多元照顧的解決方案。除此之外，2020 年委託市調公司進行「長期照顧認知與需求調查」結果顯示，主要照顧者多以女性為主，高達六成家庭照顧者有支持性服務需求，其中喘息服務需求居首位，但實際使用者不到一成，顯示民眾對「長期照顧政策」認識有限，也不知如何申請。爰予刪減 3,000 千元，凍結 3,000 千元，俟衛福部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及檢討改進之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就長照服務
及管理申請
窗口宣導等
項提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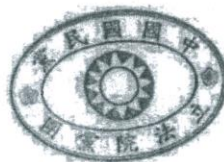
書面

提案人：林思銘

林思銘

連署人：

陳永周



112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
10-20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_____ (☒) 凍結數：20%

第 款 項 目 節 0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完善長照服務輸
體系計畫

用途別：會費、捐助、補助、分辦、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本年度預算數：50,299,101 千元

案由：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於 112 年度投入家庭照顧者多元服務預算達 277,590 千元，據衛福部長照司說明，長照 2.0 政策以提供實物給付 (in kind) 為主，而非現金給付 (in cash)，乃為鼓勵由專業照服員提供服務，同時避免親屬離職照顧之不當誘因；然我國係以家庭照護者為長期照護之主力，若僅有實物給付做為支持，未能協助彌平家庭照顧者於家庭收入上之機會成本。

爰提案凍結 10,000 千元，請 衛福部於一個月內研議提供親屬照顧提供者之現金給付方案，內容需包含給付規劃及核實制度，並提出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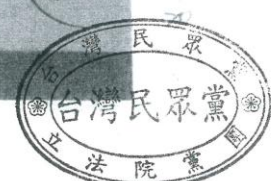
社會不平等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欣盈

吳欣盈

邱臣遠

吳欣盈



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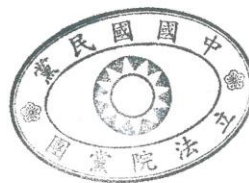
衛

主決議

有鑑於政府不應以公共安全為名進行毫無節制之擴權行為，國人血液樣本屬於「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六條的敏感個資，依法應受較強保護，且同意之前提乃指當事人經蒐集者明確告知目的、範圍及對其權益的影響同意與否為要件；然查衛福部要求台灣血液基金會配合執行新冠病毒血清抗體監測，隨機抽樣檢測捐血者血液留樣檢體。該案涉及敏感個資的血液樣本，衛福部及血液基金會卻使用「推定同意」作法，強制取得當事人人體檢驗相關資訊，已違反大法官揭示的資訊隱私權，捐血者如不願提供檢體給監視系統使用，需在收到血液基金會通知後兩周內，致電疾管署 1922 或防疫專線，留下「血袋號碼」或「姓名、身分證字號及生日」資料，國人需自力救濟向衛福部報備並留下個資，引起國人不滿其權益遭侵犯，且該計畫不僅未送倫理審查委員會審查，學者亦認為有曲解法規之嫌，衛福部便宜行事的結果，讓原本單純的新冠病毒抗體監視計畫蒙上陰影，爰此，**要求衛福部應向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檢討改善之專案報告。**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在國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表

主決議

衛.
主決議

預算/科目（業務計畫）名稱：

衛生福利部主管-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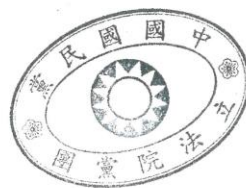
有鑑於中央政府把台北市的北投、士林二區域，再加上新北市的石門、三芝、淡水等，硬生生隔著一座陽明山框成同一區「台北北區醫療區」，致使前開北海岸地區與台北市北區之間，在明顯分屬不同的生活圈，以及二地之間交通不方便下，已連年讓北海岸淡水等區域的民眾，在就醫上倍受道路阻塞折磨，以及住院治療曠日等候之苦。是以，特決議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之主管機關應當積極體認（一）在台北市人口數逐年下降，新北市的北海岸人口連年增加下，已然有所跨縣市計算醫療區，所衍生之政策管理盲點，如「台北北區醫療區」內屬實之醫療失衡情形。（二）台北市士林、北投各大醫院所占「台北北區醫療區」有絕對多數之過半病床數，再加上雙北以外眾多其他縣市民眾所受的就醫吸納，更對「台北北區醫療區」的醫療資源產生了從外部而來的稀釋效果，進而犧牲內部北海岸淡水等地方鄉親應享之就醫權益，以上共二項情形。另要求限期於一個月內，啟動醫療區的劃分將新北市的淡水、三芝、石門，與台北市的士林、北投等地，在既有合併計算上再予脫鉤之預備作業，使北海岸淡水一帶區域，能所憑實際需求，進而增建醫療機構（醫院）或擴增病床數，最終惠及地方鄉親，且再於三個月內向本院提交辦理進度書面報告。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郭花風

115



115

88

衛
1-主

主決議

(衛福部-醫療發展基金)

案由：

有鑑於台灣已於 2018 年正式進入高齡社會，並持續邁入超高齡社會，屆時台灣每 5 個人就會有 1 人年齡超過 65 歲，因此，老年人口之醫療照護便利性問題刻不容緩。

然而，南投縣內目前並無大型醫院，加上交通不便等因素，若能讓縣民在家或於縣內醫院方便看診，便得以省去遠赴縣外大型醫院看診舟車勞頓之苦。

再者，為推動醫學中心與地區醫院合作，應強化南投縣內區域醫院、地區醫院與台中榮總、中國醫、中山醫、彰基等教學醫院合作，以提升醫療量能。亦可透過醫學中心對地區醫院進行醫療教學，提升南投區域醫院之醫療品質與技術，同時也能強化視訊看診服務。

基此，爰提案要求衛福部，針對「偏遠地區遠距醫療」效能再升級方案重新盤點，並於三個月內向本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蔡培慧

柯建興

民主進步黨
立法院黨團

116

29

修正

主決議

(衛福部-醫療發展基金)

案由：

有鑒於南投縣幅員遼闊，面積 4,106 平方公里，人口數為 51 萬餘人，然而各縣市醫療資源不均，造成南投偏遠地區醫療及照護與其他縣市產生極大落差。

目前雖有「醫師公費生制度」，然而因薪資低、工時長、實務訓練不足，導致留任率低，甚至南投根本沒有公費生醫師。為使南投醫療人才充足，應培養在地學生，補充南投在地醫療人員之數量，落實「醫師公費生制度」方能有效提升南投在地醫療量能。

基此，爰提案要求衛生福利部責成教育部，針對南投地區「醫師公費生制度」提出對策，並於三個月內向本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強化醫療資源及提升

公費醫師留任率

權益保障

提案人：

蔡培慧

柯建興

蔡培慧

民主進步黨
立法院黨團

民主進步黨
立法院黨團

5/22

主：醫事司

協：護理及健康照護司

38

117-1135

衛
1-主

主決議

(衛福部-醫療發展基金)

案由：

有鑑於全台醫療資源與品質仍存有城鄉落差，衛福部特別收入基金「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計劃」編列 121 8,660 元預算。

南投地區的醫療資源不足仍持續存在，移動式醫療站不足，某些鄉鎮甚至無牙醫看診，基此，衛福部應提高特別收入基金於「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之編列，以此編列預算協助基層診所強化南投醫療設備、活化偏鄉衛生室功能、加強巡迴醫療、長照站視訊及到府看診等相關醫療服務。

綜上，爰提案要求衛福部，針對偏遠地區之整體醫療再升級計劃，並於三個月內向本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蔡培慧

柯建興

民主進步黨
立法院黨團

衛

4-主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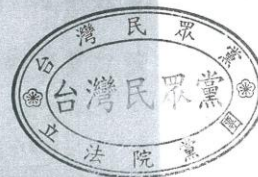
案由：

本年度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預算中，用於「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之預算數額達 7,867,072 千元，其中有 1,226,293 千元用於「菸害防制工作」，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 1,913 萬 1 千元。

補預算書中之說明該筆經費支用途乃為全面免收戒菸服務輔助計畫之戒菸輔助用藥部分負擔，未就該計畫以及該輔助用藥之預期成效進行具體說明，恐有圖利廠商之嫌。此外，在各項實施內容之部分，也未盡詳細說明之義務，僅以「營造無菸支持環境」、「提供多元化戒菸服務」云云敷衍。

補爰請衛生福利部就「全面免收戒菸服務輔助計畫」之具體規劃與預期成效、「營造無菸支持環境」及「提供多元化戒菸服務」等項目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說明。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欣盈



邱
昌
遠

吳欣盈

119

119

19

衛

4-12

主決議

P.4-15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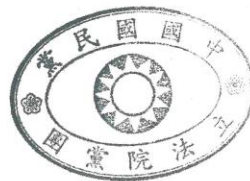
主決議

附屬單位預算：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國健署於 111 年度起正式推動「低（含極低）出生體重兒居家照護計畫」，經篩選符合資格之醫院計有 102 家參與計畫執行。惟這 102 家醫院分布情形，計有 66 家醫院位處 6 個直轄市地區，比率達 64.71%，其餘 36 家醫院則分布於 15 縣市，其中除彰化縣有 5 家醫院，及新竹市等 6 縣市各有 3 家醫院外，基隆市等 8 縣市各僅有 1 至 2 家醫院，甚至連江縣未有符合資格之醫院，居家照護服務範圍恐未能涵蓋全臺早產兒家庭所在，爰要求衛生福利部應強化並均衡各市縣早產兒居家照護資源，以嘉惠更多早產兒家庭，維護居家照護服務品質。

提案人：

謝衣鳳



120

120

124

衛

5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部分）提案 表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P. 5—1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

主決議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是為提供疑似因預防接種之受害者，予以審議及救濟之用，以確保接種民眾權益。該基金雖編列行銷推廣費，但大多數國人仍對於預防接種受害救濟業務認識不足，顯示對於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宣傳推廣不足，爰此，要求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宜加強宣傳預防接種受害救濟，並將具體作為及辦理情況送至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提案人：林為洲

林為洲

連署人：

謝名鳳



121

121

76

衛
6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基金名稱：疫苗基金

案由：

腸病毒是台灣地區地方性的流行疾病之一，依據國內歷年監測資料顯示，幼童為感染併發重症及死亡之高危險群體，而重症致死率約在 1.3%至 33.3%之間。

腸病毒疫情周報 2023 年第 14 週(2023/04/02 - 2023/04/08)：近期實驗室監測顯示社區以克沙奇 A 型為多，同時有腸病毒 71 型及 D68 型病毒活動；近兩週就診人次呈持平，惟整體趨勢呈上升且高於 2020-2022 年同期，顯示疫情傳播風險上升。

為了照顧國家未來主人翁，增加對腸病毒抵抗能力，建請衛生福利部儘速將腸病毒疫苗納入兒童常規疫苗接種，以減少幼童因腸病毒重症致死及相關後遺症。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謝名周



122

122

136

衛
6(-)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基金名稱：疫苗基金

案由：

立法院預算中心指出，疫苗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疫苗接種計畫」編列 290 億 1,823 萬 3 千元辦理各項疫苗採購及預防接種工作，惟疫苗生產線受到國際疫情、疫苗原廠製程安全管控、品管檢驗及市場價格波動等因素影響，極易導致全球供貨失衡及價格數倍上揚，因而造成缺貨，衝擊國內接種需求。

112 年度多項常規疫苗及流感疫苗採購單價較以往提高，建請衛生福利部持續關注各項傳染病疫情發展與疫苗市場供需情形，選擇最適採購方案，確保國內常規疫苗貨源穩定。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謝名周



123

123

138

衛
6(-)2.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基金名稱：疫苗基金

案由：

台灣流感速迅 2023 年第 14 週 (2023/4/2 - 2023/4/8) 國內流感病毒活動度持續，社區流感病毒活動持續，近 4 週檢出流感病毒以 A/H3N2 為主。類流感門急診總就診人次近 4 週趨勢持平，且高於前 3 個流感季同期。本流感季(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累計 78 例流感併發重症病例(64 例 H3N2、9 例 H1N1、1 例 A 未分型及 4 例 B 型)，其中 17 例死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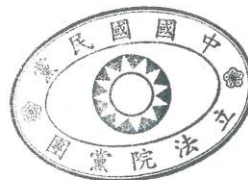
世界衛生組織 (WHO) 2023 年 2 月底已公布，「2023-2024 年流感疫苗」建議病毒株，公布時間與過往相比，沒有延宕太多，衛福部應及早確認流感疫苗貨源是否穩定。建請衛生福利部檢討 2023 年公費四價流感疫苗採購數量，提高為 720 萬劑公費四價流感疫苗，擴大流感公費疫苗施打對象，讓我國流感疫苗接種率，朝全人口涵蓋率 30% 為目標邁進。以有效抑制流感疫情，保障國人生命安全。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謝名周



124

124
137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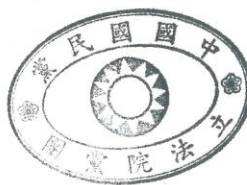
附屬單位預算：食品安全保護基金

食品藥物管理署於 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布邊境稽查結果，兩批進口鮮草莓再度被驗出農藥殘留不合格。而根據食藥署所建置的「邊境檢驗不符合食品資訊查詢」，鮮草莓從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17 日公布邊境稽查農藥殘留不合格有 25 件。為保障民眾的食品安全及健康，爰要求食藥署應加強進口鮮草莓之邊境檢驗與上市後抽驗頻率。

提案人：

謝衣鳳

謝衣鳳



125

125

118

衛

7 主決議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主決議

附屬單位預算：食品安全保護基金

日本首相岸田文雄在 2023 年 3 月初的國會會議上確認，將在今年「春季到夏季」把冷卻福島核電站核燃料的廢水排入太平洋。日本東京電力公司也宣佈攪拌處理此類廢水的設施已經完工，並已於 3 月 17 日開始運行。為保障台灣人民健康，爰要求食品藥物管理署應會同農委會（農業部）與原子能委員會（核能安全委員會）執行監測，蒐集污水影響洋流、食物鏈相關數據，並即時公布監測結果。

提案人：

謝衣鳳



126

126

125

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

衛

7

主決議

主決議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基金特別收入基金

案由：食品安全保護基金自設置起，基金來源決算數連年超過預算數，應覈實編列；且基金餘額逐年增長，宜研議繳庫，配合政策納入國庫集中支付，以減輕國庫負擔。請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一個月內提出核實編列收入來源及將基金餘額繳庫之書面說明。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127

陳椒華國會辦公室

127

156

修正

衛
9 (-)

及衛生環境 1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衛生環境及社會福利委員會)提案表
[私 ME 下架影像機制完善規劃]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預算書頁次：9-18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元 ☐ 凍結數：_____萬元

☒ 主決議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款 項 目 第 -0-

業務計畫名稱：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

分支計畫：

1 級科目用途別：

2 級科目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4 億 4,757 萬元

案由：

112 年度衛生福利部主管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家庭暴力及性侵防治基金」-「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編列新臺幣 4 億 4,757 萬元，本計畫係辦理性別暴力防治等業務。經查為防治私密影像外流，目前衛生福利部辦理「私 ME 計畫(數位/網路性別暴力被害人保護服務計畫)」，由台北市電腦公會承接執行單位。該作法主要承襲網路內容防護機構(iWin)之模式辦理，該模式是為防止兒童及少年接觸有害身心發展之網路內容，所建立之申訴機制。惟其與私密影像外流尚有下列差異待彌平：1. 影像內容對象包含成年人 2. 除下架之申訴外，針對影像外流被害人法令諮詢、身心輔導、後續刑案偵辦、針對加害人之處遇……等，均有辦理必要 3. 針對上述事項，所需經費勢必增加。委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就上述各點，研具「私密影像外流之諮詢、輔導、下架、偵察及刑案等各階段之處理規劃」，分別於機關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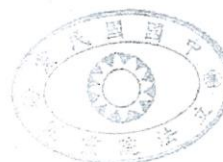
並於 112 年 6 月底前向立法院衛生環境及社會福利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及衛生環境

提案人：

游毓蘭

要求衛生福利部研具性影像移除
下架機制、被害人權益保障及求助
資訊、諮詢及轉介服務等規劃，
保護服務司



游毓蘭

衛

10-主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主決議

案由：

衛福部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 15 條規定設置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但各項服務仍分別由長照司、照護司及社家署辦理，另一方面部分地方政府對於長照業務權責也由社政、衛政各自為政，兩方面造成長照投入人數無法有效評估需求，讓人力資源短缺成為長照政策實施之困境，尤其照服員之給付不夠全面，使照服員大多轉往居家服務，機構照顧人力流失情形更加嚴重，住宿型機構（如老人長照機構、護理之家等）難以達到符合規範的人力配置而影響經營意願。綜上，爰請衛福部就長照服務發展基金資源配置更符合長照實際用人需求，並就長照人員待遇及聘用誘因研議精進措施，於三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張其祿

張其祿

邱建富



129

129

17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 】 收入

【 V 】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衛.
10.
球鐵

主決議：

長照之規範受《長期照顧服務法》所限，往往由管理角度出發訂定統一標準，再設計方案並加以評估。然障礙者與失能者往往接受無數次評估後，卻未能得到有效、方便、可靠且有用之服務。對於最需要照護資源之重度失能者，他們往往使用不到長照資源，即使衛福部允許使用喘息服務，但資源稀少，並無法滿足需求。因此，重度失能者必須聘請外籍看護，然即便家中已有外籍看護工，亦只能獲得極少量之長照資源。爰此，建議衛福部應強化服務項目並編列經費，增加重度失能者使用率，以符合長照本質及公平使用原則。

提案人：林思銘



連署人：



130

130

110

衛

10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基金名稱：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案由：

立法院預算中心指出，長照特約服務改制以來，給支付金額持續增加，致長照基金用途規模逐年攀升，遺產及贈與稅、菸酒稅、菸品健康福利捐與房地合一稅等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之狀況而差異頗大。雖然得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 15 條第 2 項規定由政府預算撥充，但特定來源收入穩定，才能讓長照服務發展基金走得長久，目前主要法定財源具有高度不確定性，潛藏財源減少的可能，建請衛生福利部妥適規劃長照服務發展基金財務業務，以因應高齡化趨勢及維持穩定服務量能。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謝花鳳



131

131

132

衛

10 王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基金名稱：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案由：

據媒體報導，國內長照需求人口，2022 年約 82 萬 9 千人。當中尤以失能者照顧最為辛苦，需 24 小時有人在旁照顧，礙於住宿機構費用高昂，許多家屬經濟無法負擔，多採自行照顧、或聘請外籍看護。

長照悲歌主要發生在重度失能家庭，據了解衛福部已規畫提高住宿型機構使用者補助金額相關政策，針對現行住宿機構住民每年補助 6 萬元，將會提高至 12 萬元，換算每個月補助 1 萬元，但住宿式機構收費再加耗材，每月開銷動輒 4 至 5 萬元，這之間的落差，仍讓失能家庭照顧者喘不過氣，建請衛生福利部滾動式檢討，擴大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或增加補助，至少調整至每個月 3 萬元額度，方能減輕重度失能照顧家庭壓力。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謝在清



132

132

133

修正

主決議

(衛福部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案由：

為強化長輩健康活力與提高長照之量能，完善社會安全網絡，衛福部應提出相關補助方案協助偏遠地區長照之需求。衛福部特別收入基金已在「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劃」編列五千零五十二萬三千五百八十二元預算。為確保預算運用妥當，爰要求衛福部針對南投各鄉鎮的長照現況進行盤點，盤點各項資源、平均居服員服務案量、居服員所遭遇之困境、申請居服員服務之人數分布。

南投縣幅員遼闊、交通不便，對於社工師、居服員前往遞送服務形成阻礙。政府應增加偏遠地區長照服務之可及性，延續巷弄長照站之相關政策。

南投縣原住民族地區及長照
基此，爰提案要求衛福部，針對「偏遠地區之長照服務輸送體系」量能再提升，並於三個月內向本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改善報告。

書面

蔡培慧

民主進步黨
立法院黨團

提案人：

蔡培慧

民主進步黨
立法院黨團

4/5

柯建雄

長期照顧司

133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衛生福利部-生產事故救濟基金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11—6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生產事故救濟基金

主決議：

2022 年孕婦死亡率攀升至 10 萬分之 20，創下近 20 年新高。衛福部為辦理生產事故救濟條例所定相關業務，依據生產事故救濟條例第 7 條規定，自 106 年度設置本基金，以落實救濟制度，由國家承擔婦女生產風險，以提升女性生育健康與安全。然多年來成效不彰，爰要求衛生福利部積極研謀對策，降低孕產婦死亡率，並將具體措施送交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提案人：林思銘

連署人：

謝石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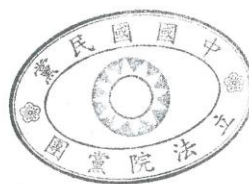
衛

主決議：

有鑑於衛生福利部次長兼疫情指揮中心指揮官王必勝，2021 年被媒體爆料，不僅外遇且育有一女，更公開同進同出，不顧元配感受，於婚外情踢爆後，先說謊否認，後不清不白的道歉，薛瑞元部長更講出「唯一的一位夫人」，暗指王必勝婚外情事件，此種行徑除已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第 5 條：「公務員應誠實清廉，謹慎勤勉，不得有驕恣貪惰，奢侈放蕩及冶遊、賭博、吸食煙毒等足以損失名譽之行為。」對比金門防衛指揮部政戰主任因「疑似違反營外男女分際」遭調回本島，降調職務並接受調查的處分，王必勝有私德缺陷卻能大刺刺升官，嚴重有違社會觀感。爰此，衛福部應於 1 周內提出相關檢討報告及追究責任並移送公務員懲戒委員會，以儆效尤。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 宏 恩



135

135

68

衛

主決議：

有鑑於衛福部長薛瑞元出席嘉義高中校慶時語出驚人說，「立法院啥米死人骨頭攏有」，眾所周知，立法院除在野黨外，超過六成為執政的民進黨，立法院長自應孰可忍，孰不可忍？薛部長身為高階政務官，無法遵守公務員服務法第 5 條：「公務員應誠實清廉，謹慎勤勉，不得有驕恣貪惰，奢侈放蕩及冶遊、賭博、吸食煙毒等足以損失名譽之行為。」，薛瑞元部長從「疫苗捐客說」、「頭蝨說」到「死人骨頭說」，還嗆蔣萬安立委「學位不知怎麼來的」、要跟李德維立委「搞到有人被關」，部長不只一次的一再失言、一再道歉，嚴重低估全民的智商，儼然把全民當塑膠。薛瑞元部長口無遮攔、藐視、羞辱國會，如此失格之政務官，前衛福部長陳時中卻稱讚他是「金句指揮官」，蔡英文總統更稱讚他「這就是我們要的公務員」，為官之道德淪喪至此，跡近明儒顧炎武所稱之「亡天下」地步。爰此，要求衛福部薛瑞元部長公開向全體立委和職員道歉並辭職，並於 1 周內提出檢討改進之書面資料。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名鳳



136

136

72

修正

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33

款 項 目 節：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污染防治及防治收入—固定污染源

本年度預算數：1,295,590 千元

建議：增列【✓】 凍結【】^{40,000} 1,295,590 千元

案由：固定污染源的空污費率向來遭學者及環保團體批評過低，無法達到以價制量的經濟效果。2023年2月環保署重新預告修正「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治費收費費率」，調高空污季節的空污費率，並新設「空污大戶」級距。然學者表示氮氧化物費率應漲10倍才能促使業者投資污染防治設備，重金屬戴奧辛之空污費亦過低，以致死率計算，現行費率下「半條人命才36元」，就算如草案調漲20倍，也無法回應污染帶來的健康風險。爰此，提案^加增[✓]「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治收入—固定污染源」預算^{40,000}~~1,295,590~~千元，請環保署透過調降氮氧化物「污染大戶」門檻、調升氮氧化物費率達每公斤189元以上，調漲戴奧辛費率至每毫克千元以上，調漲重金屬砷的費率至每公克1250元以上，提高固定污染源空污費率，促使業者改善空污設備，有效減少氮氧化物、戴奧辛及砷之排放，以維護國人健康及改善空氣品質。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

陳椒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國會辦公室

137

152

修正

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33

款 項 目 節：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污染防治及防治收入—固定污染源

本年度預算數：1,295,590 千元

建議：增列【✓】 凍結【】^{4,700}470,000 千元

案由：固定污染源的空污費率向來遭學者及環保團體批評過低，無法達到以價制量的經濟效果。環保署曾在2020年3月提出固定污染源空污費修正草案，實施季節性差別費率，但非空污季的費率調降引起民間批評，而於2021年下架草案挨批「臨陣脫逃」。2023年2月環保署重新預告修正「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治費收費費率」，調高空污季節的空污費率，並新設「空污大戶」級距，預計影響2000多家業者，每年多挹注空污基金約6.5億元。然空污基金污染防治及防治收入項下固定污染源預算 1,295,590 千元，僅比111年預算收入 1,118,000千元增加177,590千元(1.77億元)，比環保署預告所稱可增加6.5億元收入短少約4.7億元。爰此，提案增列「污染防治及防治收入—固定污染源」預算^{4,700}470,000 千元，以核實編列預計收入。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國會辦公室

138

153

修正

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27

款 項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回收清除處理收入—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本年度預算數：903,980 千元

建議：增列【☒】凍結【☐】^{47,500}~~475,000~~ 千元

案由：環保署回收基管會於111年全面查核紙餐具製造及進口業者、疑似未登記紙餐具業者及違章工廠，聯合檢調單位查獲6家紙餐具業者逃繳回收清除處理費，總金額高達1億4仟多萬元；而106至111年8月底止，責任業者短漏報回收清除處理費累計達500萬元以上者，計有4.75億元待補繳。爰此，增列回收清除處理收入項下廢一般物品及容器預算^{47,500}~~475,000~~千元，請環保署加強稽催作業，追討業者短漏之回收清除處理費，提升基金稽徵成效。

陳椒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改主決議

環

(一)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基金-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收入 【☒ V】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1-36~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空氣^污染防制基金—01 空氣品質監測

本年度預算數：250,726 千元

建議【☒ V】刪減：5,000 千元 【☒ V】凍結數：8,000 千元

改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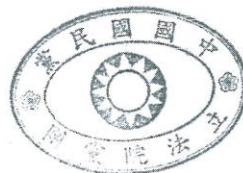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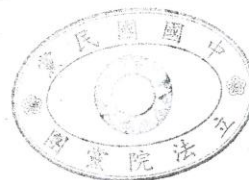
刪減或凍結理由：

112 年度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空氣品質監測」編列 250,726 千元，將辦理環境品質監測與預報作業技術合作以維運物聯網感測器與執行無人機觀測任務、提升空品預測技術、大氣能見度及微脈衝雷射雷達觀測暨資料解析發布、國際空氣品質監測合作等業務，編列專業服務費 23,040 千元。然而，「國際空氣品質監測合作」用途不明，恐與公務預算「空氣品質管理策略規劃及推動」中之相關經費重複編列。為撙節政府支出，爰予刪減 5,000 千元，凍結 8,000 千元，俟行政院環保署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及檢討改進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連署人：

謝名儒



修正

005
監發

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36

款 項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空氣污染防制計畫—空氣品質監測

本年度預算數：250,726 千元

建議：增列【】 凍結【✓】5,000 千元

可併委員會凍結數

案由：我國空品測站分佈不均、測站位置名不符實，如交通測站過少、高雄前鎮站名為工業測站，但工業早已遷廠改建為公園，且有PM2.5手動測站代表性不足等問題，環保署多年來卻未檢討，以公園住商區空品混入工業站拉低平均。另台北市、高雄市空品測站相當密集，但台中北屯區人口近年劇增，加上北區潭雅神人口合計超過66萬人，依法應增設測站，中央或地方卻未設空品測站。另~~屏東~~^{嘉義}測站位於墾丁國家公園內，附近居民有限，卻長年為一般測站兼公園測站，迄今未改。而台中港區有台電台中電廠、中龍鋼鐵、中美和石化、中油接收站儲氣槽等，面積超過台中港區四分之一以上，有特殊工業區之實，卻因位於台中港特定區，非屬工業區而無需設置特殊工業區空品測站，形成空品監測漏洞。~~彰化~~縣市僅有一座PM2.5手動測站，代表性不足，而高雄市的PM2.5手動測站設於前金站和美濃站，代表性亦長期遭到質疑。此外，近年產業園區持續增加，但工業測站卻未隨之增設，明顯監測不足。爰此，提案凍結空氣污染防制計畫項下空氣品質監測預算 5,000 千元，請環保署偕同~~交通部、經濟部~~^{交通、環保、衛生}和地方政府全面檢討一般、交通、工業、公園等中央和地方空品測站設置地點位置，並納入民間團體及地方團體意見，並於三個月內提出站址檢討報告及增設搬遷測站計畫及辦理公開說明會等程序，送交~~財政及衛環委員會~~^{財政、衛環}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

陳椒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國會辦公室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141

154

修正

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38

款 項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固定污染源管制

本年度預算數：278,761 千元

建議：增列【 】 凍結【✓】^{2,000}~~20,000~~ 千元

案由：近年高屏及雲嘉南空品區空氣品質持續為不良狀態，改善程度相對較小，且中南部PM2.5、PM10及臭氧等污染物平均濃度仍遠較北部為高，對中南部國人的健康危害甚鉅。爰此，提案凍結空污基金中固定污染源管制預算^{2,000}~~20,000~~千元，請環保署針對中南部空品依然超出空品標準甚多之問題，就各工業區、產業園區、科學園區及散布各地的工業聚落之污染排放加強管制，並因地制宜強化中南部空氣污染防治措施，並再加嚴固定污染源各項排放標準，加大減量排放幅度，以利加速改善空氣品質及維護全體國人健康。俟環保署於三個月內提出加速改善中南部空品之污染防治措施之完整報告，送交~~財政及~~衛生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書面

陳椒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國會辦公室

142

160

修正

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歲入【 】 歲出【 ✓ 】

單位預算書頁次：1-38

款 項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固定污染源管制

本年度預算數：278,761 千元

建議：增列【 】 凍結【 ✓ 】^{2,800}~~20,000~~ 千元

案由：110年度手動監測PM2.5年平均濃度為 14.4 $\mu\text{g}/\text{m}^3$ ，111年度為 12.4 $\mu\text{g}/\text{m}^3$ ，然環保署卻將112年度手動監測PM2.5年平均濃度目標值設定為 15 $\mu\text{g}/\text{m}^3$ ，竟高於過去兩年的實際監測值，不思進一步改善降低空污，邁向美國、紐澳或WHO的空品標準或準則，再精進污染防治政策提升空品，而欲以氣候因素為由，為PM2.5空品可能惡化留下達標的彈性空間，實不可取。爰此，凍結空污基金固定污染源管制預算^{2,800}~~20,000~~千元，請環保署衡酌空品現況、國人健康及環境品質，積極精進空污防制措施，並提升PM2.5年平均濃度之績效目標，於三個月內提出檢討報告，送交~~財政及~~衛環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國會辦公室

143

161

修正

of

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同意併委員會凍結數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43

款 項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空氣污染防治計畫—移動污染源管制

本年度預算數：4,832,046 千元

建議：增列【☐】 凍結【☒】10,000^{2,000}千元

案由：環保署隨油徵收移動污染源空污費，僅依汽油柴油分不同費率，未考量

尾氣污染排放情況，不分車種車齡一律同價徵收，顯然便宜行事，未能達到污

染者付費及以價制量等污染防治手段之經濟效果，如符合七期環保標準的新型

機車，符合六期排放標準的柴油車或汽油車，與老舊機車或汽柴油車同樣隨油

徵收每公升0.3元或0.4元的空污費，並不符合公平正義。爰此，提案凍結「空

氣污染防治計畫」項下移動污染源管制預算^{2,000}10,000千元，請環保署偕同交通

部和財政部通盤檢討移動污染源隨油徵收之缺失，及汽機車燃料費用以維護公

路，並非使用燃料造成污染，卻以燃料費為名徵收之名不符實問題，二者進行

統整，如隨油徵收燃料費，燃料費正名為道路使用養護費，空污費依排放結果

訂定收費級距，再依行駛里程數收空污費等真正可促使交通減碳降污之空污費

徵收方式，並於六個月內提出研議結果送交財政及衛環委員會。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

陳椒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國會辦公室

157

144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環境保護基金-空氣汙染防制基金 預算書頁次：1-45 頁

☐ 歲入—☐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減列數： ☒ 凍結數：1000 萬

第 款 項 目 節-0- 科目(計畫)名稱：捐助、補助與獎助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4,681,45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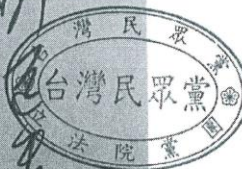
案由：

因應淨零碳排議題將會是我國未來企業在國際產業競爭力上重要關鍵，除依循我國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與相關子法外，需建立淨零知能，瞭解淨零排放觀念，提升淨零議題認知。

空氣汙染防制基金除為防制空氣汙染，建立污染者付費制度外，也應提供政府及企業在減碳上可運用之減碳工具輔助。

爰提案凍結空氣汙染防制基金「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萬元，請一個月內提出書名報告說明，針對受供應鏈要求減碳衝擊較大之企業，如何透過碳盤查及減碳專家輔導團，協助並輔導企業擬訂減碳策略，降低能耗成本，提升企業減碳綠色管理能力，送至立法院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欣盈



145

25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預算書頁次 1-45 頁

【✓】主決議

~~【✓】歲出~~ ~~【】減列~~ ~~【✓】凍結~~ ~~十分之一~~

案由:

112 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氣污染防制基金預算「空氣污染防制計畫-03 移動污染源管制」項下「捐助、補助與獎助」編列 5 億 150 萬元,提案凍結預算數十分之一。

經查,該計畫用以補助民間及個人購買使用低汙染之車輛、清潔燃料及建立周邊使用設施等,惟空污基金 107 年度補助購置電動公車預算數 4,800 萬元,執行率為零;108 年度預算數 3 億 1,000 萬元,執行率 53.38%;109 年度預算數 3 億 1,000 萬元,執行率 51.57%;110 年度預算數 2 億 9,705 萬元,執行率 2.83%;111 年度預算數 4 億 5,254 萬元,截至 8 月底止執行率僅 14.62%。107 至 111 年之預算執行率未佳,甚至 110 年及 111 年之預算執行率不及 10%。爰此,為有效提升全國電動公車之普及率,凍結部分預算數,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改善報告及檢討計畫,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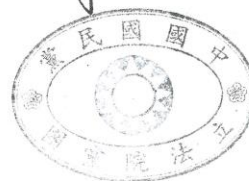
應於一個月內

補助作法,納入比例原則之審適式。

提案人:

林錫山 (林錫山)

謝花周



44

146

改主決議

010
改主決議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社福及衛環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預算書頁次：1-45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 凍結數：_____萬__千元
士分之二

第__款__項__目__節—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科目(計畫)名稱：_____

1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5億150萬元

案由：

經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氣污染防制基金112年度預算案「空氣污染防制計畫-03移動污染源管制」計畫編列「捐助、補助與獎助」5億150萬元，用以補助民間及個人購買使用低污染車輛、清潔燃料及建立周邊使用設施等。本項目主要為補助購置電動公車，係配合交通部鼓勵業者購置使用電動大客車，以提高電動大客車普及率，及減少交通運輸之空氣污染。然空污基金107年度補助購置電動公車預算數4,800萬元，執行率為零；108年度預算數3億1,000萬元，執行率53.38%；109年度預算數3億1,000萬元，執行率51.57%；110年度預算數2億9,705萬元，執行率2.83%；111年度預算數4億5,254萬元，截至8月底止執行率為14.62%。且空污基金112年度預算案編列5億150萬元，較上年度預算增加10.82%，本補助計畫107年至111年8月底止之預算執行率偏低，預算編列額度卻呈增加。

綜上所述，爰提案凍結十分之二，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氣污染防制基金提高電動大客車普及率，會同交通部檢討政策誘因並核實編列預算，俾達空污減量效益，以減少交通運輸產生空氣污染。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社福及衛環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郭俊雄
謝志鳳



78

147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環

2(-)1

單位名稱：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基金-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36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資源回收管理基金-資源回收管理計畫-01

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業務

改主決議

本年度預算數：31,400 千元

建議【 V 】刪減：1,500 千元

【 V 】凍結數：3,000 千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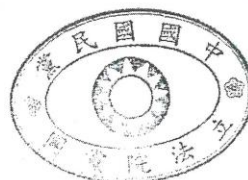
就環保團體「RE-THINK 重新思考環境教育協會」推出之「回收大百科」網頁調查顯示，九成國人有資源回收之習慣，惟超過四成未能正確分類，顯示其回收知識僅及格邊緣，且各縣市政策不一，例如，部分地區有回收吸管之措施，而部分則無。此外，資源回收物價格低廉，導致大量回收物被送入焚化爐中燒毀，部分縣市環保局亦已證實確有此情形。環保署雖積極推動資源回收，惟民眾回收知識及後端處理之完善，尚有待加強。爰予刪減1,500千元，凍結3,000千元，俟行政院環保署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林思銘 林思銘

連署人：

謝名周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2.(-).4.

單位名稱：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基金-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39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資源回收管理基金—資源回收管理計畫-04

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本年度預算數：1,537,258 千元

建議【 V 】刪減：30,000 千元 【 V 】凍結數：50,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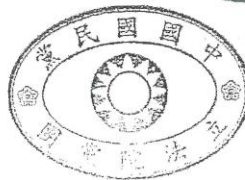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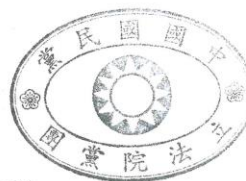
刪減或凍結理由：—

今年台南、高雄、新北市皆有回收場火災事件，回收場大火頻傳顯然已成為台灣無法解決的問題，環保署對於資源回收場之管理完全不重視，相當草率，使得居民和消防員長期暴露於重污染之風險不說，大火所排放後的污染物對人體健康及環境生態之影響，亦無適當追蹤。爰予刪減30,000千元，凍結50,000千元，俟行政院環保署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連署人：

謝名周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環.
2.(-) 5

單位名稱：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基金-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2-41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資源回收管理基金—資源回收管理計畫-05
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

本年度預算數：271,719 千元

建議【 V 】刪減：6,000 千元 【 V 】凍結數：10,000 千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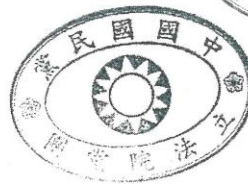
環保署通過「網路購物包裝限制使用對象及實施方式」草案，該草案要求網路零售商禁止使用 PVC（聚氯乙稀）材質作為包裝材料，針對中大型業者，進一步規定包裝重量占比和分年目標。然而，環保署僅就資本額高達 1 億 5 千萬元的大型業者，於循環包材「使用率」上將第一年目標訂定在 2%，與 2019 年曾公布之「網購包裝減量指引」目標 10% 相差太遠。爰予刪減 6,000 千元，凍結 10,000 千元，俟行政院環保署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林思銘 楊淑惠 改主決議

連署人：

謝名周



改主決議

額提案

位嘉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土污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凍結數：20%

第 款 項 目 節

改主決議

科目(計畫)名稱：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999,637 千元

案由：

查桃園市芑吉有限公司觀音廠從 2014 年就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紀錄，且 2020 年 10 月開始在台中清水、大里，桃園新屋及苗栗三灣等處，傾倒 1 萬 3 千多公噸有毒強酸廢液，初估不法利得高達新臺幣 8,335 萬餘元，估計要花 20 億才能恢復原貌，費用可能還得由全民買單。

雖早有民眾向地方政府檢舉溪流遭人傾倒有毒物質，當地環保單位派人稽查後，卻草率結案；加上先前芑吉公司在台中大里傾倒廢液時就曾遭民眾檢舉，但當地環保單位又以「油罐車漏油」草率結案，顯示相關單位執法不力，才放縱該業者違反廢棄物清理法近 10 年之久。

面對黑心環保蟑螂視法令如具文且相關環保單位並未超前布署，導致不肖業者長期汙染環境、謀取不法暴利，爰針對 112 年度土污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提案凍結 20%，俟環境保護署於二個月內向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廢棄物清理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修法研議」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廢棄物及土污管理，連續不決）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賴香伶

賴香伶

賴香伶



131

改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基金）提案表 5(-).3.

單位名稱：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基金-環境教育基金

【 V 】收入 【 V 】支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 5-30

科目（業務計畫&用途）名稱：環境教推動計畫—03 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²

本年度預算數：120,683²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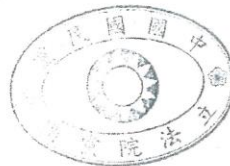
建議【 V 】刪減：3,000千元 【 V 】凍結數：4,000千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經查該基金「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計畫中，「推廣綠色消費並運用經濟誘因機制推廣民眾參與環境教育等環保行動」，編列專業服務費8,640²千元；「利用媒體宣傳，增進民眾關注環保議題，並展現我國在全球環境教育之卓越成就」，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2,200²千元；「利用大眾媒體推廣全民綠生活及綠色消費」，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359千元。多項經費在公務預算已有編列，無須重覆，且綠色消費推廣成效有限。為~~節~~^省預算，爰予刪減3,000千元，凍結4,000千元，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及檢討改進之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以~~提升綠色消費推廣成效~~。

提案人：林思銘

連署人：



152

提一主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管-環境保護基金

主決議

案由：

我國海洋廢棄物主要來自陸源的人類活動產生，而目前行政院集結 9 個部會與 15 個機關，共同執行「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清理台灣沿岸的海洋垃圾成效顯著，但清潔海岸終究只是治標，減少垃圾的來源才是治本。

在海洋廢棄物處理上，菲律賓政府積極規劃 4 個路徑，逐一通過法案和建立生產者責任，逐步接近其 2032 零塑膠海洋的目標。反觀，我國政府雖規劃 2030 年禁用 4 項一次性塑膠用品，但至今實務執行上路徑不明確、爭議頗大且效果有限，難以達成海洋廢棄物的源頭管理。根據調查，民眾租借循環杯的意願不到 3 成、傳統市場和小吃業者對於塑膠製品的依賴頗高且對減塑政策對業者的收益影響頗大，這些都造成執行上的困難。爰此，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根據台灣當前減塑政策施行狀況檢討，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衛生及環境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以達到我國海洋環境的永續經營。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陳琬惠委員



153

陳琬惠

153
26

修正

張一王

中華民國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基金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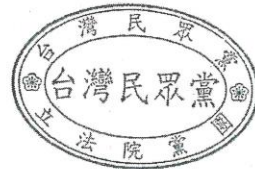
案由：

鑒於全球暖化嚴重，各國皆致力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台灣所需能源高度仰賴進口，加上工業能源消耗占比高及環境負荷大，對經濟發展及環境保護的衝擊日趨嚴峻，建請環保署~~環境保護基金~~三個月內盤整企業之溫室氣體排放，並建立污染者付費制度~~指引~~書面報告。

印
夏
遠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印
夏
遠



提-主

修正

中華民國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基金

主決議

案由：

台灣一年排碳3億噸，雖在全球中比例不高，但每人每年12噸，屬於高人均碳排國家，節能減碳及災害調適日益迫切。

環保署從 2010 年開始推動國內碳足跡標示，由於是鼓勵機制，至今僅有 1 千 3 百多項產品通過申請碳標籤和減碳標籤認證，如礦泉水、影印紙、洗潔精、地磚等，品項數與成效均相當有限，不易對民眾消費行為產生引導作用。

綠色消費行為為國際趨勢，爰提案要求環境保護署~~4~~個月內規劃盤點碳排放量高、消費量高且市場能見度高之民生消費產品，優先作為強制使用碳足跡標籤對象，訂定短中長期落實使用碳足跡標籤之目標商品數，並將相關規劃報告送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印

有

造



155

155

35

環

主決議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基金

主決議

案由：

根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綠色消費暨環境保護產品審議會設置要點，為推廣綠色消費暨執行環境保護產品申請、使用之審議及管理，特訂定之。另，《氣候變遷因應法》（簡稱氣候法）通過後，依據其第23條亦將公告指定產品應符合效能標準等事宜。對於台灣整體綠色消費更往下一層次邁進。原則上綠色消費暨環境保護產品審議會（以下簡稱審議會）於設置要點第五點規定，審議會會議以每半年召開一次為原則，必要時，得另召開會議。

經查111年上未有任何會議紀錄，爰要求說明尚未召開會議之原因，並且於未來更積極落實規定，以促進我國在綠色消費上更活絡，民眾亦有更多選擇的空間。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王婉諭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3274

156

156

139

環

主決議

有鑑於長時間暴露於高濃度臭氧將導致頭痛、疲倦、咳嗽、氣喘等症狀，根據台灣衛生研究院和台大醫學院本土研究報告顯示，只要每日最高 8 小時臭氧移動平均值大於 40ppb 的日子，與日死亡率就有顯著關聯，根據環保署統計，國內空氣品質指標物，二氧化硫、細懸浮微粒、一氧化碳、二氧化氮等濃度均呈逐年改善趨勢，但臭氧濃度卻不減反增，勢必對國人長期健康造成不良影響。爰此，要求環保署應盡速於 2 周內向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改善對策(含實施期程)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謝花田



157

157

73

環

10-13
主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基金名稱：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案由：

改裝排氣管除產生噪音外亦會產生空氣污染問題，根據研究改裝車大都未裝觸媒轉化器，排放的廢氣量約為原廠排氣管的 2 倍，對空氣品質影響較一般車嚴重，另依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37 條：「移動污染源使用人或所有人應維持其空氣污染防制設備之有效運作，並不得拆除或不得改裝非經中央主管機關認證之空氣污染防制設備。前項移動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設備種類、規格、效能確認方式、標識、認證、撤銷、廢止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亦要求民眾不得拆除或改裝非經認證之空氣污染防制設備，另破損的排氣管除產生空氣污染亦造成噪音問題。

建請環保署擴大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聲音照相-科技執法」，藉由科技執法，加強改裝排氣管檢測，以遏止改裝排氣管所產生的空污問題。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謝名周



158

158

135

環
1(-)4 王決議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基金名稱：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案由：

2022 年 3 月 30 日我國公布「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總說明」，其中有關運輸部門之「運具電動化策略」指出，我國在機車之電動新車市售占比於 2030 與 2035 年分別達 35%與 70%。

為改善高污染車輛損害空氣品質，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結合交通部、經濟部等跨部會資源共同推動機車汰舊換新策略，藉由淘汰老舊機車及換購電動二輪車，以提高電動機車普及率，並降低老舊機車所造成之空氣污染。

惟部分縣市電動機車普及率及全國新售電動機車市售占比容待提升，建請環保署增加誘因，調整補助方案，以有效達成我國 2050 年溫室氣體淨零排放之運具電動化目標。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謝在周



禮
6-主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環境保護署

主決議

案由：

立法院三讀通過「氣候變遷因應法」，於 112 年 2 月 15 日公布實施。後續環保署擬自 2024 年開徵碳費，將挹注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用途包括排放源檢查、補助地方政府減排、補助獎勵企業減排技術等。雖目前規劃先以排碳大戶課徵碳費為主要推動方向，然後續環保署之碳費計算相關參數及課徵對象也須因應國際相關規範及資訊滾動式檢討並修正，並針對排放管制之碳盤查機構以不同行業別訂定相對應之規劃，環保署不應僅以直接碳排大戶收取碳費為滿足。綜上，請環保署考慮就公平性及國際認可方向研議碳費政策，就後續收費對象及期程進行規畫、並訂出業別標準。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張其祿

邱夏凌

張其祿



160

14

160

修正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單位名稱：環境保護署-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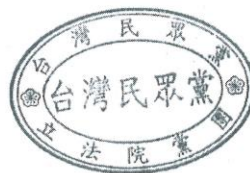
主決議

案由：

政府已宣示 2050 淨零碳排政策，立法院三讀通過之「氣候變遷因應法」也於 112 年 2 月 15 日公布實施。考量相關政策之實施需與產業界進行溝通，同時中小企業也需政府協助相關減碳之措施及輔導，如何建立完善溝通及說明管道為政策推行順利之關鍵，綜上所述，請環保署就產業溝通機制強化並建置更高效之 ESG 資料生態系統，評估查驗機構量能，加強輔導協助進行研議，於三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張其祿

邱
廷
達



16

161

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立法院第10屆第7會期黨團協商會議紀錄

一、繼續研商「中華民國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二、研商「貨物稅條例第十一條之一及第三十一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頁次：1 - 472)

本期冊別	第三冊（全三冊）
本期期數	5142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15 日（星期四）
發行	立法院公報處
地址	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電話	(02)23585127 (02)23585858 轉 1367、1389
網址	http://lci.ly.gov.tw